

最后的莫希干人

第一章

我的耳朵在倾听，
我的心已经有了准备，
你尽可以说出这尘世间最坏的败绩。
说罢，是不是我的王国已经完蛋啦？
——莎士比亚

北美的殖民战争有一个独特之处，那就是，敌对双方在遇见对手之前先要面对险恶的原野荒山。法国和英国两军对垒的地区就隔着一望无际、密不透风的森林。那些顽强的殖民者和从欧洲派来与他们并肩作战的军队，常常要花几个月的时间与山间急流搏斗，在羊肠小道上跋涉奔波，然后才能找到一个机会在真正的军事冲突中一显身手。但是，久经考验的土著战士那种耐心和自我克制的精神使他们也学会了克服每一种困难。因此，对那些矢志复仇，或一心推行欧洲君主们冷酷自私的政策的殖民者来说，目前似乎已经没有什么地方，无论是黑暗的森林，还是幽僻的秘密地点，可以阻止他们的侵入了。

在这广袤的中间地带，也许除了哈得逊河源头和毗邻湖泊之间的地区，再没有哪个地方能如此栩栩如生地展示那个时代激烈残酷的战争画面了。

这儿，大自然为战士们的行军提供了诸多便利，非常明显，不容忽视。狭长的张普伦湖从加拿大边境一直延伸到邻近的纽约省腹地，形成了一个自然的通道，通过法国人为打击敌人必须控制的土地上的一半地盘。湖的南端与另一个湖汇合在一起。此湖湖水清澈，被耶稣会的传教士们专门选作洗礼之地，故得名“圣礼”湖。英国人热情稍逊，将此湖以当朝君主汉诺威王室二王子之名命名，以为这已是那些清泉莫大的荣耀。这两个名称联合在一起，便使得那些质朴的土著，这葱郁林地的真正主人失去原有的权利，不能再按原来的名字称它为“哈丽肯”湖了。

“圣礼”湖周围群山环抱，湖内岛屿星罗棋布。湖向南蜿蜒数十里，有一片高原横亘在它和哈得逊河之间，形成一条数十里的旱道，将探险者一直送到哈得逊河岸边。河内常有急流险滩，但在涨潮的时候却已经可以通航了。

虽说精力充沛的法国人在施行他们大胆的进攻计划时曾试图穿过阿利根尼遥远幽深、险峻嵯峨的峡谷，我们可以很容易想到，他们贯有的精明使他们不会忽略我们刚刚描述的那个地区的自然便利。因此，这个地区便成了为争夺殖民地而进行战争的舞台。在能够控制交通的不同地点都竖起了堡垒。由于交战双方胜败无常，这些堡垒也就时失时得，时毁时筑。农民们从危险的小道退回到更安全的老家的范围里。人们可以看到一队队比在双方祖国里常常使王朝颠覆的军队人数更多的大军开进了这些莽莽丛林，而回去时这些人已因失败、忧愁而变得憔悴不堪、骨瘦如柴。虽说在这要命的地方，人们不知和平为何物，森林里却活跃着各色人群。树荫下、峡谷内军乐低昂；许多精力充沛、生气勃勃的年轻人赶往营地去度过漫漫长夜。他们兴之所至，高吟长啸，嵯峨的群山便回荡着他们的欢声笑语。

《查理二世》，第三幕，第二场

指 1755~1763 年英国和法国在北美洲争夺殖民地的战争。

指 1755 年，威廉·约翰逊将军将此湖改名为“乔治”湖，以纪念当时在位的英王乔治二世。

我们要讲述的事就发生在这片流血冲突的土地上。其时英法两国为占有一个谁都注定不能拥有的国家而发动的最后一场战争已进行到第三个年头。

由于在国外的将领懦弱无能，国内当局定计决策又没有魄力，大不列颠先前由杰出的文臣武将为其赢得的崇高地位已经大大降低。她不再让敌人害怕，她的臣仆们也迅速失去了自尊的信心。这些殖民者虽说对当局的懦弱无能一无所知，他们人微言轻，也不可能给国家造成什么错误，但对于祖国地位的衰落，他们自然也十分痛心。

不久前，他们刚刚见过从祖国开来的一支军队——他们盲目地认为祖国的军队战无不胜、所向披靡。这支军队的统帅是特选出来的优秀军人，具有出众的军事才能，但它却可耻地被一小撮法国人和印第安人打得落花流水。幸亏一个弗吉尼亚青年的镇定自若，运筹帷幄，才使它免遭歼灭的厄运。此后这青年的名望便如日中天，传遍了基督教国家的每个角落。这场他们未曾料到的灾难使广阔的边境充满了形形色色、虚幻难辨的危险。惊惶不安的殖民者们相信，从西方一望无际的丛林里吹来的每一阵风都混合着野蛮人的嚎叫。残忍的敌人的可怕性格给战争更增添了无数的恐惧。他们的脑海里还清楚地记得最近发生的许多屠杀，每个人的耳朵里都灌满了可怕的故事。诸如午夜谋杀等。杀手便是这些野蛮残忍的森林土著。当轻信而兴奋的旅行者说起茫茫荒野中形形色色的危难时，胆小的吓得浑身冰凉，母亲们不禁将焦虑的目光投向在安全的巨大村镇里睡眠的孩子身上。总之，恐惧的影响日渐扩大，已开始影响人们的理智，使那些本该记住自己男子汉责任的人也成了最卑鄙的情感的奴隶。便是那些最自信勇敢的人也开始觉得战争前景未卜。恐惧的人群时时在增加。他们觉得自己已预见到英王在美洲的所有领地都将为他的基督教敌人所有，或者在敌人无情的盟友的袭击下成为废墟。

因此，当消息传到哈得逊河与毗邻湖泊间旱道南端的堡垒，说有人看到蒙卡姆正沿张普伦湖向前推进，他的军队多得像“树上的叶子”时，人们不是像真正的勇士看到敌人进入自己的打击范围时所感到的那种由衷的喜悦，而是带着一种恐惧，接受了这个事实。这消息是仲夏的一天，向晚时分由一个印第安信使传过来的，他同时带来“圣礼”湖岸边要塞司令官孟洛的一个紧急文书，请求立即派给他强大的援兵。前面已经说过，两个要塞相距仅十来哩，联结两地的小路原本坎坷不平，现已拓宽，可供车马行驶。这样，一支特遣救援部队，带上必要的装备，日出时出发，日落前即可轻松走完这条惯居森林的人两个小时即可走完的路。英王的忠实臣民们以王室的王子之名将两个要塞分别称为威廉·亨利堡和爱德华堡。我们刚提到的苏格兰老将率一团正规军和一些地方部队镇守前面一个要塞。靠这点军队要想击败蒙卡姆率领的，向这泥土筑就的堡垒脚下进发的大军委实太难。但在另一个要塞镇守的是魏勃将军。北方诸省的皇家军队都由他指挥，共有五千多人，加上其他军队，他能召集的军队可达一万人，与孤军深入，前来犯境的法军在数量上相差无几。

但是，由于战局不利，英军官兵似乎满足于缩在要塞里，静等敌人大军临近，而不愿仿效法军在奎林要塞的成功经验，主动出击，遏制法军的前进。

这个消息所引起的恐慌稍稍消退后，深沟高壑、外围工事一直从要塞延

指乔治·华盛顿。

当时法国殖民军的统帅。

伸到哈得逊河边的军营里便又传出了一种谣言，说凌晨时分，将要选出一支一千五百人的部队开往旱道北端的威廉·亨利堡。这起初只是谣言，但很快就被证实是真的。因为从总司令住处传来命令，让选出来担当此任的几个团队迅速做好出发准备。人们关于魏勃将军的疑虑都烟消云散。接下去一两个小时，军营内脚步杂沓。到处可见焦急的面孔。新兵们跑来跑去，因过度紧张反而耽误了自己的准备工作；老兵们则有条不紊、秩序井然地做着准备工作。不过他们严肃焦虑的神情充分表明，他们对这人人惧怕，从未经历过的荒野之战并没有什么特别的职业爱好。终于，夕阳在一片血红的光芒中沉落到遥远的群山后面，夜幕罩住了幽僻的军营，杂沓的人声也渐不可闻，从某个军官小屋里射出的最后一线灯光熄灭了。树木拉长的影子盖住要塞和涓涓流淌的小溪。很快，军营中一片寂静，静得如同它周围幽深的森林一般。

按照昨天晚上的命令，一大早，沉睡的军营便被更鼓声唤醒。鼓声咚咚，回荡在森林的每个角落里。那时，东方刚刚现出一种柔和的亮色，附近高大的松树在曙光中现出蓬松的轮廓。刹那间，整个军营都骚动起来，连最下等的士兵都从床上爬起来看同伴们出发，分享此刻的激动情景。很快，选出的部队排成了简单的队列。国王陛下的正规雇佣军傲慢地走到队列右端，殖民者们则不那么神气，带着长期训练养成的恭顺走到队列左边较低等的位置上，等候部队出发。慄悍的卫兵前后守护着隆隆开进的辎重车辆。当朝曦将青灰色的天空映成一片金黄时，大队士兵已经开拔，使整个军营都目睹了他们的整肃军容，也消除了许多即将初尝战争滋味的新兵心中潜伏的恐惧，就这样，这支部队在留守的同伴们艳羡的目光下，朝森林深处傲然开进，直到他们的横笛声渐远渐低，最后似乎完全被森林吞没。

开拔的队伍渐渐看不见了，连落在最后的士兵都消失了踪影；拂面的微风里也没有了他们的声响。但在一所大而舒适的木头房子前却有另外一次出发的迹象。房子前面有哨兵踱来踱去，他们保护的是英国将军本人，房子前聚集着五、六匹马，其中两匹鞍辔华丽，表明是给这种荒凉之地难以遇见的地位高贵的女子乘坐的；第三匹马身上有本部军官的军衔标志及武器；别的几匹马鞍褥简单，身上还挂着旅行包，显然他们是仆从的坐骑。这些仆从们正等着听候主人们的使唤。离这不平常的场景相当远的地方有不少好奇的人在闲逛。他们或是欣赏那精神饱满、神采飞扬的战马，或是带着世俗的好奇心看着眼前一切。但有一个人神情行为却显然有别于那些看客，他既不在闲逛，也不像很愚昧无知。

此人极其丑陋，但却不能算畸形。他和别人一样骨骼齐全，却没有他们的比例。他站着时比同伴都高，坐下时却和普通人相差无几。这种不匀称的比例在他身上各个部位都存在。他的头很大，肩却很窄；他的手臂很长，垂在身体两侧，而他的手如果不能称为纤细的话，至少也是很小；他的腿很长，但却瘦得可怜；他的膝盖很大，但支撑这奇形怪状的身体的双脚却更大；他的衣着搭配不当，结果只使得他的丑陋更为惹眼。一件天蓝色的大衣，配上短而亮的裙裾和系得很低的斗篷，露出细长的脖颈以及更细更长的双腿，使他的短处暴露无遗；他的裤子是淡黄的本色布做的，很合身。膝盖处用白缎子打着大结，由于用的时间长，白缎子已经很脏；他的棉袜子已斑驳陆离，难见本色，其中一只鞋子上缀着一只包了金属的马刺。这便是此人一身装束。由于他的刻意修饰，或者说漫不经心，他的身体特征暴露无遗。他的彩绸背心早已很脏，上面繁杂的银花边也已褪色，巨大的背心口袋盖布下露出一截

东西。在这样的战争环境下，这种东西很容易被误认为神秘可怕的武器。虽说这东西很小，却引起了军营里大部分欧洲人的好奇，不过有人看见好几个地方军人不仅不怕，反而带着极端熟悉的神情抚弄它。他的头上戴一顶很大的卷边便帽，像过去三十年里牧师常戴的那种，给他平和甚至有点呆板的面容平添几分尊严。显然这张脸需要这种人为的外在帮助，才能配得上人们对它的特别的高度信任。

当那些闲逛者带着对魏勃将军住所的敬意站得远远的时候，此人却大步跨到仆人中间，恣意地对那几匹马指指点点，评头论足。

“朋友，在我看来，这匹马可不是本国产的，大概是来自外国，说不定是来自碧水那边的小岛。”他的语调异常柔和甜美，和他本人的比例失调恰恰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些话，因为两个港口我都去过。一个港口位于泰晤士河口，以英国的首都命名；另一个叫‘新港’。我看见过牲畜商人像逃往诺亚方舟避难一样涌上大大小小的前往牙买加岛的船只，去进行四足动物的交易。但我从未见过如此强壮的战马，它正是圣书中所描写的那种战马：‘它在山谷中驰骋，为自己的力量感到高兴；它上前迎接战士们，在号角声中它会萧萧长鸣；它嗅到了远处厮杀的气味，听到了军官的狂吼，士兵的呐喊。’似乎以色列的战马已降临到我们的时代，不是吗，朋友？”

虽说他的这番圣经话语说得慷慨激昂、声调激越，理应得到大家的注意，但却没有人答腔。他将目光转向刚才他无意中面对的那个默不作声的人身上，并且从这个人身发现了一个新的更值得钦羡的对象。那正是魁梧强悍、身材挺拔的“印第安信使”，就是他昨晚给军营带来了不受欢迎的消息。这蛮子虽说一动不动，对周围的喧闹不置一词，但他的静默之中却混合着一种无言的野性。有经验的人肯定会注意到这点，而此时那人却带着毫不掩饰的惊讶神情上下打量他。这蛮子身上带着本部落的石斧和腰刀，但神情却不像一个战士，反而有点落拓，仿佛刚刚过于劳顿，还没时间恢复似的。他脸上的油彩已斑驳陆离，使其黝黑的面孔更显狰狞。这种可怕效果即便由艺术也只能偶然达到。他的双眼目光灼灼，犹如低垂的云层中闪亮的大星。有一会儿，他那游离不定、小心翼翼的目光遇上了另外那个人惊讶的目光，立即狡黠而鄙弃地移开了视线，一动不动地注视着远方。

这两人间短暂而无声的接触，说不定又会引起这个白人发出惊人之论，幸而这时候他的注意力已被别的事情吸引过去了。仆人中起了骚动，低低的柔声细语传了过来，表明整装待发的马队所等候的人到了。那一直在羡慕战马的人立即退下，走到一匹母马旁边。这马又瘦又矮，尾巴上长着一撮毛，正在军营边有一口没一口地啃着残余的野草。他就站在那儿，胳膊肘撑在权充马鞍的毡子上，看着马队开拔。母马的另一边有一匹小驹正在静静地吃奶。

一个穿着军官服的年轻人将两位年轻小姐引到她们的坐骑旁边。她们的装束都表明她们已准备在林中长途跋涉。其中最年轻的那位由于不小心，海狸皮帽下低垂的绿色面纱被晨风吹开，使人看见她鲜艳的面容、漂亮的金发、明亮的蓝眼睛。她的脸颊红过西天松林顶部留恋的晚霞。年轻的军官扶她上马时她嫣然一笑，灿若桃花。另一位小姐比她要大上四、五岁，熟练而小心翼翼地在这位军人面前掩起她的迷人魅力。年轻军官对她也殷勤备至。另外，

印第安习俗，武士要在脸上和身上涂抹各种颜色的花纹。

她穿的旅行服虽说丝毫无损她的仪态万方，但也可看出，她比同伴要丰满成熟一些。

两位小姐刚刚坐稳，年轻的军官便跨上战马，三人在马上一齐向站在住所门口为他们送行的魏勃将军躬身致意，随后便拨转马头，带着仆人向大营北门缓步行去。他们默默地穿过这条短径。但当年轻的那位小姐猛然看见印第安信使闪过她身边，跑到前头领路时，不禁轻轻叫了一声。另一位小姐虽没惊叫，但在惊讶中她的面纱也掀起一角，露出一双乌黑的眸子。看着这印第安蛮子的轻松自如的奔跑，这双眸子中充满了不可言喻的怜悯、羡慕和恐惧。她的头发闪亮乌黑，脸色红润、血气充足，似乎随时要喷薄而出。但这张秀丽无比、高贵端庄的面容却既不粗俗也不平淡。她似乎发觉了自己一时的忘形，不禁笑了笑，露出一排连最纯的象牙也要逊色的牙齿。随后她理了理面纱，垂下头默默骑马前去，仿佛心不在焉地没有注意到四周的景色。

第二章

索拉索拉！哦呵呵！索拉！

——莎士比亚

当我们刚刚向读者简单介绍过的可爱的小姐陷入沉思中时，另一位小姐已很快从惊讶中恢复过来。她一面嘲笑自己的软弱，一面向与她并骑的年轻人问道：

“海瓦特，这种精怪是在森林里很常见，还是专门弄来让我们高兴的？如果是后者，我除了感谢之外，无话可说；如果是前者，恐怕不用见到可怜的蒙卡姆，我和柯拉就得拿出些我们引以自豪的祖传的勇气了。”

“那个印第安人是军中信使，不过在他自己的族人中间，他也算是个英雄呢。”年轻的军官答道，“他主动提出带我们顺一条无人知晓的小道去湖边，那样比跟着拖拖拉拉的队伍要快因而也舒服得多。”

“我不喜欢他。”小姐说着，身子颤抖了一下。她一半是假装，但更多却是真的感到害怕。“你认识他吧，邓干？否则你不会把自己完全托付给他。”

“爱丽丝，正如我信任你一样，我非常信任他。我当然知道他，要不然他怎么会得到我的信任，尤其是现在这个时候，据说他也是加拿大人，不过后来他和我们的朋友摩哈克人在一起了。你知道摩哈克是六部落联盟中的一部。我听说，他是由于某件意外的事情才来到我们中间的，你父亲处理了那件事，这个野蛮人受到严厉的处罚，处罚他的人是——嗨，我忘了这琐碎的事情，不过他现在是我们的朋友，这就够了。”

“他若是我父亲的敌人，那我就更不喜欢他了。”这下年轻的姑娘真急了。“海瓦特少校，你能不能和他谈谈话，好让我听听他的声音？也许这很傻，但我跟你讲过多次，我相信一个人的说话音调能透露他们内心的思想。”

“没用的，而且很可能他只喊几句作答。虽说他可能懂英语，但如同大多数他的本族人一样，他总是装作对英语一无所知，而且现在战争正是体现他尊严的时候，他不会屈尊来说英语的。瞧，他停下了，显然，我们要走的小路就在眼前了。”

海瓦特少校的推测不错，他们到达印第安人站的地方时，发现他正指着军道边缘的灌木丛，从那儿可以看见一条狭窄得几乎看不见的小道，一次勉强过一个人。

“看来，这就是我们要走的路了。”年轻军官低声说道，“不要露出怀疑的神色，否则你也许真的会招来所担心的危险。”

“柯拉，你怎么想？”金发碧眼的姑娘仍然将信将疑，“我们要是和队伍一起走，虽说有点烦，但岂不是要安全些吗？”

“爱丽丝，你对野蛮人的习惯不了解，弄错了真正的危险地方。”海瓦特说道，“如果敌人已经到了旱道——当然，前面有我们的侦察兵，这种事是不可能发生的，他们肯定会在队伍周围转悠，尽量砍取头皮。那支部队的

《威尼斯商人》，第五幕，第一常

摩哈克、奥奈达、赛奈卡、卡育加、奥南达加、杜斯卡洛拉，这六个部族当时联合起来，聚居在纽约殖民地西北部，与莫希干和德拉瓦尔族为敌。部族里的人被统称为麦柯亚人或明果人，法国人则称之为伊洛魁人。

印第安人作战时，以获取敌人的头皮作为胜利的标志。

行军路线人人皆知，而我们的路线是临时决定的，所以一定还是个秘密。”

“我们能因为别人的肤色深一些，行为举止与我们有所不同就不相信他吗？”柯拉淡淡地问道。

爱丽丝不再迟疑。她对自己的“娜拉干赛脱”马轻抽一鞭，第一个冲过枝条柔软的树丛，跟在信使后面，走上了幽暗曲折的小径。年轻的军官看着柯拉，毫不掩饰他的钦佩神色。他甚至让她那更靓却不能算比她更美的同伴一个人骑马走在前头，自己却在前面殷勤地替她开道。看来仆人们先前已得到过命令，因为他们没有穿过树林跟上来，而是沿着队伍的路线驰去。据海瓦特说，这是他们精明的向导采取的一个措施，来减少他们的踪迹，以防加拿大野蛮人远在他们的军队前头，潜入附近一带。很长一段时间，小道错综复杂，使他们不能继续交谈，随后他们钻出公路边宽阔的矮树林进入高深幽暗的森林。到了这儿路要好走些，向导看到两位小姐能控制自己的坐骑，于是他跑在前面领路，他的半走半跑的姿势正好使她们的坐骑以一种快而舒适的小跑向前奔。年轻的军官正转过头和黑眼睛的柯拉说话，这时后面远远传来哒哒的马蹄声，他不禁勒住战马。两位小姐也同时勒住坐骑。于是大家一起停下，都想知道是谁出人意料地打断他们的行程。

不一会只见一匹小得像鹿一样的马儿在松林中翻飞而来，又一会，前一章描写过的那个丑陋无比的人已进入人们视野。他不断催动坐骑向前飞奔，几乎要将马弄垮。直到目前为止此人一直没有引起这些旅行者的注意，如果说他站着展示自己的身高时能捕住人们游离的目光的话，那么他的骑术则更令人刮目相看，虽说他用装着马刺的一边脚后跟不断地踢马腹。那匹母马最多也不过是用后腿来缓慢地跑步，前腿必要时协助一下，大部分时间只是大步慢跑而已，也许这种步态的转换过于迅速，造成了眼睛的错觉，夸大了马的能耐，因为就连海瓦特这样相马的行家绞尽脑汁也想不出此人是如何穷追不舍，沿着崎岖小路撵上他的。

这马固然表现不俗，骑手同样也很出众，那匹马每向前跃进一步，他便在马镫上站起身子，结果，由于他那双长腿的作用，他的身形便忽高忽低，使人无法猜出他的实际个头，加上他只在一边使用马刺，母马的一侧似乎比另一侧跑得更快，它的毛茸茸的尾巴也不断拂拭着吃到苦头的一边，这便是此马此人的形象。

风流倜傥、仪表堂堂的海瓦特本已双眉紧皱，待看清来人不觉松开眉头，嘴角漾起轻笑。爱丽丝也并不掩饰她的高兴。甚至连矜持的柯拉乌黑深思的眼里也洋溢着高兴的光彩！

“到这儿找人吗？”海瓦特看来人驰近，开始放慢速度，便问道，“我相信你没带来什么坏消息吧？”

“就算是吧，”陌生人答道，大家也弄不清他到底是回答海瓦特的哪一个问题。他不断地挥动着那顶三角形的帽子，想驱散森林里憋闷的空气。待他喘息稍定，脸也凉快了些，他又接着道：“我听说你骑马赶往威廉·亨利堡，正巧我也去那儿，所以我认为和你们做一个好伴儿，一定会适合双方的愿望的。”

“你倒很容易做决定，”海瓦特答道：“我们是三个人，你却只和你自己商议过。”

一种身材矮小、适宜于妇女乘坐的马。

“就算是吧，第一步是要打定自己的主意，当然，妇女们这一点也不容易做到，一旦确定自己的想法，下一步便是根据这个决定行事，我两样都做到了，所以就追上来啦。”

“你要是到湖边去，那就走错路了，”海瓦特态度很傲慢，“到那儿去的那条大道，你至少已错过了半哩地啦。”

“就算是吧，”陌生人虽受冷遇，却毫不气馁。“我在爱德华堡呆了一个星期，如果对自己要走的道儿都还没打听一下，那我简直是个哑巴，如果我是一个哑巴的话，我也就干不来我的职业啦。”他淡淡一笑，似乎对这几句对方完全不明白的俏皮话，自己不好意思表露更明显的赞赏，接着他又说道：“任何干我这一行的人都不宜和他所指导的人过于熟悉，因此我没和队伍一起走，另外，我觉得像你这样的绅士在旅行方面一定很老道，所以我决定和你们作伴，这样旅行也许会变得轻松愉快，并且还可以彼此交谈交谈。”

“你这决定即便不算草率，也是主观武断，”海瓦特叫道，不知该发泄一下自己渐生的怒气还是当着对方的面笑出来，“不过你谈到指导和职业，你是不是跟地方部队在一起，教他们高尚的攻守技巧，还是画些三角形和直线啊，算是懂得数学的人？”

陌生人惊奇地看了看问话的人，脸上的自得之色一扫而光，取而代之的是一种严肃谦恭的神情。他答道：

“说到进攻我希望双方都没有这个企图；至于防守，我什么也没做——上帝慈悲，自从上次请上帝宽恕以来我还没犯什么明显的过错。我不懂你说的直线和三角形指的是什么，这可以让那些专门负责的人去解释。我也没什么大才能，不过是个唱诗的，稍稍懂一些祈祷和感恩的光荣艺术罢了。”

“这人显然是阿波罗的一个门徒。”爱丽丝快活地叫道，“我将他置于我的特别保护之下。哎，别那么皱着眉头，海瓦特，可怜可怜我寂寞的耳朵，就让他和我们一起走吧；另外，”她瞥了一眼在远处策马跟着沉默寡言的向导缓步前进的柯拉，又匆匆低声说：“也许在紧急时刻，他会是一个朋友，能为我们增加一份力量呢。”

“爱丽丝，你想，我既然把我喜爱的人领上这条秘密小道，这种紧急情况会发生吗？”

“不是，不是，我现在没想这个，不过我觉得这怪人很有趣，如果他真的懂音乐的话，我们就不要那么粗暴地拒绝他的要求了。”她用马鞭指着前面的路，想说服他，这时两人目光相遇。年轻军官不免有点舍不得移开自己的目光。终于他被她的柔声细语说动了，于是双腿一夹战马，几个腾跃，到了柯拉身边。

“很高兴见到您，朋友，”爱丽丝摆摆手，示意陌生人继续前进，同时催动她的小马慢跑起来。“有些偏爱我的亲戚说我在二部合唱上并非一无是处，我们若能享受一下这种我们喜爱的消遣，也会给旅途增加一些乐趣，像我这样才疏学浅的人，若能听听精于此道的大师的经验和意见，一定大有收益。”

“在适当的时候唱些赞美诗，对身体和精神都有好处，”那位唱歌大师答道。他毫不犹豫地跟着她向前走去。“而且，没有任何东西会比慰藉人的圣颂更可以使人心情舒畅了。不过一个完整的乐曲由四部分组成，你的声音

柔和圆润，可以唱女高音；我在特别努力下，也可以唱到男高音的最高一个音阶，但是我们缺少中音和低音。从平常谈话的声调来看，刚才那个不想带上我的皇家军官也许可以唱低音。”

“不要被假象迷惑匆忙下结论，”姑娘笑道，“虽然海瓦特偶尔也可以唱出这样低沉的音调，但我相信他的天然音更适合唱柔和的男高音，而不是低音。”

“那么，他一定是常唱圣诗的了？”她的质朴的旅伴连忙问道。

爱丽丝想笑，但忍住了。她答道：

“我知道他喜欢的是俚俗的歌谣，军人的生活使他没有机会来培养更为端正的嗜好。”

“上帝赐予人的声音，正像其他的才能一样，是要他好好使用而不是滥用的。谁也不能说我忽略了自己的天赋。虽然我的少年时代和大卫一样用来钻研音乐，但感谢上帝，我的嘴里从来也没有唱过粗俗的词句。”

“这么说，你只唱圣歌了？”

“就算是吧，大卫的圣诗胜过了别的一切诗歌，而人们为它所谱的曲调也胜过了一切平庸的歌曲。我可以很高兴地宣布我只歌唱以色列王自己的思想和愿望，因为，虽说不同的时代会要求有些变化，但我们在新英格兰殖民地所用的译文却比其它译文都强得多。它丰富多彩，朴实准确，最贴近那伟大作者的巨著。我无论呆在什么地方，是睡着还是醒着的时候，手头都会有这样一本天才的作品，这便是 1744 年在波士顿发行的第二十六版圣诗集，全名为新旧圣诗、圣歌的忠实英语译本——专供圣徒特别在新英格兰的公私场合作为启迪及慰藉之用。”

陌生人一面颂赞着他本国诗人这了不起的成就，一面从口袋里掏出这本圣书。他在鼻梁上架了副金丝眼镜，然后神圣地、郑重其事地打开了圣诗集。于是，他也不说一句什么应酬或是请求原谅的话，就将前面已描述过的不知名的乐器放在嘴边，吹出了一个高亢尖锐的声调，又以自己的嗓子发出一个比它低一个音阶的和音，便开始用抑扬顿挫、甜美圆润的声调吟唱下面的诗词。他唱的时候全然不顾音乐诗歌的节奏，甚至连弩马的蹇行也置之不理。

“看哪，
弟兄和睦同居，
是何等的善，
何等的美。
这好比那贵重的油，
浇在亚伦的头上，
流到胡须，
又流到他的衣襟。”

陌生人一面唱着悠扬的旋律，一面用右手打着节拍。他的平落下的手指总爱在小册子的书页上顿一顿；而上扬时手势又变化多端，令人眼花缭乱，别人根本摹仿不来。直到唱完最后一个音节，他的手才停止动作。

在幽僻宁静的森林里，这种声音自然逃不过在前面不远处行进的骑手的耳朵。印第安人用蹩脚的英语对海瓦特咕哝了几句话，海瓦特立即对陌生人

古代以色列王，相传为《圣经》中《诗篇》的作者。

《旧约》《诗篇》第一百三十三篇。

发了话，使他暂时中止了高吟。

“虽然我们没遇到什么危险，但常识性的谨慎会告诉我们，穿过这片荒野时应尽可能保持安静。爱丽丝，你一定会原谅我来扫你的兴，请这位先生暂停一下，等到比较安全的时候再唱。”

“不错，你真是使我扫兴。”顽皮的姑娘答道：“因为我还从没听过歌词和音乐配合得如此差劲的歌唱。我在仔细探究为什么声音和意思之间有这种不协和的原因时，邓干，你却用你的低音打断了我的沉思！”

“我不知道你所谓我的低音指的是什么，”海瓦特听了她的话有点不高兴。“但我知道，你和柯拉的安全对我来说，比韩德尔的任何一支管弦乐曲都重要。”他停下来疾速看了看一丛树木，又狐疑地盯着默不作声稳步前进的向导看了好一会。他暗自笑了笑，确信自己刚才错把林中晶亮的果子当成潜伏的野蛮人的闪烁的眼睛了。他骑上前去，继续刚才被一时的念头所打断的谈话。

海瓦特少校的错误只在于他年轻气盛，什么都不在乎，使他放松了自己的警觉。因为他们的队伍刚过去不久，灌木丛的树枝便被小心地分开，一张凶恶野蛮不可言喻的脸窥视着渐渐远去的旅行者。这森林土著发现了他的未来的受害者的踪迹，涂得乌黑的脸上掠过一阵狂喜，而几个旅行者却毫不知情，只是策马前行。两位小姐轻盈的身姿在树丛中时隐时现，而每到一处弯道，总可以看到海瓦特魁梧的身形紧随其后，直到最后，连歌唱家的奇形怪状的身影也隐没于丛生杂树的黑黝黝的树影中看不见了。

第三章

当这里的土地还没有除草和耕种之前，
我们的河川却满到了岸沿。
流水奏着音乐的旋律，它们的声音，
充满在这清爽、广阔的森林里；
急流在奔腾，小溪在呜咽，
树荫下涌注着清泉。

——普里安

我们暂时让毫不疑心的海瓦特和他的同伴们继续深入到浓密险恶的森林里去，现在先来叙述一下从这里向西几英里的另外一个地方的情形。

那一天，有两个人坐在一条湍急的小溪旁，离魏勃的大营不过一小时的路程。似乎在等人，又像在等待某件事情的发生。繁茂的树林一直延续到水边，浓密的树枝像华盖一样垂在水面上，使流水的颜色更显得幽暗。太阳开始收敛它灼人的光芒。暑气稍退，花叶飘浮的小溪流升腾起清凉的雾气，结在空中，经久不散。正如七月溽暑难当、令人昏昏欲睡的美洲大地一样，这幽僻的地方静寂无声，只偶尔能听到两人的低语，啄木鸟时有时无的敲啄树木的声音，以及美丽的嚇鸟刺耳的尖叫声，还有远处隐隐传来的瀑布的轰鸣。

不过，这些断断续续的微弱声响对于这两个森林居民来说是太熟悉了，根本没有引起他们的注意，他们继续着他们更有趣的对话。两人中，有一位是红皮肤，随身带着森林土著的原始装备；另一位虽说装备简略近似土著，皮肤也晒得黝黑，但他的肤色却淡得多，显示出他是欧洲人的后裔。前者坐在一根缀满青苔的木头尾端，他娓娓动听地谈着，并用印第安人争辩时常用的那种沉着有力的手势来强调他的语气。他的身体几乎赤裸，身上用黑白颜料混在一起画成可怕的象征死亡的花纹；他的头刮得溜光，只在顶心留了一绺人人皆知、象征勇武的头发，一支鹰羽便是仅有的装饰。它穿过头发，垂向左肩；他的腰间挂着一把战斧和一把英国制造的解腕尖刀、一支短短的军用步枪，就是白人常用来武装他们印第安同盟者的那种，随意地横在他肌肉虬结的赤裸的膝上。他那饱满的胸膛、发达的四肢、凝重的脸色都显示他已到生命的巅峰时期，不过还看不出有开始衰老的迹象。

从衣服没遮住的地方来看，很显然，白人的身躯从少年起就饱经磨难，像印第安人一样结实。身材却较瘦长，但他的每根神经和肌肉都因不断的摔打而变得很坚实。他穿着一件深绿色的猎装，镶着淡黄的花边。头上戴着一顶剪去毛的兽皮凉帽。在他那条只有印第安人使用的、以贝壳串成的腰带上，悬着一把尖刀，但没有战斧，他的鹿皮软靴像土著那样装饰华丽，猎装下露出一副鹿皮绑腿，在膝盖处用鹿筋系住。这些，再加上一只皮制子弹袋和一只牛角便是他的全部装束。不过附近的一株小树上靠着一支特别长的步枪。精明的白人很清楚这是所有火器中最具威力的一种。这猎手或侦察员的眼睛很小，但灵活锐利，说话时转个不停，向四周窥视，仿佛在寻找猎物，又像是提防潜藏敌人的突然袭击。不过，这习惯性的疑心并没使他显得狡诈多端，

《在祖先坟前的一个印第安人》。

印第安战士一般都剃光头，只在头顶心处留一绺头发，以便敌人把他打倒后可以砍取他的头皮。取得敌人的头皮是印第安人所公认的胜利标志，比把敌人杀死为重要。——原注。

而且，在这个时候，还有一种刚毅诚实的表情。

“就是你们的传说，也证明我的话是对的，秦加茨固。”他说的是一种从前住在哈得逊河和巴托玛克河之间的土人所用的方言。不过我们为了读者的方便，将对其进行意译，同时尽力保留方言和说话人的特性。“你们的祖先来自日落的地方，越过大河，击败了这里的居民而取得了这片土地；我们的祖先来自清晨日出之地，越过盐湖，他们的所作所为与你们的祖先也大略相同，那么让上帝来裁决我们间的事吧。我们朋友间就别再争论了。”

“我们的祖先和赤裸的红人一起战斗。”印第安人语气很坚定，用的是同一种语言。“‘鹰眼’，难道武士用的石簇箭和你们用的铅弹没有区别吗？”

“印第安人的话有道理，尽管上帝让他是红皮肤。”白人说着，摇摇头，好像对方要他公平论断，他也不能无动于衷，他首先觉得自己争辩不过对方，接着又重振精神，充分利用他的一点有限的知识，来答复对方的反驳。“我不是个有学问的人，这一点我也不想隐瞒。不过，从我在赶麋鹿打松鼠时所看到的事实来看，我觉得步枪在我们祖先的手里，还不如一张胡桃木的弓和一支燧石做头的箭更危险，如果这箭是在一个印第安人的判断和瞄准之下发射的话。”

“这故事是你们的父亲告诉你的。”另一位淡淡道，摆了摆手。“你们的老年人是怎么说的？他们是不是跟年轻的勇士们说，白人遇见的是身上涂满颜料的红人，手里拿着石斧和木枪？”

“我这人没有偏见，也不想夸耀自己的种族优点，虽说我遇见的最凶恶的敌手——他是一个伊洛魁人——也不敢否认我是个不折不扣的白人。”白人说着，审视一番自己骨节粗大、青筋凸起的双手淡淡的色彩，心下暗自得意。“但作为一个诚实的人，我愿意承认我对我们白人的许多行为是看不惯的。他们的习惯之一是将他们的所作所见写在书里，而不是在村子里告诉大家，使怯懦的吹牛家当面被人拆穿。勇士会让他的同伴来替他的话作证。这种恶习的结果就是，那些过于正直而不愿在女人堆里厮混的人由于一心学习看书，可能永远也听不到他们祖先的业绩，也感受不到超越他们的骄傲。而我呢，我想我们班颇家从前是会射击的，因为我天生就善于用枪，这一定是一代代遗传下来的。正如我们圣诫所言，所有秉赋，无论好坏，都会遗传下去。这种事，别人是怎样看的，我可不敢说。不过任何故事都有它的两面，所以我问你，秦加茨固，根据红皮肤人的传统说法，我们的祖先相遇时究竟是怎样的情形？”

片刻沉默。印第安人静坐无语。随后，他开始叙说那短暂的历史，满脸肃穆之色，使人无法怀疑故事的真实性。

“听着，‘鹰眼’，你的耳朵不会听到一句谎言，这是我的祖先说过的话，是莫希干人所做的事。”他稍稍犹豫了一下，小心地打量了一眼同伴，便以一种半是疑问、半是肯定的语调说：“我们脚下的这条河是不是到了夏天水就会变咸，然后就回流而上？”

“毫无疑问，在这两件事上，你们的说法真实无疑。”白人道，“因为我到过那儿，也看见过这种情形。只是我一直不能理解，为什么水在这浓荫蔽日之地如此甜美，而到了骄阳下却变得苦涩不堪？”

“还有那水流的方向！”且惊且敬的印第安人叫道，带着一种话语被证

实的喜悦期待着他的回答，“秦加茨固的祖先没有撒谎！”

“连圣经也不能比这更真实，那可是世上最真实的事情。他们把溯流而上的水流称为潮水。有六个小时水往里流，六个小时水往外流，原因是这样的：海里的水比河里的水位高时，水就往里流；等到河内水位到最高点时，水又向外流。”

“树林里的河水一直往下流，直到它们和我的手臂一样时。”印第安人说着将手水平地伸出去，“然后他们就不再流了。”

“任何诚实的人都不会否认这一点。”侦察员心中有点不快。因为印第安人话中隐隐露出不信他对潮水之谜的解释，“我觉得在较小范围内，地面是平坦的时候，你的意见才是正确的。不过，任何事都取决于你以什么规模去看待它。比方说，在小范围内，地球是平的，但在大规模上来说，它是圆的，类似那些大大小小的池塘。甚至很大的淡水湖，都可能像我们所看到的那样，静止不动。但如果水面很大，像大海，而地球又是圆的，水又如何能静止不动呢？在我们上头一英里多的黑色岩石间流着的那条河水，你也许会认为它是静止不动的，虽然你的耳朵会告诉你这时它正在岩石上汨汨而下。”

如果说同伴的议论没折服印第安人，他也极具风度，没有流露出一不相信的神情。他静静地听着，仿佛信了对方的话，然后继续仪态庄严地进行他的叙述。

“我们来自太阳夜晚藏身的地方，越过野牛出没的大原野，直到我们来到大河旁。在那儿，我们和阿里格维人战斗，直到他们的鲜血染红了大地。从大河的岸边到盐湖湖滩，没有人敢与我们对抗。麦柯亚人远远地跟着我们，我们说：从这条河的源头到南方二十天路程的大河边的土地都属于我们。我们像勇士一般取得了这片土地，也像勇士一样保住了它。我们把麦柯亚人赶入森林，与黑熊为伍。他们只能在盐渍地里吸取食盐，他们不敢在大湖里捞鱼，我们把鱼骨头扔给他们。”

“所有这些我都听过，也相信。”看到印第安人停下了，白人发话道：“不过这是英国人来之前很久的事了。”

“那时在这棵栗子树生长的地方长着一棵松树。最初来到我们之间的白人不说英语，他们乘着一只很大的独木舟来的，那时我的祖先已和周围的红皮肤人一起将战斧埋了起来。那时，‘鹰眼’，”他的声音开始变得低沉而带喉音，流露出对往事深深的眷恋，使他语言有时如音乐般婉转动人。“那时，‘鹰眼’，我们是一个民族，而且很快乐。盐湖里有鱼，树林里有麋鹿，空中有鸟，我们娶妻生子，我们崇拜伟大的精灵，我们把麦柯亚人赶到听不见我们胜利歌声的地方。”

“你自己的家族那时是什么情形，你知道吗？”白人问道，“但作为印第安人，你是很公正的，我想你一定继承了他们的秉赋，你的祖先一定是勇敢的战士，而且是会议篝火边的智者。”

“我的部族是许多民族的祖先，但是我是纯粹的本部落人。我的血管里流动的而且将永远流着的是酋长的血液。荷兰人来了，给我的族人带来了烈酒，他们喝呀喝着，直到天地似乎都连成了一体。他们愚蠢地认为已经找到了伟大的精灵。然后他们就离开了自己的土地。一点一点地，他们被赶离岸边，直到最后我作为一个酋长，却只能从树隙中看看太阳，而且从来不能拜

指荷兰人。他们比英国人来得更早。

谒我祖先的坟墓。”

“坟墓往往能引起庄严的情感。”侦察员答道。同伴深沉的忧郁使他深受感动。“它们常常帮助人们实现良好的愿望。不过，就我自己来说，我死后不打算埋葬，就让我的尸骨在树林中腐烂，或者让狼群把它们撕开。但是这么多年来，在德拉瓦尔的哪个地方能找到你的族人呢？”

“许多年前的花朵又在哪儿呢——枯谢啦！一朵一朵地枯谢了：我所有的族人也都像这样，一个一个地去了灵魂世界。我现在在山顶上，但不久也要走到山脚下，当恩卡斯沿着我的足迹过来时，酋长的后裔就不复存在了，因为我的儿子是最后的一个莫希干人。”

“恩卡斯在这儿！”另一个柔和的声音在他肘边响起，“谁要跟恩卡斯说话？”

听到这突然的声音，白人拔出皮鞘里的尖刀，同时不自觉地把手伸向他的步枪。但印第安人坐在那儿一动不动，连头也没扭向声音的来处。

紧接着，一个年轻的武士悄无声息地从他们中间走过去，坐在流水湍急的岸边。做父亲的并没有发出惊讶的叫声。有好一会儿，没有谁问话也没有谁答话，每个人似乎都在等着合适的时候再说话，以免显得像妇人般好奇，或者像孩童般不耐烦。白人似乎也学了红皮肤人的样子，他放下步枪，也坐在那儿一动不动。最后秦加茨固终于将眼睛慢慢转向儿子，问道：

“麦柯亚人竟敢在这林子里留下他们的鹿皮鞋印吗？”

“我一直在追踪他们。”年轻的印第安人答道，“我知道他们的人数和我的手指一样多，但是他们像胆小鬼一样藏了起来。”

“这些小贼在等待时机割人头皮、剽掠东西来了。”白人道——从此我们将像他的同伴那样称他为‘鹰眼’，“那个时刻在动脑筋的法国佬，蒙卡姆，肯定要把间谍直接派到我们的军营里来，但他不知道我们走的是什么路。”

“够了！”做父亲的看了看夕阳道：“他们会像麋鹿一样从他们的树丛里被赶出来，‘鹰眼’，今天晚上我们饱餐一顿，明天我们要向麦柯亚人证明我们是男子汉。”

“两件事我都乐意去做。不过要和伊洛魁人战斗，得找到这些躲起来的家伙。要吃饭得找着猎物——真是说到鬼，鬼就来了。我看见山下的树丛中有一双本季度最大的鹿角在移动。现在，恩卡斯”，他低声说着，一面像学会警觉的人那样不出声地笑着，“我用三满筒火药对你的一只贝壳珠打赌，我会射中它两眼之间，稍稍往左偏一点。”

“那不可能！”年轻的印第安人说着，带着年轻人的热诚跳起来。“除了它的双角尖端，什么都看不见啊！”

“他是个孩子！”白人摇摇头，转向恩卡斯的父亲。“他是不是觉得一个猎手看见猎物的一部分，就不会知道它其余部分在哪儿吗？”

他摆弄了一下步枪，正准备展示自己颇为得意的技艺，这时那武士用手挡开步枪，道：

“‘鹰眼’！你要不要去打麦柯亚人？”

“这些印第安人仿佛天生就了解森林似的！”侦察员说着，仿佛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他放下枪，转过身来，“我得将鹿留给你的箭，恩卡斯，否则我们也许就是杀一头鹿给伊洛魁人这些小贼们吃了。”

父亲刚将手一摆，表示同意这个提议，恩卡斯立即扑倒地上，小心翼翼

地接近那动物。离动物躲蔽的地方只有几码远时，他无比小心地张弓搭箭。这时鹿角也动了起来，仿佛鹿已嗅出了敌人的气味。过了片刻，只见弓弦响处，一线白光射向树丛，受伤的雄鹿从躲蔽处冲出来，正好扑在潜藏的敌人的脚前。恩卡斯往旁边一跳，躲开发狂的雄鹿的双角，随即将尖刀往它脖子上一抹，雄鹿蹦到河边终于倒下。它的鲜血将河水染得通红。

“这事靠的是印第安人的技巧。”侦察员极其满意，无声地笑着。“看起来真不错，虽说是致命的一箭，可还得抹一刀。”

“嗨！”他的同伴突然叫道，迅速转身，仿佛一条嗅到猎物的猎犬一样。

“我的天！有一群鹿啊！”侦察员叫道，双眼带着职业性的热情闪闪发光。“如果他们来到射程之内，哪怕就是所有的联盟六部落都潜到附近，我也要干掉一个。你听到什么了，秦加茨固？因为在我的耳朵里，林子是静悄悄的。”

“鹿只有一头，已经死了。”印第安人说着，弯下腰，耳朵几乎贴到地上。“我听到了脚步声。”

“也许野狼把雄鹿赶到这儿躲了起来，又顺着它的踪迹跟来了。”

“不，来的是白人的马。”印第安人答道，庄重地直起身子，像开头那样坐回到木头上。“‘鹰眼’，他们是你兄弟。你和他们说话吧。”

“我会的。我讲的英语，就是英国国王听了也不会感到耻辱而不予回答，”猎手用自己所夸耀的语言说着。“但我什么都看不见，也听不到人畜的声音。真奇怪，一个印第安人对白人的声音比一个连敌人也不得不承认是最纯粹的白人听得更清楚，虽说我已和红皮肤的印第安人一起住了很长时间，容易使人起疑。哈！现在我听到了，似乎还有干树枝断裂——现在我听见树丛在动了——是的，那是马蹄声。开始我以为是瀑布声——还有——不过他们已经来了。上帝保佑他们别碰上伊洛魁人。”

第四章

好，去你的罢！在你离开这座林子之前，
我一定要给你一些惩罚。

——莎士比亚

侦察员的话刚出口，走在那个小小的队伍前面的人已出现在他们面前。刚才就是他们的脚步声传入了印第安人警觉的耳朵。一条踩出来的羊肠小道，就像麋鹿偶尔经过时踩出的那种，在不远处蜿蜒穿过一个小小的山谷，在白人和他的印第安同伴那里伸入河中。旅行者就沿着这条小道缓缓地向猎人的方向走来。在这森林深处，他们的出现引起了极大的惊异。猎人站在同伴前面，立即迎上前去。

“是谁？”侦察兵问道，把步枪随意架在左臂上，右手的食指扣在扳机上，不过他尽量不显得咄咄逼人，“你是谁？跑到这野兽出没、危机四伏的荒野上？”

“是宗教的信仰者，也是法律和英王的朋友，”骑在前头的人答道，“我们一大早就在森林的阴影里奔波跋涉，没有吃饭，也疲惫不堪了。”

“这么说，你们迷路了，”猎人道，“并且感觉到了不知道该走右手的路还是走左手的路是多么狼狈吧？”

“就算是吧，吃奶的孩子得依靠别人指引，我们虽说比他们大些，也不比他们强多少，现在我们只能说有成人的身材，却没有成人的知识。你知道到英军要塞威廉·亨利堡还有多远吗？”

“啊呀！”侦察兵叫了一声，不禁哈哈大笑，不过他立即停住了这危险的声音，以免被潜伏的敌人听到。“你就像和麋鹿隔着哈丽肯湖的猎狗一样，大大偏离了方向。威廉·亨利堡，我的天哪！如果你是英王的朋友，而且有事找军队的话，那最好还是沿着河，先到爱德华堡和魏勃商量一下；他没有沿着峡谷推进，将刁猾的法国人赶回张普伦湖对面的老窝，却迟迟驻留在那里。”

陌生的旅行者还没来得及回答这出人意料的提议，又有一个骑手催马驰过树丛来到他的同伴前面。

“那么，我们离爱德华堡有多远？”新来的骑手问道，“你劝我们寻找的地方我们今早刚离开，我们的目的地在大湖的岸头。”

“那么你们一定未迷路就先昏了头，因为那条与旱道交叉的路足有十码宽，和任何通往伦敦的大道乃至国王宫殿前的大道相比都毫不逊色。”

“关于路的好坏我们就不要争了。”海瓦特笑道，因为，读者们一定已猜到说话的人正是他。“现在我们只知道，我们由一个印第安人作向导，让他领着我们走一条不易辨认但比较近的小路。他对森林的了解令我们失望，简单地说吧，我们不知道现在在哪儿。”

“一个印第安人竟会迷路！”侦察兵摇摇头，满脸狐疑。“当太阳晒得树顶发焦，所有的河道都满满的时候；当他看到每一棵榉树上的青苔就可以知道晚上的北极星会在哪儿闪亮的时候，他会迷失道路！这森林里到处是麋鹿踩出来的通往河流和盐渍地的小道。这些地方尽人皆知。天鹅也还没有全部飞到加拿大的河边去。真奇怪，一个印第安人竟会在哈丽肯湖和大河拐

弯处迷路。他是摩哈克人吗？”

“他不是出生在摩哈克族里的人，但后来入了这一族。我想他的出生地在更远的地方，你们称其为火伦人。”

“噢！”侦察员的两个同伴惊叫着，猛地跳了起来。先前他们一直一动不动，似乎对面前的一切无动于衷，但现在由于过于吃惊，忘了自己的矜持。

“火伦人！”结实的侦察员再次摇摇头，明显不相信，“他们是盗贼的胚子，无论谁收养他们，教育他们，他们也只能做小偷和骗子。你既然相信了其中的一个，我只奇怪你们怎么没碰到他更多的同族人呢！”

“这个倒不用担心，因为威廉·亨利堡还在我们前头很远的地方。你忘了，我跟你说过，我们的向导现在是个摩哈克人。他在我们军中服役，是我们的朋友。”

“我告诉你，如果一个人是明果人，那么到死还是明果人。”侦察员肯定地说道，“摩哈克人！不，要找诚实的人只有到德拉瓦尔和莫希干族中去。当他们战斗的时候——他们不怎么上战场，因为他们狡猾的敌人麦柯亚人已使他们雌伏了——但要真的打起仗来，真正的勇士还是德拉瓦尔和莫希干人。”

“这个就别谈了。”海瓦特有点不耐烦，“我不想探讨一个我认识你却不认识的人的品性，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我们离爱德华堡的主力部队还有多远？”

“那要取决于谁做你的向导了，以及像这样一匹马从早到晚应该能走多少路。”

“我不想和你进行无谓的争论，朋友。”海瓦特压下怒气，换了一种比较温和的语调，“如果你愿意告诉我到爱德华堡的路程并把我们送到那儿，你的劳动不会没有奖赏的。”

“我怎么会知道，送到大军营垒的不是敌人和蒙卡姆的间谍呢？并不是每个说英语的人都是国王陛下的忠实臣民。”

“你要是在军中服役——我判断你是个侦察员，你应该知道国王陛下的第六十团。”

“第六十团！虽说我穿的是猎装，不是红色军服，但皇家美洲军中很少有我不知道的事。”

“那么，除了别的事，你一定知道它的少校是谁吧？”

“它的少校！”猎手打断了他的话，骄傲地挺了挺身子。“如果这个殖民地里有一个人认识爱芬加姆少校的话，那么这个人就站在你面前。”

“这个团里有许多少校，你说的那位先生是较年长的一位。但我指的是最年轻的那位，他指挥驻守威廉·亨利堡的几个连队。”

“是的是的，我听说有个很有钱的年轻人得到了这个职位。他来自南方的一个省份，年纪轻轻就担此重任，而且地位在许多头发已花白的军人之上，似乎有点不宜。不过他们说他是经验丰富的军人，一个优雅的绅士。”

“不管他是什么样的人，是否称职，反正他现在正和你说话。你当然用不着担心他是敌人。”

侦察员吃惊地望着海瓦特，然后摘下了帽子。他答话时语调已不再那么自以为是，不过仍有点疑心。

“我听说有一队人今天早上要离开大营前往大湖岸边。”

“你听到的是事实，但我相信刚提到的那个印第安人，走的是一条近

路。”

“他骗了你们，又跑掉啦？”

“我相信两者都不是，尤其是后者肯定不对，因为他就在后面。”

“我想看看他，如果真的是伊洛魁人，我能根据他凶暴的样子和身上的油彩判断出来。”侦察员说着，经过海瓦特的战马，走上歌唱家坐骑身后的小道。此时那匹小马正利用这间隙向母马索奶。侦察员拨开树丛，向前走了几步，遇见两位姑娘正焦急又担忧地等着商议的结果。在她们身后，印第安人靠在一棵树上。侦察员正好可以细细打量。印第安人神色宁静，但眼光阴沉凶狠，让人胆寒。猎人观察完毕，便迅速离开。再次经过姑娘们身边时，他停下来欣赏她们的美丽风姿。爱丽丝微笑着对他点头致意，他也欣然回礼。然后他走到母马身边，花了好一会儿来研究它的主人的品性，但却徒劳无益。他摇摇头，回到海瓦特身边。

“一个明果人就是一个明果人，上帝这样造就了他，无论是摩哈克人还是别的部落都无法改变他。”侦察员说着，又恢复先前的姿势。“如果只有我们两个人，而且你又不怕把这匹漂亮的战马今晚丢给野狼，我可以在一个小时内将你带到爱德华堡，因为它离这儿只有一个小时的路程。但有这些小姐和你在一起，那就不可能了。”

“为什么不行？她们是很累，但再骑几英里是没问题的。”

“这是不可能的事！”侦察员重复道，“夜晚，在这种森林里，有那个信使在身边，我手里拿着殖民地最好的步枪也不愿在森林里走上一英里路。这儿到处是游荡的伊洛魁人，你那个摩哈克杂种知道得很清楚，去哪儿找他们。我可不愿与他作伴。”

“你这样想吗？”海瓦特说着，在马鞍上倾下身子，压低声音向他说道，“我承认自己也有所怀疑，不过我一直竭力掩饰，在同伴面前装作满怀信心的样子。正是因为我怀疑他，我才不要他走在我们前头，而让他跟在我们后面。”

“我一看到他，就知道他是个骗子。”侦察员答道，将一个手指放在鼻子上以示谨慎。“那骗子正靠在一棵小枫树的树根上，从这些矮树丛顶上看过去就能看到他的右腿和枫树形成一条直线。”他拍拍手中的步枪，“我可以站在这儿一枪打在他的膝盖和脚踝之间，让他至少一个月不能在森林里走动。我要是再回去，那狡猾的狐狸一定要疑心，会像受惊的鹿一样从树丛中跑掉。”

“这不行，他也许是无辜的，而且我不喜欢这样做。不过，如果我确信他欺骗我们的话——”

“把一个伊洛魁人当作无赖保证没错。”侦察员说着，不自觉地將步枪托起来。

“等等！”海瓦特插话了，“这不行——我们得想别的法子，虽然我确实有理由相信这混蛋骗了我。”

猎手此时已不打算将信使击残。他想了一会儿，然后作了一个手势。他的两个印第安同伴立即来到他身边。他们低声用德拉瓦尔方言热切地谈话。白人打着手势，不停地指着那棵枫树，显然，他在指明潜藏的敌人的位置。他的同伴很快领会了他的意图。他们将火器放在一边，分开到路两边，潜入到灌木丛中，他们的行动很小心，脚步悄无声息。

“现在，你回到向导那里去吧。”猎手转向海瓦特。“和他谈谈话，绊

住他，这些莫希干人会不伤他一根毫毛将其活捉。”

“不行，”海瓦特傲然道，“我要亲手抓住他。”

“唏！你骑在马上，怎么能对付一个树林里的印第安人呢？”

“我会下马的。”

“你以为他看见你一只脚离了马镫，会等着你另一只脚下来？无论谁到森林里和土人打交道，他若想成功就得用印第安人的法子。去吧，和那恶棍爽快地谈谈，装着以为他是你这个世界上最好的朋友。”

海瓦特虽说极端厌恶自己要做的事，但还是准备照办。不过，现在每一刻都使他深切地意识到他的轻信已使托付给他的娇贵的姑娘们身处险境。太阳已经落山了，森林里没了阳光，顿时显出昏黄的暮色。这使他立即意识到野蛮人常进行最残暴无情的报复和杀戮的时间已快来临。海瓦特忧惧不安地离开侦察员。而侦察员立即大声和早上鲁莽地加入他们行列的陌生人谈起话来。海瓦特经过两位姑娘身边时鼓励了她们几句。他欣喜地发现，她们虽因白天的奔波疲惫不堪，却一点也不疑心，以为纯粹偶然才陷入目前的尴尬境地。他告诉她们，刚才只是商议下面的路该怎么走。随后他便催动坐骑，离印第安信使只有几码远时又勒住缰绳，印第安人仍旧倚着树站在那儿，一言不发。

“你看，马古亚，”他尽量做出安静和信任的姿态。“夜晚来临了，我们还和早上离开魏勃大营时一样离威廉·亨利堡远得很，你迷了路，我也好不到哪里去，不过还好，我们遇见了一位猎手，就是和歌唱家谈话的那位。他熟悉各种林中小道，他答应领我们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去过夜，明早再赶路。”

印第安人眼光灼灼地盯着海瓦特，用蹩脚的英语问：“他是一个人吗？”

“一个人！”海瓦特犹豫着答道。他从不撒谎，此时不免有点发慌。“啊，当然不是一个人，马古亚，因为你知道我们和他在一起。”

“那样的话，‘狡猾的狐狸’可以走了。”信使说着，平静地把放在脚边的行囊提起来。“这样白人看到的都是和自己肤色相同的人了。”

“可以走了？你叫谁‘狡猾的狐狸’？”

“这是加拿大祖先给马古亚取的名字。”信使很是自得。“对‘狡猾的狐狸’来说，夜晚和白天没什么两样，只要孟洛等着他就行了。”

“‘狐狸’将怎样向威廉·亨利要塞司令官解释他两个女儿的事呢？他是不是敢对那脾气暴躁的苏格兰人说，虽然马古亚答应作向导，但他的孩子们现在已没有人给她们领路了？”

“虽然那白发老头声音大、手臂长，但‘狐狸’在森林里听不到他的声音，也挨不到他的责打。”

“但你本族的人将怎么来对待‘狐狸’呢？他们会让他穿上裙子，和女人们一起呆在棚屋里，因为不能把男人的事务委托给他。”

“‘狡猾的狐狸’知道到大湖的路，他能找到祖先的遗骨。”信使不为所动。

“好啦，马古亚，”海瓦特道，“难道我们不是朋友吗？为什么我们彼此要恶语相伤呢？孟洛已答应你做完事后给你酬劳，我也会十分感激你。让你疲惫的双腿休息一下，打开你的行囊吃点东西，我们可以稍事休息，让我们不要像争吵不休的女人那样浪费时间吧，等小姐们休息好了，我们就走。”

“白人自愿做女人的奴仆。”印第安人用土语咕哝道，“她们要吃饭时，勇士们都要放下战斧来侍候她们。”

“你说什么，‘狐狸’？”

“‘狐狸’说很好。”

印第安人随后便紧紧盯着海瓦特开朗的面容，但和海瓦特目光相遇时，他便赶紧移开目光。他随便地坐在地上，从包里掏出残余的食物开始吃起来，当然，在吃之前他小心翼翼地四周扫视了一番。

“很好，”海瓦特道，“明天早晨‘狐狸’会有气力和眼光来辨别路径。”他停了一下，因为附近的树丛中似乎有枯枝断裂和树叶的窸窣声。但他马上恢复镇静，接着又道：“我们得在日出前出发，否则蒙卡姆的人也许会在路上挡住我们，使我们到不了要塞。”

马古亚忽然将手从嘴边放下来。他的双眼虽然仍旧盯着地面，头却扭向一边，鼻孔张开，甚至耳朵似乎也比平时竖直了些，使他整个人看起来就像是一尊神情紧张的雕像。

海瓦特双眼警觉地盯着他的一举一动，漫不经心地从马镫上抽出一只脚，同时一只手摸向手枪皮套的熊皮皮盖。他想看清印第安信使的眼睛注视何处，但徒劳无益。因为信使的眼睛滴溜溜转个不停，似乎一刻也不停留在任何物体上。但同时又很难说这双眼睛到底转动过没有。他正犹豫该怎样上前，信使已小心翼翼、悄无声息地站起身来。海瓦特觉得自己应该行动了。他一偏腿下了马，决心凭着自己的智勇上前抓住这狡猾多端的印第安人。不过，为了不过早惊动对手，他仍旧保持着一种平静友好的姿态。

“‘狡猾的狐狸’不吃东西啦。”他发现这个称呼最合印第安人心意。

“他的玉米饼烤得不好，而且似乎很干。让我来看看，也许在我包里能找些东西，帮助他开开胃。”

听了他的话，马古亚递过他的行囊，他甚至让海瓦特搭上他双手，却丝毫不露出什么不安的神色，也没有改变他的专注神态。但当他感到海瓦特的手指顺着他赤裸的手臂向上移动时，他厉叫一声，猛地甩开海瓦特的手，一纵身跳进了对面的树丛，紧接着，秦加茨固从树丛中闪出，他涂满油彩的身体像精灵般冲过小道，穷追不舍。恩卡斯也呐喊着追过来。随后森林里火光一闪，只听得猎手的步枪响了一枪。

第五章

正就是在这样一个夜里，
雪丝佩心惊胆战地踩着露霜，
看见了一头狮子的影子就在他面前。

——莎士比亚

向导突然溜走，猎手等人呐喊追拿，使海瓦特呆在原地，好一会儿都没回过神。随后，他想到必须抓回逃走的向导，于是，立即撒开腿冲进树丛，帮助他们追赶。但是，他跑出还不到一百码，便看见三个人已空手而回。

“为什么这么快就灰心丧气了？”海瓦特叫道，“那个恶棍一定躲在哪棵树后，也许我们还能追上他，不抓住他，我们是不会安全的。”

“你能叫云去追风吗？”侦察员非常沮丧，“我听见那恶棍像一条黑蛇滑过枯叶，看见他的身影在远处那棵大松树旁一闪，便开了一枪，指望这会给我们留下点踪迹。但是没用，不过就事论事，假若这一枪要是别人开的，我要说他算是眼疾手快了。我自认为对这类事有经验，知道该怎么做，看看这棵漆树，树叶红了，但人人都知道这种树七月开的是黄花。”

“这是狐狸的血！他受伤了，可能还会倒下！”

“不！不！”侦察员断然否决。“也许我削去了他手臂上一块皮，但这只会让他跑得更远。枪弹削去跑动中的动物的皮肤，其作用就如同马刺一样。也就是说，它会使马跑得更快，使之更活跃，而不会夺去它的生命。但是子弹若击中了要害，无论是印第安人还是麋鹿，跳上几步，一般就跳不动了。”

“我们是四个身强力壮的人，对一个受伤的人！”

“你活得不耐烦了？”侦察员打断了他的话，“不等你追到身上发热，远处那个红皮肤魔鬼就会把你引到他同伴战斧的伏击圈里。像我这样常常伴着战声入眠的人，居然在四周都潜伏着敌人的地方开起枪来，实在有点冒失，不过话又说回来，那是很自然的诱惑，非常自然！来吧，朋友们，让我们赶快转移，小心一点，最好让狡猾的明果人弄错方向，否则明天这个时候我们的头皮就会在蒙卡姆大帐前风干了。”

这惊人的话语由深晓此中危险但却傲然不惧的侦察员嘴里淡淡说出，使海瓦特立即意识到自己身负的重任。他放眼扫视四周，森林里阴影渐浓，披拂的枝叶下什么都看不清楚。他仿佛觉得那几个孤立无援、手无缚鸡之力的同伴很快就会落入野蛮人之手，这些残暴的家伙像食肉的野兽一样，正等着夜色变浓，好使他们的打击更加致命准确。他那活跃想象力把每一丛小树，每棵枯树的断枝都想象成人影。有许多次他都以为自己看到了潜伏的敌人残暴的面孔已从藏身之处窥视着他们的一举一动。他仰头看去，只见碧空中朵朵轻云已渐渐失去橘红的颜色，小河从森林深处流出，淙淙流经他身边，两岸林木葱郁，也渐不可辨。

“该怎么办呢？”他感到窘迫和无能为力。“别丢下我！看在上帝的份上，留下来保卫我护送的人，想要什么报酬尽管说吧！”

他的同伴正在一边用土语交谈，并没有注意到他突然发出的热切的呼吁。虽然他们的谈话声音很低，很小心，但海瓦特已走近他们，很容易就辨认出年轻勇士的语调热切，而两位较年长的人语调则更深沉。显然，他们正

在争论该采取什么措施解决几位旅行者的问题。由于对此极度关心，加上多一刻拖延，就多一些危险，海瓦特有点不耐烦，就又挨近了一些，想把报酬讲得更清楚些。这时，白人摆了摆手，似乎让步了。随后他走到一边，似乎自言自语地用英语说：“恩卡斯是对的！如果撒手不管这些无辜的姑娘，那不是男子汉的行为，哪怕这会毁掉我们的藏身之地，也只好这样做！先生们！如果你们想从最残暴的毒蛇口中救出这些娇嫩的花朵，那就既不能浪费时间，也不能优柔寡断了。”

“你怎么能怀疑这一点呢！我不是已经提出——”

“祈祷上帝吧！他能给我们以智慧，使我们能战胜那些在森林中到处游荡的狡诈的魔鬼。”侦察员平静地打断他的话，“但别提什么钱，因为你也许没法活着履行诺言，我要它也没用，我和这两个莫希干人将竭尽所能，保证这些虽然甜美却不适宜于荒野的花朵不受到伤害。我们这样做，并不奢望什么报酬，只要上帝对正义行为的恩赐。首先，你要以自己和朋友的名义起誓答应两件事，要不然我们不但不能帮你，反而只会害了自己。”

“说吧！”

“一件事，不管发生什么事，你要和这沉睡的森林一样保持沉默。另一件事，你永远不要把我们带你去的地方告诉任何人。”

“我将尽可能做到这两件事。”

“那就跟我来，因为我们正在浪费像受伤的麋鹿心血一样宝贵的时间！”

暮色渐深，海瓦特可以看见侦察员不耐烦地打着手势，他迅速跟着他走到同伴们呆着的地方。等来到焦急不安的姑娘们面前，他向她们简单介绍了新向导的情况，并立即神色严峻地告诫她们，无论怎么惊慌，务必保持平静。虽说两位姑娘听了这惊人之语暗自害怕，但看到他神态严峻，加上情况紧急，她们便鼓起勇气准备接受意料下到的考验，她们不再耽搁，只是默默地让他帮她们下了马，迅速来到河边，侦察员一语不发，用手势把他们招集到一起。

“这些马该怎么办？”白人咕哝道，看来对他们未来行动的指挥权已移交给他了。“割断它们的喉咙，把它们抛进河里会浪费时间；把它们放在这儿不管吧，那又等于告诉明果人，他们不用追多远就能找到它们的主人。”

“那就放开缰绳，让它们在森林里自由地跑吧！”海瓦特大胆地建议。

“不！不如让那些恶棍弄错，使他们以为必须跑得像马那样快才能追上我们。哈哈，那会把他们的眼珠子都急出来，秦加茨固——嘘！树丛中是什么东西在动？”

“是那匹小马。”

“至少那匹小马得杀掉！”侦察员低声道，伸手去抓它的鬃毛，小马轻捷地避开了他的手。“恩卡斯，用你的箭！”

“住手！”小马的主人失声叫道，根本不顾别人说话时都低声细语，“放掉米利安的孩子吧！它是一匹慈爱母马的漂亮的小驹子，不会伤害谁的。”

“当人们为上帝赋予他们的唯一一次生命而搏斗时，便是他们的同类，也不见得比树林中的野兽更宝贵。你要是再多话，我就把你丢给麦柯亚人，拉满了，恩卡斯！我们没时间再射第二箭。”

侦察员咄咄逼人的低沉的声音还在人们耳边回响，小马驹已经中箭，后腿直立，前腿腾空，随后便摔倒在地。秦加茨固跃过去，手中刀光一闪，抹

断了它的喉咙，接着顺势一推，将还在挣扎的小马推落河心，急流随即将其卷走，人们还可听到它的垂死挣扎之声。这事看来残忍异常，但实属无奈之举。几位旅行者立即意识到自己身处险境，而侦察员等人的镇定自若更使他们觉得形势险峻异常，两姐妹浑身战栗着，互相依偎得更紧。海瓦特横在两姐妹和浓密的森林之间，手中不由紧握着刚从枪套中抽出的手枪，森林中阴影渐浓，仿佛是从森林深处拽出的帷幕，密不可透。

几位印第安人却毫不迟疑，上前拢住缰绳，将几匹受了惊吓，挣扎不安的马拖到河心去了。

走到离河岸不远时，他们转了个弯，很快就隐没于拱起的河岸下。随后，他们便逆流而上。此时，侦察员从几丛枝条拂水的矮树丛下拽出一只独木舟，默不作声地示意两位姑娘上船。她们毫不犹豫地上了船，但还是惊慌不安地向身后看了好几眼。此时，暮色四合，放眼望去，河沿上黑黝黝一片。

柯拉和爱丽丝刚刚坐定，侦察员看也不看就命海瓦特到晃悠悠的小船一侧；自己走到另一侧，两人一起推船逆流而上，身后跟着垂头丧气的马驹的主人。他们就这样向前行去，很长时间都一声不吭。四周一片寂静，只偶尔有河水在他们的腿边打着漩涡，和他们小心迈步所发出的低沉声音。海瓦特跟着侦察员，推舟前进。侦察员游刃有余，离岸时近时远，以便绕开礁石和河中的深坑，显示出他对这条路线的熟谙；有时他会停下来，林中静得可以听见人的呼吸声。远处沉闷的瀑布声渐增渐大，更显林中静寂无人。侦察员有时侧耳倾听，以捕捉沉睡的森林中传出的任何响动，当他确信林中一片寂静，连他久经考验的感官都觉察不出任何敌人的临近时，他便从容不迫地重新慢慢前进，最后他们到了河中一处地方。海瓦特向四周扫视不停，看到了一簇黑色物体，高高的河岸恰巧在那儿向暗黑的河水投下了更深的阴影，他迟疑了一下，用手指了指，让侦察员注意。

“嗨！”侦察员神态自若，“两个印第安人凭着土著的精明已把马藏起来了！河水不会留下任何踪迹，连猫头鹰的眼睛也会被这个黑黑的地方蒙住的。”

一群人很快又会合了。侦察员和两位新同伴又商谈了一会儿，这时，那些命运依靠着这些素不相识、热诚助人的森林猎手的旅行者才有空闲仔细打量周围的环境。

河两岸高岩耸峙，其中一块俯临小舟，高岩上遍生大树，在峭壁上摇摇欲坠。小河仿佛在幽深狭窄的峡谷中奔流，闪烁的星空下，树顶参差不齐，依稀可辨，其余一切都迷茫无形，悬崖后面便是曲折的河岸，依旧笼罩着黑黝黝的树影。前面不远处，水天相连，随后河水跌进深谷，夜空中沉闷的声响便来自这里。这实在是个幽僻的地方，两姐妹看着这引人遐思的美景，心中踏实了许多，不觉暗暗松了一口气，但是向导们的举动很快使她们停止观赏这夜色中古朴荒凉的景色，痛苦地回到危险的现实中。

几匹马已被藏在散布于石隙中的灌木之间。它们就那样站在水中过夜，侦察员让海瓦特和他的愁闷的同伴占据小舟的前头，他自己则稳稳地挺身站在后头，仿佛这是艘坚固的大船。两个印第安人顺着他们的来路小心翼翼追踪而去，侦察员用长篙撑住岩石，使劲一推，便将脆弱的小船撑入急流翻滚的河心。好一会儿，他们乘坐的小舟与急流相抗，险象环生，船上的几个人心惊胆战地看着流水，一动也不敢动，甚至连大气也不敢出，生怕他们一动，脆弱的小舟就会被急流吞没。有许多次他们都以为急旋的水涡就要把他们吞

没了，但舵手强劲的手臂硬是扳转了船头，逆流而上。又一次长时间的激烈较量，对抗终于结束，正当爱丽丝恐惧地闭上了眼，以为他们就要被卷入瀑布下的漩涡时，小舟已经一动不动地停在一块凸出水面的平坦岩石旁边。“我们在哪儿？下面该怎么办？”海瓦特看到侦察员已停止与激流对抗，不禁问道。“你们是在格伦兹瀑布的脚下。”侦察员大声答道。由于附近瀑布轰鸣，他并不担心会有什么后果。“下面应该安全上岸，如果小船弄翻了，你们会顺着刚才来的路更快地滑回去，只要稍微涨点水，要在这种浅滩里往上撑船，那真是一件困难的事情，而且靠这样一只用桦树和松脂做的小船，慌慌张张地要带五个人，还真不容易。去吧，你们都到岩石上去，我去把两个莫希干人找来，再带些鹿肉来，与其看着许多食物而饿死，还不如头皮让人割去！”

几位旅行者高兴地听从了他的吩咐，等最后一个人爬上岩石，小舟已经从岸边回旋了开去。随后大家看见侦察员高大的身影在水上一闪而过，便消失在河床浓密的阴影里。向导走后好一会儿，几个人一动不动，不知如何是好。他们甚至不敢在乱石上行走，唯恐失足跌进飞流急荡，水声轰鸣的深谷。不过他们悬着的心很快就安定下来，在他们以为侦察员还没来得及与两位印第安人会合以前，就已看见小舟激射而来，靠着土著的技巧，越过漩涡，浮在低矮的岩石旁。

“现在我们可说是兵精粮足了。”海瓦特愉快地叫道，“便是蒙卡姆和他的盟军都来我们也不怕，可是，我得时刻警惕着哨兵，你能看见陆地上那些你称作伊洛魁的人吗？”

“我之所以称他们为伊洛魁人，是因为，对我来说，任何土著，即使装成国王的臣民，只要他说的是另一种语言，他就是敌人！如果魏勃想找忠诚的印第安人，让他去找德拉瓦尔部落，叫那些贪婪不诚实的摩哈克人、奥奈达人以及本性狡诈的六个无赖部落都到法国人那边去！”

“那样做等于用战士换一个没用的朋友，我听说德拉瓦尔人早已把战斧放在一边，甘心被别人看作怯懦的女人！”

“啊！那真是荷兰人和伊洛魁人的耻辱！他们用魔鬼的卑鄙手段把德拉瓦尔人诱进圈套，但我对他们已有二十年的了解，谁要是说德拉瓦尔人的血管里流着懦夫的血，我会说那是谎言，你们把他们部族从海滨赶走，现在倒去相信他们的敌人所说的话，以为可以高枕无忧了。不，不，对我来说，任何一个说另一种语言的印第安人都是伊洛魁人，无论他们的部族在加拿大还是在纽约。”

海瓦特发现侦察员很固执地维护他的德拉瓦尔人或莫希干人朋友——他们是同一部落的分支，唯恐这无用的讨论会继续下去，便改变了话题。

“管它圈套不圈套，反正我知道你的两个朋友都是勇敢而又行动谨慎的战士，他们有没有听到或者看到敌人的消息？”

“要看到印第安人，先得感觉得到他们。”侦察员答道，爬上岩石，顺手把死鹿放下来，“我追踪明果人时相信的不是眼睛所看到的東西，而是别的迹象。”

“你的耳朵有没有听到他们已顺着我们走的路追来了？”

“如果真有这种事，那倒有点麻烦，不过在这样一个地方，靠坚强的勇气还能支撑着好好混战一番。但是，我得承认我经过那些马的时候它们浑身

战栗，似乎他们嗅到了狼的气味。而狼这种野兽喜欢在印第安人埋伏的地方附近转悠，吃一些野蛮人所杀的麋鹿的残骸。”

“你忘了你脚下的死鹿了！要不然，会不会是死马把它们引来了？噢！那是什么声音？”

“可怜的米利安！”歌唱家喃喃地叹道，“你的孩子预先就注定要成为这些饿兽的口中食。”随后，他突然提高了声音，在瀑布的轰鸣声中，大声唱道：

“埃及人的长子，兽的头胎，
上帝都一齐杀死；
啊，埃及啊！要给你的法老，
和他的臣仆们带来奇迹！”

“小马的死使其主人心情很沉重，”侦察员说，“不过，一个人对他的哑巴朋友这样看重还是好事，他有他的信仰，认为该发生的事总会发生；有这样的信仰安慰着他，将很快承认为了挽救人的性命去杀一只四条腿的畜生，毕竟是合理的。”他又回到了海瓦特最后说的事情上，“也许你说得对，那样我们就更有理由把鹿肉割下来，让其皮骨顺水漂走，否则狼群很快就会赶来，围着岩石嚎叫，我们每吃一口它们都妒忌万分。另外，对于伊洛魁人来说，德拉瓦尔话虽然和书一样难懂，但那些狡猾的恶棍很快就会明白狼为什么在嚎叫。”

侦察员一面说着，一面忙着收拾一些必要的器具。说完后，他便默默地走过那些旅行者，两个莫希干人紧随其后，似乎本能地知道他要干什么，水边几呎远的地方有巉岩陡立，高达数码，三人依次走过去，消失在峭壁的阴影之中。

第六章

过去天堂里歌唱的那些仙曲，
他精心地挑选出来一部分；
于是他庄严地说：“让我们来礼拜上帝。”
——册斯

海瓦特和两位姑娘看着这神秘的举动，心中忐忑不安。虽说那白人的举止到目前为止还无可非议，但他简陋的装备、粗率的言谈、别扭的脾气以及两个沉默寡言的同伴的性格，都使得这些刚刚受过狡诈的印第安人欺骗的旅行者猜疑不安。

只有歌唱家对此熟视无睹。他坐在一块凸出的岩石上，然后便一动不动，只是不时发出长吁短叹，显露他内心的痛苦。随后大家听到了沉闷的声音，似乎地底下有人说话。紧接着，一道光突然射出来，照在外面的人身上，使他们对这儿极其重要的秘密一目了然。

岩石中，一条狭窄幽深的石窟尽头，坐着侦察员。他的手里拿着一支松明火把。由于其本身的特点及光亮的关系，这山洞显得格外幽深。熊熊的火光照着侦察员那饱经风霜、刀削斧劈般的面庞和身上的猎装，使他身上有一种浪漫的荒原气息。要是在白天，人们一定会惊异于他的奇异装束、钢铁般坚强的身躯以及他强健的身体所表现出的时而纯朴时而机警的样子。恩卡斯站得稍稍靠前，火把的光芒将其整个人照得清清楚楚。几位旅行者神情紧张地注视着年轻的莫希干人柔软挺拔的身躯以及他那优雅自然的神态和举动。虽说他和白人侦察员一样套着件很大的绿色镶边猎装，将其身体遮盖得比较严实，但人们可以看见他漆黑的双眼闪闪发亮、无所畏惧、威武而平静。他的面庞轮廓分明，五官端正，皮肤是很纯的天然的红色。他微向后削的前额高高隆起，高贵匀称的头颅顶上梳着一个很大方的发髻。海瓦特和他的同伴第一次看清了这印第安随从的面容。年轻勇士那狂野却不失高傲坚毅的神情使每个人都暗暗松了口气。他们感到虽说这年轻的印第安人可能有点蒙昧无知，但他决不会是个愿把自己高贵的秉赋用于阴谋诡计的人。天真的爱丽丝看着他高傲自在的举止神态，仿佛在欣赏一座被奇迹赋予了生命的古希腊雕塑。海瓦特虽说见惯了未开化的土人匀称的体形，却也不禁公开赞赏他那十全十美、高贵匀称的身材。“有这样一个勇敢而健壮的人做我的卫兵，”爱丽丝轻声道，“我可以安心睡觉了。很显然，邓干，有他在这儿，我们在书上读过、听过的那些残忍的谋杀，可怕的酷刑便不可能发生了。”

“这些特殊的民族据说拥有许多天赋的才能，这显然就是一个罕见而突出的例子。”他答道，“爱丽丝，我也和你一样，认为这样的面庞和眼睛是用来震慑别人，而不是欺骗别人的。但我们别自欺欺人，不要指望他除了印第安人的习惯，还能有什么别的美德。正如同基督徒中优秀的品质并不多见一样，印第安人中这种品质也很稀罕。不过，公正地说，我们都不乏产生这种品质的能力，那么就让我们希望这个莫希干人不会令我们失望，而像他的面貌所显示的那样，是一个勇敢而忠实的朋友。”

“这才像是海瓦特少校应该说的话呢！”柯拉道，“谁看了这个自然之子还会想起他皮肤的颜色呢！”接下去便是短暂而尴尬的沉默。幸而这时侦

察员已在高声招呼他们进去。“火太亮了。”他们进去后，他又接着道，“也许会把明果人引来，坏了我们的事。恩卡斯，把毯子放下来，别让那些恶棍看到亮光。这种晚餐不应该是皇家美洲军少校吃的，不过我也知道有些部队能吃到生鹿肉就很满意了，而且还没有调料。可是你看，我们有足够的盐，而且可以把肉烤一烤。这儿有新鲜的檫树枝可以让小姐们坐一下，这也许比不上几内亚猪皮椅那么高贵，但它发出的香味比几内亚或任何地方出产的任何猪皮都强。来吧，朋友，别为那匹小马伤心了，它什么都不懂，也没吃过多少苦，死亡使它少受许多腰酸腿痛的罪！”

这时，恩卡斯已经按照吩咐放下了毯子。“鹰眼”的声音刚停下来，瀑布的轰鸣又像远处的雷声在翻滚。“我们在这洞里安全吗？”海瓦特问道，“不会有偷袭的危险吧？只要有一个敌人拿着武器在洞口，就能把我们都堵住。”一个精灵般的身影从侦察员身后暗处悄然走出。他拿过一支火把，照向他们藏身之处的尽头。爱丽丝低低地惊叫一声，连柯拉看到这怕人的身影走进亮处，也不禁跳了起来。但海瓦特说了一句话便使她们镇静下来。他告诉她们那不过是他们的向导，秦加茨固。他掀起另一条毯子，指出石窟有两个出口，随后秦加茨固举着火把，跨过乱石中一条狭窄的豁口，走进另一个洞。它与前面的洞完全相同，中间的豁口正好与它们形成直角。两边岩石壁立，但中间却可以看见天空。“像我和秦加茨固这样的老狐狸是不会在只有一个洞口的石窟里被抓住的，”“鹰眼”笑道，“你一看就能明白这地方的妙处——这石头是黑色的石灰石，以松软出名。在树木稀少的地方，做枕头还蛮不错。以前，瀑布就在我们下游几码远的地方，而且我敢说，那时候它也是片平静美丽的湖面，和哈得逊河上任何一处相比都毫不逊色。可是，老年对美丽的外表伤害很大，这一点，这些可爱的小姐们还不会懂。可惜这地方今非昔比啦！岩石上都已布满裂缝，有些地方特别软，结果水流在上面冲出了许多窟窿。现在水又往后退了百来呎，把这儿冲碎一点，那儿冲了个洞，使得瀑布也不像以前那样美丽和有力了。”

“我们在瀑布的什么地方？”海瓦特问道。

“噢！我们离瀑布原来的地方很近。不过，瀑布似乎桀骜不驯，不愿呆在原处。我们两旁的岩石比较松软，因此瀑布没有流经河心，而是先冲刷出两个小洞，正巧供我们容身。”

“这么说，我们是在岛上？”

“不错。我们两旁有瀑布，上游、下游都有流水。若是在白天，你还可以爬到岩石顶端看着水流如何变化无常，那真是千变万化，不可捉摸。它时而激荡跳跃，时而波涛翻滚；这儿跌宕起伏，那儿又激射而下；有些地方河水雪白，另一些地方又碧绿如青草；它忽儿摔落深渊，隆隆地震撼着大地；忽儿又如小溪般淙淙流淌，在古老的岩石上形成大大小小的漩涡和沟壑，仿佛岩石比其脚下的粘土还软。河流的整个走向杂乱无章，一开始它平缓地流淌，似乎要按预定的路线顺势而下，随后它便曲折奔流，冲向河岸。还有许多地方，流水回转，似乎不愿离开荒野汇入盐湖似的。唉，女士们，如果拿围在你们脖子上的纱巾和流水比较，那这些纱巾就跟渔网一样粗糙了。我可以指出许多地方，河水织出各种各样的图案。似乎它摆脱了羁绊，要在所有事情上一试身手似的。但是它又能做什么呢？河水像任性的人一般恣意地奔流了一会儿，又被塑造它的上帝拢在一起，在下游几十码处你可以看见它平缓地流向大海，仿佛大地刚形成时就已安排好似的。”

他对格伦兹瀑布的质朴描述使他的听众们大受鼓舞，知道他们的藏身之地安全可靠，不过，他们对瀑布的狂野之美和“鹰眼”有不同的看法。但是，他们无法集中思绪欣赏这自然的魅力，因为侦察员在说话时一直没忘了手中的烹饪活，只是偶尔停下来用一个断叉子指明波涛翻滚的河流中某些特别奇怪的地方，现在他们的注意力都被吸引到虽然不算高雅但却必不可少的晚餐上海瓦特早已做了准备，在离开几匹马时把几样精致的小菜带在身边，现在加在一起，使这顿晚餐对筋疲力尽的旅行者极为有益。恩卡斯尽其所能，给两位姑娘递这递那，殷勤中混合着尊严和高贵，使海瓦特也不禁笑了。因为他十分清楚，按印第安风俗，武士们决不侍奉别人，尤其不侍奉女人。恩卡斯的行为可以说是一种创举。可是，印第安人中殷勤待客的礼节非常神圣。因此，这稍稍违背男子汉尊严的举动并没有引起议论。如果有人置身事外，就近观察，他也许会发现年轻酋长的服务也并非全无偏心。当他将水葫芦和用山茱萸根精致地雕出来的鹿肉盘子递给爱丽丝的时候礼节周全；但当他将同样的东西递给她姐姐的时候，他乌黑的眼睛却总爱在她那丰满而富有表情的脸蛋上停留一会。有一两次，为了引起她们的注意，他不得不开口说话。这时候他说的是英语，虽说有点结结巴巴，语法上也有错误，但已足够表达他的意思，他的话语由于他深沉的喉音而显得特别柔和悦耳。因此每次两位姑娘都要在惊羨中抬头看他。在这种殷勤致意的时候，大家免不了要交谈几句，因此使两伙人的关系显得非常融洽。

在这当儿，秦加茨固庄重的神态却一点没变。他坐得更靠近火光。因此那几个不时担心地望着他的客人，可以从他脸上画得可怕的战士花纹里更好地看清他脸上的真正表情。他们发现父子俩有惊人的相似之处，只是年龄和经受的苦难不同才稍有差别。现在他脸上的凶悍神情已经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漠然的宁静。这种宁静是印第安武士不需使用武力来保卫自己的生命时特有的神态。不过，当偶尔有火光闪亮他黝黑的面孔时，就很容易可以看出。只要激起他的情感，就可以让他的用来吓唬敌人的可怕花纹发挥最大的效果。不过，侦察员机警的双眼却一刻转个不停。虽说他猛吃猛喝，仿佛任何危险也不能打断他的好胃口，但他却时刻保持警惕。有许多次他的水葫芦和鹿肉都停在嘴边，他的头偏向一边，仿佛在倾听远处什么可疑的声音——这个举动每次都使他的客人们停止观察这新的环境，使他们想起了那些迫使他们逃到这里来的可怕情形，不过由于这些短暂的停顿后并没有什么言语，因此它们引起的不安很快就过去了，也暂时被忘掉了。

“来吧，朋友。”晚餐快结束时，“鹰眼”从一堆落叶下拖出一桶酒，对着坐在他肘边，尽情欣赏他的烹调技术的歌唱家说道：“喝一点儿罢！它会冲走你对小马的思念，增加你心中的活力，让我们为增进我们的友谊而干杯，希望一匹小马的死不要在我们之间留下什么仇恨。你贵姓？”

“格姆——大卫·格姆，”歌唱家答道，预备用这森林居民的香醇浓烈的美酒冲淡他心里的忧伤。

“真是一个好名字。我敢肯定这名字一定来自诚实的祖先。我很喜欢欣赏名字。虽说在这方面，基督徒的作法远不及印第安人。

我所知道的最大的懦夫的名字却叫来昂（狮子），他的妻子则叫配兴斯（忍耐），而实际上要不了被追赶的鹿跑五码远的时间，她就会开口骂人。而印第安人取名字是要讲良心的，他叫什么名字，一般就是什么样的人——这不是说‘秦加茨固’的意思是大蛇，所以他真的是一条大蛇或是小蛇，而

是说他懂得人的一切本性。他平时默不作声，在敌人最猝不及防的时候打击敌人，您的职业是？”

“我是个不成材的圣诗教师。”

“喔！”

“我教康涅狄格州年轻的新兵唱圣歌。”

“你应该有更好的职业。那些年轻的猎狗在林子里笑呀唱的声音已经够大了，而实际上他们应该像藏在洞里的狐狸一样无声无息。你会不会用枪？”

“感谢上帝，我还从来没有摆弄过杀人的武器！”

“也许你会用指南针，会将山川河流画在纸上，以便后来者可以通过名字找到这些地方？”

“我从不做这种工作。”

“你有一双长腿，使很长的路也显得很短，我想，有时候你也跑跑路，为将军送送信。”

“从来没有，我只从事自己这高尚的职业，那就是教唱圣歌。”

“这真是种奇怪的职业！”“鹰眼”咕哝道，心中暗暗发笑。“像个鹌鹑鸟一般，成天模仿别人喉咙里偶尔发出来的高高低低的声音，好吧，朋友，我想这是你的才能，它和射击或其它什么更好的职业一样都不应妄加非议。让我们来听听你的歌声吧。这可是一个道晚安的友好方式，因为时候不早了，两位小姐该休息休息，以便在明天清晨明果人起床前，进行艰苦的长途跋涉。”

“我很乐意效劳。”大卫理了理金边眼镜，掏出他珍爱的小册子，随即将其递给爱丽丝，“经过如此危险万状的一天，还有什么比进行晚祷更合适，更有安慰作用呢！”

爱丽丝微微一笑，但看了看海瓦特一眼，她脸又红了，有点犹豫不决。

“不必太拘束了。”他轻声道，“在这种时候，那个可敬的圣诗歌手的提议难道不是很有意义吗？！”

爱丽丝天性虔诚敬神，对柔婉的声音有一种热切的爱好，本来就很想唱歌，这时受了海瓦特的鼓励，就决定唱了。圣书翻开的那一页上，那首圣诗正好适合他们当前的处境。在这首诗中，诗人已不再受超过天才的以色列王的渴望驱使，发现了一些纯洁可敬的力量。柯拉也在一旁鼓励妹妹。于是循规蹈矩的大卫做了必不可少的准备工作，拿起准音器定调，又试了试自己的声音，便开始唱起来。

歌声庄严缓慢。两个姑娘兴奋地注视着那本圣诗，声音时而高亢清亮，时而低回婉转，潺潺的流水仿佛也在幽幽地为她们伴奏。大卫依着自己的趣味和敏锐的听觉指挥调整声音的高低来适合这狭小的山洞，使每条裂缝，每个空隙都充满了她们柔和激昂的歌声。两个印第安人眼睛瞪着石壁，静静地听着，身子一动不动，仿佛已化成石像，侦察员起先以手支颐，脸上一副漠不关心的表情，但渐渐地他脸上冷峻的表情缓和了。随着歌声的流转，他觉得自己的铁石心肠也逐渐柔和，他的记忆回到了童年时代。那时他在殖民地里也常常听到同样的圣歌。他的眼眶湿润了。圣诗还没唱完，他那久已枯竭的源泉里就涌出大颗大颗的泪珠，一滴滴落在他饱经风霜的脸颊上，歌手们正在唱最后几句低沉的音调。大家似乎意识到这片刻的欢乐即将消逝，因而贪婪地抓住这袅袅余音。忽然，外面传来一声叫喊，这一声既不像是人的声音，也不像是人世间的任何声音。它不但穿透了这幽深的洞窟，也深深地钻

进每个人的心底。跟着就是一片死寂。仿佛汹涌的河水也由于这突然发出的可怕叫声而停止了奔流。“这是什么？”爱丽丝恐惧地呆了一会，轻轻问道。“这是什么？”海瓦特也大声问道。“鹰眼”和两个印第安人都没有回答，他们仔细倾听，似乎等着声音再次传来。他们的神态表明他们也很惊讶。后来他们一起认真地用德拉瓦尔语交谈，然后恩卡斯经过最里面的那个洞口，小心地到洞外去了。他离开后，侦察员才用英语说：“这是什么，或者不是什么，这儿没人能说得出来，尽管我们中间有两个人已在森林里闯荡了三十年。我一直认为无论是印第安人还是野兽发出的声音，没有我没听过的。但现在这声音证明我不过是个妄自尊大的凡人。”

“这么说，这声叫喊不是印第安武士吓唬敌人时发出的声音喽？！”柯拉掀开面纱，镇定自若地问道。这种镇定她那惊慌失措的妹妹是做不出来的。

“不是，不是，这声音很讨厌可怕。而且仿佛是种非人的声音。但你一旦听过战斗的呐喊声，你就永远不会弄错。啊，是恩卡斯！”看到年轻的酋长重新进来，他又用德拉瓦尔语问道：“你看到什么了？我们的火光有没有透过毯子射出去？”

回答很简洁果断，用的是同一种语言。

“外面什么也看不见。”“鹰眼”不满意地摇摇头，接着道：“我们的藏身之地仍然很隐密。需要睡觉的人赶快到另一个洞里去睡吧。明天早晨我们得在太阳出来之前早早动身，趁明果人还在睡觉时尽量利用时间赶到爱德华堡。”

柯拉第一个听从了吩咐。她的从容不迫使胆小的爱丽丝明白必须服从命令。不过，在离开之前她小声请求邓干跟她们一起过去，恩卡斯掀起毯子让她们通过。姐妹俩回过头来感谢他这细心的举动时，发现侦察员又坐在火堆的余烬旁，双手托腮，显然还在寻思那突然打断她们的歌声的奇怪叫声。

海瓦特带着一枝燃烧的松明，给他们狭长的新屋投下一圈朦胧的亮光。他将火把放在合适的位置，便走到姑娘们身边，这是姑娘们自离开友好的爱德华堡以来第一次单独和他在一起。

“不要离开我们，邓干。”爱丽丝说，“那可怕的叫声还在我们耳边回荡，在这样的地方我们是睡不着的。”

“我们先来看看你们的堡垒的安全情况。”他答道，“然后再谈别的。”

他来到洞窟最里的一头，那里有一个出口，它和别的出口一样，也用毯子遮着。他掀开这厚厚的帷幔，呼吸着从瀑布那儿升起的清爽的空气。有一股河水在一个幽深狭窄的峡谷里奔流着。这峡谷是水流在松软的石头上冲击而成的。它就在他脚下，形成了一道有效的屏障，可以防备从这一面来的任何危险。在他们上游几十码的地方，河水奔腾闪耀，激流飞泻，汹涌异常。

“这边是一道不可逾越的天然屏障。”他在放下毯子前，指着陡峭的峡谷下面那条深暗的急流说，“而前面有诚实勇敢的人在保护我们，因此我觉得没有理由拒绝我们忠诚的主人的建议。我想柯拉一定会同意我的看法，那就是，你们都需要睡觉。”

“柯拉也许会同意你的意见，但却没法付诸实施。”做姐姐的答道。她和爱丽丝一起坐在檫木枝垫子上，“虽说我们不再受这神秘的叫声的骚扰，但还有别的原因使我们不能入睡。你说说看，海瓦特，当一个父亲不知道他的孩子在哪里安身时，做女儿的身处危险万状的荒野之中，能不挂念着焦急的父亲吗？”

“他是一个军人，知道如何估计森林中可能出现的种种情况。”

“他是一个父亲，无法否决他的天性。”

“他对我多好啊！不管我做了什么错事，有什么愿望，他都那么温存、纵容。”爱丽丝啜泣着说，“我们太自私了，姐姐，不该冒这样的危险出来。”

“我也许有点鲁莽，在这样不安全的时候要来看他。但我会向他证明，无论别人在他困难时会怎样弃他不顾，至少他的孩子们是忠实的。”

“当他听说你们到达爱德华堡的时候，”海瓦特温和地说，“恐惧和亲情在他心里起了激烈的斗争。不过，由于分别了这么久，亲情很快就占了上风，‘这是我那豪迈的柯拉的精神使她们来的，邓干’他说，‘我不想阻止她们。天知道，我只希望那些捍卫着英王荣誉的人有柯拉一半的坚强就好了。’”

“他没提到我吗？海瓦特，”爱丽丝带着嫉妒的感情问道，“当然，他是不会完全忘了他的小爱尔茜的？”

“这当然不可能。”那年轻人回答道，“他用千百种亲热的名字来称呼你，这些名字我虽然不敢学给你听，但我知道这些称呼是完全恰当的。真的，有一次，他说——”

邓干的话停住了，因为正当他双眼看着爱丽丝，爱丽丝也转过脸热切地听他的话时，和刚才同样强烈可怕的叫喊又响了起来，使他顿时闭住了嘴。跟着又是长时间的沉寂。这时候，大家只是面面相觑，恐惧地等着那声音再响起来，最后，那毯子慢慢掀开了，侦察员在洞口，脸上坚毅的表情显然已开始消失。在这个可能意味着某种危险的神秘声音面前，他的一切机智和经验都可能无用武之地了。

第七章

他们没有睡。
这可怕的一帮，
（我看到他们）
坐在那边的悬崖上。
——格雷

“这种声音在森林里响起来，也许是对我们有利的一种警告，我们若再躲下去，那便是忽视这种警告了。”“鹰眼”说道，“两位娇弱的人可以留在山洞里，但我和莫希干人要去岩石上守望。我想这位第六十团的少校也许愿意和我们一起去。”

“这么说，我们的危险就在眼前了？”柯拉问道。

“只有那弄出这种怪声的人才知道我们是否危险，我若是违反他的意志，听了这样的警告还躲着不出来，那我就是一个邪恶的人了。便是那个成天唱歌的懦弱的人，也为这叫声所激励，说‘准备出去战斗’了。不过如果只是一场战斗，那我们大家都懂，容易对付，但我说空中响起这种叫声时，它预示着另一种战争。”

“我的朋友，如果我们所有的恐惧都完全由于超自然的原因，那我们就没什么可害怕的。”柯拉仍然不动声色，“你敢肯定敌人没有想出什么新的方法来吓唬我们，使他们的胜利来得更容易些吗？”

“小姐，”侦察员严肃地说，“我已在森林中听了三十多年各种声音，而我这样的人的生死往往取决于我们的耳朵灵敏与否，无论是黑豹的吼叫，鹁鸟的鸣叫还是恶毒的明果人发明的玩意儿，都瞒不过我的耳朵。我曾听过森林像人一样痛苦地呻吟；我也常听风在树木枝条间呜呜作响；我还听过闪电在空中闪耀着叉状的火焰，像燃烧的树枝那样剥剥有声。但我一直认为，我所听到的声音都只不过是上帝和他所创造的万物玩耍取乐的声音。但无论是莫希干人，还是我这个纯粹的白人都无法解释刚刚听到的声音，因此我们相信那是一个有利于我们的警告。”

“这真奇怪！”海瓦特说着，从进洞时放枪的地方拿起手枪。“不管这声音预兆着和平还是战争，都必须弄清楚，我的朋友，在前面领路吧，我跟着你。”

一行人走出气闷的山洞，呼吸到瀑布的漩涡和深谷周围升起的凉爽的空气，精神都不觉为之一振。河面上晚风习习，瀑布的轰鸣似乎也藏进了深渊，听起来像远山的雷鸣。月亮升起来了，他们上游的河面上月光闪烁，但他们脚下的岩石边还是一片黑暗，除了汹涌的波涛声以及疾风掠过水面偶尔发出的声音外，整个夜色一片静寂。每个人的双眼都徒劳地盯着对岸，想找出一点生命的迹象，以便弄清楚他们刚才听到的奇怪声响。但他们急切的目光扫视之处，只有扑朔迷离的光影，光秃秃的岩石和直立不动的树木。

“这只是一个静谧朦胧的可爱的夜晚，什么也看不到。”邓干小声道，“柯拉，要是在别的时候，我们会怎样欣赏这幽静的夜色啊，假设你处境安全，那么现在你感到恐惧的东西也许还会增添你的乐趣呢。”

“快听！”爱丽丝打断他的话。

用不着她来警告，大家都听到了。和以前同样的声音再次响起来，它仿佛来自河心，冲出绝壁狭窄的束缚，在森林中久久回荡，余音袅袅，不绝如缕。

“这儿有人能说出这是什么声音吗？”当余音在林中消失，“鹰眼”问道，“谁能解释就说出来。至于我，我觉得它不是人世间的。”

“那么，这儿有一个人可以解释。”邓干道，“我十分熟悉这种声音，因为在战场上，在军队的生活里，我常常听到这种声音，那是马在痛苦或恐惧时发出的惨叫。我的战马可能已成为林中的饿兽的口中食，要不然就是它看到了自己的危险但却无法避免，在山洞里这声音也许能迷惑我，但在外面我听得非常清楚，不可能弄错。”

侦察员与其同伴饶有兴趣地听着这简单的说明，终于放弃了原来的主见，同意这种新的解释，两个印第安人了解真相以后，发出一声习惯的有力的惊叹。侦察员经过短暂的沉思开始说话：

“我不能反驳你的话，”他说，“因为我虽出生在盛产马匹的地方，对马却不甚了解，它们旁边的河岸上一定有狼群在徘徊。这些疲劳的牲口正用它们所能做的最好方式向人求救，恩卡斯，”他转用德拉瓦尔语说，“恩卡斯，赶快搭上小船，扔一个火把到狼群中去，要不然它们不给狼吃掉也会被吓死的，那样我们明早就没马骑了，而我们还要靠它们赶路呢！”

那年轻的土人依了吩咐，刚下到水里，河边突然响起了一声长啸，迅速传到森林深处，仿佛那些野兽突然受了惊吓，已主动放弃到手的猎物。恩卡斯本能地迅速退回来。三个森林居民又低声急切地讨论起来。

“我们就好像是几天都见不到星星和太阳的猎人一样。”“鹰眼”转过身道，“现在我们终于又找到了方向，路也从荆棘丛中找出来了，现在你们最好坐在月光照着的榆树荫下——它比松树的阴影要浓。我们可以等着看看，按照天意安排，下面会发生什么事。你们谈话时小点声，当然，暂时不要讲话最好，恐怕也最明智。”

侦察员的神态非常审慎，但不再疑惧了。显然，他的经验所不能明白的神秘叫声一经解释，他那暂时的软弱便消失了。虽说他十分明白他们的现实处境，但显然他准备坚定地去面对它，两个印第安人似乎也是这种感觉。他们藏在能看清河两岸而自己却不会被发觉的地方，在这种情况下，常识性的谨慎使海瓦特明白他和同伴应像他们一样小心翼翼。他从洞中拽过一堆樟树枝，堆在两个洞口之间的豁口里。姑娘们便呆在洞中，洞口的乱石可以挡住来自任何方向的枪弹。她们的焦虑恐惧也稍稍减轻，因为她们明白不会受到突如其来的危险。海瓦特离她们也很近，甚至不需提高声音便可与她们交谈。大卫仿照几个森林居民，在岩缝中藏得严严实实，连他那丑陋的四肢也一点看不到。

就这样过去了几个小时，再没有别的响动，皓月当空，柔和的光芒洒在依偎而睡的姐妹俩身上。邓干用柯拉的大披肩挡住他很喜欢看的这幅可爱景象，然后便头枕着岩石睡着了。大卫开始鼾声大作，若是醒时听见，连他自己也要吓一跳的。总之，除了“鹰眼”和莫希干人，所有人都沉沉睡去，但这些警惕的保护者们却不知疲倦地守望着。他们躺在岩石中间，一动不动，仿佛自己也成了岩石，但他们的眼睛却一刻不停地扫视着狭窄的河流两岸的树林，任何响动都不能逃脱他们的眼睛，从这三个人身上听不出一点儿声音来，甚至好像连呼吸声音也没有。显然，这种小心是长期的经验练出来的。

因此，敌人无论怎样狡猾都无法在他们面前耍什么花招。不过，一切都平安无事，直到最后，明月西沉，一抹微光映上树梢和下游不远处的河湾，天亮了。

这时，才第一次看到“鹰眼”有动静。他顺着岩石爬过去，把邓干从沉睡中摇醒。

“该上路了。”他低声说道，“把娇弱的人儿叫醒，我这就去把船弄来，你们准备上船。”

“夜里平静吧？”海瓦特问道，“至于我，我只守望了一会儿就睡着了。”

“一切和半夜一样平静，别出声，但要快。”

此时邓干已完全清醒。于是他把披肩从睡着的姑娘们身上拿开，这个举动使柯拉举起手似乎要挡开他，而爱丽丝却仍旧呢喃作梦语：“不，不，亲爱的爸爸，我们没被抛弃，邓干和我们在一起呢！”

“是的，天真可爱的姑娘。”年轻人轻声道：“邓干在这儿，只要他还活着，危险还存在，他就不会离开你，柯拉！爱丽丝！醒醒吧！该上路了！”

出乎他的意料，爱丽丝发出一声尖叫，而柯拉则恐惧地跳起来。海瓦特话还没说完，突然四周响起一阵呐喊声，使他身子顿时凉了半截。差不多有一分钟的时间，似乎空中充满了地狱的恶魔，正用野蛮的声音发泄着他们的凶蛮的仇恨。这些呐喊声不是从某一个固定的方向来的，但显然充满了森林、岩石、瀑布的洞窟、河床以及天空中。在一片可怕的吵闹声中，大卫瘦长的身子站了起来，他甩双手捂着耳朵，叫道——

“哪里来的吵闹声？难道地狱之门打开了吗，竟有人发出这样的噪音！”

歌唱家的身影不小心一暴露，河对岸顿时众枪齐发，道道火光四射过来。可怜的大卫立即昏倒在刚才他睡了很长时间的那块岩石上。看到格姆倒下，敌人发出了一阵欢呼，莫希干人也勇敢地报以慑人的呐喊。于是双方枪弹雨点般四射，但双方都很有经验，不让自己的身体暴露在对方的枪口之下。邓干急切地倾听桨声，他相信现在逃跑是唯一的求生之路。河水依旧湍急，但深暗的河面上却见不到小船的影子。他正在想侦察员是不是已残酷地抛下他们自己逃走了，却见下方的岩石旁火光一闪，跟着就听到一声惨叫，原来，“鹰眼”射出的致命枪弹已射中了目标，这小小的反击使进攻者们立即退了下去，渐渐地一切又归于平静。邓干利用这有利的间隙跳到格姆身旁，把他背到姐妹俩躲藏着的狭窄的石窟里去。没一会儿，所有人都聚集在这相对安全的地方。“这可怜的家伙捡了一条命。”“鹰眼”说着，冷静地用手摸摸大卫的头，“这就是一个喜欢多说话的人的报应！在一个光秃秃的岩石上把六呎高的血肉之躯暴露给进攻的野蛮人简直是发疯。我只是惊奇他怎么竟然捡了条性命。”“他原来没死啊？”柯拉问道。她的声音有点嘶哑，表明她正强抑心头的恐惧，竭力保持镇静，“我们难道不能做点什么帮帮这可怜的人？”“不，不！他的心还在跳，他睡一会儿就会醒过来的，今后在他真正的末日到来之前，他也会变得聪明点。”“鹰眼”瞥了瞥毫无知觉的大卫，同时极其准确地往弹仓里装子弹。“把他移进去，恩卡斯，将他放在樟树枝上，他睡的时间越长，对他越有好处，因为他在这些石头间恐怕是找不到合适的地方掩蔽的，而唱歌对伊洛魁人并不起丝毫作用。”“这么说，你认为他们会进攻？”海瓦特问道。“我会指望一头饿狼只吃了一口肉就满足了吗！他们损失了一个人，他们的习惯是，遇到损失和偷袭失败时就退下去。但我们将会看到，他们还会进攻，来砍我们的头皮，我们主要的希望是——”

丝焦虑掠过他坚毅的面庞，接着道，“守住这块岩石，等待孟洛派来的援兵。上帝保佑，让援兵快来，而且由熟知印第安人风俗的人带队！”“你听到没有，柯拉，这就是我们可能的前途了。”邓干说道，“你知道你父亲很有经验，又很着急，我们是很有希望的，来吧，你和爱丽丝一起到洞里来，在这儿你至少可以躲过敌人的枪弹。你们还可以给我们不幸的同伴一些仁慈的照顾。”

姐妹俩跟着他走进外洞。大卫在洞里已经开始呻吟，表明他开始恢复知觉。海瓦特把伤员交给她们，随即准备离开。

“邓干！”他走到洞口时，柯拉颤声叫道。

他转过身，看到柯拉脸色死灰，嘴唇颤抖，正在身后望着他。她脸上关注的神情使他立即回到她身边。“记住，邓干，你的安全对我们的安全多么重要，你担负着一个父亲的神圣的托付——你的小心谨慎，关系多么重大啊——总而言之，”她这样说着，脸上泛起一阵泄露真情的红晕，“你对孟洛一家来说是多么的亲切啊！”“如果有什么东西能增加我对生命的热爱，”海瓦特说着，眼光不自觉地瞟向沉默不语的年轻的爱丽丝身上。“那就是这种对于我的厚爱的表示了，我们高尚的主人会告诉你，身为第六十团的少校，我必须参加战斗，不过我们的任务很简单，只要把这些野蛮人挡住几小时就行了。”他不等回答，便离开姐妹俩，走到侦察员及其同伴身边。他们仍藏身两洞之间的豁口里。“我告诉你，恩卡斯。”海瓦特到他们身边时，侦察员正在说着，“你在浪费火药，枪的后座力使你无法瞄准。火药要少，铅弹要轻，手臂托得远点，这样就很少不会让明果人发出死亡的惨叫的，至少，这是我对付他们的经验。来吧，朋友，让我们各自掩蔽，因为没人知道何时何地麦柯亚人会再次发起攻击。”两个印第安人默默地回到各自的位置上，他们藏身石隙里，连瀑布脚下也在他们的控制之中。小岛中央长着几棵矮小的松树，形成一个小树林。“鹰眼”像鹿一样迅速奔过去。邓干敏捷地跟在后面，他们便尽可能掩身树丛和乱石间。他们上方是一个光秃秃的圆形巨岩，河水在两旁轻轻拍击，随后飞珠溅玉般跌落深渊。由于天已破晓，两岸不再模糊难辨，相反，他们可以看见森林，分辨出枝叶繁茂的松树阴影下的物体。

他们紧张地监视着，但过了很长时间，也没有第二次攻击的迹象。邓干开始觉得可能他们刚才的火力出乎意料的凶猛，已经有效地击溃了敌人。当他向同伴提出这个看法时，“鹰眼”却只是不相信地摇摇头。

“如果你以为他们一个人也没杀死就轻易退却的话，那你就了解麦柯亚人的性格。”他答道，“今天早上若有一个恶棍在喊叫，那实际上他们的人数就有四十个！他们也很清楚我们的人数及素质，不会这么快就放弃进攻。嘿！看那边的河水，就是河水冲过岩石的地方，我敢担保一定是那些大胆的恶魔在游向那个斜坡，运气不好，他们已经到了岛的边上啦！嘿！伙计，快点！要不然刀子一旋，你的头皮就不在了。”

海瓦特从掩蔽处探出头来，发现这些人的确勇敢而灵活。河水不断冲击着那里松软的岩石，使第一个斜坡不像一般瀑布旁边的岩石那样险峻陡峭。一帮贪得无厌的敌人正顺着湍急的漩涡游向这个小岛边容易上岸的地方，他们知道，只要能够登上这小岛，这几个人也就在他们手中了。当“鹰眼”停止说话时，可以看见四个人从漂浮在光滑的岩石边的树枝下伸出头来窥探。也许就是这几根树枝使他们想到了可以进行这一次冒险的行动。过了一会儿，只见离小岛不远，第五个人在碧绿的瀑布边缘漂浮着。他拼命挣扎着，

想到达安全的地方。在水流的推动下，他已伸出手臂去抓他的同伴，这时一股急流涌来，把他高高地抛起在空中，随后他便高举双臂，瞪大眼睛，沉重地摔落在下面张着大嘴的深渊里。深渊里传来一声绝望的惨叫，跟着便是一片死寂，如同坟墓一般。

邓干的第一个善良的愿望是冲过去救那个可怜人，但他觉得静伏不动的侦察员钢铁一般的手掌将他按在原地，使他无法动弹。

“你要告诉明果人我们的藏身之地，把我们带往死路上吗？”“鹰眼”厉声道。“这等于省了一份火药，而现在火药对于我们就像呼吸对于一只受伤的鹿一样珍贵。检查一下你手枪里的火药——瀑布的水雾可能会把它弄湿的——准备迎战，我在他们进攻时开枪。”

他把手放在嘴上，长长地吹了一声尖锐的口哨，莫希干人防守的岩石那儿随即传来同样的口哨声。口哨声响起来时，邓干看见有几个人把头从漂浮的树枝下伸出来，但立即又消失了。他身后一阵低低的窸窣声引起他的注意，他扭过头，发现恩卡斯已爬到他身边几呎的地方。年轻的酋长冷静又极其小心地埋伏下来。“鹰眼”用德拉瓦尔语和他谈话。对海瓦特来说，这一时刻的等待令人焦急不安，不过侦察员却觉得这是个合适的机会，向他年轻的同伴们仔细讲解使用火器的知识。“在所有的武器当中，”他说道，“那种枪管很长，用软金属制造的很精良的步枪在熟手用起来最危险，不过这需要强壮的臂膀、机敏的眼睛和装火药时好的判断力才能发挥它的这些优点，那些造枪的人看来对这行业大概没什么眼光，他们尽造些猎枪和骑兵用的短枪——”

恩卡斯一声低低的然而含义丰富的“嘘”声打断了他的话。

“我看到他们了，孩子，我看到他们了！”“鹰眼”接着道，“他们正在集合，准备冲锋，否则他们就会把他们黝黑的脊背隐在树枝下面。好吧，让他们来吧。”他补了一句，一面检查他的火石。“领头的一个人一定会死，他要是蒙卡姆本人才好哩。”

就在那时，森林中又响起一阵呐喊，听到这声音，四个野蛮人立即从漂浮的树枝后跳起来。在一阵紧张不安中海瓦特感到一种强烈的愿望，想冲上去近战，但侦察员和恩卡斯从容不迫的神态使他控制住了自己。他们的敌人大声呐喊着大步跨过横亘在他们之间的黑色岩石。当他们只有几十码远时，“鹰眼”的步枪慢慢从灌木丛中抬起来，吐着致命的火舌，冲在最前面的敌人像一个被枪弹击中的麋鹿一样跳起来，一头栽倒在岛上的乱石堆中。

“现在，恩卡斯！”侦察员大叫着，拔出长刀，双目灼灼。“干掉最后面那个嚎叫的恶棍，另外两个我们敲定了！”

恩卡斯依他的吩咐做了，但还有两个敌人没有干掉。海瓦特分了一支手枪给“鹰眼”。他们一起顺着斜坡冲向敌人，两支枪同时开火。但都没有打中。

“我早知道这样，我说过的！”侦察员咕哝着，异常轻蔑地把那支手枪扔下瀑布，“来吧，你们这些杀人成性的恶狗！你们遇见的是一个纯粹的白人。”

他的话刚出口，便遇见了一个体格魁梧、凶神恶煞般的野蛮人，同时邓干发现自己和另一个对手也面对面较量了。“鹰眼”和对手武艺精熟，都抓住了对方高举着危险的刀子的手臂，几乎有一分钟的时间他们僵持在那儿，盯着对方的眼睛，都竭尽全力想制住对方，最后，白人久经摔打的肌肉胜过

了较弱的土人，随着侦察员渐渐加大力量，土人的手臂渐渐弯曲，侦察员持刀的手猛地一挣，摆脱敌人的掌握，接着一刀捅进敌人裸露的胸膛。与此同时，海瓦特在另一场殊死搏斗中情况危急，他的长刀在刚交锋时便折断了。由于他没有别的防身武器，他的安全便完全取决于他的体力和决心。虽说他两方面都不差，但他的敌人在各个方面都和他势均力敌，幸好他很快就打掉了敌人的武器，使他的刀子掉在他们脚下的岩石上。从这时起便是一场殊死的肉搏，看谁能把对方从这令人头晕目眩的高处扔到旁边瀑布的深渊里。他们愈打离崖边愈近。邓干意识到必须进行最后的决定性打击，双方都孤注一掷，结果两人都在崖边摇摇欲坠。慢慢地那土人觉得自己渐渐支撑不住了。这时候海瓦特感到自己的咽喉被对方抓住，土人脸上的狞笑显出一种复仇的希望，想把他也拖住同归于尽，这一刻，那年轻人感受到一种强烈的痛苦。正在这危险万分的时刻，他眼前出现一只黝黑的手和一把闪着寒光的刀子，土人手腕上鲜血奔涌而出，他松开了手，当邓干被恩卡斯救援的手抓回去时，他惊呆了的眼睛仍旧盯着敌人那凶悍失望的脸，看他带着失望可怕的面容沉重地摔下了万劫不复的深渊。

“快隐蔽！快隐蔽！”“鹰眼”大叫道。他刚刚解决了他的对手。“快隐蔽起来，为了你们的性命，战斗才完成一半呢！”

年轻的莫希干人发出一声胜利的欢呼。邓干跟在他后面，两人一齐冲上他们刚刚冲下来战斗的斜坡，在乱石和树丛中找到良好的藏身之所。

第八章

乡土上的复仇者，
他们还在那里徘徊。
——格雷

侦察员的警告并非没有缘由。在刚刚进行的殊死搏斗中，人声静寂，只有瀑布咆哮不止，对岸的土著都屏住呼吸，紧张地观望结果，而搏斗时双方位置的不断变化，又使他们不敢贸然开枪，以免误伤自己人，但搏斗刚刚结束，便响起了一声充满复仇激情的惨厉的叫声，随后便众枪齐射，铅弹横飞，都打在乱石上，似乎进攻的土著们要把无处发泄的怒火都撒在搏斗现场这些毫无知觉的物体上。秦加茨固顽强而镇静地开枪回击。在整个搏斗中，他一直毫不动摇地守着自己的阵地。当恩卡斯胜利的欢呼传到他身边时，高兴的父亲提高声音应了一声。此后只有他不断击发的步枪证明他还在坚持不懈地守着自己的阵地。就这样很快又过了很长时间，进攻者有时众枪齐发，声如爆豆；有时零星散射，虽说被围攻的人们周围的岩石、松树、灌木都打得七零八落，但由于他们隐蔽得非常巧妙，因此，到目前为止，他们一帮人中只有大卫受了伤。“让他们白耗自己的火药罢。”虽说子弹嗖嗖地经过侦察员安然躺着的地方，他却从容不迫。“等战斗结束，可以拾到很多铅弹。我想，不等这些破石头开口讨饶，那些恶棍就会腻烦的！恩卡斯，小伙子，你把火药装得太满了，开枪时回力太大，子弹是不会打准的。我告诉过你，打那蹦蹦跳着的恶棍，要打在他白色花纹下面，那下面才是明果人致命的地方。你的子弹出去时，若是差发丝那么一点，就会高出目标二呎，为了人道，打蛇也要快些结束它的生命！”年轻的莫希干人高傲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表明他懂英语，也明白对方的意思，但他并没有辩护，也没有回答。“我不能任你指责恩卡斯缺乏判断力和技术。”邓干说道，“他极其沉着敏捷地挽救了我的性命，我现在已成了他的朋友，并将永远记得他的恩德。”恩卡斯半撑起身子，伸出手握住海瓦特的手，两个年轻人会心地互相看了一眼，这友好的举动使海瓦特忘了对方是一个印第安人，与此同时，侦察员平静而和善地看着这两个友谊洋溢的年轻人，笑道：“荒野中，朋友们是经常互相搭救性命的，我敢说以前我为恩卡斯这样效劳过；而我也清楚地记得他曾五次救了我的性命，三次是和明果人搏斗时，一次是在渡哈丽肯湖时，还有——”“这颗子弹打得真准！”邓干叫道，身子不由自主地往旁边一闪，子弹打在他身边的岩石上，蹦了一下落在地上。“鹰眼”抓住压扁了的弹头看了看，摇摇头，道：“落下来的子弹不会压扁的，除非子弹是从云端射下来的才会这样！”恩卡斯抬枪往上一指，大家顺着枪看去，顿时解破了这个谜。原来在河的右岸，差不多在他们阵地的正对面，长着一株枝桠交错的橡树，由于河边较为空旷，橡树上部的枝桠便顺势伸展出来，遮覆着岸边的流水，橡树顶部树叶稀疏，掩着多节的树枝，树枝后躲着一个土人，身子一半由树干遮掩着，一半露在外面，似乎在向下窥视着他们，以弄清这歹毒的暗枪有什么效果。

“为了打垮我们，这些恶魔都快爬到天上去了。”“鹰眼”道，“你和他先玩着，孩子，等我把‘鹿枪’装好火药，我们就从树的两边一齐向他开火。”

恩卡斯没忙着开枪，等到侦察员一声令下，两支枪一齐开火，橡树的枝叶和树皮被打落下来，在风中飘舞，但那个印第安人却大声嘲笑他们的攻击，而且又回击了一枪，打落了“鹰眼”的帽子，树林中再次响起野蛮人的呐喊，被围攻的人头上弹雨横飞，似乎想把他们围在一个地方，使爬上树的那个武士更容易打中他们。

“这得想法解决，”侦察员说着，焦虑的目光四下扫视，“恩卡斯，叫上你的父亲，我们必须用所有的力量把这狡猾的蛆虫从树上打下来！”

只听得一声唿哨，“鹰眼”还没来得及重新装好火药，秦加茨固已来到他们身边。当他的儿子向他提出这个危险的敌人的位置时，这经验丰富的武士照例又叫了一声“嘎！”此外便没有什么别的意外或吃惊的表示了。“鹰眼”和两个莫希干人用德拉瓦尔语匆匆商量了一番，随后大家便悄悄地各就各位，预备执行他们在匆忙中约定的计划。

橡树上的那个战士自被发现以后，一直在迅速开枪，但没有什么效果，他的敌人异常警觉，使他无法有效地瞄准，而他们一看到他的身体有一部分露在外面，就照准那里射击，尽管如此，他的子弹还是不断落在这几个卧伏的人中间，海瓦特的衣服特别引人注目，因而被撕破了好几处，有一次他的胳膊上还受了点轻伤，鲜血流了出来。

最后，敌人长时间耐心的等待竟使这火伦人胆子大了起来，他企图找一个更好更致命的目标，两个莫希干人锐利的眼睛立刻发现了他黝黑的腿在稀疏的树叶中不小心暴露出来，他们的步枪同时开火，火伦人腿受了伤，身子一沉，便有一部分露在外面。“鹰眼”立即抓住机会，将其致命的武器对准橡树顶开了火。树叶摇动，那火伦人的步枪先从高处掉了下来。经过一番无效的挣扎，只见野蛮人的身子翻下来吊在空中，他的双手还绝望地紧紧抓住一根光秃秃的枯树枝不放。

“给他一枪，发发慈悲，再给一枪吧。”看到这个人的可怜模样，邓干害怕地掉过了头。

“不能再浪费火药了！”“鹰眼”执拗地叫道，“他死定了，我们的火药却不富余，因为和印第安人的战斗有时一打就是好几天，不是他们死，就是我们亡！而创造我们的上帝却给了我们一种愿望，那就是保住我们的头皮！”

在这种显而易见的现实情况下，对于这样一个严厉而坚定的主意，谁也没有反对。从那一刻起，树林里的叫喊声停止了，枪声也稀疏了。所有人的眼睛——无论他属于哪一方——都盯着悬挂在天空中的那个绝望的家伙。他的身体在风中摇摆着，虽然他没有发出呻吟或者咕哝声，但当他面对敌人的时候，他们隔得远远地可以看见他黝黑的脸上绝望的神情。有好几次侦察员都怜悯地举起了枪，但出于小心节约，又默默地放下了。最后，火伦人的一只手松开，疲乏地垂在身体一侧，他又绝望地挣扎了一阵，徒劳无益地想重新抓住树枝，只见他在空中乱抓一气。这时，“鹰眼”闪电一枪，火伦人四肢晃动一下，一阵抽搐，他的头垂在胸前，身子铅块般沉重地落下，打得水花四溅，接着，那不幸的火伦人便淹没在湍急的流水里，什么也看不见了。

对于这重大胜利，没有人发出欢呼，便是两个莫希干人也只是在恐惧中互相看了一眼，树林中发出一声喊叫，接着便是一片寂静，只有“鹰眼”似乎头脑还很清醒，他对自己一时的疏忽摇摇头，甚至大声责备自己。

“这是我鹿角里的最后一份火药，也是我口袋里最后一颗子弹，我做事

太孩子气啦！”他说，“他撞上石头时是死是活又有什么关系！很快就会没有感觉的。恩卡斯，孩子，快到小船那儿去，把那大鹿角带来，那是我们剩下的所有火药，据我对明果人性格的了解，我们还需要这些火药，一点都不会剩下。”年轻的莫希干人答应着离开了，留下侦察员在那儿懊恼地翻弄着空空如也的子弹袋和鹿角，他正满怀沮丧，忽然听到恩卡斯发出一声厉叫，便是邓干未经训练的耳朵听了，也知道这意味着新的意外的灾难，他满心恐惧，生怕他安置在洞中的宝贝有什么闪失，爬起来就跑，全然不顾这样暴露会引来什么危险。他的同伴们似乎也有所担心，大家一起顺着小径一溜烟跑到岩穴中，他们跑得很快，使敌人的零星冷枪根本不起作用，这异常的叫声使两姐妹和大卫也从隐身之处出来。这一帮人只看了一眼，就知道了是什么事情甚至惊动了久经考验，坚韧从容的年轻的印第安青年。只见离岩边不远，他们的小船正穿过漩涡，漂向急流，从小船漂流的方式来看，显然有人藏在底下拽着它。侦察员一看到这可怕景象，立刻本能地抬起枪，火石闪耀了一下，但枪却没响。“太晚了！太晚了！”“鹰眼”叫着，懊恼地扔下无用的枪，“那坏蛋已赶上急流，去得很快，现在我们就是有火药也打不中他了！”小船顺着水流疾速滑下，那冒险的火伦人从船底伸出头，摆摆手，发出一声胜利的欢呼，林中也随即传来一阵呐喊，一阵大笑，仿佛有五十个魔鬼在幸灾乐祸地嘲笑一个基督徒的堕落。“笑得好，你们这些鬼孙子！”侦察员骂着，坐到一块凸出的岩石上，把枪扔在脚边不管，说：“现在，森林中三支最快最准的枪和草棍儿或陈年鹿角已没有什么区别了！”“下面该怎么办？”邓干问道，最初的失望已化作渴望行动的男子汉气概。“我们会怎么样？”

“鹰眼”没有回答，只是用手指在头顶心划了一圈，那意思十分明显，谁也不会弄错。

“不会的，不会的，我们处境不会这么糟的！”年轻人叫道。“火伦人还没到，我们可以利用这些洞窟。我们还可以阻止他们上岸。”

“用什么阻止？”侦察员淡淡问道，“用恩卡斯的箭，还是女人们淌下的眼泪？不行，不行，你年轻富有，又有许多朋友，我知道在这种年纪去死确实很难，但是，”他扫了一眼两个莫希干人，“让我们记住我们是血统纯正的男子汉，我们要让这些森林土著知道，大限来临时，白人和红人一起是不惜流血的。”

邓干迅速转向侦察员凝视的方向，两个印第安人的行为使他立即证实了自己最恐惧的事。秦加茨固庄重地坐在另一块岩石上，已经放下刀斧，正摘下头上的鹰羽，把头顶的那绺头发理好，以便它可以来迎接这最后的英勇的任务。他的面容平静深沉，乌黑发亮的双眸渐渐失去战斗时的勇悍神色，换上了一种平静的神色，等待厄运的降临。

“我们的处境不是，也不可能这样绝望！”邓干道，“就是现在援兵也随时会来，根本看不到敌人，在这场战斗中他们冒着这么大的险却没什么结果，他们一定腻烦了！”

“还有一分钟，也许还有一个小时，然后那些诡计多端的毒蛇就会扑过来，以他们的性格，现在他们就很可能躲在听得见我们说话的地方。”侦察员说道。“但他们一定会来，而且使我们陷入绝望的境地。”他转而用德拉瓦尔语说：“我的兄弟，我们一起打完了我们的最后一仗，麦柯亚人将赢得这场战斗，莫希干人和白人中的英才俊杰将会死去，他们的眼睛能视夜如昼，也能远视苍穹，视浮云如水雾。”

“让明果人去伤悼他们的死者吧。”印第安人带着特有的自豪和坚定不移的神态答道。“莫希干人的大蟒蛇曾盘踞过他们的老窠，使那些不见父亲回来的孩子们哭泣，使得他们胜利了也不会高兴快活！自从雪化以来，他们已有十一个战士躺在远离他们部落墓地的地方，只要秦加茨固不开口，谁也不知道到哪儿去找他们的尸骨，让他们去拔出最尖锐的刀子，挥动最快的斧头，因为他们最可怕的敌人在他们手里，恩卡斯，这高贵的德拉瓦尔族的最后一枝幼芽！叫那些胆小鬼快点，要不然他们的心会软下来，他们就会变成妇人一样软弱无能了。”

“他们在鱼中间寻找他们的死者！”年轻的酋长柔和地低声答道，“火伦人和粘滑的鳗鱼一样漂流，他们就像熟透的果子一样从橡树上掉下来，引得德拉瓦尔人哈哈大笑！”

“唉，唉，”侦察员一直在用心听这两个土人的衷心话语，这时不禁喃喃自语道，“他们已经动起印第安人的感情来了，很快他们就会激怒麦柯亚人，加速自己的灭亡。至于我这个纯粹的白人，还是依照白人的习惯去死的好，嘴里不出恶语，心里也没有仇恨！”

“为什么一定要死呢？”柯拉一直在岩石边恐惧地发着呆，这时走上前道，“四面的道路都是畅通的，逃到树林那边向上帝请求援助吧。去吧，勇敢的人，我们已经欠了你们很多，请你们不要再管我们不幸的命运了。”

“小姐，你若是认为伊洛魁人会让我们到树林的道路畅通无阻，那你是太不了解他们的狡诈了。”“鹰眼”答道，但接着又朴实地点了一句：“不过，顺势而下的水流很快就会把我们带到他们的枪打不中，喊声也听不到的地方。”

“那么，就试试水路吧，为什么要留在这里，让残暴的敌人多杀几个人呢？”

“为什么？”侦察员重复着，傲然四顾，“因为一个男子汉问心无愧地死去比心怀疚责地活着要好！如果孟洛问我们把他的孩子们丢在什么地方，我们又怎么回答呢？”

“快去找他吧，对他说，你丢下她们是要带信请求速派援兵。”柯拉答道，慷慨激昂中不觉又走近了一些。“对他说火伦人把她们带往北方的荒野，但若是救援及时，还能把她们救回，如果真是天意如此，他无法及时救援的话，那么，”她的声音渐低，几乎有点哽咽，“把他女儿的爱与祝福以及最后的祈祷带给他吧，叫他不要为她们的早夭而悲伤，而要耐心地等待在基督的天堂里和他的孩子们见面。”

侦察员饱经风霜的脸上的坚毅表情有所缓和，等她说完，他以手托腮，似乎在仔细考虑这个建议。

“她的话有理！”终于，他紧抿的双唇颤抖着吐出了这句话。“唉，这话也很有基督的精神，在红皮肤的人看来是正当合适的事，对于一个血统纯粹的白人说来也许是一种罪过，并且也不能假装说不知道。秦加茨固，恩卡斯，听听这个黑眼睛姑娘的话！”

接着他用德拉瓦尔语和同伴们交谈，他的话语平静从容，但却很果断，年长的莫希干人神色凝重地倾听着，仿佛在思考，似乎他明白这是个关系重大的提议。他迟疑了一会，挥挥手表示赞同，用他部落特有的强调语气，用英语说了声“好的！”然后他便将刀斧插入腰间，一言不发，走向岸边最隐秘的悬岩边，他停了片刻，指指河下游的树林，又用土语讲了几句话，仿佛

在指点他打算走的路线，便跳下水中，从众人的视野里消失了。

柯拉看到自己的提议得以实施，呼吸轻松了不少。

“有时候不仅老年人有智慧，年轻人也有。”他说，“你刚才的提议实在明智，如果你们被带往森林中，也就是说，他们一时不杀你们的话，你们在经过树丛时折断些树枝，把你们的踪迹尽量弄大，这样，当有人看见这些时，只要是朋友，他就是追到天涯海角也不会抛下你们不管的！”

他热烈地握了一下她的手，捡起步枪，寂寞无奈地凝视了片刻，把枪轻轻放在一边，就顺着秦加茨固刚刚消失的地方下去了，他在崖边悬了一会，小心环顾了一下周围动静，恨恨地道：“火药若是够用，我决不会蒙受这种耻辱！”说完他便松开手，跳入河中，旋即失去了踪影。

现在所有的眼光都转向恩卡斯，他正倚着凸凹不平的岩石，一动不动。柯拉等了一会儿，指着河心对他说：

“你的朋友们的不见了，现在很可能已安然脱身了，难道你还不跟上去？”

“恩卡斯要留下来，”年轻的莫希干人平静地用英语答道。

“这只会增加我们被捕时的恐惧，减少我们获救的机会！去吧，勇敢的年轻人。”柯拉在莫希干人的凝视下垂下眼睛，也许她本能地感觉到了自己话语的力量，于是接着又道，“按我说的去做，到我父亲那儿去，做我最亲密的信使，叫他为你提供一切必需品来获取他女儿们的自由。去吧！这是我的愿望，我的祈祷！”

年轻酋长平静坚定的神色化为一种忧郁，但他不再迟疑，他轻捷地跨过悬崖，跳入波涛汹涌的河水，洞中众人连大气也不敢出，直到他们看到他在远处冒出头来换气才放心，随后他又没入水中，再也看不到了。

这些突然但显然是成功的举动只占了这紧急关头中几分钟的时间，柯拉最后看了恩卡斯一眼，便转过身，嘴唇颤抖着对海瓦特说：“我听说过你的游泳技术很出色，邓干，”她说，“那就学这些质朴忠诚的人的样子跟他们去吧。”

“这就是柯拉·孟洛要求她的保护者表示的忠诚吗？”年轻人带着讥讽的微笑，恨声道。

“这现在不是争论的时候，”她答道，“各方面的责任都要权衡，你留在这儿对我们已没有什么用处，但你宝贵的生命还可以保留下来为别的更亲近的朋友效力。”

他没有答话，只是温情脉脉地凝视着挽着他手臂，像孩子般依偎着他的容貌姣好的爱丽丝。

“再想想看。”柯拉停了片刻，心中似乎一阵锐痛，一种任何恐惧都无法引起的痛楚，接着她又道：“我们遇到的最坏的事也不过死亡而已，而这是所有人在上帝规定的时刻来到时都必须履行的义务！”

“还有比死更坏的事情哩！”邓干的声音有点嘶哑，似乎对她的话有点烦，“但是有一个将为你而死的人在场，也许会避免这种苦难。”

柯拉不再请求，她用披肩遮起脸，抱着几乎失去知觉的爱丽丝向山洞的深处走去。

第九章

安心地高兴起来罢；
那挂在清秀的眉梢的怯懦的疑云，
美丽的姑娘，用笑容来把它驱散罢。
——格雷

紧张激烈的搏斗一下子戏剧性地转变为一片寂静，对于海瓦特来说，恍惚如梦。虽说他很清楚地记得刚刚发生的一切，却很难相信这一切是真的，他仍然不知道几个人跳入激流之中命运如何，因此他先是用心地听，看能否听到什么预示凶吉的声响，但他的努力徒劳无益。因为自恩卡斯跳入河中以后，就再也不见这几个人的踪影，因此无从得知这几个人的命运。

邓干心中不安，不由得四处张望，根本没想到要躲在岩石后保护自己，而先前这岩石对于他的安全是那么必要。他想发现敌人的踪迹，但敌人和同伴一样都无影无踪。树木葱茏的小河两岸又一片死寂，毫无生气，刚才还响彻森林的叫嚣现在也已消失，只剩下湍急的流水在幽静的大自然里汹涌奔腾。一只刚才停在枯松顶上远观这场战斗的鸢鹰，现在从高处俯冲下来，一圈又一圈盘旋在猎物的上空；一只被印第安人的叫喊吓得不敢作声的嚇鸟。仿佛又回到了自己无人干扰的空旷世界，又呕呕哑哑地唱起来。幽僻的景色中的这些生物使邓干心中有了一些微弱的希望，他带着一种重新恢复的信心振作起精神。

“火伦人看不见了。”他对根本还未从他所受的打击中恢复过来的大卫说道：“我们藏到洞里去，别的就让上帝来决定吧。”

“我记得我是和两个可爱的姑娘在一起高唱赞美诗的。”受了惊吓的歌唱大师答道，“自那以后我就受到了对我的罪过的严厉惩罚，我恍恍惚惚地像在睡梦中，耳朵里充满了嘈杂的声音，似乎世界末日来临了，大自然已失去了她的和谐一样。”

“可怜的人！实际上，你差点就遇到了自己的末日了，可是起来罢，跟我走，我要领你到一个地方，那里除了你自己的圣歌外，什么声音都听不到。”

“瀑布声悠扬动听，激流也很悦耳。”大卫手按前额，仍旧有点糊涂。
“难道空中不是还充满尖叫声，仿佛地狱中放出的幽灵……”

“现在没有了，现在没有了。”海瓦特不耐烦地打断他。“他们已经停止了，发出叫声的那些人都走了，除了流水声，一切都很平静，进去吧，在那儿你可以唱起你最喜爱的歌曲。”

大卫惨然一笑，但听到邓干提到他挚爱的职业，他又不禁高兴起来，他不再迟疑，而是任海瓦特领着身心俱疲的他走到可以静心养神不受干扰的地方。他倚着海瓦特的臂膀进了狭窄的洞口，邓干拢了一大堆樟树枝小心地堆在洞口，把它严严实实遮住，他又把森林居民们遗下的毯子挂在这脆弱的屏障后面，使山洞最靠里的一面变成一片漆黑，只有靠外面的部分还可以看到从狭隘的山谷里反射进来的一线微光，河水的一条支流倾泻而过，在离此几十码的下游与另外一条支流汇合在一起。

“我不喜欢印第安人的这种作法，看到处境绝望时便放弃抵抗，任人宰割。”他边忙边说道：“我们自己的准则是：‘有生命就有希望。’这更使

人宽慰，也更适合军人的性情，对你，柯拉，我不会再说什么无谓的鼓励之语，因为你有足够的勇气和镇静的理智去对付这种情况，但是，对于那个在你怀里抽泣颤抖的小姑娘。能不能想些办法使她不要再哭了呢？”

“我现在平静多了，邓干。”爱丽丝说着，从姐姐怀里抬起身子，泪眼盈盈中竭力显得平静从容。“真的平静多了，毫无疑问，在这隐蔽处我们很安全，很隐蔽，不会受伤害，我们可以把一切希望寄托在那些为我们冒了那么多危险的勇敢的人们身上。”

“对啦，这才像是孟洛的女儿爱丽丝说的话哩！”海瓦特说着，先是停下来拍拍她的手，然后走到洞的外面出口。“面对着这两个勇敢的榜样，一个人不做英雄，简直就可耻！”他坐在洞中央，手中紧握着剩下的那支手枪，他眉头紧皱，眼里流露出绝望的决心。“火伦人要来夺取我们的阵地怕没他们想象的那么容易。”他低声道。他垂下头靠着岩石，似乎耐心地等待结局，但他的双眼却时刻紧盯着他们藏身处的洞口。

他最后的说话声消失以后，洞中便是一片深长的寂静，清晨的新鲜空气正渗入洞中，洞中人也渐渐感受到这种清新。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他们平安无事，渐渐地每个人的心中都升起了希望，但每个人都不愿说出这种希望，唯恐片刻之后，这种希望就会粉碎。

只有大卫没有这些情感变化，洞口射进一线亮光，照在他苍白无血的脸上，也照在那本小小的圣诗集上，他正专心致志在翻着书页，似乎寻找一首更适合当前情形的圣诗，很可能，他一直模模糊糊记得邓干的安慰。最后，他的勤勉似乎得到了报偿，他既没有解释也没有预先说明，突然大声念了一句“威脱岛，”用准音器吹出一声悠长甜美的音调，然后使用抑扬顿挫的嗓音唱出了乐曲的前奏曲。“这会不会有危险？”柯拉问道，她漆黑的眸子转向海瓦特少校。

“可怜的人！他的声音太弱了，在瀑布的隆隆声中根本听不见。”海瓦特答道，“另外，山洞也会帮助挡住声音的，让他尽情地唱吧，不会有什么害处的。”

“威脱岛！”大卫重复道，放眼四望，眉宇间呈现出一种他常在学校里用来使窃窃私语声停下来的尊严。“这曲子很激昂，歌词也很庄严，让我们带着敬意来唱吧！”

这位歌手等了一下，看大家都已遵守了他的要求，静静地不再吱声，于是开口唱了起来，他那低微幽柔的歌声，渐渐地向耳边袭来，直到充满了这狭窄的山洞。由于他身体衰弱，他的声音也显得特别颤抖波荡，可是这支和谐的曲调即使声音低弱也不能使之减色，它渐渐地引起了听众的优美的感觉。歌唱家的这一本大卫王圣歌的英译文辞非常拙劣，现在挑选出的这一篇也是一样，不过由于曲调优美，使听者在婉转动人的和谐声中忘掉了歌词的意思，爱丽丝不知不觉地拭干了眼泪，她那柔和的眼睛望着格姆苍白的脸，表示出她既非假装也不想隐藏的愉快。柯拉对这位犹太国王 的同名者的虔诚努力，也报以微笑，表示赞同，不久海瓦特也把他的视线转过来，不再紧张地去注视那山洞的口子，而是温和地盯着大卫的脸，或是望着不时向他看着的爱丽丝的湿润的眼睛，听众的感动又振奋了那位音乐爱好者的精神，使他的声音变得更为丰润洪亮，但又不失那种柔和动人的韵味，他重新用足了力

指古以色列大卫王。

气，使悠长响亮的歌声响彻整个洞窟，正在这时，忽然听得山洞外面又响起了一片叫喊声，这种声音立刻使他停止了虔诚的诗歌，就好像他的心真是跳出来堵在喉管里似的，他的声音也突然哽住了。

“我们完啦！”爱丽丝惊叫着，扑到柯拉怀里。

“还没有，还没有呢。”海瓦特虽说紧张，却并不害怕。“声音来自岛中央，是他们看到死去的同伴后发出来的。我们还没被发现，还有希望。”

虽说逃跑的前景极其渺茫，邓干的话却没有白说，因为它鼓起了姐妹俩的勇气，使她们能默默地等待结局，很快又传来第二声叫喊，跟着便人声嘈杂，从岛的前端渐渐传至后面，直到他们到达洞窟上方的圆溜溜的大岩石上，只听得那儿一阵胜利的欢呼后，空中便充满了只有在极度野蛮状态中的人才能发出的各种叫嚣。

声音很快四散传开，有人在水边招呼同伴，而答应的人却在高处，离两个洞窟中间的豁口非常近的地方也传来了叫喊，而同时幽深的谷底也传来更为凄厉的叫嚷。总之，野蛮人的声音围着那大岩石迅速地传开去，使那些焦急地倾听的人很容易就想到他们在下面也可能被听见，因为实际上野蛮人就在他们的头顶和四周。一阵混乱喧嚣中，离洞窟隐蔽入口处只有八码远的地方，忽然响起一声胜利的狂叫，海瓦特放弃了一切希望，以为这表明他们已被发现。不过，这种想法马上又消失了，因为他听到声音又集中在“鹰眼”迫不得已丢下步枪的地方，现在他可以很清楚地听见各种印第安土语的吵嚷声，不单是个别的字，而且连完整的句子也听得很清楚，其中还夹杂着许多声音，同时在叫“长枪！”使对岸的树林也回荡着这个名字。海瓦特记得非常清楚，这名字是敌人为一个著名猎手和英军侦察员起的绰号，现在他才第一次知道，这侦察员就是刚才和他在一起的同伴。“长枪！长枪！”这叫声口口相传，直到整个一帮人似乎都聚集在这战利品周围，似乎这战利品就足以说明它那强大的主人已经死亡。又是一阵吵吵嚷嚷的讨论，中间有时间杂着狂野的欢叫。他们又分开了，口里不停念叨着敌人的名字。海瓦特从他们的话中推测，他们一定想从某个石隙里找到这个敌人的尸体。“现在，”他对浑身战栗的姐妹俩说，“现在是生死未卜的时候！如果我们的藏身之处逃过这次搜索，我们就平安无事了，不管怎样，从敌人的话里我们可以肯定，我们的朋友已脱身了，短短两小时后，我们就可以指望魏勃派来援兵了。”

又是几分钟可怕的寂静，海瓦特心里明白野蛮人正在进行更细心更有顺序的搜索，好几次他听到了他们的脚步声，听到他们踩过那些樟树枝，弄得枯叶窸窣作响，树枝咔嚓折断。最后，那捆樟树枝塌下了一点，毯子的一角也掉了下来，一线微光射进洞窟的深处，柯拉惊恐地把爱丽丝抱在怀里，邓干也跳了起来，接着传来一声叫喊，声音仿佛来自岩石中间，表明邻近的洞窟已经被发现，片刻人声鼎沸，表明整个一帮人已聚集到隐蔽处周围。

由于两洞的通道非常接近，邓干觉得脱身已无可能，便走过大卫和姐妹俩的身边，准备去掩护后者，而在与敌人可怕的接战中首当其冲，由于情势危殆，他已无所顾忌，干脆往那脆弱的屏障边再靠近些，这样，他和那些残忍的追杀者之间便只隔几呎远了。他的脸贴着洞口的缝隙，甚至毫无顾忌地窥视着他们的举动。

在他伸手就可以够着的地方，背向他站着一个人身材魁梧的印第安人，他的声音深沉又富有权威，似乎正在向四处搜索的部下发号施令。越过他身后，海瓦特可以看见对面的洞窟，洞中满是野蛮人，正在翻弄搜劫侦察员简陋的

行装。大卫伤口的血染红了洞中的樟树叶，土人们很清楚这还不是红叶的季节，看到这成功的征兆，他们又发出了一阵欢呼，仿佛一群重新找到猎物踪迹的猎狗一样。欢呼后，他们扯起洞中这芬芳的床褥，将其抱到中间的岩缝边，又一一抖开，仿佛树枝里面就藏着长期以来他们又恨又怕的那个人的尸体似的，一个面目凶悍的战士抱着一捆树枝走到头领面前，激动地指着树枝上深红色的血迹，不禁发出印第安人的狂呼。海瓦特只能从反复提到的“长枪”这名字中理解他的意思，欢呼停止后，那战士便把树枝扔在邓干堆在第二个洞口的那捆樟树枝上，竟把洞口的小缝塞住了，别的人也依样画葫芦，把从侦察员洞中拽来的树枝堆在一起，不知不觉中反而增加了他们正搜寻着的人的安全。正是这屏障的脆弱帮了大忙，没有人想到要去搜一堆树枝，因为他们都相信那是他们自己人在匆忙中顺手堆上去的。

由于毯子在外面树枝的压力下凹了进去，而树枝又稳固地塞在岩缝里，这样便形成了一个结实的屏障，邓干又开始自由地呼吸了，他踏着轻捷的脚步，带着一颗更轻松的心回到洞中央，回到自己原来的位置，以便看见邻近河水的洞口。印第安人似乎一齐改变了主意，全部离开了洞窟，只听得他们又顺着刚才下来的地方奔了回去，发出一阵痛苦的嚎叫，表明他们又聚在死去的同伴身边了。

邓干现在大着胆子去看同伴们了，因为在最危险的时候，他一直担心自己脸上的焦虑神色会使那些受不起惊吓的人增加恐惧。

“他们走了，柯拉！”他低声道，“爱丽丝，他们回到原来的地方去了，我们得救了，感谢上帝，是他把我们这些残忍的敌人手中解脱出来！”

“那么我要感谢上帝！”爱丽丝叫着，从柯拉怀里站起来，衷心感激地扑在光滑的岩石上，“感谢上帝，他使一个白发老父不必流泪，他挽救了我如此挚爱的人们生命——”

海瓦特和性格沉稳的柯拉都满怀深情地看着这不由自主的感情的迸发。海瓦特心中暗想，年轻的爱丽丝目前的这种行为真算是孝心的最好表现。她的双眼充满着感激的光芒，脸上又浮起美丽的红晕，她的整个人都似乎急切地要用言语倾诉她的感激之情，但她嘴唇动了动，本该说出的话语却仿佛因突然出现的新的恐惧而凝固住了，红晕的面色变成了死灰，柔和动人的双眼变得僵硬，而且仿佛因恐惧而抽搐。她紧握的双手本来举向天空，此时却平举在面前，手指痉挛着指向前方，海瓦特满脸疑虑，顺着她手指的方向转过身去，他从洞口凸出的岩石上看出去，便看到了“狡猾的狐狸”那阴险、恶毒、凶悍的面孔。

惊骇中，海瓦特仍旧保持了自卫的本能，看到那印第安人脸上茫然的表情，明白他的眼睛习惯于外面的光亮，还看不清幽暗的山洞深处，他甚至想到要退到一处突出的石壁后面去，指望这能把他和同伴们遮起来。但是，那印第安人脸上忽然露出恍然大悟的神色，于是海瓦特明白已经太迟了，他们被发现了。

那印第安人发现真相后凶悍的脸上满是狂喜和得意之色，令人怒不可遏。邓干全身热血上冲，顿时忘了一切，抬手便是一枪，枪声在洞窟里隆隆回荡，仿佛火山爆发一般。山谷里吹来的风驱散硝烟后，刚才露在洞口的那张邪恶的脸已经不见了，海瓦特冲到洞口旁，瞥见那印第安人黝黑的身形绕过一块低矮狭小的凸出的岩石，很快就不见了。

野蛮人听到这声传自巨岩中的巨响，可怕地沉默了好一会儿，但当“狐

狸”提高声音打了个长长的唿哨时，所有听见这叫声的印第安人都同声呼应，于是人声嘈杂，又从岛的高处冲下来，邓干还没有从震惊中恢复过来，他那树枝组成的脆弱屏障已被拆散，扔得七零八落，印第安人从山洞两头冲了进来，他和同伴被拽出洞外，整个一帮洋洋得意的火伦人把他们团团围住。

第十章

我担心我们明天早晨会起不来，
因为今天晚上睡得太迟。

——莎士比亚

这突然降临的灾难带来的震惊一消退，邓干便开始观察这些胜利者的一举一动。他们不像别的印第安人那样，胜利以后便肆意劫掠，而是很尊重那浑身战栗的姐妹俩以及他本人。诚然，不少人都上前摆弄他军服上华丽的装饰物。他们的眼睛里都流露出一种渴望，想拥有这些小玩意，但还没等他们进行抢劫，那魁梧的武士已声音威严地发出命令，制止了他们的粗暴行为。海瓦特于是明白为了某种缘由他们要被留到某个特定的时刻再处理。

当年轻的火伦武士做出上述软弱的举动时，那些更有经验的武士们却继续仔细搜查两个洞窟，表明他们对已经获得的战斗果实还远远不满意。由于再也找不到新的牺牲品，这些矢志报复的土人很快来到两个男性俘虏身边，穷凶极恶地叫着“长枪”的名字。邓干装作不懂他们的意思，而他的同伴倒不用假装，因为他根本就不懂法语。最后，邓干被他们的纠缠不休弄烦了。同时也担心老是不说话会惹怒这些人。于是他四下张望，寻找马古亚，想让他来翻译自己对这些越来越激烈，越具威胁性的问题的回答。

这野蛮人的举止却独自与众不同。别的人都在忙着翻弄抢夺侦察员丢下的可怜巴巴的财物以满足他们对华丽服饰的幼稚的喜爱，同时他们眼里闪着渴望复仇的光芒，到处寻找侦察员，而“狡猾的狐狸”却在离几个俘虏不远的地方站着，神态悠闲，踌躇满志，显出大事已了的模样。当海瓦特的视线初次碰上他的面孔，发现对方阴狠但却平静的表情时，不觉恐惧地移开了自己的目光。但是，他终于克制住自己的厌恶，偏着脸和胜利的敌人搭话。

“‘狡猾的狐狸’真是了个了不起的武士。”海瓦特勉强说道，“他决不会拒绝告诉一个手无寸铁的人，他的征服者是在说些什么。”

“他们在找那个通晓林中小道的猎人。”马古亚用不熟练的英语答道，同时狞笑着，用手按了一下他肩膀上用树叶裹着的一处伤口。“长枪！他的枪真厉害，他的眼光真锐利。但是，就像白人首领的短枪一样，它们都伤害不了‘狐狸’的性命！”

“‘狐狸’很勇敢，不会把战斗中所受的伤和打伤他的那个人记在心上的。”

“当精疲力尽的印第安人在糖枫树下休息，吃玉米饼时，那是战争吗？是谁让树丛中爬满敌人？是谁先拔出了刀子？是谁满口和平，心里却满是血腥？难道马古亚说过，战斧已经出土，或是他的手把它先挖出来的吗？”

邓干既不敢驳斥对方，说他预谋在先，又不屑祈求他的宽恕，于是沉默不语。马古亚似乎也不愿再争论，甚至不愿再谈下去。因为他又靠在岩石上恢复了原先的悠闲态度，但那些不耐烦的土人一见这简短的对话结束，立即同声叫喊：“长枪！”

“你听到了吧。”马古亚冷冷他说道，“火伦族的红人要‘长枪’的性命。要是找不到，他们就会杀掉那些把他藏起来的人！”

“他走了——跑掉了。他们根本不可能抓住他的。”“狐狸”轻蔑地冷

笑了一声，答道：

“白人认为人一死就平安了，但红人却知道怎么折磨敌人的鬼魂。他的尸体在哪儿？让火伦人看看他的头皮！”

“他没死，逃走了。”

马古亚不相信地摇摇头。

“他难道是鸟么，能展翅飞走？要么他就是条鱼，能潜过水底而不需要空气？白人首领读了书，以为火伦人都是傻瓜。”

“‘长枪，虽然不是鱼，却能游泳。弹药用完后他便顺流而下逃走了，那时火伦人的眼睛却被云遮住了。”

“那么白人首领为什么留下来？”印第安人仍然将信将疑，“他难道像块石头会沉到河底吗？要么就是他的头皮在火烧火燎？”

“我不是石头，这只要问你那个被打死掉进河里的同伴就知道了，要是他还活着的话。”年轻人被激怒了。他在愤怒中用的这种傲慢的言词倒最能引起印第安人的尊敬。“白人认为，只有胆小鬼才会扔下他们的女人不管。”

马古亚从牙缝里咕哝了几句，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然后他大声说道：

“难道德拉瓦尔人游泳的本领和在树丛中爬行一样好吗？‘大蟒蛇’在哪儿？”

邓干通过这些加拿大的称呼明白，对他的那些同伴，他的敌人比他要熟悉得多，他不情愿地答道：“他也顺水游走了。”

“‘快腿鹿’也不在这儿吗？”

“我不知道你们称谁叫‘快腿鹿’。”邓干心中暗喜，很高兴能找到这样一个机会来拖延他们的时间。

“恩卡斯，”马古亚答道。他说德拉瓦尔语比说英语还困难。“白人称这个年轻的莫希干人为‘跳麋’。”

“我们之间在称呼上有点乱，‘狐狸’，”邓干尽量想引起一场争论。

“法语中‘戴姆’表示鹿，‘赛尔富’表示牡鹿，‘欧兰’才真正表示‘麋’。”

“是的，”印第安人仍用土语咕哝道。“白脸儿真是啰里啰嗦的妇人。每样东西他们都有两个名称来表示，而红人一句话就只有一个意思。”接下去，他又换用英语，坚持用他的本地教师教给他的不完全的词汇说，“鹿跑得快但不强壮，而麋跑得快也很强壮。‘大蟒蛇’的儿子就是‘快腿鹿’。他是不是也跳进河里，钻到树林里去了？”

“如果你是指那个年轻的莫希干人，他也顺水逃走了。”

由于印第安人逃跑时无所不用其极，马古亚也就相信了他所听到的话。他的态度同时证明他根本不在乎眼前这些毫无价值的囚犯。不过他的同伴们感觉却截然不同。

火伦人起先以他们特有的耐心一声不响地等着这简短的对话的结果。海瓦特的话一完，他们便一齐望向马古亚。他翻译他们刚才的谈话，他指着小河，发出一声可怕的大叫，表示极度的失望。有几个人愤怒地跑到水边，疯狂地挥舞着拳头。还有几个则对着河水吐唾沫，表示对河水的憎恨，因为它破坏了他们作为征服者应有的权利。有几个——并不是一帮人中最弱小无能的——目光阴沉地扫视着仍在他们掌握之中的囚犯。他们目光中流露出一种只是习惯性的自控才抑制住的凶悍神情。还有一两个甚至恣意地做出最有威胁的手势，连那两个身为女性的漂亮姊妹也不能幸免。年轻的军官看到一个土人的黑手揪住爱丽丝乌云般的披肩长发，同时将一把刀架在她脖子上，仿

佛表示他就要用这种可怕的行动来抢夺她头上美丽的饰物似的。海瓦特拼命地想跳到爱丽丝身边，但是他的双手被绑着，他刚一动，便感到领头的那个大个子印第安人的手像铁钳一样按住他的肩膀。海瓦特立即意识到面对这样强大的力量，任何挣扎都是徒劳的，便听任命运的安排，同时低声柔和地鼓励他那柔弱的同伴说，土人多半只是吓唬吓唬人，实际上是不会伤害她们的。

不过，邓干虽说用这些安慰的话来让姐妹俩安心，他自己却没有软弱到自欺欺人的地步。他很清楚印第安酋长的权威并非传统性的，往往是靠着过人的体力，而不是崇高的地位来维持的。因此，围到他们身边的土人越多，形势便愈危险。即使是大家公认的头领的权力，也可能随时会被某个想为死去的亲朋好友报仇的土人莽撞的手所破坏。因此，他尽管表面上镇定自若，但每当有一个印第安人特别靠近这对无依无靠的姐妹，或者目光阴沉地扫视着她们那连最轻微的打击都经受不了的柔弱身躯时，他的心就提到了嗓子眼里。

不过，当他看到头领把所有的武士们召集到一起开会时，不由得大大松了口气。他们的会议很简短，会上大多数人都没说话，看来意见是统一的。为数不多的几个发言者不断用手指着魏勃大营的方向。显然他们担心来自那里的危险。可能基于这种考虑，他们很快就作出了决定，加紧行动起来。

野蛮人的会议暂时延缓了海瓦特最大的恐惧，使他有时间来细细观察火伦人如何在战斗早已停止后仍然小心翼翼地登上小岛。

前面已经说过，岛的上半部是块光溜溜的大岩石，除了几段散落的浮木外并无遮拦，野蛮人便选此点作为他们上岸的地点。为此他们拖着小船穿过树林绕过瀑布，十几个人把武器放在小船里，便扒在小船两边随船前进，两个最能干的武士指挥着小船，同时注意着这危险通道，也就是最初他们冒险而吃了大亏的地点。不过这次他们人数众多，又有火器，因而顺利到达岛前头的登陆点。在邓干看来，他们显然就是这样上岛的，因为现在他们又把小船队岩石的上头拖下来，将其放入外面洞口附近的水中。这样安排好以后，头领立即示意囚犯们下到船里去。

由于不可能反抗，抗议又徒劳无益，海瓦特便率先遵守命令，领头走进了小船，很快姐妹俩也上来坐在他身边，后面跟着仍然莫名其妙的大卫。虽说火伦人不太明了急流漩涡中的狭窄航道，但对于航行中的一般标志还是十分清楚的，因此不会出什么大的纰漏。小船的舵手一选定，整个一帮人便扑进水里。船轻流急，不一会儿几个俘虏便发现自己到了南岸，正好与头天晚上上岸的地方遥遥相对。

野蛮人在这儿又举行了一次简短而认真的会议。这时那几匹由于惊慌而使它们的主人遭受重大灾难的战马，已被牵出树林，拉到这秘密地点。现在野蛮人分作两帮。前面多次提到的大个子酋长跨上海瓦特的战马率大部分武士径直过河而去，消失在树林中，留下六个野蛮人看守几个俘虏。“狡猾的狐狸”便是他们的头领。邓干看着这一切，心中又不安起来。

到目前为止，野蛮人异乎寻常的宽容使他一直相信自己是作为俘虏送给蒙卡姆的。一个人在困难的时候，思想总是很活跃的。种种的希望——尽管它们是多么微弱渺茫，都会在幻想中生长出来。他甚至想到父女亲情会过于强烈地影响孟洛，使他忘记对国王的义务。因为那位法军司令官虽然一向英勇豪壮，却也被认为是个政坛老手。他并不敬重道义上的种种高尚的职责，因而使那一时期欧洲的外交事务蒙受了污点。

可是，所有这些纷繁杂乱的思绪都因为征服者的举动而烟消云散。跟着大个子武士的那部分野蛮人往哈丽肯湖滨去了。现在他和同伴们没什么指望了，只能绝望地继续充当野蛮人的俘虏。海瓦特急切地想知道最坏的可能，而且在此危急关头也想试试金钱的力量。于是他强忍着心中的厌恶，上前去和马古亚搭话。这位前任的向导现在要指挥一帮人以后的行动，趾高气扬。因此海瓦特尽量用友好和恭顺的口吻说道：

“我要跟马古亚说件事，这是只有这样伟大的酋长才能听到的。”

那印第安人转过头轻蔑地看着年轻的军官，答道：

“说吧，树木没有耳朵！”

“但是那些红火伦人不是聋子。一个民族的大人物才能听到的东西，这些年轻的战士们听了会陶醉的。如果马古亚不想听，那我就不说算啦。”

野蛮人漫不经心地对正手忙脚乱地为两姐妹备马的伙伴们吩咐了几句，往旁边稍稍靠了靠，然后小心地打了个手势，让海瓦特跟他来。

“如果是马古亚该听的话，”他道，“那就说吧。”

“‘狡猾的狐狸’已证明自己无愧于他的加拿大祖先赐予他的英名。”海瓦特开口道，“我目睹了他的机智以及他为了我们所做的一切。当报答他的时刻来临时，我会记住这一切的。真的！这证明，‘狐狸’已经不仅仅在开会时是个了不起的酋长，而且知道如何欺骗敌人！”

“‘狐狸’干了什么事？”那印第安人冷冷道。

“什么！难道他不是发现树林里满布着敌人，连一条蛇都瞒不过他们的耳目？然后，他难道不是假装迷路来迷惑火伦人吗？他难道不是装作回到虐待他，把他像狗一样从茅屋里赶出来的部落里去吗？当我们弄清他的意图后，难道我们不是帮了他的忙吗？我们作出一副恶相，使火伦人相信，白人已经知道他的朋友变成他的敌人啦！这一切都不是真的吗？当‘狐狸’凭着自己的智慧蒙蔽了其部落人的耳目后，他们不是都忘了自己曾委屈过他，逼迫他逃到摩哈克人那边去吗？他们不是已将他留在河南岸看管罪犯，而他们自己却愚蠢地到北边去了吗？难道‘狐狸’不是打算像真的狐狸那样顺着自己的脚印回去，把那有钱的，头发苍白的苏格兰人的女儿送回去吗？是的，马古亚，这一切我都明白，我已经在想着该怎样报答你的智慧和朴实。首先，威廉·亨利堡的司令官将为此付出应有的报酬。马古亚的勋章将不再由锡而是由金子制成，他的鹿角将装满火药，他的口袋里的钱会多得像哈丽肯湖岸的鹅卵石一样，麋鹿会乖乖地自己来到他身边，因为它们知道无法从他携带的枪口下逃走。至于我呢，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做得比那个苏格兰人更慷慨一些。但我——是的，我将——”

“这位来自太阳升起的地方的年轻军官会给我些什么呢？”那火伦人看到海瓦特正要说到那种可能满足印第安人最高愿望的那些利益时，又犹豫着不说下去了，于是赶忙问道。

“他会让盐湖里群岛上酿制的美酒在马古亚棚屋前流淌，直到这个印第安人的心比蜂鸟的羽毛还轻，他呼吸比野生的忍冬还要香甜。”

海瓦特缓慢巧妙地说着，“狐狸”认真地听着。当那年轻人提到他认为那印第安人在和自己族人耍花招时，听者的脸上在凝重之中又罩上了一层小心谨慎的表情。当邓干提醒他是被自己部落里的人赶走的时候，他的眼睛里闪烁着无法控制的怒火。冒险的年轻人立即断定，这几句话的确打动了他的心弦。当他巧妙地将复仇的渴望和贪婪的欲望结合在一起时，海瓦特知道他已

完全吸引了那野蛮人的注意力。“狐狸”提问时非常平静，带着印第安人的所有尊严。但从他听到答复时若有所思的表情来看，显然海瓦特的回答非常巧妙。那火伦人想了一会儿，然后将手放在肩膀伤口的粗糙的包扎上，有些愤怒地问道：“朋友会留这样的印记吗？”“‘长枪’会在敌人身上留下这么轻的伤吗？”“德拉瓦尔人难道会像蛇一样爬向他们热爱的人，扭曲着身体，准备袭击？”“‘大蟒蛇’要是不想让人听见他的行动，谁能听见？”“白人首领会对着自己的兄弟开枪吗？”“他真想杀死对方时，什么时候打偏过？”邓干微笑着答道。一脸真诚的表情。紧接着这些简洁的提问和从容的回答之后又是一阵长时间的静默。邓干看到那印第安人正在盘算不定。为了获得最后的胜利，他想重新列举那些报酬的数字，这时马古亚作了个富有表现力的手势，道——

“够了。‘狐狸’是个聪明的酋长，他将怎么做，你会看到的。去吧，别说话，马古亚说话时才是你开口回答的时候。”

海瓦特看见他同伴的双眼小心翼翼地打量着余下的几个火伦人，便立即退下去，以免显得和他们的头领有什么令人疑心的图谋。马古亚走到几匹马身边，装作很满意同伴的勤勉机灵。然后他便示意海瓦特帮助两姐妹上马。他很少愿意屈尊去说英语，除非受特殊动机的驱使。

再没有什么更好的借口来耽搁下去了。邓干尽管满心不情愿，还是被迫照办。他将浑身战栗的两姐妹扶上马的时候，悄悄向她们说出自己心中又燃起的希望。两姐妹由于害怕看见那些野蛮人的凶残面容，一直低眉垂眼，不肯抬头。由于大卫的母马已被那高大壮硕的酋长的随从骑走，他只好和海瓦特一样步行。不过海瓦特对此并不介意，因为他可以借此延缓队伍前进的速度。他仍时不时向爱德华堡投去渴望的目光，徒劳地希望森林里会传出声音，表明救援人马的到来。

一切准备就绪，马古亚作了出发的手势，自己便走在前头领队。大卫跟在他后面，随着伤势的减轻，大卫渐渐意识到自己真正的处境。姐妹俩骑马跟在后面。海瓦特就走在她们身边。那些印第安人则随时警惕地围在整个队伍两侧及后面。

他们就这样默默地走着。只有海瓦特偶尔对姐妹俩说些安慰的话，或者大卫可怜地叫喊几声，发泄心中的痛苦，并借此表达对这种屈从所感到的屈辱。他们在向南行进。路线与通向威廉·亨利堡的路几乎相反，显然马古亚在按照征服者原来的决定行动。但海瓦特并不相信他这么快就忘了他的诱惑，而且他太了解印第安人的那曲曲弯弯的小路了。为了策划诡计，表面上一条路线不一定直接通向目的地。但是，他们就这样痛苦地在一望无际的森林里跋涉了许多路程却仍然看不到任何旅程快到尽头的希望。海瓦特看着灿烂的阳光穿过树枝照进来，心中渴望马古亚会尽快改变路线，走上一条更符合他们希望的小路。有时候他甚至幻想这小心谨慎的野蛮人由于无法安全通过蒙卡姆的军营，正带领大家走向一个闻名遐迩的边境殖民地。那儿住着一个优秀的皇家军官，他拥有大片土地，也是“六部落联盟”的亲密盟友。交到这个威廉·约翰逊爵士手里比领到加拿大的荒野里要强得多。但是要真正做到

威廉·约翰逊是纽约殖民史中的著名人物。他最初以叔父派克（英国海军上将、摩哈克人区域里的大地主）的代理身份来到殖民地，后来靠威胁利诱种种手段在四周及六部落联盟的区域里大发横财。在 1755 年的战役中，他因功获得了爵位。

这一点，也必须在森林里穿行许多路程。每一步穿行都会使其更加远离战场，也就离开了自己光荣的责任所在的岗位。只有柯拉一人记着侦察员分手时的叮嘱。只要一有机会，她便伸手想折断几根树枝。但印第安人警觉异常，使这种示警的举动非常困难和危险，好几次她都失败了，她刚伸出手，便发现印第安人目光警惕地看着她。这时她就只得装作被什么其实并不存在的东西吓住了，于是作出女性恐惧时特有的手势。只有一次，她完全成功了，她折下了一棵漆树的树枝，同时让自己的手套也掉下来。这举动本意是帮助那些可能会跟上来的救兵认路，却被一个押送的印第安人瞧见了。他捡起手套，将漆树丛残存的树枝都折断，使其看起来像是由于野兽在树林间挣扎造成的。然后他手按战斧，虎视眈眈，立即制止了旅途中这种偷偷摸摸的小插曲。由于两帮印第安人里都有马留下脚印，这个举动实际上斩断了援兵寻踪觅迹而来的任何希望。要是沉默寡言的马古亚稍稍有一点鼓励的表示，海瓦特一定早就和他说话了。但在这些时间内，那野蛮人很少回头看后面的人，也从未说过话。太阳是他唯一的向导，有时他也靠着只有精明的印第安人才会懂得的标志的帮助，带着本能的精确性和飞鸟的直接性领着大家走过松树稀疏的沙地，穿过土地肥沃的小山谷，跨过河流溪谷和起伏的群山。他似乎从不犹豫，无论小径是无法分辨、消失不见，还是平坦如砥，对他的速度和决定都没什么大的影响。他似乎丝毫不受疲劳的影响，每当后面的人从脚底下踩着的枯枝腐叶上抬起疲惫的双眼时，总能看见他黝黑的身影在前面的树干间闪动。他一直向前看，从来也不回一下头，头顶的轻羽由于他的疾速行走在风中微微颤抖。

不过，所有的这些辛苦跋涉并非没有目的，穿过一个小溪曲折奔流其间的低谷后，他突然上了一座极其陡峭难登的小山，姐妹俩只得下马步行登上山顶。他们发现了这里原来有一小块平地，上面稀疏地点缀着一些树木。马古亚黝黑的身形正停在一棵树下，似乎准备休息一会，而实际上整个队伍早已疲惫不堪了。

第十一章

要是我饶过了他，
我们的民族就永远没有翻身的日子。
——莎士比亚

那印第安人为了自己的目的，选择了一座陡峭的金字塔形山峰，这小山和人为的土墩很相像，在美洲的山谷中很普遍。它高耸陡峭，顶部虽像一般的土墩那样坦荡如砥，但其一侧的山坡却特别险峻，选这样的地方休息，没别的好处，只是它的高度和形状使防守较为容易，几乎不怕任何袭击。不过，海瓦特已不指望救援了，因为时间和距离已使救援不可能来到，因此他毫无兴趣地看着这一切奇特的景象，一心只想着去安慰柔弱的姐妹俩，使她们舒适一点，他让那两匹马散在山顶上的树木间，啃噬点嫩枝嫩叶，然后又把剩下的干粮摊放在一个枝叶平伸像天篷一样遮护他们的桦树荫下。

尽管他们奔走疾速，有一个印第安人还是找到机会用箭射死了一只离群的小鹿，并将其好吃的部分挂在肩上带到了歇脚的地方。也用不着借助烹饪，他就立即与伙伴们一道饱啖这美味佳肴。

马古亚却没有和他们一起吃，而是独自坐在一边，显然正陷入沉思之中。

在能够填饱肚子时却表现出这样的自控能力，这在印第安人中是很少见的。这件事终于吸引了海瓦特的注意力。年轻人一厢情愿地以为那火伦人一定在考虑怎样才能最恰当地避开同伴的注意，为了出点主意来帮助他的计划并加深对他的诱惑，他离开桦树，仿佛并无目标地闲逛着，最后来到“狐狸”坐的地方。

“马古亚迎着阳光走了这么远，难道还没有逃出加拿大人的危险吗？”他随意地问着，似乎不再怀疑他们彼此间建立起的那种联系。“早点让威廉·亨利堡的首领看到他的女儿岂不是要好些吗？再过一夜，他也许会认定她们已经失踪而心肠变硬，报答起来也许不那么慷慨了。”

“难道那些白脸儿早上比晚上更爱他们的孩子吗？”印第安人冷冷地问道。

“当然不会。”海瓦特急于补救自己的错误，连忙答道，“白人确实常常忘记了他们祖先的坟墓，有时他也会不再记得他应该并保证珍爱的那些人，但他对自己的孩子的情感却永远不会消失。”

“这白发首领的心真是那么软吗？他会想到他的女人为他生的那些孩子吗？他对属下的勇士可是很苛刻的。他的眼睛冷酷得像石头一样！”

“他对懒散和玩忽职守的人确实很严厉，但对清醒勇敢的人他却是个公正而仁慈的首领。我认识很多慈爱的父母，但我从未见过有谁对他的孩子会那么柔情。你见过这白发首领在战士面前的样子，马古亚，但我看到过他谈到在你手中的这些孩子时眼里满是温柔和慈爱。”

海瓦特停顿了一下，因为他不知道该怎么理解细心倾听的印第安人黝黑的脸上掠过的表情，一开始，他细心倾听着海瓦特对父女亲情的描述。他的样子，好像是在想着由于这种感情许给他的那笔奖赏有了保证，但当邓干继续说下去的时候，他脸上的神情由欢乐变成极其凶恶，使人不得不相信这表情不是贪婪而是一种更邪恶的情感。

“去吧，”那火伦人说道，他的脸上刹那间已抑制了令人吃惊的表情，换上了死人一般的平静。“到那黑头发的女儿身旁，说马古亚要和她说话，那父亲会记住孩子的诺言的。”

听了这话，邓干以为他是要个额外的保证，以便答应给他的奖赏不会落空。他很不情愿地慢慢退回到姐妹俩休息的地方，告诉她们这个情况。

“你知道印第安人希望要的是什么吗？”他一边领着她走上前，一边说道，“你得十分慷慨地允诺给他火药和毛毯，不过他这种人最喜欢的还是烈性酒，当然，以你所熟悉的端庄大方态度亲手给他些东西也不会错。记住，柯拉，你的生命，甚至爱丽丝的生命都多多少少取决于你的镇定自若和随机应变。”

“海瓦特，还有你的生命！”

“我的生命无关紧要，它早已卖给了我的国王，是个奖品，任何敌人只要有能力都可以获取它，我没有父亲在期待我，也没有多少朋友会悲叹我的命运，而这命运也是我那年轻人无法满足的想出人头地的欲望招致的，嘘！我们已走到那印第安人跟前了，马古亚，这就是你想和她说话的那位小姐。”

那印第安人缓缓站起来，几乎有整整一分钟一动不动，沉默无言，随后他挥挥手，示意海瓦特走开，并冷冷地说道：

“火伦人和女人谈话时，他的部族都应回避不听的。”

邓干仍然徘徊不去，似乎不肯听他的话，柯拉平静地微笑道：

“听着，海瓦特，要是你肯体贴人就该回去，到爱丽丝身边去吧，安慰安慰她，说我们又有了希望。”

等到海瓦特离开了，她便转向印第安人，声音和举止中充满了端庄和女性的尊严。她问道：“‘狡猾的狐狸’想对孟洛的女儿说什么呢？”

“听着，”印第安人说道，一把抓住她的臂膀，仿佛要使出最大的注意力，来听他的话似的，柯拉平静但却坚决地将手臂挣脱。“马古亚生来就是大湖之滨红火伦人中的酋长和勇士，在看见白脸儿之前，他已看到二十个夏天的太阳融化了二十个冬天的白雪，使其流淌到小河里，那时他是幸福的！后来，他的加拿大父亲们来到了森林里，教他喝酒，于是他成了个恶棍，火伦人像追赶一头被捕猎的水牛一样将他从祖先的坟墓边赶走，他奔跑在湖岸边。沿着它们的出口来到了‘炮城’，他在那儿打鱼捕猎，但在后来人们又将其赶进森林，使其投入敌人的怀抱，这个生来是火伦人的酋长最后竟成了摩哈克人中的武士！”

“这我以前听说过，”柯拉插上一句，她看到那印第安人停顿下来，好像在压制由于惨痛的回忆而引起的愤怒的火焰。

“‘狐狸’的脑袋不是石头做的，难道是他的错吗？谁给他酒喝的？谁使他成为恶棍的？是白脸儿，那些和你肤色相同的人。”

“难道仅仅因为那些轻率自私，狂野不羁的人肤色和我相同，我就该为一切负责吗？”柯拉平静地问激动的野蛮人。

“不，马古亚是个男子汉，不是傻瓜，像你这样的人不会张嘴喝那烧人的东西，大神已赐予你智慧！”

“那么对你的不幸，更不用说你的错误，我能做些什么或说些什么呢？”

“听着，”印第安人又说道，脸上恢复了原先认真凝重的表情。“当英

国人，法国人开战的时候，‘狐狸’和摩哈克人并肩作战，出发去打自己的部族，白脸儿把红人从打猎的地方赶了出去，现在他们打仗了，领队的还是白人，哈丽肯湖畔的老首领，你的父亲，是我们队伍的司令官，他让摩哈克人做这做那，他们一一照办。他颁布了一道命令：如果一个印第安人喝了酒而走进他的战士的帐篷，那将受到惩罚。马古亚愚蠢地张开了自己的嘴，那炽热的酒精引着他走进孟洛的屋子里。那白发老头是怎么做的？让他的女儿来说吧。”

“他没有忘记自己颁布的命令，公正地处罚了违犯军纪的人。”柯拉勇敢地说道。

“公正！”那印第安人重复着，狰狞地斜瞟了一眼她那不屈的面容，“自己造成了这种罪恶，而又来责罚犯这种罪恶的人，这也算公正？那时马古亚身不由己，是酒在替他说话行事，但孟洛不相信，于是火伦酋长当着所有白脸战士的面被绑起来，像条狗一样挨着鞭打。”

柯拉一声不吭，因为对这过于轻率严厉的处置，她不知道怎样才能获得印第安人的理解。

“看那！”马古亚继续说着，一面撕开那盖住涂了花纹的前胸的薄布，“这是刀子和枪弹留下的伤痕——一个勇士可以对着他的部族夸耀这些伤痕——但那白发老头却在他的背上留下许多创疤，他只能像女人那样用白人的花布把它们遮盖起来。”

“我一向以为，”柯拉接着道，“印第安勇士是很有忍耐力的，他的心灵感受不到也不在意他的身体所受的伤害。”

“当北瓦人将马古亚绑在木桩上，砍出这伤口时，”那印第安人手指轻拂着一条深深的伤痕说，“火伦人当面嘲笑他们，对他们说，‘只有女人才会砍得这样轻，’那时他的心在云端！但当他受到孟洛的鞭打时，他的心在桦条下，火伦人的心永不会昏沉，它永远不会忘记！”“但这可以和解，如果我的父亲对你有过不公正的处置，那么，把他的女儿送还给他，让他看看印第安人能够宽恕别人对他的伤害。你已从海瓦特少校那儿听说过——”马古亚摇摇头，不准她再提那些他极端鄙视的报酬。“那你想要什么呢？”柯拉非常痛苦地停顿了一下，接着又问道。她知道慷慨乐观的邓干已被狡猾的野蛮人无情地欺骗了。

“一个火伦人所喜爱的东西——以德报德，以怨报怨！”

“这么说，孟洛加诸你的伤害，你要在他无助的女儿身上报复。而不愿表现得更像一个男子汉，直接去找他，满足一个勇士的欲望？”

“白脸儿的手臂很长，他们的刀子很锋利！”野蛮人狞笑着答道，“‘狐狸’既然手中有那白发老头的心肝宝贝，为什么还要到他部下士兵的枪林中去呢？”

“你想干什么就说吧，马古亚，”柯拉竭力保持平静，“你是不是想把我们当囚犯领到森林中去，还是想着更恶毒的计划？难道就没有代价，没有办法来补偿这种伤害，使你的心软下来吗？至少，放了我那温柔的妹妹吧，把你所有的怒火都发泄在我身上，用她的安全来换取你的财富。以我一个人的牺牲来满足你的复仇欲望吧，一下子失去两个女儿，会将这老人送进坟墓的，那样对‘狐狸’又有什么好处呢？”

“听着，”那印第安人又道，“那蓝眼睛姑娘可以回到哈肯丽的湖畔去，告诉那老头儿发生的一切，只要黑头发女人肯凭着她祖先的神灵起誓，决不

撒谎。”

“我要保证什么？”柯拉问道，她凭着女性的尊严和自己的端庄仪态，暗暗对那凶悍的土著保持着一种心理优势。

“马古亚离开他的部族时，他的老婆给了另一个酋长。他现在已和火伦人交上朋友，要回到大湖滨他祖先的坟墓那儿去，他要这英国首领的女儿跟随前去，永远生活在他的棚屋里。”

无论这种提议多么令人厌恶，柯拉答话时还是忍住心头极度的恶心，控制住自己，尽量不流露自己的软弱。

“马古亚和一个他不爱的妻子生活在一个屋子里又有什么乐趣呢？这样的妻子与他的部族、肤色都不同，不如拿着孟洛的钱去赢得一个火伦姑娘的芳心吧。”

那印第安人几乎有一分钟没有答话，只是目光凶狠地在她的脸上扫来扫去，柯拉羞辱中垂下双眼，她第一次觉察到那种表情是任何纯洁的女性所无法忍受的。她唯恐听到惊人的要求，羞惧不已，这时马古亚声音极其狰狞地答道：

“当鞭子抽在火伦人背上的时候，他很想知道到哪儿去找个女人来感受这痛苦。孟洛的女儿应该替他挑水，为玉米锄草，煮鹿肉给他吃，那白发老头的身体可以和他的大炮睡在一起，但他的心却必须放在‘狐狸’的刀子旁边。”

“恶魔！难怪你有这样一个狡诈的名字！”柯拉见父亲被诋毁，一阵怒气勃发，不能自抑，禁不住叫起来，“只有魔鬼才会想出这样报复方法，但是你过高地估计了你的能力，你会发现你确实掌握着孟洛的心，但这颗心不会屈服于你的淫威！”

听了这大胆的斥责，印第安人丑恶地笑了笑，却并没有改变主意的样子，随即他挥手让她走开，似乎要永远结束协商。柯拉已开始后悔自己的莽撞，但也只得转身回去，因为马古亚已经立刻离开原地，走到他正在大嚼的同伴那儿去了。海瓦特一直在远处注意着这场对话，此时立即飞奔到恼火万分的姑娘身边，询问对话结果。由于不愿引起爱丽丝的惊慌，柯拉没有直接回答，只是目光焦急地盯着征服者们的一举一动。她脸上的表情表明对话完全没有成功。当爱丽丝热切地不断询问他们可能要去的目的地时，柯拉没有回答，只是将她搂在胸前，指着黝黑的那群人，带着无法抑制的愤怒喃喃道：

“瞧！瞧！从他们的脸上来看我们的运气吧，我们就会知道，我们就会知道的！”

柯拉的举动及其哽咽的声音比任何言语都更能说明问题。很快大家的注意力都被吸引到一个地方，那个地方对她自己的利害关系也非常重大，所以她也极为紧张地注视着。

马古亚走近那帮野蛮人时，他们已经饱餐了一顿，正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休息，他带着印第安酋长的尊严开始说话，他一开口，几个野蛮人便尊敬地站起来，神情专注地听着他讲。这火伦人用的是土语，因此，尽管囚犯们呆在野蛮人战斧可以砍着的地方，却仍然只能通过印第安人说话时总爱用的富有表现力的手势来猜测他话里的意思。

一开始，马古亚的语言和举动很平静从容，当他已充分吸引了同伴们的注意力以后，他不停地指着大湖的方向，据此，海瓦特认为他在谈论他们祖先的土地和他们遥远的部族，听他讲话的野蛮人不断地叫着：“嘎！嘎！”

同时彼此看看，眼里满是对说话人的赞赏。“狡猾的狐狸”太聪明了，不可能忽略这种优势。他现在正在叙说他们如何离开那宽阔的土地，欢乐的村庄，走过漫长痛苦的路途来和他们的加拿大父亲的敌人战斗，他一一列举了队伍里的每位战士，他们的优点，他们对部落的贡献，他们所受的伤以及他们所猎取的头皮数量。每当他提到一位在场的战士（这精明的印第安人谁也不会忽略），被提到的人因受到奉承，黝黑的脸上总是高兴得放光，马古亚也毫不迟疑地用种种赞扬和嘉许的姿势来强调他的话语的真实性。接着，说话者的声音忽然低沉下去，失去了他列举他们的胜利和成功事迹时那种高扬的语调。他描述了格伦兹瀑布，那岩石遍布的岛上的坚固阵地，岛上的洞窟，以及数不清的急流漩涡。他提到“长枪”这个名字，野蛮人听到他们痛恨的这个名字时发出了一阵尖锐而漫长的叫喊。于是他停顿了一下，一直等到下面的森林里传来了最后一阵回声。他指责他们提到的那个年轻军官，接着又提到了一位众人喜爱的勇士，他就是由这军官亲手摔下悬崖的，他也提到了那个悬在半空中给整个一帮人带来恐惧的伙伴的命运，而且还重新把那个吊在一棵小树的树枝上的可怕情形，他的决断以及他的死亡描绘了一番。最后，他迅速重述了一下他的朋友们如何一一倒下，并特别提到他们的勇气和大家公认的优秀品质。描述完这些事件后。他的声调又变得非常沉痛。他那低沉的喉音像音乐般悦耳动人。他现在描述了死者的妻子和儿女，他们的贫困，他们物质上精神上的痛苦，他们的将来，最后还谈到他们尚待报复的冤屈。随后，他的声音忽而又变得慷慨激昂，他问道——

“火伦人难道是狗，要忍受这些吗？谁能对曼诺古阿的妻子说鱼儿已吃了他的头皮，而他的族人还没有为他复仇？谁敢空着手去见华沙华蒂米的母亲这傲慢的妇人？当族中的老人向我们要头皮，而我们都拿不出一根白人的头发给他们时，我们又能说什么呢？女人会对我们指指戳戳。这是火伦人名字上的一个污点，必须用鲜血来清洗！”

火伦人中爆发出一阵狂怒的呼喊，淹没了马古亚的说话声。这怒吼散入空气中，似乎森林中有的不只是这一小帮人，而是整个部族。在前面的叙述中，那几个注意着的俘虏，通过马古亚的听众的面部表情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个演说者的成功。他语调沉痛忧郁时，他们的脸上满是悲痛和同情。他们对他的主张表示着支持；对他的矜夸报以欢呼；当他提到他们的勇敢时，他们显出了坚定和共鸣；他谈起他们所受的创伤时，他们的眼里燃烧着怒火；当他谈起女人的嘲笑时，他们羞辱地低下头；但当他指出了他们复仇的方法时，他准确无误地拨动了印第安人的心弦。他只是稍稍暗示他们拥有报复的方法，一帮人就呼地跳起来，他们拔出长刀，举着战斧，怒吼着扑向他们的俘虏。海瓦特飞身扑在姐妹俩面前，挡住第一个攻击者。他大力抓住那个印第安人，暂时挡住了他的施暴。这始料不及的反抗使马古亚有时间来干预，他以清晰明快的声音和激动的手势把整帮人的注意力又吸引到自己身上。他用自己熟谙的那套言词制止了同伴们的冲动，请他们来延长他们手中牺牲者的痛苦。他的同伴们欢呼着接受了他的提议，并立即付诸实施。

两个身强力壮的勇士扑向海瓦特，另一个则去抓不那么敏捷的歌唱家。两人都没有束手就擒，而是进行虽然无益但英勇的搏斗，甚至大卫也曾将攻击他的敌人摔倒在地。印第安人在缚住大卫后合力攻击海瓦特，才使他就范。随后他被绑在一棵小树上。这棵树的树枝也就是刚才马古亚给他的同伴们讲到那个吊在树上牺牲的火伦人时，拿它来比划过的。当那年轻军官清醒过来

后，他痛苦地发现，他们几个人面临着同样的命运。他的右边绑着柯拉，和他的情形差不多，她脸色苍白，情绪激动，但她镇定的目光仍旧注意着敌人的一举一动。在他的左边，爱丽丝被柳条绑着，她的四肢颤抖，靠着绑住她的柳条支撑着，她那柔弱的身躯才不至于倒下。她双手握在胸前祈祷，但她的双眼并没有仰望现在唯一能解救他们的苍天。相反，她像个无助的孩子似的，目光游移不定地看着邓干的面容。大卫一度抗争以后，在这从未见过的场面之下一声不响。他还在暗暗思量这不平常的情况是否合乎礼仪。

火伦人现在采取了一种新的复仇方法。他们打算以几世纪以来已经习惯使用的残酷的花招来实行报复：有些人在寻找树枝，来点起火堆；有一个印第安人在劈着松枝，打算烧红了刺进他们俘虏的身上去；还有人把两棵树的树顶弯到地面上，打算把海瓦特的双臂绑在弯下来的树枝上将其吊起来，但马古亚却在独自盘算着一种更阴险更残酷的办法，以满足他个人的私欲。

那些最粗野的印第安人当着受害者的面准备这些尽人皆知的刑具时，他走近柯拉，脸上带着最凶恶的表情向她指出即将降临在她身上的命运。

“哈！”他接着道，“现在孟洛的女儿怎么说？她的头太好了，不屑于睡在‘狐狸’的茅屋里的枕头上，她是不是宁愿让它在山坡上滚动，作狼群的玩物？她的胸脯不能哺育火伦人的孩子，她会看见印第安人在她胸脯上吐唾沫。”

“这恶魔是什么，意思？”海瓦特吃惊地问道。

“没什么！”回答很坚决，“他是个野蛮人，粗野无知的野蛮人，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让我们在临死之前为他求得忏悔和宽恕。”

“宽恕？”那凶恶的火伦人在愤怒中竟错会了意。“印第安人的记忆长过白脸儿的臂膀，他的仁慈要短于他们的公正！说吧，要不要我将黄头发姑娘送到她父亲那儿，你愿不愿跟我到大湖之滨，为他打水，替他做玉米饼吃？”

柯拉带着无法控制的厌恶挥手让他走开。

“别烦我，”她语调十分庄重，那一刻竟制止住了那野蛮的印第安人。

“你在我的祈祷中混合了仇恨，你阻挡着我和上帝接近！”

她的话对那野蛮人的轻微影响很快便被置之脑后。马古亚又指着爱丽丝用轻蔑的语调说道：

“瞧！那孩子在哭呢！她那么年轻，真不该死！送她到孟洛那儿去，让她去梳梳他那花白的头发，也好保全他的老命。”

柯拉忍不住看了看她年轻的妹妹，在爱丽丝的眼睛里她看到一种祈求的神情，一种自然的留恋生命的渴望。

“他说什么，最亲爱的柯拉？”爱丽丝声音颤抖地问道，“他是不是说要把我送到父亲那儿去？”

好一会儿，柯拉都神色不定地看着妹妹，内心激烈地交战着，最后她终于说话了。但是她的声音已失去了原有的平静和丰润，她的话里饱含着一种母亲的柔情。

“爱丽丝，”她说道，“那火伦人愿意让我们俩活命，不，不止让我们俩，他还愿意释放邓干。让我们无与伦比的邓干回到我们的朋友——我们的父亲——我们那失去孩子伤心已极的父亲那儿去。只要我肯低下这高傲不屈的头颅，答应——”

她的声音哽住了，她并起双手，仰望青天，似乎在痛苦中祈求万能的主

宰赐予她智慧。

“说下去呀！”爱丽丝叫道，“答应去做什么，亲爱的柯拉？啊，这提议要是给我该有多好啊！为了救你，为了让我们年老的父亲开心，为了解救邓干，我会很开心地死去！”

“死，”柯拉重复这个字，声音里多了点平静和坚决。“那很容易！也许另外那个提议也并不比这难多少，他要我！”因为深深感觉到那提议的可耻，她的声音低了下去，“跟他到荒野，到火伦人住的地方，呆在那儿：一句话，做他的妻子！说吧，爱丽丝，我亲爱的孩子，我热爱的妹妹，还有你，海瓦特上校，我的脑子里很乱，你们帮我出主意吧，生命是不是该用这种牺牲来换取？你，爱丽丝，你是不是愿意接受我以这样的代价换来的生命呢？还有你，邓干，帮助我吧，命令我吧，因为我属于你们。”

“我怎会愿意！”吃惊的年轻人气愤地叫道，“柯拉，柯拉，你在拿我们的痛苦开玩笑！再也不要提这可怕的条件了，这个想法就比一千次死亡还要糟糕！”

“我早就知道，你的回答会是这样的！”柯拉叫道。她的脸上泛起了红晕，她漆黑的眼里又闪烁着女性的温柔。“我的爱丽丝怎么说？为了她，我会毫无怨言地牺牲我自己的。”

海瓦特和柯拉痛苦地用心倾听着，却没有听到爱丽丝的回答，似乎她听到这提议后那柔弱敏感的身子都蜷缩起来了，她的手臂无力地吊着，手指微微痉挛，她的头垂在胸前，整个人似乎都挂在树上，正像一座受到伤害的柔弱美丽女性的塑像。没有一点生气，但却很清醒。可是，过了一会，她的头颅开始慢慢摆动，表示着极端不赞成的神情。

“不，不，不！我们活着时在一起，不如也死在一块！”

“那就死吧！”马古亚一向以为爱丽丝在几个人中最柔弱，这时看到她竟如此坚强，顿时怒气勃发，按捺不住。他咬牙切齿凶狠地挥动石斧扔向毫无抵抗力的说话者。斧头划过空中，经过海瓦特身边，劈落了爱丽丝头上的几缕飘动的卷发，插在她的头顶上方的树身上颤动不止。这景象使海瓦特绝望得几乎要发疯。他聚集起全身力量猛地挣断绑住他的树枝，纵身扑向另一个正狂叫着准备进行第二次攻击的野蛮人。他们扭成了一团，两个人都摔在地上，野蛮人赤裸的身躯使海瓦特无法抓住他，他挣脱了海瓦特的掌握，直起身子，一只膝盖顶着他的胸膛，用足全身力量往下压。邓干已看见刀子在空气中闪着寒光，这时，他耳边只听“嗖”的一声，随即响起了清脆响亮的枪声。他感到胸口的压力减轻了，看到对手凶狠的神色忽然转为一片茫然，接着那印第安人便倒毙在他身边的枯叶上。

第十二章

大爷我去了，
不多一会的时光，
小鬼再来见魔王。
——莎士比亚

看到他们的同伴中有一个突然死亡，火伦人都惊呆了。但当他们想到在敌我双方如此接近的纠缠搏斗中子弹竟能准确无误地击中目标，不禁异口同声叫道：“长枪”，跟着便是一阵狂野的悲嚎。突然，粗心的火伦人将武器堆积其间的小树林中传来一声大吼。紧接着，只见“鹰眼”急切中根本来不及装填弹药，只是将步枪当作大棒猛力挥舞着扑了过来，不过尽管侦察员勇猛迅速，另一个轻捷的身影超过了他。这人以难以置信的英勇敏捷扑进火伦人中间，凶猛地挥舞着战斧和寒光闪闪的利刀挡在柯拉身前。人们还来不及细想这些大胆而出人意料的行动，又有一个身上涂着死亡的纹饰的勇士一阵风似地猛扑过来，站在刚才出现的那个人身边。野蛮的刽子手们看到几个勇士如此迅速凶猛，慌忙退却，嘴里发出人们很熟悉的那种惊呼，接着便叫出了那大家熟知的可怕名字——

“快腿鹿！大蟒蛇！”

那个小心而警觉的火伦酋长却没有惊惶失措。他目光敏锐地扫视了一下这小小的平地，便明白了这场攻击的性质。他一面鼓励同伴，一面拔出锋利的长刀，大喝一声，扑向正准备迎战的秦加茨固。他的行动立刻就引起了一场全面的战斗。由于双方都没有火器，而且只有进攻的武器却没有防御的工具，这场战斗也就变成了一场殊死的白刃战。

恩卡斯听到呐喊，立即扑向一个敌人。他稍事瞄准，手起一斧便将其脑袋劈开了花。海瓦特从树下拔下了马古亚的武器，急切地扑上去加入战斗。由于现在双方人数相等，每个人都找准一个对手，旋风闪电般展开了激烈搏斗。“鹰眼”很快又咬住了一个敌人，他将步枪猛力一挥，便击破了对手脆弱的防守，将其打倒在地。性急的海瓦特没等敌人冲上来便将夺来的战斧扔过去，正好劈中了对手的额头，使他一时间没能继续往上冲。这小小的得手使海瓦特大受鼓舞，这鲁莽的年轻人乘胜追击，赤手空拳扑向敌人，但他立刻发现自己过于轻率了。火伦人的刀子不断猛刺过来，海瓦特虽然拼力抵抗，但面对这样一个机警灵活的对手，他感到十分吃力，眼看着快要抵挡不住了。他双手倏地挥出，抱住对方，将对方的手臂牢牢地箍在身边。但这种僵持太耗费体力，不能持久。正在危急关头，他听到耳边有人大喊——

“消灭这些恶棍！决不饶恕该死的明果人！”

紧接着，“鹰眼”的枪托击在火伦人的光头上。在这沉重的打击下，火伦人的肌肉立即松弛下来，他从海瓦特臂膀中软软地倒了下去，一动也不动了。

恩卡斯劈死了第一个对手后，立即像饿狮一样转身寻找新的对手。第五个也是唯一剩下的火伦人在战斗开始时没有对手，他停了停，看见周围的人都在进行殊死的搏斗，便带着恶魔般的欲望，准备完成被阻止的报复行动。他发出一声胜利的叫喊，先扔出寒光闪闪的战斧，接着便扑向无力防备的柯

拉。斧头擦着她的肩头飞过，斩断了将她绑在树上的柳条，反而使她能自由地奔逃。她躲过野蛮人的魔爪，也不顾自身的安危，立即扑到爱丽丝胸前，用痉挛慌乱的手指试图解开绑住她妹妹的柳条。任何人——只要不是魔鬼——看到这世间最美好纯洁的感情的流露都会大发慈悲。但火伦人的胸膛里没有同情，他抓住柯拉乌云般的披肩长发，一把将她拖离爱丽丝身边，又凶暴地将其按着跪倒在地，然后他抓着柯拉的卷发高高拽起，手中的刀子架在美丽的头颅上，同时发出一声凶狠得意的狂笑，但这种发泄却使他失去了最重要的机会。就在那一瞬间，恩卡斯看到了这种情形，他纵身扑起，仿佛在空中飞了过来。落下时他全身蜷成一团，正好撞在敌人的胸膛上，将其撞出老远，笔直地躺在地上。这一撞使年轻的莫希干人也倒在地上。两个人站起来，又在一起杀得双方鲜血淋漓。但这场搏斗很快就结束了。海瓦特的战斧和“鹰眼”的步枪都落在了那火伦人的头上，同时恩卡斯的尖刀也刺穿了他的心脏。

现在战斗差不多完全结束了，只有“狡猾的狐狸”和“大蟒蛇”间的持久战还在继续。这两个勇悍的武士很好地证明了自己真无愧于他们在以前的战斗中赢得的盛名。他们搏斗时能及时地避开对方闪电般刺来的尖刀。他们突然冲向对方，像两条大蛇纠缠在一起倒在地上。当几个胜利者各自解决了对手后，两位经验丰富的武士殊死搏斗的地方已是尘土飞扬，落叶翻飞。这团烟尘从平地的中间逐渐地向其边缘移去，仿佛被旋风吹动一般。这几个人在父子、友谊、感恩等不同情分的驱使之下，一齐奔过来，围住这团笼罩着两位武士的烟尘。恩卡斯围绕着烟尘跑来跑去，希望将自己的刀子扎进父亲的手的心脏，但总找不到机会下手；“鹰眼”把他那可怕的步枪抬起来，但没有办法，还是放下了；邓干也试图抓住那火伦人的脚，但双手却似乎没有力量。搏斗的双方身上满是尘土血迹，翻滚扭动，仿佛两人的身体已合而为一。莫希干人满是死亡纹饰的身躯，以及那火伦人黝黑的躯体翻滚着，在他们面前疾速闪过，使前者的朋友们不知道在何时何地施以援手。确实，在有些短暂的瞬间大家可以看见马古亚邪恶的眼睛像蜥蜴的眼睛一样，在那团烟尘中闪亮。这些短暂的扫视使他从在场的敌手那里明白了自己搏斗后的命运。但是，还没等任何一只仇恨的手落在他的头上，烟尘中出现的已是秦加茨固怒目圆睁的面孔。就这样，战场从平野中央移到其边缘，这时莫希干人终于找到一个机会猛刺一刀，马古亚立刻松了手直直地倒了下去，似乎已经没命了。他的对手跳起来，发出胜利的欢呼，这声音在森林里久久地回荡着。

“德拉瓦尔人干得漂亮！胜利属于莫希干人！”“鹰眼”叫道，又一次抬起了他那可怕的长枪，“一个血统纯正的人再补上一击，不会有损他的荣耀，也不会剥夺他拥有那个头皮的权力！”

但是，正当那可怕的武器往下落时，那敏捷的火伦人却迅速滚开，从陡峭的山坡上滚了下去。接着他站起来，纵身一跳，就钻进崖边低矮的树丛中不见了。两个德拉瓦尔人本以为他们的敌人已经死去，这时不禁发出惊呼，立即吆喝着大步赶上去，如同猎狗看见麋鹿一般。但这时侦察员又发出一声尖锐的叫喊，使他们放弃追赶，又回到山顶上。

“这种人就是这样，”这森林居民根深蒂固的偏见影响了他的天然的正义感，使他在所有与明果人有关的事情上都怀着不公平的看法。“他是一个惯于招摇撞骗的恶棍。一个诚实的德拉瓦尔人若是被公正地击败，一定会躺着不动，让棍棒落在他的头上。但这些奸诈的麦柯亚人就像这些疯狂的野猫似地抓住生命不放，让他去吧——让他去吧。好在他只有一个人，而且没有

枪，没有弓箭，离他的法国同伴也远得很。他现在就像一个没有毒牙的响尾蛇一样暂时做不了什么坏事。瞧，恩卡斯，”他用德拉瓦尔语接着道，“你父亲已在剥敌人的头皮了。最好去转一圈看看剩下的恶棍，要不然说不定又会有一个家伙像伤了翅膀的嚇鸟怪叫着钻进森林里去。”

这诚实但决不宽恕的侦察员一面这样说着，一面巡视了一遍敌人的尸体，并冷静地用长刀捅进他们已无感觉的胸膛，仿佛他们是野兽的尸体一样。不过，年长的莫希干人在他之前已做了类似的事，他已从所有被杀的敌人不能挣扎的头上取下了胜利的象征。

但是恩卡斯却没有按他以往的习惯行事，甚至违反了自己的性格，他本能地和海瓦特一起飞奔过去帮助姑娘们。他们很快松开爱丽丝，让她扑进柯拉的怀抱里。我们无需多费笔墨来描述这对绝处逢生的姐妹们对万能的上帝怀着怎样深切的感激。这感激是无声的，她们的心房里燃烧着最明亮、最纯洁的温情。那长时间热烈而无声的爱抚，表达了她们复活了的尘世间的感情。爱丽丝从柯拉身边站起来，倒在她怀里抽泣着喊着她们年老的父亲的名字，她那鸽子般温柔的眼睛里闪烁着希望的光芒。

“我们得救了！我们得救了！”她喃喃说道，“又能回到我们最亲爱的父亲的怀抱里，不会再悲痛欲绝了，还有你，柯拉，我的姐姐，你不只是我的姐姐，还是我的母亲，你也得救了。还有邓干。”她加上一句，同时转过头带着无可言喻的纯洁笑容看着那年轻人，“甚至我们勇敢高尚的邓干也安然无恙地得救了。”

对这热烈而几乎是不相连贯的话语，柯拉并没有回答，只是将爱丽丝紧紧拥在胸前，俯身无限温情地抚慰着她。海瓦特看着这如痴如醉的热烈场面，不禁流下激动的泪水，但他并不为此感到羞耻。恩卡斯站在那儿，朝气蓬勃，浑身带着搏斗时沾上的血迹。确实，他神态安详，静观无语，但他的眼里已失去了原有的凶悍，而闪耀着一种同情，这柔情的显现使他的智慧和行为远远地超出了他的族人。

在这感情自然流露的当儿，“鹰眼”一直小心警惕，直到确信横七竖八地躺在那儿的火伦人已不可能再打扰他们的这种合谐时，他才走过来为大卫松绑。到此为止，这个圣诗歌手一直非常耐心地等待着他们来救他。

“喂！”侦察员叫着，扔下最后的几根枝条，“现在你的手脚又自由了。不过，它们现在可能还像你刚生下来时那样，不容易听你使唤哩。我俩虽然年龄相仿，但我的大部分时间都在荒野中度过，我的经历可说远远超过了我的年龄。如果我的忠告不冒犯你的话，请你听听我的意见。依我说，你应该把你口袋里的那个梆梆响的玩意卖给你遇见的第一个傻瓜，用那钱来买点有用的武器，哪怕是骑士用的圆筒手枪也好。只要你小心勤勉，你也许能谋到一个职位。现在我想你看到的一切应该使你明白，吃腐肉的乌鸦也比一只饶舌雀好得多。至少乌鸦能驱除人们眼前的秽物，而饶舌雀只会在森林里聒噪，欺骗人们的耳朵。”

“战争需要武器和号角，但胜利需要感恩的歌曲来颂扬。”重获自由的大卫答道，“朋友，”他善意地向“鹰眼”伸出纤弱细瘦的手，眼里闪着泪花。“谢谢你，我的头发还长在原来的地方，尽管别人的头发可能更浓密鬃曲，我却觉得自己的头发很适合自己的脑袋。我没有参加战斗，并不是因为厌恶，而是因为那些异教徒把我捆住了。你在战斗中机敏勇敢，因此我要先感谢你，然后才去履行更重要的责任，因为你已证明自己很能配得上一个基

督徒的赞扬。”

“这不过小事一桩，如果你和我们呆在一起很长时间，你会经常看到的。”大卫真诚表达的感激使侦察员的态度和缓了许多。“我已拿回了老伙伴‘鹿枪’，”他拍拍枪托，加了一句。“这本身就是胜利，这些伊洛魁人狡猾异常。但他们把火器放在手够不着的地方，可算是聪明反被聪明误了。要是恩卡斯和他的父亲再多一点他们印第安人特有的耐心的话，我们在扑向这些恶棍之前不会只打一颗子弹，而是会打出三颗子弹，那样整帮人都会被消灭了，连逃走的那个恶棍也活不成。不过，这一切都是无意如此，也是最好的结局了。”

“你说得一点不错，”大卫答道，“真正了解了基督教的精髓，注定要得救的一定会得救；注定要灭亡的一定会灭亡，这便是真理的信条，也是真正的信徒的最大安慰和鼓励。”

侦察员一直坐在那儿，像一个父亲般细心慈爱地检查着他的步枪。听到这话，他抬起头看着对方，粗鲁地打断他的话语，脸上毫不掩饰地露出不满的神情。

“什么信条不信条！”强健刚毅的猎手道，“那是恶人的信条，对诚实的人只会带来苦难。我相信，远处的那个火伦人本来会倒在我的手下，因为我亲眼看到了这种结果。但是，除非亲眼目睹，否则我不会相信他会遇到什么好报，我也不信秦加茨固在他最后的日子会受到什么惩罚的。”

“你没有证据证明这种大胆的信条，也没有什么圣书来支持它。”大卫叫道。他的心里装满了在当时那些殖民地人们为证明上帝显灵的纯朴和美妙所确定的微妙界限。他试图揭开神性的神秘面纱，凭着纯洁虔诚的精神来支持自己的信仰，而对于那些用荒谬疑虑的人类信条来争论的人，他则用因果报应的道理来驳斥他们：“你的圣殿建在沙丘上，第一阵狂风就会吹走它的地基，请问你有什么权威证据来证明这苛刻的论断？（像别的体系的维护者一样，大卫使用的术语有时也并不准确）说说在第几章哪首诗，在哪本圣书里你能找到证据来支持你？”

“书？”“鹰眼”重复着这个字眼，满脸惊奇不屑的神情。“你认为我是个缠在老太太裙带边哭哭啼啼的孩子，我膝盖上的这支好步枪是支鹅毛管，我的牛角是个墨水瓶，我的皮袋是个装饭用的手巾包。书！我虽然是个纯粹的白人，但生活在荒野中要书有什么用？我只读过一本书，这本书的文字简明易懂，不需太多的教育，不过我可以这么说这本书我已读过漫长辛苦的四十年。”

“这本书叫什么名字？”大卫道，错误地领会了他的意思。

“它就在你的眼前，”侦察员答道，“任何人都不能独占。我听说有人读书是为了使自己相信上帝。我知道，一个人为什么要在殖民地来做这样的工作，使荒野上很明显的东西到了商人和神父手里就会引起疑虑。如果有这样的人，让他每天跟着我，穿过森林中的弯曲小路，他看到的一切会让他明白，他是个傻瓜，他最大的蠢事在于创造一个无论在力量上还是在德行上都永远达不到的上帝。”

大卫发现自己的争辩对手是一个只相信大自然的启示，而厌弃一切教义的玄虚的人，他便立即放弃了这种争论，因为他相信从中得不到任何利益和荣誉。侦察员仍在叙说着，他却已坐了下来，顺手掏出那本小小的圣书和金边眼镜，预备继续履行他的义务，这种义务除了这次突如其来的袭击，他是

决不会放弃得这么久的。他确实称得上是西边大陆的一个游吟诗人——不过，比起那些歌唱王孙公子的世俗荣华的游吟歌手来，他自然算出世较晚的人。他歌唱的是自己国家和当代的精神。现在他就准备用自己巧妙的技艺来庆祝这次胜利，或者不如说为这次胜利谢恩。他耐心地等着“鹰眼”说完，抬起眼，大声道——

“我邀请你们，朋友们，来共同赞美这次将我们从野蛮人和异教徒手中解脱出来的胜利。大家一起来唱这支严肃舒适的曲子，名叫‘北散屯郡’。”

接着，他又指出选定的曲子在哪章哪节，便将准音器放在嘴边吹了一下，脸上带着一种在教堂里才会有的优雅凝重神情。不过这一次可没人唱和，因为那时姐妹俩正如前文所说在倾吐无限温情，尽管他的听众很少（实际上只有神态不满的侦察员一人），他还是提高声音，一丝不苟地唱完了这支圣歌。

“鹰眼”倾听着，一面冷静地调整好自己的火石，重新装好子弹，但是由于那歌声缺乏外在情景的陪衬，并未能唤起他沉睡的感情。这个游吟诗人或别的对大卫更合适的名字，从不曾在如此迟钝的听众面前展示过自己的才能。虽说单从他纯朴的动机来说，很可能没有哪个世俗歌手能像他一样，用这样的歌声向上苍表达了自己心里的敬意和赞美。侦察员摇摇头，含糊不清地咕哝了几句，只能分清其中有“喉咙”、“伊洛魁人”什么的。接着他便走去收拾从火伦人那里缴来的武器，秦加茨固过来帮他干这活儿，他在其中不仅找到自己的武器，也找到了他儿子用的步枪，甚至海瓦特和大卫也武装了起来，弹药也很充足。

几位森林居民选好武器，分配好战利品后，侦察员便宣布时间已到，该出发了。此时格姆的歌声已经停止，姐妹俩也已平静下来。在邓干和年轻的莫希干人的帮助下，两个姑娘走下了这小山的险峻斜坡，也正是在这段斜坡上，她们刚才是在完全不同的人们护送下爬上来的，而那山顶差点成了她们的葬身之地。到了山脚，他们发现两匹小马正在吃灌木丛的树叶。上马以后，她们便跟着这位向导上了路，这位向导已经多次在生死关头证明了是他们的真正朋友。

这段路并不长。“鹰眼”领着大家离开火伦人所走的小径以后，折向右边进入灌木丛中，又跨过一条潺潺溪流，便停在一个狭窄的小山谷中几棵水榆的荫影下。这儿离那致命的小山的山脚不过几十码远，几匹马只在跨过浅溪时才派上了用场。

侦察员和印第安人似乎很熟悉这偏僻的处所。他们把枪靠在树上，开始扒开枯叶，又挖开灰色的土壤，一股清澈闪亮的泉水便喷涌而出。那白人随后便四处打量，似乎寻找什么应该就在手边的东西。

“摩哈克人这些粗心的魔鬼，还有他们的杜斯卡洛拉和奥南达加兄弟在这里喝过水。”他咕哝道，“这些恶棍们居然把水瓢扔掉了，他们这些没良心的狗就是这样报答自然的恩赐的。天老爷为了人们方便，在这荒凉的原野上涌出了一眼清泉。这泉水比所有殖民地的药店里卖的药剂都强，可是你瞧！这些恶棍竟然踩着粘土，弄脏了这个地方，仿佛他们是野兽，不是人似的。”

恩卡斯默不作声地递过他要的水瓢。它就挂在一根榆树枝上，但“鹰眼”只顾发火，竟没有看见。他装满一瓢水，退到一处较为坚实干燥的地方悠然坐下。他痛喝了一大口，开始仔细检查他手臂上系着的皮袋里火伦人留下的零碎食物。

“谢谢你，孩子！”他接着道，将空水瓢还给恩卡斯。“现在我们要看

看这些跋扈的火伦人袭击我们时是怎样生活的，看看这个！这些恶棍知道鹿肉的哪部分好吃，看来他们能把马鞍切下来烤得和本地最好的厨子烧的菜一样好吃。不过，什么都是生的。因为伊洛魁人纯粹是野蛮人。恩卡斯，拿上我的打火铁生一堆火，走了这么多曲曲弯弯的路，吃一点烤熟的鹿肉真是滋养人。”

海瓦特看见几位向导真的准备吃饭了，便帮助两位姑娘下了马，自己就坐到她们身边。经过刚才那场血腥搏斗，他也很乐意歇息一会。向导们在烤食物的当儿，他受好奇心的驱使，便询问是什么情况使他们能这样及时地赶来搭救的。

“我们怎么这么快就看到你们呢，我的慷慨大方的朋友，”他问道，“而且没有爱德华堡的援兵？”

“我们要是赶到河湾去，也许能赶回来拂去你们尸身上的落叶，但是恐怕来不及保全你们的头皮了。”侦察员冷静地说，“不，不，我们没有越河去要塞，那样只会浪费体力、错过机会。我们一直躲在哈得逊河的河岸下窥视着火伦人的一举一动。”

“这么说，你们什么都看见啦？”

“不是全部。因为印第安人目光敏锐，不容易瞒过。而我们跟得又很近，而且要这个莫希干小伙子埋伏不动也非常困难。唉！恩卡斯，恩卡斯，你的举动简直像个好奇的妇人，而不像个循迹追踪的勇士。”

恩卡斯转眼看了一下说话者坚毅的面容，但是既没有说话也没有表现出懊悔的样子。不过，海瓦特却发现年轻的莫希干人脸上露出轻蔑的神情，只是为了对其他听众的礼貌以及对他的白人朋友固有的尊重，他才竭力抑制着自己的怒气。

“你们看见我们被俘啦？”海瓦特又接着问道。

“我们听到了。”这回答含义丰富。“印第安人的嚎叫对于终日在林中度日的人来说就是明白的语言。但在你们上岸时，我们只好像蛇一样伏在落叶下。后来我们就完全看不见你们了，直至最后你们被严严实实地绑在树上，将要受到印第安人的屠杀时，我们才又看见了你们。”

“我们的获救是神的旨意，但你们居然没有迷路，这真是奇迹，因为火伦人分为两帮，每一帮都有马。”

“嗨！我们就在那儿失去了踪迹。要不是恩卡斯，也许真的就再也找不到路了。不过，我们还是沿着这条进入荒野的小路走了下去，因为根据我们的判断——现在看来我们判断得很准——野蛮人一定会带着俘虏走这条路的。但我们沿着这条路走了很长时间却没有看见一点和你们约好的记号，找不到一根折断的树枝。这时我就又很担心，尤其是所有的脚印都有鹿皮靴的痕迹。”

“抓住我们的这些人预先就让我们像他们一样在脚上包上鹿皮。”邓干说道，抬起一只脚让大家看他脚上的鹿皮鞋。

“啊，这真是很聪明，正是他们的一贯作风。不过我们这样的老手是不会被这种雕虫小技迷惑住的。”

“那么，我们是怎么得救的呢？”

“说起来，我这个纯粹的白人真该感到惭愧。在有些事情上我应当比他懂得多，但这一次年轻的莫希干人的判断却胜过了我。我虽然亲眼看见他是正确的，但至今还有点不大相信自己的眼睛呢！”

“那大了不起了！你能说说原因吗？”

恩卡斯大胆地指出。“姑娘们骑的马”，“鹰眼”好奇地瞟了眼姑娘们的坐骑，接着又道，“一边的两条腿总是同时落地。据我所知，除了熊以外，任何四条腿的动物都不是这样走路的。不过这次我亲眼见到这几匹马就是这样行走的，它们的脚印有二十多英里长哩。”

“这正是那马的优点！它们来自普罗维顿斯殖民地那个小省份里的娜拉干赛脱湾的岸边，以吃苦耐劳著称，而且行走平稳、步法奇特。当然，别的马经过训练也常能走这种步法的。”

“可能是这样——可能是这样。”“鹰眼”道。他一直仔细听着这解释。“虽说我是个纯粹的白人，我对麋鹿和海狸的判断却比对负重动物强。埃芬加姆少校也有许多高贵的战马，但我从未见过有哪匹马是这样偏在一边走路的。”

“一点不假，因为他是根据别的标准来评价马的。但不管怎样，这种马还是很受器重的，而且正如你亲眼所见，它们常常荣幸地供女士们乘坐。”

在他们说话的当儿，两个莫希干人一直在倾听，没有继续烤肉。邓干说完以后，他们会心地对望一眼，做父亲的又像往常一样发出一声惊呼。侦察员思索着，仿佛在消化新获得的知识，随后他又悄悄地瞟了一眼那两匹马。

“我敢说在殖民地里还能见到更奇怪的事情！”他终于说道，“人一旦控制了自然就可悲地加以滥用，但是，不管这些马是偏着走还是直着走，反正恩卡斯看出了这一点。马的踪迹就把我们带到了折断的树枝前。在靠近一匹马的踪迹的地方，我们看到了一棵树的外面的树枝折断了，好像是一位女人在折一枝花时一样，它是向上折的；但其余的树枝都是向下折断的，而且一点不规则，好像被粗暴的人拉扯过一样。于是我推测那些狡猾的狐狸看到一根树枝被折断了，就把其余的都揪下来了，以使我们相信是一只鹿在树枝间磨它的叉角时弄断的。”

“你的观察一点儿不错，因为就是发生了这样的事！”

“那很容易看出来。”侦察员说道，一点也没有意识到他已表现出一种出众的机敏。“那和摇摇摆摆地走路的马可大不一样！那时我就想到这些明果人到这泉边来过了，因为这些恶棍非常了解这泉水的好处！”

“这泉水那么有名吗？”海瓦特问道，同时好奇地审视着这幽僻的山谷以及暗黑的泥土中喷涌而出的清泉。

“在大湖东南一带行动的红人很少有不知道它的好处的，你不想尝尝吗？”

海瓦特拿过水瓢，尝了一点泉水，赶紧将水瓢扔到一边，一脸的苦相。侦察员开心但无声地笑着，带着极大的满足摇摇头。

“啊！你对这种味道还没有习惯哩。我过去也曾像你一样不喜欢喝它，但我逐渐养成了现在的口味，现在我很喜欢它，就像麋鹿喜欢盐渍地一样。比起你们那香醇的美酒，红人更喜欢这泉水。特别是当他身体不舒服的时候。不过恩卡斯生了火，我们该考虑吃饭了，因为我们前面还有很长的路哩。”

侦察员就这样猛然收住话头，转身去弄贪婪的火伦人留下的零碎食物。简单地烹调过后，他和两个莫希干人便开始吃这顿简单的饭食。他们默不作声急匆匆地吃着，那样子显然只是为了填饱肚子，以便能承受更多辛苦的工作。

履行了这必需同时又是愉快的义务后，每个森林居民都弯腰最后在那眼

泉水边长长地喝了一口（就在这眼清泉及周围的泉水边，五十年之后西半球上的富家巨室、才子佳人都聚集在这里追寻健康和欢乐），接着“鹰眼”宣布继续前进。姐妹俩又各自上马，邓干和大卫抓起步枪紧紧跟随，侦察员在前面开道，两个莫希干人断后，一帮人迅速穿过狭窄的小路，向北行去。这里只留下了那有益健康的泉水，无人理会地流进附近的小溪中。横陈在那边山顶上的火伦人的尸体，也没有人来为它们举行葬礼，只好任其腐烂——这是森林中的武士们通常的命运，根本不会引起人们的怜悯或者议论。

第十三章

我将找寻一条更稳捷的道路。

——巴奈尔

“鹰眼”带大家走的路穿过尘土飞扬的平原，偶尔也碰到一些山谷和荒丘。倒霉的马古亚那天早晨也领着他们走过这条路。太阳已经沉落到遥远的群山后面，由于他们是走在漫无边际的森林里，因此并不觉得多热，他们赶路的速度也相应地加快起来，还没等天色转晚他们已经在这条回头路上走了许多英里了。

“鹰眼”现在取代了那野蛮人的位置，他似乎也完全依靠荒原上的那些暗记前进。他脚底下一步也不放松，也从不停下来想一想。

他只要迅速瞥一眼树上的青苔，偶尔抬头看看西沉的太阳，或者凝视一下他所踩过的河流小溪的走向，就足够确定他的路线，解决他最大的困难了。这时候，天色渐暗，森林的颜色也渐渐改变，亭亭树荫中，已渐渐失去那生机勃勃的绿色。

两姐妹抬头从树枝间望出去，只见红日西沉，灿烂的余辉将周围的一切都染得通红，并给西边群山上空的云堆镶上一层辉煌的金边。这时“鹰眼”突然转过身，指着金光灿烂的天空，道：

“那就表明人们应该吃饭睡觉了。人若能理解自然的种种标志，能从空中的飞鸟和原野上的走兽那里学点东西会聪明得多，也好得多。不过，我们的夜晚很快就会过完，因为，待月亮升起来，我们就得动身赶路。我还记得就在这儿附近和麦柯亚人打了一仗，那是我平生第一次杀人，为了不让那些猖狂的恶棍砍下我们的头皮，我们还造了一所木头房子。如果我记的标志不错的话，再往左走上几十码我们就能找到那地方。”

侦察员没等他们回话，便大胆地钻进一丛枝叶茂密的栗树林。他分开覆盖地面的小树嫩枝，仿佛每走一步都期望能找到他以前熟悉的东西似的。侦察员的记忆没有错，穿过几百呎繁茂的矮树林，便是一片空地，空地中央是座低矮葱茏的小山包，山顶上便矗立着那座已经朽败的木头房子，这简陋的无人看管的房子和所有那些被遗弃的工事一样，是在危急情形下造起来的，危险过去，它们便被弃置不用了。现在，它在寂静的森林中慢慢腐朽，无人照管它，也没什么人能记起它，就像没有人能记起当初为什么要建造它一样。这种记载着人们的生活和斗争的纪念物今天在曾经一度为敌对双方地区的分界线的荒野边境仍然很常见，它们形成一种奇特的废墟，能帮助人们回忆殖民地的历史，与周围凄凉的景色也很相称。这间屋子的树皮屋顶早就塌了下来，和泥土混在一起，但那匆忙中用大块松木搭成的梁柱还保留在原来的位置上，屋子的一角已被压得有些倾斜，使整个房子看起来摇摇欲坠。海瓦特及其同伴还在迟疑，不敢靠近这破旧的房子。“鹰眼”和两个印第安人却不仅不害怕，反而满心欢喜地穿过矮墙进了屋子。“鹰眼”里里外外审视着小屋，脸上带着记忆一点点恢复的人特有的好奇心。秦加茨固则带着胜利者的骄傲，用德拉尔瓦语向他的儿子讲述他年轻时在这幽僻的地方进行的一次战斗，但是，他的胜利语调中混合着一丝苍凉，使他的声音像往常那样柔和动听。

此时，两姐妹也愉快地下了马，打算停下来在这个她们以为除了野兽之外无人能至的安全处所享受一下清凉的晚风。

“我可敬的朋友，”邓干的警惕性要高得多，他见侦察员已审视完毕，便问道：“我们若是选个更不为人知的地方来休息，岂不更隐蔽？”

“知道这屋子建起来的人差不多都不在了，”侦察员沉思后缓缓回答，“像莫希干人和摩哈克人在这里进行的一场小小的战斗，书籍上和笔记里是不大记载的。我那时还年轻，和德拉瓦尔人站在一边，因为我知道他们受到了污辱和损害，整整四十个昼夜，那些恶棍围攻这所房子想杀死我们，我虽不是印第安人，而是个纯粹的白人，但这屋子是我设计的，我也动手建了一部分。德拉瓦尔人牢牢地守住了这个堡垒，起先我们是十个对二十个，后来双方人数大致相等，于是我们便猛扑出去，杀向这些恶狗，结果他们那帮人中没有一个能活着回去讲述他们的命运。是的，是的，我那时还很年轻，还未见过鲜血，也从未想到过要让我一样有思想灵魂的人暴尸荒野，被野兽撕咬，受风吹雨打。于是我亲手埋葬了那些死尸，就埋在你们坐的那个土包下，这土包虽是凡人尸骨堆成的，但给人们坐着休息倒不坏。”

海瓦特和两姐妹一听这话，立即从长满青苔的坟墓上跳了起来。姐妹俩尽管刚刚经历过血腥的场面，但发现自己和战死的摩哈克人的坟墓如此贴近，还是忍不住惊骇不已，加上天色灰暗，附近草木阴森，远处松树寂寂，高入云天，整个森林死一般地寂静，所有这一切更加深了这种感觉。

“他们不在了，不会再害人了。”“鹰眼”看到他们惊骇不已，便摇摇头忧郁地笑了笑，接着又道，“他们再也不会发出战斗的呐喊，也不会再挥动战斧了！而且在所有帮助埋葬他们的人中，只有我和秦加茨固还活着，莫希干部族及其兄弟们组成了我们的队伍，你们现在看到的，便是他们部族仅剩的两个人啦。”

听了这话，几个人的眼睛不知不觉地瞧向两个印第安人，对他们的凄惨命运充满同情，木头房子的阴影里还可以看见他们暗黑的身影，儿子正在聚精会神地倾听父亲为他讲述莫希干人的故事。故事里面说的正是他平常最钦佩的正直勇猛的人物，因此使他听得这样出神。

“我一直以为德拉瓦尔人生性平和，”邓干说，“以为他们从不亲自和别人打仗，而把保卫自己土地的责任托付给你们所杀的摩哈克人！”

“这里面有一部分是事实。”侦察员答道，“但从根本上来说，这是个罪恶的欺骗，是很久以前可恶的荷兰人立的一个契约，意在解除那些最有权利拥有荷兰人居地的土人的武装。莫希干人虽然也同属这个部族，但他们和英国人打交道，所以从未加入这愚蠢的盟约而是保全了自己的人格。德拉瓦尔人也一样，当他们意识到他们的错误后便即刻醒悟了，现在你们眼前的，便是伟大的莫希干酋长们的一位领袖。以前，他的部族可以在比奥尔巴尼大地主的属地还要大的广袤土地上追赶麋鹿，而不用穿越别人的溪流山岗。但他们的后人又有什么呢？大限来临时他也许还能有自己的六尺长眠之地。如果他有个忠诚的朋友，肯花力气把他的墓穴挖得深一些，使犁铧不会触及，那么他也许可以长眠地下，不受惊扰！”

“不要再说了！”海瓦特叫道。他担心再谈下去会引起一场讨论，那会打破他可爱的同伴休息时急需的和谐气氛。“我们走了很多路，我们中间可没人的身体能比得上你，似乎不知道疲惫和衰弱。”

“这副男子汉的筋骨使我能经受得住一切磨难。”猎手听了这赞扬，脸

上露出朴实的欢喜之情，一面审视着自己肌肉凸起的四肢。“在这儿的殖民地里还能找到比我更魁梧结实的人物，但在城市里，你也许花上许多天也碰不到哪个人能一口气走上五十英里或者跟着猎物一起追踪几个小时，而用不着停下来歇息一下。不过，人的血肉各不相同，所以可以想见，经过一天的辛苦，两位柔弱的小姐希望休息了。恩卡斯，把泉水清理一下，我和你父亲要折些栗树枝给她们柔弱的头颅作枕头，再拾些草叶给她们铺床。”

谈话停止了，猎手和同伴们便忙着为柯拉和爱丽丝安排过夜的地方。若干年前就是因为这儿有一眼清泉，他们才选中这地方做临时堡垒的。很快泉水周围的落叶就被清除干净，一泓清泉喷涌而出，流过青翠的山包，随后，屋子的一角也搭起了顶以抵挡风露，屋里堆了许多嫩枝枯叶，供姐妹俩在上面歇息。

几位森林居民在忙碌着做准备时，柯拉和爱丽丝也接过一些东西来吃了——这倒不是她们想吃，而只是完成了一个应尽的职责而已，随后她们便走进屋里。她们先祷告一番，感谢上苍过去的仁惠，并祈求上苍夜里仍旧给她们以庇护，接着她们便躺在柔软芳香的草叶堆上，带着对明天的美好愿望沉沉睡去。邓干本打算通宵守在屋外保护她们，但侦察员看出了他的意图，他自己静静地躺到草地上，指着秦加茨固对海瓦特说：

“白人的眼睛是不适合作这种守卫的。那莫希干人会替我们放哨，让我们睡觉去吧。”

“昨天晚上我在自己的岗位上没有尽职，现在我不像你那么需要睡眠，因为你表现得更像一个战士，让大家都去睡吧，我来守望。”

“我们若是躺在第六十团的白色帐篷里，面对的是法国人这样的敌人，那么再没有比你更合适的哨兵了，但在黑暗的荒野中你的判断就像无知的孩子一样，你的警惕根本没用，所以你还是像我和恩卡斯那样去睡吧，踏踏实实地睡一觉。”

海瓦特看了看，一点不假，他们谈话时，年轻的印第安人已躺在山坡上仿佛要尽量利用时间来休息一下。大卫也学他的样子躺下了，因为受伤以后又经过一天的奔波，他发起了高烧，嘴里还说着胡话。年轻人不愿再进行无谓的辩论，便假装同意，半躺半靠在木屋子的圆柱上，不过他心里却暗暗发狠，决心从此后不再闭眼，一直到他把自己负责看顾的宝贝人儿送到孟洛怀中。“鹰眼”以为他已说服了他，不一会便睡熟了。这隐蔽处所很快又和来时一样寂静无声了。

有很长时间邓干保持着警惕，用心捕捉森林中发出的每一种声响。夜色降临，他的视觉更加敏锐，甚至星星在他头上闪耀时，他还能看见同伴们躺在草地上沉睡的身影，也看见秦加茨固坐在那儿一动不动，和木屋四周黑黝黝的树木没什么两样；他还能听见躺在他几呎之遥的两姐妹温柔的呼吸；晚风拂动树叶的声音也逃不过他的耳朵。但是到最后，他却把夜鹰的悲鸣当作枭鸟的叫声了，他偶尔睁开沉重的双眼看一下明亮的星光，又恍惚觉得阖上了眼皮还看得见，有时在朦胧中他又错把树丛当成那哨兵。接着他的头便垂到肩上，肩膀随即靠到地上，最后，他的整个人都软软地躺倒，沉沉睡去。他梦见自己是古代一个勇敢的骑士，彻夜不眠地守护在抢救回来的公主帐前，希望能用这样的忠诚守护来赢得她的芳心。

疲惫的邓干究竟在这无知无觉的状态中躺了多久他自己并不知道。不过后来，有人轻轻拍了下他的肩膀使他醒来时，他睡梦中的那些幻象早已忘得

干干净净。虽说只是轻轻一拍，但他立即惊跳起来，脑子里糊里糊涂还记得夜幕初降时他给自己定下的义务。

“谁来了？”他边问边在寻常挂剑的地方摸剑。“说呀！是朋友还是敌人？”

“是朋友。”秦加茨固低声答道，指着中天，月亮正通过树隙洒下它的柔光，照着他们的营地。秦加茨固随即又用简单的英语补了一句：“月亮起来了，白人的要塞很远，很远，趁睡梦遮住了法国人的双眼，该出发了。”

“你说得对，叫醒你的朋友，备好马，我来叫醒我的同伴准备上路！”

“我们已经醒了，邓干。”屋子里响起爱丽丝柔和清脆的声音。“我们睡得很好，已作好走远路的准备，不过，你白天那么劳顿，晚上还为我们放哨！”

“你还不如说我本打算放哨，但我可恶的双眼使我没能如愿，我已经两次证明自己不配担当自己所担的重任了。”

“别这样，邓干，不要否认。”爱丽丝微笑着从黑暗的屋里走进月光下，浑身上下洋溢着美丽可爱的生气。“我知道你照顾自己时粗心大意，照顾别人时却不遗余力，我们难道不能稍微耽搁一会儿，让你能休息一下，我和柯拉会很乐意，非常乐意来放哨，你和这些勇敢的人来偷空睡一会儿。”

“要是羞耻能治好我的瞌睡的话，我将永远不再闭眼。”年轻人有点不安，他凝视着爱丽丝天真的面容，但除了恬静却看不到任何可以证实他疑心的迹象。“事情很明显，自从我一时疏忽，把你们引入危险境地以后，我甚至没能尽一点军人的职责守护你们的睡眠。”

“只有邓干本人才能指责他这种柔弱，去睡吧，相信我，尽管我们是弱女子，却不会放弃自己的责任。”

海瓦特还想说点什么来责备自己的过失，但又不知道说什么好。正在这时，秦加茨固低呼一声，恩卡斯也显出非常警觉的神情。

“莫希干人听见了敌人动静。”“鹰眼”低声说道，他和大伙儿一样，早已醒来。“他们嗅到了危险的气息！”

“老天保佑！”海瓦特叫道，“我们已经看够了流血的事啦！”

不过，年轻的军官尽管口中这样说着，但是仍抓起步枪，冲到前头，打算拼命保护他看顾的两个姑娘，以补救他以前的小小失职。

“这是林中野兽在游荡，找食吃。”他一听到使莫希干人警觉起来的细微遥远的声响便低声说道。

“嘘！”神情专注的侦察员答道，“这是人，虽然我的感觉没有印第安人那么灵敏，但是我也能听出这是人的脚步声，那个逃跑的火伦人一定遇见了蒙卡姆的小股巡哨，他们已寻着了我们的踪迹，我自己也不想再在这儿杀人。”他加了一句，一面焦虑地看着周围模糊的景物，“不过该发生的就让它发生吧，把马牵到屋子里去，恩卡斯，朋友们，你们也进去躲起来，虽说这屋子很破旧，但总算还能有个遮挡，而且它以前也曾受过枪弹的考验。”

大家立刻听从了他的吩咐，两个莫希干人把马牵进破屋，大伙儿也都轻手轻脚悄悄退了回去。

脚步声越来越近，清晰得不容再有怀疑，很快，脚步声又夹杂着印第安方言彼此招呼的声音。猎手低声向海瓦特指出，这些是火伦人，一队人走到屋子四周的树林边，也就是那两匹马穿进树林来的地点时，显得有点茫然不知所措，因为他们失去了引导他们前来的踪迹。

从声音来看，那儿大约聚集了二十来个人，正在吵吵闹闹地争论个不休。

“那些恶棍知道我们的人数不多。”“鹰眼”在浓重的阴影里透过木柱上的缝隙往外看去，一面小声对的海瓦特说道，“要不然他们不会像妇人般吵个不停。你听听这些恶棍！他们每个人似乎都有两个舌头，却只有一条腿。”

邓干尽管在战斗中非常英勇，但在这提心吊担的时刻却无法回答侦察员那冷静而准确的话语，他只是将步枪抓得更紧，将双眼紧凑在狭小的缝隙上，看着月光下的一切，心里越来越焦急，接下去只听得一个低沉的声音在威严地发号施令。他发话时周围一片静寂，显示出对他的尊敬，此后便响起了树叶声、枯枝断裂声，显然，野蛮人正在四散寻找失去的踪迹。还算海瓦特他们运气好，温柔的月光虽然照着破屋周围的一切，却不够明亮强烈，无法穿透枝叶浓密的树林，因此一切都藏在扑朔迷离的阴影中。野蛮人的搜索毫无结果，因为几个旅行者穿过树丛时非常轻快。因此阴暗的树木下面已经无法看出他们的足迹来了。

不过，很快就听到烦躁不安的野蛮人开始敲打树丛，逐渐靠近破屋周围的浓密的栗树林靠里的一边了。

“他们来了。”海瓦特嘀咕着，想把枪从柱缝中塞出去，“他们一靠近，我们就开枪。”

“什么都不能让他们看见。”侦察员答道，“火石一亮，甚至是一点火药的气味也会使这些饿狼一齐扑过来的。如果天意如此，必须为生存而战，我们也应该相信那些有经验的人，他们了解野蛮人的习性，战斗的呐喊响起来时他们也很管用。”

邓干瞧瞧身后，发现两姐妹浑身颤抖，正瑟缩在屋子的一角，两个莫希干人站在阴影里，挺拔如木柱，显然已经做好了必要时就开火的准备。他强抑心头的烦躁，又向外看去，静静地等待事态的发展。这时树丛被分开，一个身材高大，全副武装的火伦人往前走了几步，到了空地里，月光照在他黝黑的脸上，显出他看到黑洞洞的破屋时感到的好奇与惊讶，他发出印第安人特有的惊叫声，又轻轻叫唤了几声，很快就召来了一个同伴。

好一会儿，这两个森林之子就站在那儿对着朽败的木屋指指点点，同时用别人听不懂的土语谈个不停，接着他们便小心翼翼地往前靠，隔一会便停下来看看屋子，仿佛受惊的小鹿似的，一面好奇地想看个究竟，一面却又有点害怕。有个人的脚忽然踩在土包上，他便蹲下身看看它是什么东西。这时，海瓦特看到侦察员从鞘里拔出刀子，同时放低了枪口，年轻人知道战斗大概不可避免了，便也依样去做，准备迎战。

这时，野蛮人离他们已经很近了，那些马只要稍微动一下，甚至谁的呼吸比平常重一些，也会暴露他们。但是，火伦人发现那土包是什么以后，注意力似乎立即转移，他们一起谈着话，语调低沉严肃，显出一种在尊敬中夹杂着非常畏惧的心情。随后他们便小心翼翼地退了下去，边退边盯着破屋，似乎害怕黑洞洞的屋子里会冒出鬼魂似的。他们就这样一直退到空地的边缘，慢慢走进树丛不见了。

“鹰眼”将枪托往地上一顿，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轻声叹道：“啊！他们也尊敬死去的人，这次总算是救了他们的命，当然，可能也救了比他们更好的人的性命。”

海瓦特看了一眼他的同伴，但并没有答话，而是转身又去注意那几个刚才使他担心不已的火伦人去了。他听到两个火伦人离开树丛，很显然，所有

的野蛮人都聚集在他们周围，倾听着他们的报告。他们在一起严肃恳切地谈了好几分钟——这和他们刚到时的吵吵闹闹完全不同。随后声音便渐远渐弱，直到最后消失在森林深处。

“鹰眼”等待着，一直到侧耳倾听的秦加茨固向他作了个手势，表示退下去的那班人的所有声响都消失在远处，这时他才示意海瓦特牵出马，帮助姐妹俩骑上去，一切准备就绪，他们便穿过破败的屋门，向着与他们进来时相反的方向悄悄踏上了旅途。姐妹俩又偷眼看了看那无声的坟墓和朽败不堪的破屋，然后便离开柔和的月光，钻进黑暗的森林。

第十四章

卫兵——那边是谁？

琼安——乡下人，法国的穷人！

——莎士比亚

几个人很快离开小屋，进入浓密的丛林。这期间大家都忙着赶路，顾不上说话，侦察员又走在前头充当向导，不过和敌人拉开距离后，由于对这一带地形一点也不了解，他的脚步开始慢了下来，他不止一次停下来和两个莫希干人商议，有时指指月亮，有时又细心地察看树皮的样子。在这些短暂的停顿中，海瓦特和两姐妹用经过危险磨炼变得特别敏锐的听觉细心倾听有没有什么敌人临近的迹象，但是，广大的原野似乎这时候都在沉睡，听不到任何声响，只有远处的一条小溪流水声若有若无地传到身边，飞禽走兽，还有人——在那片原野上若真的有人，似乎都已进入梦乡，幸好那条小溪流水声尽管幽微，却解决了领路人的不少困难，于是他们领着大家一齐向那个方向走去。

他们到达小溪岸边后，“鹰眼”又一次停了下来，他脱下脚上的鹿皮鞋，并叫海瓦特和大卫也照样去做。随后他们便走进水中，他们在河床里走了将近一个小时，没留一点踪迹，月亮渐渐沉落到西天上的一大堆黑云里，他们才从浅而曲折的溪水里出来，走上绿树葱茏的沙土平原，这时侦察员仿佛又熟悉一切了，他毫不犹豫地大步往前走，显出一副心中有数样子。不久路变得更崎岖不平，旅行者们很容易便看出两旁有高山逼近，实际上他们正要走进一个峡谷。突然，“鹰眼”停了下来，等所有的人都赶上来，他才开始说话，他的语调小心低沉，在寂静黑暗中听起来更显得严肃。

“在荒野里要找一条路，发现一块盐渍地或者一条溪流并不困难。”他说道，“但谁看到这个地方会想到远处静默无声的树林和荒山秃岭间会隐藏着——一支大军呢？”

“这么说，我们离威廉·亨利堡不远了？”海瓦特忙走到他身旁问道。

“还有一段遥远崎岖的小路呢，现在我们最大的困难就是该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方冲进去最好。看，”他用手指着树林那边一口反射着星光的平静小潭。“这就是‘血塘’，这地方我以前不仅常来，而且还和敌人打过整整一天的仗哩。”

“哈！这么说，这一潭阴暗的死水就是那些战斗中倒下的勇士坟墓喽，我听说过‘血塘’这名字，但以前从未来过这里。”

“我们在一天之内与那个荷兰——法国人打了三仗。”“鹰眼”接着道，他仿佛是在回忆往事，而不像在回答海瓦特的问话。

“我们迎上前伏击他们时被打得很惨，他们打散了我们，将我们像麋鹿一般赶过峡谷，一直赶到哈丽肯湖边，后来我们重整旗鼓，在威廉爵士——他就是因为这场战斗被封为爵士的——率领下反戈一击。我们一雪早晨的耻辱！那天有几百法国人最后一次看见太阳，就是他们的头领第斯考本人也落到我们手里，浑身伤痕累累，他只好回到自己的国家，再也不能参加战

《亨利六世》，第一部，第三幕，第二场。

指当时法军的指挥官第斯考。他是个为法国服务的德国人。在本书所讲的故事发生的前几年，他曾在乔治湖边为纽约州庄斯顿城的威廉·约翰逊爵士所击败。——原注。

争了。”

“那是一次英勇的反击战！”海瓦特带着年轻人的热情叫道，“这场战斗的名声早就传到我们南方军了。”

“嗨！但战斗并没有结束，威廉爵爷亲自下令，埃芬加姆少校派我迂回绕过法军，把这场战斗的情况通过旱道带到哈得逊河边的堡垒里去。就在这儿，你们看，就在那长满树木的山岗上，我遇见一队援军，我就领着他们摸到正在吃饭的敌人那儿，那些敌人做梦也没想到那天的血腥战斗还没有完哩。”

“于是你们袭击了他们？”

“就算是吧，如果对这些只顾填饱肚子的人来说死亡也算袭击的话，我们几乎没给他们喘息的时间。因为早晨他们把我们打得很惨，我们的队伍中几乎人人都有亲朋好友死在他们手里，当一切都结束以后，我们便把那些死人——据说其中还有要死不死的——全都扔进那水潭里，我亲眼看见潭水被血染得通红，水从地底下流出来时从不会有那样的颜色。”

“对军人来说，那是个很方便也很宁静的葬身之地，这么说，你在这块边境地带服务多时了？”

“我嘛，”侦察员带着军人的自豪挺直了高大的身躯。“在这一带的群山中，没有哪一处不曾回荡过我的枪声，在哈丽肯湖到这条河流之间，每平方英里的土地上，没有哪一处我的‘鹿枪’不曾撂倒过敌人或者野兽。至于那儿的坟墓是不是如你所讲的那么平静，那是另一回事。军营中有人说他们认为一个人只要有一口气，即便是躺着不动，也不该被埋掉的，当然那天晚上那么匆忙，医生们根本没有时间来判断谁还活着，谁已经死了。嘘！你有没有看见什么东西在水潭边走动？”

“在这阴暗的森林里，不大可能还有人会像我们这样无家可归。”

“也许是那种在水里过日子的人，他既不需要房屋，也不怕夜露浸湿他的身体。”侦察员说着，一把抓住海瓦特的肩膀，他的大力令海瓦特痛彻骨髓。他不禁想到，迷信的恐惧竟能使这个向来无所畏惧的人如此惊骇万分。

“老天！那是个人啊，而且已经走近了！拿起武器，我的朋友们，因为我们不知道来者是谁。”

“是谁？”那人厉声喝道。在那空寂的地方，那声音真像是来自另一个世界。

“他在说什么？”侦察员小声道，“这既不是印第安语也不是英语！”

“是谁？”那声音再次喝道，紧接着便是哗啦啦拉枪栓的声音，那人又作出一副咄咄逼人的样子。

“法兰西！”海瓦特叫道，立即从树影里走到潭边，站在离那哨兵只有几码远的地方。

“打哪儿来的？这时候上哪儿去？”那掷弹兵的话里带着老法兰西人的口音。

“搜索任务刚刚完毕，回去休息。”

“是五军的官员吗？”

“当然喽，伙伴，你难道还以为我是个地方雇用兵吗？我是步兵团的上尉。”（海瓦特十分清楚对方是主力部队的一个士兵。）“我带着俘虏来的英国要塞司令官的女儿，噢！你也听说了这件事吧？我是在要塞附近把她们抓住的，现在要送到将军那里去。”

“对不起，小姐，我对你们感到非常抱歉。”年轻的士兵叫道，优雅地敬了个礼。“有什么办法呢，这是战争的不好，你们可以看到，我们的将军是一个很好的人，而且对女士们是很有礼貌的。”

“这是战争里免不了的事。”柯拉非常泰然地用法语说道。“再次，我的朋友，我希望你将有更好更愉快的任务。”

那士兵躬身致意，谦卑地接受了她的问候，海瓦特又加了一句“晚安，伙计。”随后他们便从容不迫地向前行去，留下那哨兵在寂静的潭边巡视，一点也没想到竟有如此胆大妄为的敌人，也许是这两个姑娘引起了他的思绪，或者是出于对遥远美丽的法兰西的思念，他轻轻哼起了那些歌词——

“醇酒，万岁！爱情，万岁！”

“幸亏你能听懂这家伙的话！”他们走了一段路以后侦察员低声说道，同时把枪又收回臂弯里，“我很快就发现他是个讨厌的法国佬，还算不错，他的话语很友善，心眼也还好，要不然，只好把他的尸骨留在这里，和他的同胞们做伴了。”

他的话还没说完，便听见小潭边传来一声长长的惨叫，仿佛阵亡者的灵魂真的在水中坟墓上徘徊。

“那肯定是个人！”侦察员接着道，“没有灵魂能这样灵便地摆弄武器！”

“是的，那曾经是个活人，但这可怜虫现在是不是还活着就说不定了。”海瓦特说着，扫视四周，发现队伍里少了秦加茨固。这时那边又传来一声惨叫，这次声音要低得多，紧接着便是沉重的“扑通”落水声，于是一切归于平静，仿佛这幽寂的潭边创始以来一直平静一样。他们正惊疑不定，只见那印第安人的身影轻捷地跃出树丛。这酋长赶上他们，一手把那不幸的法国青年的血淋淋的头皮扣到腰带上，另一手插好饮过血的刀子和战斧，随后他便重新回到原来的位置，意气扬扬，仿佛做了一件大好事。

侦察员站在那儿，把步枪一端放在地上，双手撑住另一端，陷入沉思之中。稍顷，他遗憾地摇摇头，喃喃道——

“对白人来说，这是个残忍而不人道的行为，但这是印第安人的天性，这是没有办法的事。只可惜他不是个可恶的明果人，而是个来自古老法国的活泼青年。”

“别说了！”海瓦特生怕一无所知的两姐妹知道他们停下来的原因，便以和侦察员一样的想法强抑心头厌恶。“虽说这事没发生最好，但既已发生就无法挽回了。你看，我们显然已经走进敌人哨兵的防线了，你觉得我们该怎么走？”

“确实不假。”“鹰眼”又挺直了身子，“正如你所言，现在再想这事已太迟了。啊，法国人把要塞围得好紧，想穿围而过，我们可真得十分小心。”

“而且我们时间不多。”海瓦特抬起眼望望裹住西沉的月亮的腾腾雾气。

“而且我们时间不多！”侦察员重复道，“有两种方法解决这问题，不过得老天保佑，否则就成不了。”

“快说吧，时间紧迫。”

“一个方法是让两位姑娘下马步行，把两匹马丢在原野上，由两位莫希干人在前开道，我们可以从敌军哨兵中杀出一条路，踏着他们的尸体冲进要塞。”

“这不行——这不行！”豪爽的海瓦特连忙道，“一个军人也许可以用这种方法杀进去，但要护送这些人可不行。”

“确实，这将是一条血路，柔弱的脚是不宜踏上去的。”侦察员也满心不愿意这样做。“我只是觉得作为男子汉应当提一提这种方法。既然这样，我们得折回去，退出他们的哨兵警戒线，然后我们将转头向西，进入群山中，在那儿我可以把你们藏起来，使蒙卡姆雇来的所有魔鬼的猎犬几个月都寻不着你们的踪迹。”

“就这样办，越快越好。”

别的话就没必要了。“鹰眼”只简单地发出命令“跟我来”，便沿着他们刚刚走入这危险境地的小路退了回去。他们行进时像刚才谈话一样小心翼翼，不发出一点声响，因为谁也说不定什么时候会碰上一支巡逻队，或者潜伏哨。他们悄然无声地走过潭边时，海瓦特和侦察员又偷眼看着那阴暗可怕的小潭。他们竭力搜寻不久前他们还见过的在岸上徘徊的身影，但却徒劳无益，只是潭中不时翻起小小的浪花，表明潭水经过刚才的流血事件还没有完全平息下来。但是很快这低洼的池塘便像所有过眼烟云一般溶入黑暗之中，被几位旅行者丢在身后。

“鹰眼”很快离开原路，折回狭窄的平原西陲的群山，他快步领着大伙儿走进连绵起伏的山顶所投下的阴影之中。在这儿路越来越难走了，一会儿是岩石四布，坎坷不平的小路，一会儿又是幽深的峡谷。相应地，他们的步伐也缓慢下来。道路的两旁是黑黝黝的、光秃秃的山峰，这虽然加重了他们的痛苦，却多多少少使他们有了一种安全感。最后，大伙儿开始沿着陡峭不平的山坡向上攀登。一条小路在树木岩石间盘旋曲折，一看就明白显然是对荒野非常熟悉的人踩出来的。他们慢慢地沿着山谷向上爬的时候，黎明前的黑暗渐渐散去，万物都露出自然赐予它们的本来面目。当他们走出荒坡上的矮树林，站在长满青苔的平坦的岩石山顶时，他们看见晨光已现，朝曦映红了山上青翠的松林，原来他们脚下的山峰正对着哈丽肯湖谷。

侦察员让两姐妹下马，他取下马鞍和勒口，便放开它们，让它们去啃噬山顶上零星生长的灌木和野草。

“去吧，”他说“到大自然里去寻找你们自己的食料罢，可是要小心啊，不要成了山中饿狼的口中食。”

“我们不再需要它们了吗？”海瓦特问道。

“来看吧，用你们自己的眼睛来判断，”侦察员走到山的东边，挥手让所有人跟上来。“如果看人心和从这儿一览无遗地看蒙卡姆的大营一样容易的话，这世上的伪君子就会少得多。和德拉瓦尔人的诚实比起来，明果人的狡猾也没什么用处了。”

几位旅行者走到崖边，立即明白侦察员的话极其准确，也暗暗佩服他的远见，把他们领到这个地方。

他们脚下的山峰高约一千呎，呈圆锥形，耸立在湖西岸，形成这一带绵延无数哩的山脉的一个高峰，直到在湖后与别的山岭相连，绵延起伏着伸入加拿大境内。山岭上乱石峥嵘，零星点缀着些常绿灌木。就在他们脚下，哈丽肯湖的南岸呈宽大的半圆形，在群山环抱之中，宽阔的湖岸随地势上升与坎坷不平的高原连为一体，北面便是澄澈的“圣礼湖”。从这令人目眩的高度看去，湖面显得有点狭窄，无数的港湾犬牙交错，奇形怪状的岬角点缀其中。湖中还星罗棋布着许多岛屿。再往远处看上几哩，便见河床隐没于群山之中，或者说被熹微的晨光中蒸腾的雾气裹得严严实实。但透过群山间的豁口，便可见清澈的湖水继续向北奔腾，直到最后灌入张普伦湖。这湖的南边

便是我们常常提到的隘道。向南数哩，群山似乎不愿放弃它们居高临下的磅礴气势，连绵不断；但极目望去，可见群山分解，渐次融入平坦尘砂的平原，这便是我们的几个旅行者刚刚走过两次的道路。“圣礼湖”及其峡谷两旁的山岭上，薄雾从无人居住的森林中蒸腾而上，仿佛是隐设在林中的农舍的炊烟。有时它又沿着斜坡翻腾而下，与低地上晨雾融为一体，峡谷上空飘荡着一朵雪白的孤云，下面便是那无声的“血潭。”这一片湖岸西边横亘着威廉·亨利堡的大量土堡和低矮的建筑，其中有两座工事似乎就建在湖边上。湖水冲击着工事底部，其余各边由一条深沟和一片广阔的沼泽地守护着。要塞周围相当一段距离内树木都被伐光了，但是别的地方都绿树繁茂，要不然便是盈盈湖水，只有少数地方黑黝黝，光秃秃的岩石满布在起伏山岭上。要塞的前面散布着哨兵，他们疲惫地警戒着人数众多的敌人。旅行者们看到要塞护墙内有许多士兵，经过一夜警戒，睡眠昏昏，东南方向与要塞相连的，是一个围着战壕的营盘，它在岩石遍布的高地上，那儿要是做工事本来会更好些。“鹰眼”向大家指出，那里便住着刚刚离开哈得逊河前来增援的团队。再往南去，树林中冒出缕缕黑红的烟雾，与泉水中蒸腾起来的纯净雾气截然不同，侦察员也将这指给海瓦特看，证明那儿盘踞着大量敌军。

但这年轻军官最关心的景象都在湖西岸紧靠其南端的地方，从他站的地方看去，那是一条狭长的地带，根本容不下任何军队，但实际上这块地方从哈丽肯湖岸边一直延伸到山脚下，宽度有好几百码。就在这儿可以看见一顶顶白色的帐篷，容纳着数这一万人的部队和兵器。军营前已矗起了大炮。上面的几位旅行者正带着不同的心态看着脚下如地图一般展开的景象，这时山谷中响起了隆隆的炮声，炮弹呼啸着穿过东面的群山。“现在下面刚刚天亮。”侦察员沉思地道，“哨兵们已想到用炮声唤醒睡着的人了。我们来迟了几个小时，蒙卡姆已经把他那些该死的伊洛魁人派到树林中去了。”“是的，这堡垒已经被包围起来了。”海瓦特答道，“但难道没什么便捷的办法可以进去吗？与其再次落到到处搜索的印第安人手里还不如在堡垒中做俘虏。”“快瞧！”侦察员叫着，不觉将柯拉的注意力引向她父亲的住处，“那颗炮弹把司令官屋上的石头都炸飞了！啊！尽管这房子坚固厚实，这些法国佬要想把它摧毁可比建造它要快得多。”“海瓦特，看到父亲遭受这样的危险我却不能分担，我心里真难受。”柯拉虽不怕却很担心，“让我们到蒙卡姆那儿去，让他放我们进去，他不敢拒绝一个作女儿的这种请求。”“你还没找到那法国人的大帐，头皮可能就不在了。”侦察员直率地说道，“那浮在岸边的千百号空船如果有一只属于我，问题就解决了。哈！很快炮击就会停止，因为那边吹来一阵大雾，它会将白天变成黑夜，使印第安人的弓箭比大炮更危险。现在，如果你们能抗得住而且愿意跟随，我会来冲击一次。因为我想下到那营中去，哪怕就是驱散一些在那儿桦树林边游荡的明果恶狗也好。”“我们能抗得住。”柯拉坚定地说道，“我们愿意跟着你走，不怕任何危险。”侦察员赞许地笑了笑，回答道：“我真希望自己有一千名身强体壮、目光敏锐的士兵，都像你这样不怕死！我会把他们派出去。要不了一个星期就能将那些法国佬再打得缩回洞里去，让他们像被绳子拴住的恶狗和饿狼那样嚎叫！好，快点儿，”他转身向大伙儿说道，“雾下得很快，我们刚好来得及赶到那平地上，用它来作我们的掩护。记住，如果我出了意外，你们要让晨风吹着你们的左颊——或者，你们跟着两个莫希干人也行，无论白天黑夜，他们都能认清自己的路。”

接着，他挥手让他们跟上，便小心翼翼地大步跨下陡坡。海瓦特照顾着两姐妹下山，没过几分钟他们便走下了这座刚才历尽艰辛才爬上的山坡。

“鹰眼”很快便把旅行者们带到了平原上。他在一处停住了脚，等着海瓦特他们赶上来。这地方和要塞西边的一个碉堡出击口遥遥相对，中间隔着大约半哩的路程，由于赶路心急，加上路也不难走，他们竟赶在大雾来临之前就到了这地方。大雾正沿着湖面滚滚而来，他们只得停下，直到乳白色的大雾将敌营裹得严严实实。两个莫希干人利用这机会摸出树林，探视了一下四周的情况，后面不远处跟着侦察员。他一方面想早些听到他们探到的情况，另一方面也想亲自了解一下周围环境。

不一会儿侦察员折了回来。他的脸气得通红，同时粗俗地怒骂着，发泄自己心中的失望。

“那狡猾的法国人安排了一支潜伏哨，就在我们路上。红人白人都有，大雾之中我们也许能安全经过他身边，也同样可能撞到他们中间去。”

“我们能不能绕个圈子，避开这危险，”海瓦特道，“等绕过他们再折回去？”

“一个人在这样的大雾之中若是离开所走的道路，谁也说不准他何时何地才能再找到原来的路。哈丽肯湖上的雾可不像烟斗里吹出来的烟圈圈，也不像熏蚊子的烟那般简单。”

他正说着，只听“咚”的一声，一发炮弹打进树丛，击中了一棵树的树身，又弹回地面，不过由于被挡了一下，它的劲头已经小多了。两个印第安人立即跟上来，验看这个可怕的征兆。恩卡斯接着使用德拉瓦尔语急切地说着什么。“也许是这样，孩子。”他说完后，侦察员咕哝道。“因为高烧可不能像对待牙痛那样等闲视之。来吧，大雾已经开始合拢了。”“等一等！”海瓦特叫道，“先把你的意图说清楚吧。”“这事做起来很快，但希望很渺茫，不过比什么希望都没有强，你看这颗炮弹，”侦察员踢了踢已无害处的炮弹。“它从要塞里射出来，在地上砸了个坑，如果什么标记都找不到的话，我们就找这个坑。别再说话了，跟我走，要不然我们走到半路，雾就会散掉，这样我们就成了双方军队射击的靶子了。”海瓦特明白，在这危急时刻，需要的是行动而不是空话。他站到姐妹俩之间，拉着他们快速往前跑，紧紧跟着前面侦察员影影绰绰的身形。很快，事实证明了“鹰眼”没有夸大浓雾的力量，因为他们还没走上二十码，就开始感到浓雾之中很难彼此辨认了。他们向左边稍稍拐了个弯，据海瓦特估计走了一半路程的时候又开始往右靠，这时他们前方二十呎远的地方突然传来一声严厉的喝问：“谁在那儿？”“往前冲！”侦察员小声道，一面又向左绕过去。“往前冲！”海瓦特重复道。这时十几个声音在同声喝问，每个声音都充满了火药味。“是我。”海瓦特叫道，迅速地领着——或者不如说拖着——两姐妹往前跑。“混蛋！‘我’是谁呀？”“法国的朋友。”“我看你倒很像是法国的敌人。站住！否则我会立刻把你变成鬼的朋友！准备射击，伙计们！放！”

命令立即被执行了，浓雾中响了几十支枪同时开火的声音。幸好他们瞄得不准，子弹都打偏了。不过有些子弹离他们很近，在大卫和两姐妹没经验的耳朵听来，似乎子弹就在他们耳边擦过一样。呐喊声又响了起来，开枪、追赶的命令清晰可闻，海瓦特把他听到的话解释给“鹰眼”听，“鹰眼”立即停下来，坚决果断地作出决定。

“我们也向他们开火，”他说道，“他们就会认为这是一次突击，一定

会退下去，要不然他们会等待援兵的。”

计划设计得不错，但效果却不太好。法国人一听到他们的枪响，顿时整个平原似乎都活跃起来了，从湖岸一直到树林边都响起了枪声。

“我们会引出整支大军的，他们也许要发起一次总攻哩。”海瓦特说道，“往前冲吧，我的朋友，为你自己的性命，也为我们大家的性命。”

侦察员显然也乐意从命，但在匆忙中由于位置的不断变化，他也迷失了方向。他分别用两边面颊去面对晨风试一试，但似乎觉得两边面颊都一样清凉，正在进退两难中，恩卡斯碰到了那个炮弹坑，那坑正好在三个毗连的蚁山附近。

“让我看看方向！”“鹰眼”说着，弯腰看了看方向，随后立即向前行去。

叫喊声，诅咒声，招呼声，以及枪声现在此伏彼起，而且显然就在他们两边。突然，一道强光穿过，浓雾翻腾，好几门大炮在平原上怒吼，山谷间回荡着轰隆隆的声音。

“那是从要塞里射出来的！”“鹰眼”叫着，迅速转过身，“可我们却像吓懵了的傻瓜一样往树林里冲，直奔麦柯亚人的刀下送死。”

他们一经纠正了错误，立即勉力重新开路前进。海瓦特把照顾柯拉的责任交给恩卡斯，而柯拉也同样乐意接受这帮助。后面敌军追得正急，每一刻他们都有被俘甚至送命的危险。

“不要放过他们。”追兵中有一个人这样急切地说道，他似乎在指挥敌军的行动。

“挺住，准备，我英勇的第六十团将士们！”突然他们头顶上方响起一个声音，“等看到敌人再打——往低处打，封住斜坡。”

“爸爸！爸爸！”雾中响起了一声女人尖锐的叫声。“是我！爱丽丝，你的爱尔茜！等一等，啊！救救你的女儿！”

“住手！”先前说话的人大叫道，他的声音里充满不安，但又很有力，甚至传到树林边回荡着。“是她！上帝把我的孩子还给了我！打开堡门，冲出去，六十团的士兵们！冲出去，别开枪，那会伤着我的宝贝！用钢刀赶走那些法国狗！”

海瓦特听到生锈的铰链吱呀作响。他循声跳过去，看见一长串身穿深红军服的战士们迅速扑向斜坡，他立即看出，他们是自己那一营皇家英军。他跳到前头，很快便将追兵赶得无影无踪。

有一会儿，柯拉和爱丽丝看到自己被丢下不管，吓得簌簌发抖。但还没等她们有时间说话或思索，一个身材高大、鬓发如霜的军官已经冲出浓雾。他那威严的军人气度因时间流逝而变得柔和。他把两姐妹拥在胸前，苍白多皱的脸上热泪滚滚，他用典型的苏格兰口音叫道——

“我为此而感谢您，上帝！现在让任何危险尽管来吧，你的臣仆已作好准备迎接了！”

第十五章

那么我们进去听听他出使的意图，
在那法国人开口说一句话之前，
我完全可以猜得出他的意思是什么。

——莎士比亚

接下去的几天都是在窘迫不安，狂呼乱叫以及围攻的危险中度过的。孟洛实在找不到什么有效的办法来对付围城的大军。驻扎在哈得逊河边的魏勃将军好像睡熟了似的，始终按兵不动，似乎早已忘了他们同胞的艰难处境。旱道两旁的树林里，蒙卡姆布置了大量野蛮人，他们的呐喊声甚至穿透了英军大营，使早已担惊受怕的英军士兵连心底也泛起了寒意。

但被包围的人却不是这样，在上级的榜样和言词的激励之下，这些人都是勇气百倍，热情地维护着他们那古老的名声，决不辜负他们那位司令官的严厉管教。那位法国将军虽说精明干练，却似乎满足于率领部下越过荒野与敌人交战，而没有去占据附近的山头，利用它们来毫不费力地全歼被围军队。在这个国家的近代战争里，这些山头的优越性是一刻也不会被忽略的。这种不屑占据高地，或者说害怕攀登高山的做法是那个时期战争的通病。这种错误的产生，可能是因为当时对印第安人的战争都比较简单。由于战争的性质，加上树高林密，所以堡垒筑得很少，大炮也几乎毫无用处。在这些战斗中所养成的粗心大意的习惯甚至影响了后来的革命战争，结果使美国失去了重要的狄康特洛加要塞，使布高奈的军队得以长驱直入，进入那时美国的腹地。今天我们看到这种无知或者说糊涂的做法不免要感到吃惊。因为我们知道，争夺蒂凡恩斯峰这样的高地并没有想象中那么困难，而如果忽略了这些高地，那么无论是在山脚下构筑工事的工程师也好，还是奉命坚守这些工事的将军也好，他们的名誉都会遭到不可弥补的损失。

今天，一个旅行者，养病的人，或自然美的欣赏家，为寻求知识、健康或快乐而驾着驷马大车穿过我们刚刚描述的地段，或在那位大胆的政治家管辖之下的人工湖上漂流时，不应该以为他的祖先们在穿越这些山岭或与同一激流搏斗时有同样的便利条件。那时，能够将一门重炮运至目的地便可以看作是已经获得了胜利，如果道路阻碍幸而没有将其与它必不可少的伴随物——弹药分开，使大炮成为一根笨重无用的铁管子的话。

现在，这种危急状况严重地威胁着守卫威廉·亨利堡的那位意志坚定的英格兰人。他的对手虽说忽略了那些山头，却将排炮在平原上很好地摆开，发挥着强大的火力。而为了对付这种攻击，被围困的人却只能依赖于荒野上仓促建成的堡垒。

在要塞被围的第五天，也就是海瓦特回来的第四天下午，休战谈判的鼓声刚刚响过，海瓦特用这一间隙走到水上堡垒的土墙旁，想呼吸一下湖上吹来的新鲜空气，并观察一下要塞被围的情况。除了在护提上来回踱步的那个

《亨利五世》，第一幕，第一场。

蒂凡恩斯峰是狄康特洛加要塞外围的一个重要据点，在 1777 年的战争中，美军司令圣克莱亚对这一高地不加注意。结果，高地被敌将布高奈所占，圣克莱亚只得将守军全部撤出要塞。狄康特洛加要塞的失守，对当时的美国是个沉重打击。

指美国政治家克林吞（1769~1828）。——原注。

哨兵，他是独自一人。因为炮兵们也早已利用这一空隙暂时停止了他们的艰苦工作。黄昏平静安详，清澈的湖面上吹来清爽怡人的微风，似乎隆隆的炮声和嗖嗖的枪声停下后，大自然也抓紧这一机会展现她最温柔动人的姿态。夕阳投下了万道金光，但却没有那种这个季节和这种气候所应有的灼人的炎热。群山静立，沐浴在落日余晖中，青翠可爱，薄薄的雾气升腾其间。哈丽肯湖上岛屿星罗棋布，有的低矮仿佛沉入水底，有的耸立成峰，满目苍翠。俯视一泓碧水，大大小小的岛屿之间，围攻部队的渔人划着小舫，捕捞鱼虾，或停留在波平如镜的湖面上一动不动，静静享受这渔舟唱晚的乐趣。

整个景色平静怡人，又充满活力。大自然显得那么温柔甜美，或者简直是伟大，而人们的举止神态又那么生机勃勃，富于情趣。

空中飘扬着两面小小的白旗，一面插在要塞一个高高的犄角上，另一面插在围攻部队前方的大炮阵地上。不仅双方的敌对行动停止了，战士们的心里似乎也消除了敌意。

一百来个无忧无虑的年轻法国人正拖着一张渔网跑向沙砾遍地的湖滨，甚至到了要塞大炮的危险射程之内，虽说大炮此时已停止了发射。他们玩得非常开心，连身边的山林中都回荡着他们的欢声笑语。有些人热切地跑去玩水运动，还有些人则带着法国人特有的好奇心爬到邻近的山上去了。对于这些运动和嬉戏，进攻部队中那些担任监视任务的士兵，以及被围部队中的士兵们虽说心中痒痒的，却只能羡慕地看看而已。不过，在某些岗位上，时不时有一两个哨兵唱起了歌曲，甚至跳起舞来，引得那些皮肤黝黑的野蛮人也从森林中跑出来看热闹。总之，一切景象都仿佛表明这是寻欢作乐的节日，而不是从血腥报复，危险重重的战争中偷出的一刻闲暇。

海瓦特沉思着站在那儿，默默地看了一会儿这景象。这时他听到有脚步声渐渐走近，于是他将目光转向碉堡出击口前的斜坡上。他走到碉堡的一角，看到那侦察员正在一个法国军官的押送下向要塞走来。“鹰眼”形容憔悴，神态沮丧，仿佛为落到敌军手里感到无限耻辱。他没有带他那支心爱的步枪，甚至双手也被鹿皮索反绑在背后。最近常有敌军信使打着旗帜来招降。所以，海瓦特开始只是漫不经心地扫了一眼，以为又是一个敌军军官来执行这种任务。但当他看出那个身材高大、结实但神态沮丧的人就是自己的朋友——那个森林居民时，他不禁大吃一惊，立即下了碉堡，走向要塞深处。不过，又有一种声音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使他一时忘记了自己要做的事情。在护堤内侧拐弯处，他遇见柯拉和爱丽丝两姐妹，她们正沿着护墙走着。像他一样，她们在营中感到憋得慌，所以出来透透风。自从那天在平原上他为了保护她们而杀向敌阵以后，他们再也没见过面。他离开时，她们憔悴不堪，现在他发现她们又精神焕发，面色丰润，只不过还有点胆怯焦虑。在这种情形下，很自然地，那年轻人为了招呼她们，忘了别的目的。不过，还没等他开口，年轻机灵的爱丽丝就先说起话来。“嘿！你这个逃兵！你这个懦怯的骑士！你竟在最危险的时刻把你护送的姑娘抛下不管！”她叫道，“我们在这儿等了许多天，不！许多世纪啦，指望你会来到我们脚边乞求宽恕，请我们忘掉你那懦弱的退却——甚至可以说是逃跑哩。因为你跑得飞快，正如我们的好朋友侦察员说的那样，连受伤的鹿也追不上你！”“你知道爱丽丝这些话的意思是表达我们的谢意和祝福。”神态更端庄稳重的柯拉接着说道，“不过，我们确实有点奇怪，为什么你老是不到我们这儿来。否则，不但我们可以向你表示谢意，我们的父亲也好表达一下他对你的感激。”“你们的父亲自己

会告诉你们，虽然我不在你们身边，但并没有完全忘了你们的安全。”年轻人答道，一面指着附近壕沟围绕的军营。“远处的那个小村庄双方这几天一直在激烈争夺，因为谁夺取了它就肯定能控制要塞，以及要塞中的一切。我们分手后我的日日夜夜都是在那儿度过的，因为我觉得我有责任守住那个地方。但是，”他加上一句，神态中有点无法隐瞒的懊恼，“我要是知道我那时认为是军人职责的行为会被如此理解的话，那么我会惭愧得不敢再在你们面前出现的。”

“海瓦特！邓干！”爱丽丝叫道，向前倾过身子看他半侧过去的脸庞。一缕金发垂下来，遮住了她脸上的红晕，也几乎遮住了涌到她眼眶里的泪水。“早知道我那些不知轻重的话会使你那样痛苦，那我就永远不开口了。柯拉要是乐意的话，她会告诉你，我们多么看重你为我们做的事啊，我们对你的感激是多么深沉——我甚至要说——多么热烈啊！”

“柯拉愿意证明这是真的吗？”海瓦特叫道，脸上阴霾尽去，又换上了愉快的笑容。“这位庄重的姐姐要说些什么？她会不会原谅一个因履行军人义务而疏忽大意的骑士呢？”

柯拉没有立即回答，而是掉转过头看着水面，仿佛是在看着哈丽肯湖澄静的湖面。当她转过来看着年轻人的时候，她漆黑的双眼里满是痛苦的神情，使年轻人立即忘了别的想法，只是为她担心起来。

“你神色不好，最亲爱的孟洛小姐！”他叫道，“你在痛苦，而我们都喋喋不休地讲些空话。”

“没什么。”她答道，带着女性的矜持拒绝了他的搀扶。“我无法像她这样满腔激情，全无心机，能看见生活画面中阳光灿烂的一面。”她轻轻地，但充满感情地把手放在她妹妹的臂上，又接着道，“这是我的经历对我的惩罚，同时也许是我天生的不幸，看！”她停了停，似乎感觉到自己的义务，决心摆脱自身的软弱，“看看你四周，海瓦特上校，告诉我对于一个视荣誉和军人的声名为最大幸福的军官来说，他的女儿会有一种什么样的前途？”

“为了他不能控制的情况，他是不应当也不会受到影响的，”海瓦特热情地答道，“但你的话使我想起了自己的义务，现在我要到你们的尊敬的父亲那儿，去听听他对要塞最后一刻防卫的决定。愿上帝保佑你获得一切的幸福，高贵的——柯拉——我可以也应该这么叫你。”她坦然将手伸给他，但她的嘴唇颤抖着，她的双颊渐渐成为死灰。“无论命运如何，我知道你都会是女性的模范和骄傲，爱丽丝，再会了——”他的语调由钦佩转为柔和，“再会了，爱丽丝，我们很快就会再见，我相信那时我们将作为征服者在欢呼声中相见！”

年轻人没等姐妹俩回话便跨到碉堡长满青草的台阶上。他快步走过小道，很快便来到她们的父亲面前。海瓦特进门时，孟洛正在他的小屋里烦躁不安地大步来回踱着。

“你来得正好，海瓦特少校，”他说道，“我正要派人去找你。”

“我很遗憾地看到，先生，我热忱推荐的那个信使竟在法国人的押送下回来了！我希望不至于有什么理由怀疑他的忠诚吧？”

“‘长枪’的忠诚我一向深知，”孟洛答道，“不用怀疑。不过他常有的好运气这一次似乎不行了。蒙卡姆抓住了他，又表现出法国人那该死的君

子风度，把他送了回来，还假意说什么‘知道我多么器重他，故不敢留住他’。海瓦特少校，用这种方法来告诉一个人的恶运，真是虚伪之至！”

“那么魏勃将军和他的救援部队呢？”

“你进来时难道没向南边看一下，你没有看到他们吗？”老军官愤激地笑着，“唉！唉！你是个不耐烦的孩子。先生，你多少也得给那些先生们足够的时间来行军啊！”

“这么说，他们来了？侦察员是这样说的？”

“什么时候？在哪条路？那傻瓜没有告诉我这个，不过好像还有封信，这是此事唯一叫人高兴的地方，因为蒙卡姆侯爵习惯的殷勤——我敢说，邓干，一个苏格兰人买得起一打这样的侯爵——但是如果信里写的是坏消息，这位法国先生的绅士风度一定会逼着他让我们知道的。”

“这么说，他留下了信，却放了信使！”

“唉，他是这样做的，这都是为了你们所说的‘好心肠’啊！我敢说，要是可以弄清事实真相的话，这家伙的祖父一定是教高尚的舞蹈学的。”

“但侦察员是怎么说的？他有眼睛，有耳朵，还有嘴巴，他作了什么样的口头报告？”

“哦！先生，他的五官并无缺陷，他把看到和听到的一切都说了，全部的消息就是这些：在哈得逊河岸上有一座英王堡垒，叫做爱德华堡，你知道，这名字是用来纪念约克公爵的。那里满是武装部队，正如这样的要塞应有的那样。”

“但是难道没有任何行动和迹象表明他们要来援救我们吗？”

“那儿有早晚的操练，如果一个土里土气的傻瓜——你知道，邓干，你自己是半个苏格兰人——如果他们中有谁吃粥时把火药掉在煤炭上，那就烧掉呗！”说到这里，他忽然改变了他那尖刻讽刺的语调，变得更严肃更慎重，接着又说道：“不过，那封信里也许……是有些我们知道了会有好处的事情！”

“我们的决定得快些，”海瓦特很高兴地利用他的情绪转变，提出了更重要的问题，“我不能向你隐瞒，先生，营盘守不了多长时间了。我很遗憾地再加一句，要塞里的情况也不见得好到哪里去，有一大半大炮都坏了。”

“怎么能不坏呢？这些武器有些是从湖底捞上来的；有些自发现新大陆以来一直在森林中锈蚀；还有些根本就算不上枪炮——简直就是海盗的玩具。先生，你以为在远离大不列颠三千哩之外的荒山野地会弄到乌尔维奇·华伦大炮吗？”

“到处都有护墙在倒塌，粮食也开始供应不上了。”海瓦特没有理会对方的怒火，又接着道，“甚至战士们也开始感到不满和惊慌了。”

“海瓦特少校，”孟洛带着长者和上司的威严转向他的年轻部下，“我若是不了解你所说的情况以及我们面临的危急情形，岂不是白白为国王陛下服务了五十多年，徒使两鬓如霜。但是我们不能不想到国王军队的荣誉以及我们自己的名声。只要还有获救的希望，我就会守住这个要塞，哪怕是用湖滩上捡来的石子作武器也得守住。因此我们需要看看那封信，以便了解一下劳顿伯爵留下来的这位代理人到底打的什么主意。”

“这件事，我能效劳吗？”

“可以，先生，蒙卡姆侯爵除了别的殷勤致意之外，还邀请我在要塞与

指魏勃将军。劳顿伯爵是当年在美洲殖民地上统率英军的总司令。

他军营之间与他进行一次私人会晤。据他说是要告诉我一些额外的情况。现在我若是亲自去见他，显得过于焦急，那是不明智的，因此我想请你这样一个高级军官来作我的代表。因为若是有人说苏格兰的绅士不如一个任何其他国家的人那样彬彬有礼，那将会损害苏格兰的荣誉。”

海瓦特没有节外生枝地去和他讨论各国礼数的优劣，而是愉快地同意了在即将到来的会晤中接替他的位置。接下来他们进行了长时间的密谈。年轻人又从经验丰富、目光敏锐的司令官那儿得到一些额外的指示。随后他便起身告辞了。

由于海瓦特的身份只是要塞司令官的代表，因此交战双方首领会晤时应有的礼节便一概免除了。不过休战协定仍然有效。海瓦特接受命令后十分钟，一通鼓罢，他在一面小小白旗的遮护下离开了城堡。一个在阵前等候的法军军官依照惯常礼节接待了他，并立即陪他到了远处那个久负盛名的法军统帅的大帐里。

法军将军在其主要将领及一队肤色黝黑的土著酋长环绕下接见了年轻的信使。这些酋长都随其上过战场，各自带着自己部落的战士。

海瓦特目光敏锐地扫视了一番这批土著，看见面目狰狞的马古亚正以野蛮人特有的那种平静阴沉的目光注视着他，不觉一怔。他甚至小声惊叫了一声，但他立刻记起了自己的使命，于是强抑心头怒火，转向走上前迎接他的敌军统帅。

当时蒙卡姆侯爵正当年富力强，名望如日中天。不过他尽管处在这种不可一世的情况下，却仍然和蔼可亲，非常注重礼节，而且像骑士般勇猛，正是这种勇气短短两年后使他在亚伯拉罕大平原上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海瓦特将目光从马古亚狰狞的面孔上移开，愉快地看着这位满面笑容而又不失高贵的军人风度的法国将军。“阁下，”法国将军说道，“我非常高兴能——喂，翻译在哪儿？”

“我相信，阁下，这就不需要了。”海瓦特谦逊地答道，“我会说点法语。”

“啊！我很高兴，”蒙卡姆说着，亲热地抓住海瓦特的臂膀，引他走到大帐里面，使别人听不见他们说话。“我最讨厌这些骗子，真不知道该怎么对付他们。噢，是的，阁下，”他仍用法语说着，“虽说我会很乐意接待你们的司令官，但我同样很高兴看到他让你这样温文尔雅，出类拔萃的军官来代替他。”

海瓦特深深地鞠了一躬。听了这赞扬他心中很是高兴，尽管他打定主意，决不中对方的诡计使自己忘了王子殿下的利益。蒙卡姆顿了顿，似乎在整理思绪，然后道：“你们的司令官非常勇敢，抵挡我们的进攻时也很称职。但是，阁下，难道现在不该少考虑点你们的勇气，多考虑点人道主义吗？”这两者对于一个英雄都很重要。”

“我们认为两种素质密不可分，”海瓦特微笑着答道，“不过阁下的活动虽说使我们看到了必须激发勇气，但我们还看不到有什么特别的理由要考虑人道主义。”蒙卡姆也微微鞠了一躬，不过他的神态表明他经验老到，不会在意这些赞美之辞。他想了想又说：“有可能我的望远镜欺骗了我，你们的工事对我们炮火的抵抗力比我预想的要强，您知道我们的实力吗？”

“我们的情报不太一致，”海瓦特漫不经心地说道，“不过最多不会超过两万人。”

那法国人咬着自己的嘴唇，目光敏锐地盯着海瓦特，似乎要看穿他的思想。随后，似乎为了证实这实际上夸大了一倍的数目，他以一种少有的爽快接着说道：

“这对我们士兵的警惕性来说可不是什么赞美之辞。阁下，我们似乎无论怎么小心，总是无法隐瞒住自己的数目。如果一定要隐瞒的话，恐怕只有把他们藏到树林里。也许您认为现在考虑人道主义还为时过早，”他狡黠地一笑，“不过我相信像您这样的年轻人大约是不会忘记对女人的骑士风度的，我听说要塞被围时司令官的两位小姐已进了要塞？”

“一点不错，阁下。但是，她们不仅没有削弱我们的力量，反而以自己的坚强毅力为我们树立了勇敢的榜样。如果抵挡蒙卡姆侯爵这样闻名遐迩的军人只需要决心就行的话，我们会很高兴地将守卫威廉·亨利堡的重任托付给两位小姐中年长的一位。”

“在我们的《萨利法典》中，有这样一条聪明的法令：‘法兰西的国王，不得卑男尊女。’”蒙卡姆带点傲慢的神气冷冷地说道。但他立即又恢复了先前那种坦荡随和的态度，“所有高贵的品质都是遗传而来，因此您的话不难相信。不过，正如我刚才所说，勇气是有限度的，人道主义不应该被遗忘。我相信，阁下，您是来这里全权处理投降事务的吧？”

“阁下认为我们的防御工事如此脆弱，有必要这样做吗？”“你们的防守再延续下去会激怒我的红人朋友们，那我将会非常遗憾。”蒙卡姆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扫了眼神情肃穆地倾听他们谈话的那帮印第安人，“现在，我已经发现不容易遏制他们了。”

海瓦特沉默不语，因为他又痛苦地想起他刚刚脱离的危险，以及那两个和他一起遭受折磨的姐妹。

“这些先生，”蒙卡姆看见自己占了上风，立即趁热打铁，“被激怒起来时最为可怕，我必须告诉您得费多大劲才能抑制住他们的怒火。怎么样，阁下！我们是不是谈谈条件？”

“恐怕阁下并不了解威廉·亨利堡的坚固程度及其防守力量！”

“我面对的并不是什么魁北克，不过是一个由三千三百名勇敢的士兵们守卫的土堡而已。”回答很简洁。

“我们的堡垒确是泥土筑就的——它也没有座落在金刚石岬的岩石上，但它矗立在曾给第斯考及其军队以致命打击的湖滩上。另外，还有一支大军，离我们只有几小时的路程。我们可以将其看作是我们力量的一部分。”

“那也不过六千到八千人而已，”蒙卡姆带着明显的满不在乎的口气答道，“而且他们的首领很明智，知道呆在堡垒里比到战场上安全。”

这次轮到海瓦特苦恼地咬自己的嘴唇了。他知道对方提起这支军队时夸大了它的数目，即使如此，对方也毫不在意。有一会儿两个人都静默不语。随后蒙卡姆重新拾起话头，他尽力表示，据他了解，对方来访只是为了谈判投降的条件；另一方面，海瓦特也千方百计引诱那位法国将军，想从他嘴里套出他所截住的那封信的内容。不过，两人的花招都没奏效。经过一段长时间无益的会谈，海瓦特起身告辞，心中十分惊异于敌军统帅的彬彬有礼和外交才能，但对于自己想来打听的东西却是一无所获，就像来时一样。蒙卡姆一直把他送到大帐门口，并再次表示，希望能邀请要塞司令官与他尽快在两军之间的空地上进行一次会晤。

他们就这样分手，海瓦特在先前那位法国军官陪同下回到法军前沿阵

地。随后他便立即回到要塞，直奔司令官住所。

第十六章

在您没有开始作战以前，
先把这封信拆开来看一看。

——莎士比亚

海瓦特少校来到孟洛的屋子里时，发现只有他的两个女儿和他在一起。爱丽丝坐在他膝上，正用纤细的手指分开老人额上的白发。每当老人假装对她的小把戏生气时，她便用鲜红的嘴唇吻他布满皱纹的额头，来平息他假装的怒气。柯拉静静地坐在一边饶有兴趣地看着这一幕。她以一种慈母的心情看着妹妹任性的举动，这种心情正说明了她对爱丽丝的溺爱。在这美妙的天伦之乐中，他们暂时忘记了过去经历的危险，也无暇顾及他们即将面临的灾难。看来他们要利用这短暂的休战闲暇，来享受一下人世间最纯洁美好的感情：在这一刻的安全中两个女儿忘记了她们的恐惧，老军人也忘记了自己的忧愁。海瓦特由于急切地想报告自己的归来，进门时并没打招呼，因此没人注意到他，他就在那里站了好一会儿，高兴地看着这动人的一幕。但爱丽丝机灵的双眼很快从镜中看到他的身影。她羞红了脸，从父亲膝上跳下来，大声叫道：

“海瓦特少校！”

“你问这小伙子吗？”父亲说道，“我派他和那个法国人聊天去了。哈！少校先生，你很年轻，脚步轻捷！走开吧，你这孩子，好像一个军人的麻烦还不够多似的，偏得还添上你这样叽叽呱呱的女孩子！”

柯拉发现这儿不再需要她们，便离开了房间，爱丽丝也嬉笑着跟姐姐去了。孟洛并没有立刻询问年轻人任务的执行情况，而是先倒背双手在房间里踱了一回。他的头低着，好像在沉思着什么。最后他抬起头，眼里闪着父亲慈爱的光芒，感叹道：

“她们是两个很好的女孩子，海瓦特，任何人有这样的女儿都该骄傲的！”

“现在您要听的不是我对您女儿的意见，孟洛上校。”

“不错，孩子，不错。”老人不耐烦地打断他，“你刚来的那一天是预备多谈谈你对这个问题的看法的。但当时我认为作为一名老战士，不宜在英王陛下的敌人随时可能成为不速之客的时候谈论婚姻大事或说什么祝福的话。但我错了，孩子，我错了，现在我准备听听你的意见。”

“承蒙错爱，不胜欣喜。但是，亲爱的先生，我刚从蒙卡姆那儿得到一个口信——”

“让那法国人和他的部下见鬼去吧，先生！”性急的老人叫道，“他现在还不是，将来也决不会是威廉·亨利堡的主人，只要魏勃还没有忘记自己的责任。不，先生！感谢上帝，我们的情况还没有如此紧迫，使孟洛对自己的家庭尽一点小小的义务的余裕都没有了。你的母亲是我知心朋友的独生女，邓干，现在我就来听听你的话，哪怕所有圣路易爵士们都站在我们堡垒的门口，前面还站那位法国圣徒，一齐求我赏光听他们说说话都不行，这种

《李尔王》，第五幕，第一场。

法王路易九世（1215—1270）曾两度参加十字军，死后不久便被教皇波尼非斯尊为圣徒。路易十四（1638—1715）为了对先人表示崇敬，又在1693年创立“圣路易爵士”武功勋位。这里用来指蒙卡姆侯爵，

车载斗量，买来的爵士，算不了什么名位，‘蓟花’勋位才真正代表着古老和尊贵，Nemomeimpunelacassit 才真是豪侠精神！邓干，你的祖先中有得过这种勋位的，他们是苏格兰贵族的骄傲。”

海瓦特知道他的上司故意对法国将军的口信表示鄙视，并以此为快。他知道这怪脾气不会持久，也就顺水推舟，尽量装出一种对此事漠不关心的样子答道：

“诚如您所知，先生，我最大的愿望便是做您的儿子。”

“唔，孩子，你的话非常清楚明白。但是，我来问你，先生，你对我女儿也这样明白地说过吗？”

“以我的名誉起誓，我没有！”海瓦特热情地说道，“我若是利用自己的地位达到这种目的，岂不是辜负了您的一片信任了。”

“你这是绅士的想法，海瓦特少校，而且非常值得称道。不过，柯拉·孟洛这孩子思维缜密，头脑清楚，高尚，甚至不需要父亲的监护。”

“柯拉！”

“嗯……柯拉！我们是在谈你对孟洛小姐的求婚，不是吗，少校先生？”

“我……我……我不记得曾提过她的名字。”海瓦特结巴巴地说道。

“那么你希望我同意你和谁结婚呢？海瓦特少校？”老军人有点生气，不觉威严地挺直身子。

“你还有一个同样可爱的女儿。”

“爱丽丝！”做父亲的惊叫道。他的惊讶不亚于刚才海瓦特重复她姐姐名字时所感到的惊讶。

“这是我的愿望，先生。”

年轻人看到对方对自己的话很是意外，便默默地等着他的回答。有好几分钟，孟洛在房间里大步来回踱着，他严峻的面孔抽搐着，似乎全神贯注地思索着这个问题。最后，他在海瓦特面前停住，紧盯着他的双眼，嘴唇剧烈地痉挛着，道：

“邓干·海瓦特，我爱你是因为你的血管里流着我那朋友的血液；我爱你是因为你有高尚的品质；我爱你是因为我认为你能给我的孩子带来幸福。但是，如果我所担心的事是真的话，所有这些爱都将转化为憎恨！”

“上帝决不容许我的任何行动和思想会导致这样一个变化。”年轻人叫道。他的眼睛迎着孟洛锐利的目光，毫不退缩。孟洛也不管对方是否了解自己心中的想法，他看到对方脸色坚定，心里的气顺了些，便用温和一点的声音接着道：

“你想做我的儿子，邓干，但你却不了解你想称其为父亲的人的历史。坐下来，年轻人，我将尽量简单地向你谈谈我心灵上的创伤。”

此时，两个人都忘了蒙卡姆的口信。他们各自拉过一把椅子，老人伤感地沉思了一会，年轻人按捺住自己不耐烦的心情，恭敬地望着他。老人终于开口了：

“你已经知道，海瓦特少校，我的家族古老而尊贵，”这位苏格兰人说道，“不过它的财富与其地位也许并不相称。我大约像你这么年轻的时候，

这个爵位的获得者及其部下。

蓟花是苏格兰的国花，“蓟花”勋位(OrderoftheThistle)是苏格兰的一种爵士勋位。NemomeimpuneLacassit为拉丁文，意即“侮予者必受惩，”是苏格兰的铭语。

向邻近一个有些地产的地主的独生女爱丽丝·格雷姆求婚，但她父亲因为我贫穷和其它原因不同意我们的结合，于是我就做了任何诚实人都该做的事——收回我的盟誓，离开这个国家从军去了。我到过很多地方，也在许多战斗中洒过鲜血。后来我被召到西印度群岛的岛屿上——也是命该如此，在那儿我结识了一个姑娘，后来她成了我的妻子，她就是柯拉的母亲。她是那一带群岛间一个绅士的女儿，她的母亲是个不幸的女人，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老人痛苦地又接着说道，“她的祖先颠沛流离，最后竟卑贱地沦落为供享乐的富人们驱使的奴隶。唉，先生，她和一个外国商人这种不自然地结合真是使苏格兰蒙上了一层耻辱。但是我要是发现有谁敢斜一眼我的孩子的话，我会让他知道一个父亲发怒的厉害！哈！海瓦特少校，你自己便出生在南方，在你们那儿，这些可怜人是被视作低人一等的。”

“非常遗憾，确实如此。”海瓦特说着，羞愧地低下了头。

“而你却用它来责怪我的孩子！你不屑于让海瓦特世家的血液和如此卑贱的血液溶合在一起，尽管她如此可爱，贞洁？”猜忌的父亲恶狠狠地问道。

“上帝保佑，我决不会有如此可耻的不合理的偏见！”海瓦特答道，同时意识到自己心中有这样一种感情，它像是生了根似的深深保留在他心中。

“孟洛上校，您小女儿的聪明美丽，机灵可爱也许能解释我爱她的动机，而不会让我受到这不公正的指责。”

“你是对的，先生，”老人答道，他的声音又变得很温和，甚至是和蔼起来。“这孩子和她母亲这个年纪时长得一模一样，那时她还没碰到什么不顺心的事。当死神使我失去妻子后我回到了苏格兰，那时我因为结婚已变得很富有。你决不会想到，邓干！二十年来我那伤心欲绝的天使一直过着痛苦的独身生活，而这都是为了一个负心汉。而且，先生，连我这样的无情和失信，她都原谅了。现在什么困难都没有了，她就这样做了我的妻子。”“于是她就生下了爱丽丝？”海瓦特热切地叫道。若不是孟洛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中，这种性急的样子也许会引起危险的。“一点不假，”老人道，“而她为了这不易得来的幸福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呀。但她现在是天堂里的一个圣徒了，先生。当然，我这样一个一只脚已踏进坟墓的人不该再为过去的幸福日子而如此悲伤。我和她只共同生活了一年，对于一个看着自己的青春在憔悴绝望中消逝的人来说，这段幸福的时光太短暂了。”

老人的悲痛中有一种慑人的尊严，使海瓦特一句安慰的话也不敢说。孟洛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好象不知道还有别人在他面前。他的脸上满是痛苦悔恨的表情，他的眼里涌出大颗的泪珠，流过面颊，滴到地板上。终于，他动了动，似乎忽然清醒过来。他站了起来，一转身跨过房间，带着军人的威严风度站到海瓦特面前，问道：

“海瓦特少校，你不是从蒙卡姆侯爵那儿带回来什么口信给我吗？”

海瓦特不禁吃了一惊，于是立即用一种不太自然的声调开始叙述他几乎已忘记的口信。在这里我们不必细谈那法国将军如何用客气但又捉摸不定的态度来避开海瓦特想从他嘴里套出一些他准备在谈判时发表的内容的企图；也不必谈他如何用客气但坚决的口气来让他的敌人知道，除非孟洛本人亲自去听取，否则他们就别想知道。孟洛详细地听取海瓦特的汇报，心中涌动的父亲感情渐渐让位于军人的责任感。当海瓦特说完后，他发现面前站着的只是一个老兵，因为军人的荣誉受到伤害，正怒气冲冲。

“够了，海瓦特少校！”老人恼火地叫道，“这些足够写一本法国礼节

方面的书了。你看，这位绅士邀请我去与他会面，我派了一个能干的人代替我——因为，你虽说年轻一点，但确实能干，而他却用一个谜来回答我。”

“他也许不那么欣赏这个代表，亲爱的上校先生，您也许注意到了，他这次重申的邀请是发给要塞司令官而不是给他的副手的。”

“可是，先生，难道代表不是和委托人有同样的权力和尊严吗？他想和孟洛会晤！好，先生，我倒很乐意见见这人，哪怕只是让他瞧瞧，尽管他兵马众多，不断招降，我们仍然坚如磐石，那也是好的。这样做也许并不坏，年轻人。”

海瓦特觉得最重要的是他们应该尽快知道侦察员带的那封信的内容，因此很高兴地赞成这个主意。“毫无疑问，他要是看到我们满不在乎的样子，心里会没底的。”海瓦特说道。

“你说得一点不错。我只是希望，先生，他能在大白天来参观我们的工事，而且以冲锋陷阵的形式来，那是证明敌人是否镇定自若的最好方法，比他选择的炮击战术要好得多。海瓦特少校，战争的美妙和壮观已经被伐邦先生的技艺大大扭曲了，我们的祖先可没有这种科学的怯懦。”“这也许是真的，先生，但现在我们只得牙还牙了。您对这次会晤有什么安排？”“我会毫不迟疑无所畏惧地会见这法国人，先生，因为只有这样才是皇家军人的本色。去吧，海瓦特少校，给他们奏乐，派一个使者去告诉他们是谁来了。我们带着一小队卫兵随后就到，因为受国王陛下委托重任的人该受到这样的礼遇。可是，慢点，邓干，”他又加上一句，尽管没别人在场，他还是放低了声音，“也许我们得小心点，准备些应急人手，以防最后情况有诈。”年轻人接受命令后便立即离开了。由于天色将晚，他一刻也没停留，立即去着手作必要的安排。要不了几分钟，几小队卫兵便已准备就绪。于是，他又派一个传令兵拿着一面白旗去通知要塞司令官的到来。海瓦特将这一切安排妥当后，便领着卫队走到堡垒门口，他发现他的上司已在那儿整装待发，正等着他的到来。在这里举行了一个普通的军队开拔仪式，随后，那老战士和他的年轻助手便在卫兵护送下离开了要塞。

他们离开要塞走了一百来码，便看见一小队人马护卫着法国将军从围攻者排炮阵地和要塞间的小河河床那边的空地上走了过来。从离开要塞走向敌人的那一刻起，孟洛便神态凛然，一举一动都透露着军人的威严。他一看到蒙卡姆帽上的白羽，双目立即精光湛然，魁梧结实的身躯上一点也看不出年老的痕迹。

“叫士兵们注意点，少校先生，”他低声对海瓦特说道，“让他们留心自己的燧石和钢刀，因为和这路易爵士的部下在一起总是不安全的。同时，在他们面前我们要显出安全无惧的样子，你要明白我的话，海瓦特少校！”

他的话还没说完，对面走过来的法国人中便响起了一阵鼓声，他们立即用鼓声作答，这时双方各派一名传令兵拿面白旗走到前头。那谨慎的苏格兰人停了下来，他的卫队紧随其后。行过简单的军礼后，蒙卡姆便脚步轻捷，风度翩翩地走向他们。他向那老战士脱帽致意，洁白的羽毛几乎碰到了地上。孟洛的气度虽然刚毅凛然，但却缺少那法国人的优雅随和。好一会儿，两人都没有说话，只是好奇而又饶有兴趣地瞧着对方。后来，由于蒙卡姆官阶要

伐邦是路易十四时代有名的工程师，他在武装本国的堡垒和摧毁敌人的工事方面曾为国家贡献过很大的力量。

高一些，也由于这次会晤的性质，这法国人便先开口打破了沉默。他们寒暄了几句，蒙卡姆便转向海瓦特，赞许地笑了笑，用法语说道：

“我很高兴，阁下，这次您也赏光莅临，那么我们就不必再要普通的翻译了。因为有您在场，我觉得和说你们的语言一样自在。”

海瓦特颌首致意。蒙卡姆这时又转向他的卫兵。这些卫兵也像他们的敌人那样，紧紧追随主人。蒙卡姆道：

“停下，孩子们——天气很热，往后退一点。”

海瓦特少校没有立即照样做出这种信任的举动。他抬眼看了看原野，发现一群群肤色黝黑的野蛮人簇拥在四周的树林边，正好奇地看着这幕场景，心中不禁有点不安。

“蒙卡姆先生一定也了解我们双方的情形有所不同，”他窘迫地说道，同时指着那一群群到处可见的危险敌人，“我们若是撤除了卫兵，岂不是等于站在那儿任人宰割？”

“少校先生，一个法国绅士将保证你们的安全。”蒙卡姆说着，郑重地将手放在胸口上，“这应该够了。”

“当然，退下，”海瓦特命令卫队队长，“退下，先生，退到听不见我们说话的地方等候命令。”

看到这一举动，孟洛明显地流露出不安。他立即问海瓦特这是怎么回事。

“不流露怀疑对我们不是很有好处吗，先生？”海瓦特冲口答道，“蒙卡姆先生保证我们的安全，我已命令卫兵退后一点，这样才能证明我们多么倚重他的保证。”

“这也许不假，先生，但我对这些候爵们的保证一向不太敢相信。他们的贵族特权太普通了，很难保证他们有真正的荣誉感。”

“您忘了，亲爱的先生，我们是在和一个享誉欧美的军官谈判。面对这样一个有名望的军人，我们什么也不用担心。”

老人做了个让步的手势。不过，他严峻的面孔表明他仍固执地抱着怀疑的态度——他的这种不信任感在很大程度上来自一种传统的对敌人的轻蔑心理，倒不是眼前有什么危险的迹象使他感到忧虑。蒙卡姆在一边耐心地等着他们小声谈完，然后才走上前，提起谈判的主题。

“我请求和你的上司会面，少校先生。”他说道，“因为我相信他自己也认为已经为他的皇上的荣誉尽了最大努力，现在该听从人道主义的召唤了。我会随时作证说他的抵抗非常英勇，而且一直持续到无望为止。”

这开场白被翻译给孟洛以后，他带着无比的尊严但又不失优雅地答道：

“尽管我很看重蒙卡姆先生的证词，但我认为，应当更好地执行我的任务，才会使这证词更有价值。”

海瓦特将话的大意翻译给蒙卡姆听。这位法国将军笑了笑，接着道：

“现在我钦佩你们的英勇，而慨然提出投降谈判。要是你们一味固执，将来你们求降我也不一定答应了。阁下也许愿意看看我的军营，亲眼瞧瞧我们的人数，那样才会明白抵抗我们这么多人是不可能成功的。”

“我知道法王有许多忠实的将士，”听了海瓦特的翻译，那苏格兰人并不为所动，“但我的国王陛下也同样有许多忠诚的军队。”

“只不过使我们感到幸运的是，他们不能招之即来。”蒙卡姆急切中等不及翻译便径直说道，“战争也有命运，一个勇士知道如何带着面对敌人的勇气屈服于这种命运。”

“我若是知道蒙卡姆阁下精通英语，一定不会给自己找麻烦，做这样蹩脚的翻译了。”海瓦特冷冷地说道。他立即记起刚才和孟洛进行的那场小插曲，不由得有点恼怒。

“请原谅，阁下，”那法国人黝黑的脸上浮起一点淡淡的红晕。“懂外语和会说外语之间有很大的不同，因此，希望你能继续协助我。”他顿了顿，又道，“这些山头使我们有一切机会来窥探贵要塞的虚实，先生们，也许我和你们一样十分了解它的薄弱情形。”

“你问问这位法国将军他的望远镜能不能看到哈得逊河的地方。”孟洛傲然答道，“他知不知道何时何地会遇见魏勃将军的军队。”

“让魏勃将军自己来解答这个问题吧。”狡猾的蒙卡姆说着，突然将一封拆开过的信递给孟洛，道，“您就会明白，阁下，他的行动不大会影响我的军队。”

那老战士不等海瓦特翻译完他的话便一把抓住递过来的信，他的急切态度表明他多么重视这封信的内容。他匆匆看完来信，脸色立即从军人的骄傲变为深深的恼怒：他的嘴唇开始颤抖，信从他手中飘落，他的头垂在胸前，仿佛所有的希望都在这次打击下破灭了。海瓦特从地上捡起信，来不及告罪，便匆忙读完了信里残酷的内容。原来魏勃将军不仅没有鼓励他们继续抵抗，反而敦促他们赶快投降，而且简单明了地告诉他们原因——派不出一兵一卒来帮助他们。

“这是不会有假的！”海瓦特叫着，把这封短信翻来覆去地检查了好几遍，“是魏勃将军的签名，这一定就是那封被截留下来的信。”

“他出卖了我！”孟洛终于恨恨叫道，“他使一个从未做过丢脸的事情的家族蒙受了耻辱。我的头发已经花白，他却让我背上这样的坏名声。”

“别这样说，”海瓦特叫道，“我们现在还是要塞的主人，荣誉还属于我们，就让我们战斗到最后一刻吧。我们要让敌人知道他们得付出惨重的代价才能取得我们的性命。”

“孩子，谢谢你。”老人从呆若木鸡的状态中振作起来，“你这一次算是提醒了孟洛，让他知道了自己的责任。我们回去吧，在工事后面挖好自己的坟墓。”

“先生们，”蒙卡姆向他们走近了一步，慷慨大方地说道，“如果你们认为我会利用这封信来羞辱勇敢的人们或是为自己博得一些不诚实的名望，那么你们还不太了解我路易·德·圣·韦兰的为人。听听我的条件然后再走。”

“这法国人说什么？”那老战士厉声道，“他是不是在大肆炫耀抓住了一个侦察员，搜出了一封总部来信？你告诉他，如果他想用大话恫吓敌人的话，那最好还是撤围而去，到爱德华堡那儿去。”

海瓦特把对方的意思解释给他听。

“蒙卡姆先生，我们愿意听听你的话，”听了海瓦特的话，老人稍微平静了一些。

“想保住要塞现在已经不可能了。”敌人很慷慨大度，“为了我主上的利益，要塞必须被摧毁，但至于你们两位以及你们英勇的同僚们，任何一种军人珍惜的权利都不会被剥夺。”

“我们的军旗呢？”海瓦特问道。

“把它们带回英格兰给你们的国王。”

“我们的武器呢？”

“你们留着，因为没人能更好地使用它们。”

“我们的开拔，以及投降地点呢？”

“这都将以对你们最体面的方式进行。”

海瓦特转身将这些建议说给他的司令官听。孟洛听了不禁愕然，继而便被这异乎寻常的慷慨大度深深感动了。

“你去吧，邓干，”他说道，“和侯爵一起去——他是位真正的侯爵。到他的帐里，把一切安排好。我这一大把年纪，居然看到两件以前从未料到的事。一个英国人居然吓得不敢出来帮助自己的朋友，一个法国人居然如此正直，不肯利用他的优势压人。”

说完了这几句话，老战士又把头垂在胸前，慢慢向要塞走去，他那颓丧的神态使焦急的守戍部队立即明白他带回了不好的消息。

在这意外的打击下，孟洛的高傲情感再也没有恢复。而且从那时起他那坚定的性格也有所变化，直到他不久以后去世。

海瓦特留下来和蒙卡姆解决一切有关投降的细节问题。人们看见他在夜间第一轮守望时才回到要塞，和司令官密谈后他又迅速离开了。随后命令便公布了，战争状态必须停止——孟洛已签署条约，第二天早晨亨利堡要献给敌人，守卫部队可以保留自己的武器，旗帜和行李。从军人的角度看，他们也就保持了自己的荣誉。

第十七章

我们织布。线已搓成。
布已织好。工作已经完成。
——格雷

对峙在哈丽肯湖边的荒野里的敌对两军，在度过 1757 年 8 月 9 日那一夜的心情，和他们在欧洲最美丽的原野上交战时，并没有什么不同。失败者颓唐沮丧，悄无声息，而胜利者则欢呼雀跃。但悲痛和喜悦都有极限。因此，远在凌晨的第一班岗之前，漫无边际的森林里已是一片静寂，只能偶尔听见法军前哨士兵的快乐叫声和要塞里传来的、禁止任何敌人在投降时间到来以前走近堡垒的吆喝声。但当晨光将现时，连这些断断续续的威胁性的声音也听不见了。此时，无论谁侧耳倾听，都难以发现在“圣礼湖”岸边沉睡的大军踪迹。

就在这一片静寂中，法军营盘中一个宽大的帐篷门口的帆布被掀开了，一个人从里面钻出来，他裹着一件斗篷，意在遮挡树林中潮湿寒冷的雾气，但这斗篷也遮住了他的身子。他毫无阻挡地经过守在法军司令官大帐处的警卫，而那警卫只是照例向他行了一个敬礼。这个人就这样迅速穿过一顶顶帐篷，向威廉·亨利堡走去。此人沿途碰到许多哨兵，回答都很果断，而且很令哨兵满意，因此他们没再盘问，让他径直离去。

除了这频繁但简短的停顿外，此人从大营中央一直悄无声息地走到法军最前哨。在那儿他遇见了那个离敌人工事最近的哨兵，他走近时又听见通常的喝问：

“谁在那儿？”

“法国。”

“口令？”

“胜利，”来者走得很近，声音清晰可闻。

“很好。”哨兵说着，把拿在手里的步枪又扛到肩膀上。“您起得真早，先生！”

“应该警觉些，孩子。”来者仍旧向英军堡垒走去。在走过哨兵身边时他掀开斗篷一角，端详了一下哨兵。哨兵吃了一惊，把步枪哗啦啦往前一伸，敬了个最恭敬的军礼。他收回步枪时，又转身在哨位上巡视，嘴里还在咕哝着：

“应该警觉些，真的！我看这是个通宵不睡的班长！”

那军官并没有留意哨兵惊讶中在嘀咕些什么，只是继续往前走。他一直走到那低矮的湖滩前才停下脚步，那时他离英军要塞西边水上堡垒已经很近，相当危险。月色昏黄，一切都只显出朦胧的暗影。因此他小心地将身子靠在一棵树干上，他就是这样站了很长时间，仿佛在窥探英军要塞那些黑黝黝悄无声息的堡垒。他那样子不像是出于好奇心随便看着玩儿，而是观察了一处又去观察另一处，显示出他对军事知识的熟谙，也多多少少流露出一种狐疑。最后他似乎满意了，他仰面看看东面的山峰，似乎在不耐烦地等待早晨的到来。他正要转身离开，这时附近的城墙一角传来一声轻微的响动，于是他立即静立原地，一动不动。

就在那时，只见一个人影走到堡垒边。他站在那儿，显然也在观察远处法军大营的帐篷。接着，那人扭头看着东方，好像也在焦急地等待天亮。他靠在堡垒的护堤上，呆呆地望着像灿烂的星空一般波光鳞鳞的平滑水面。这个人身材这么高大，样子那么忧郁，而且又是这么早来英军城堡上，静静地倚在墙上沉思冥想。这一切使站在暗处偷看的人立即明白了他的身分。出于谨慎，也同样出于避嫌，他打算离开。他轻手轻脚绕过树身，正预备往回走，但这时又有一个声音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使他又一次停住了脚步。这几乎听不见的声音，来自水中轻微的动静，接着便响起了石子的摩擦声，紧接着他看到一个黑乎乎的身影从水中站起来，悄无声息地上了岸，走到离他几英尺的地方。紧接着这个人慢慢举起了一支步枪，做出瞄准的姿势。但还没等他开枪，法国军官的手已伸过去挡了他。

“谁？”野蛮人看到他那恶毒的计划竟这样意外地被打乱了，惊叫了一声。

法国军官没有答话，只是一把按住印第安人的肩膀，一声不吭地将其带离这地方。因为这儿说话危险，而且似乎他们俩人中至少有一个想杀人。到了远处，蒙卡姆掀开斗篷，露出自己的军服和胸前悬着的圣路易十字勋章。他厉声问道：

“这是什么意思！难道我的儿子不知道英国人和他的加拿大父亲已经休战了吗？”

“火伦人能怎么办呢？”野蛮人答道，他说的也是法语，只是说得不太好，“战士们谁也没弄到头皮，而白脸儿却已经变成朋友了！”

“哼！‘狡猾的狐狸’！你现在虽然是我的朋友，但不久前还是我的敌人。我看这种热情未免有点过头，自‘狡猾的狐狸’离弃英国军营之后已有多少个太阳落山啦？”

“那太阳在哪儿？”野蛮人阴沉着脸答道，“在山后面，于是一切都又冷又暗，但当它重新升起来时又会温暖灿烂。‘狡猾的狐狸’就是他部族的太阳。他和他的部族间曾有大山乌云阻隔，但现在太阳照耀着一切，于是天空就一片晴朗。”

“‘狡猾的狐狸’在他的部族中很有影响，这一点我很清楚。”蒙卡姆说道，“因为昨天他还在猎取他们的头皮，而今天他们却在篝火边听他说法。”

“马古亚是个伟大的酋长。”

“为了证明这一点，他应该教会他的族人如何对待我们的新朋友。”

“为什么加拿大的首领带着他的年轻人到森林里来，用大炮来轰击那土堡呢？”狡猾的印第安人问道。

“为了制服它，我的主上拥有这土地。你的父亲接受了命令，要赶走盘踞在这里的英国人。现在他们答应离开了，所以你的父亲就不再把他们当作敌人了。”

“很好，马古亚的斧头要用鲜血来染红。现在它还是雪亮的，等它变成了红色，我就会将其埋起来不用。”

“但是马古亚答应不玷污法兰西的荣誉。盐湖对岸大王的敌人就是他的敌人，大王的朋友就是火伦人的朋友。”

“朋友！”印第安人轻蔑地重复道，“请父亲向马古亚伸过一只手来。”

蒙卡姆明白，为了控制他聚集起来的这些好战部落，最好尽量让步而少施加压力，因此他尽管内心不愿，还是答应了对方的请求。野蛮人将法军司

令官手指放在自己胸口一个很深的伤痕上，然后激动地问道：

“我的父亲知道这是什么吗？”

“哪个战士不知道呢？这是一颗铅弹留下的创痕。”

“这个呢？”印第安人又接着问道。他将赤裸的脊背转向对方，这次他没有像平常那样穿着花布斗篷。

“这！——我的儿子这儿伤得很厉害，谁干的？”

“马古亚喝醉了酒睡在英国的棚屋里，棍棒就在他身上留下了这些印记。”野蛮人答道，发出一声空洞的笑声，但这并不能掩饰住几乎不能自抑的怒火。他突然清醒过来，带着土著的尊严加上一句：“去吧，把和平的消息告诉你的年轻人。‘狡猾的狐狸’知道怎样对一个火伦武士说这话的。”野蛮人不屑再说什么，也不等蒙卡姆回话，便将步枪抱在怀里，默默穿过大营，向他自己的族人居住的森林里走去。一路上每隔几码便有哨兵问口令，但他根本不管士兵们的喝问，只是闷声不响地往前走。幸亏这些哨兵非常熟悉他的步态姿势，以及一个印第安人的固执和凶猛，这才饶了他的性命。蒙卡姆等印第安人离开以后，又独自忧愁地在那洼地里逗留了很长时间，想起他这不可控制的同盟者刚刚表现的坏脾气，他不禁有点闷闷不乐。他的美名已经因为一次可怕的情形而受到了损失，那次的情形和目前的情况极其相似。他想着想着，不禁深深意识到行事不择手段的人所负的重任，以及发动这种人力不能控制的力量是多么危险。他摇摇头，觉得在这胜利时刻不该有这种软弱的表现。随后，他便顺原路向自己的帐篷走去，一面走一面还下令吹号唤醒沉睡的军队。当法军的第一通军鼓从要塞深处传来回声时，整个山谷里都充满了高昂嘹亮的军乐声，以及低沉的伴奏声。胜利者的号角吹出欢乐悦耳的曲调，把最后的懒汉也唤起了床，到他自己的岗位上。但当英军的横笛吹出刺耳的音调后，他们的音乐立即嘎然而止。这时曙光已现，法军正排成纵列来接受其将军检阅，灿烂的朝阳照射在这些身着鲜丽军服的军人身上。接着，大家都已知道的胜利消息被正式宣布了，选出来守卫要塞大门的幸运儿也分遣妥当，正在他们的司令官面前排成单列前进，接着就发出了他们即将到达堡垒的信号，随之便是堡垒易主通常所有的准备工作，这些准备工作都是直接在所争夺的要塞的大炮下进行的。这时候盎格鲁——美利坚军营中却是另一番景象。号角声一响，到处一片匆忙，准备开拔。士兵们扛着空枪闷声不响地站到各自的位置上，仿佛在不久前的战斗中激起的热血仍然在他们体内翻腾。虽然大家表面都遵守着军事上的一切礼貌，但他们所受的屈辱都深深刺伤了他们的自尊心，他们只想找一个机会来报复。妇女和小孩到处乱跑，有些手里拿着简单的行李，还有人则在队伍中寻找那些可保护他们的面孔。

孟洛脚步坚定但神色沮丧地出现在他的队伍面前。显然这意外的打击深深地刺伤了他的心，不过他仍竭力用军人的刚毅风度来对待这种不幸。

海瓦特看到老人那种无声但剧烈的痛苦，心中惨恻。他已完成自己的任务，于是便挤到老人身边，看看能为他做些什么。

“我的女儿。”回答很简短，但含义丰富。

“我的天！还没安排好怎样保护她们吗？”

“今天我只是个军人，海瓦特少校。”老人说道，“你在这儿看到的所有士兵都可以说是我的孩子。”

海瓦特没有再听下去，时间紧迫，他一刻也未停留，立即飞奔到孟洛的

住所寻找姐妹俩。他发现她俩正站在低矮的房子门口准备出发，周围围着一群哭哭啼啼、吵吵闹闹的妇人。她们本能地感到这儿可能最受保护，因此一齐聚集到这儿。柯拉脸色苍白，神色焦虑，但仍旧很镇定，可是爱丽丝两眼通红，表明她哭了很长时间。不过，看到这年轻人，姐妹俩都流露出高兴的神情。柯拉打破了惯例，先开了口：

“要塞失守了。”她惨然一笑，“不过我相信我们的荣名还在。”

“它比任何时候都更光彩。但是，最亲爱的孟洛小姐，现在该少想些别人，多为你自己做些准备了。军人的惯例——傲骨——你自己非常看重的傲骨——需要我和你父亲跟军队一起行进一阵子，这样哪儿才能找一个合适人在忙乱之中照顾你们俩呢？”

“谁也不需要。”柯拉答道，“谁敢在这种时候侮辱或伤害这样一位父亲的女儿呢？”

“我不会把你们丢下不管的，”年轻人说着，匆忙地四处观望，“哪怕是把国王雇用的最好团队交给我指挥我也不会。记住，我们的爱丽丝可没有你那样镇定自若，天晓得她会经受什么样的恐惧呵。”

“你也许是对的。”柯拉答道，又笑了笑，但样子比以前更伤心了。“你听！我们最需要朋友的时候，命运之神已经给我们送来了一位。”

海瓦特确实听了听，马上明白了她的意思。他听到了东部省份的人们非常熟悉的低沉肃穆的圣乐声。他循声赶到附近的一所房子里，原来住在那儿的人早已走了。他发现大卫正在那里用他唯一心爱的方式表达他的圣洁情感。海瓦特便等在那儿，看到对方手势一停，他相信一曲已终，便拍拍对方肩膀，唤起对方的注意力，随后三言两语把事情向他说清楚了。

“好吧。”年轻人说完，那位以色列王朴实的信徒答道：“我发现两位小姐既大方又懂得音韵，我们既然在一起经历了这么多患难，再一起享受和平也很合适。等我做完晨祷，就去照料她们。我的晨祷只剩下几句颂歌还没完，再等一会好吗，朋友？拍子很普通，曲调是‘沙斯威尔’。”

随后，大卫便伸直胳膊把那本小册子举在面前，用心调好音，便又专心致志地唱了起来。他那种坚定不移的态度，简直是无法加以阻止的。海瓦特只好等着他唱完，看到他拿下眼镜，收好圣书，这才接着道：

“你的责任是不要让任何人带着粗暴的企图接近两位姑娘，也不许任何人侮辱或者嘲笑她们英勇的父亲的不幸。她们的佣人会帮你完成这任务的。”

“好吧，”

“敌方的印第安人和落伍士兵也许会来捣乱。若是那样，你就提醒他们不要忘记讲定了的投降条件，威胁要将他们的行为报告给蒙卡姆，一句话就够了。”

“如果不行，我还有这个，它会够的。”大卫说着拿出圣书，他那庄重的神态中不可思议地将温顺和自信混合在一起。“这儿有些话，适时用合适的强调语气说出或者霹雳般发出，会使最桀傲不驯的人平静下来：‘异教徒胆敢如此猖獗！’”

“好了，好了，”海瓦特打断他抑扬顿挫的祈祷，道：“我们互相理解，现在我们应履行各自的责任了。”

大卫欣然同意，他们一起找到姐妹俩。柯拉至少算礼貌地接待了这个新的、多少有点奇特的保护者，便是爱丽丝在感谢海瓦特的照料时，她苍白的脸上也恢复了原有的调皮相。海瓦特乘机向她们表示，他已尽了最大努力，

同时他认为她们尽可放心，至于危险，那是没有的。最后，他又高兴地表示，等他带领军队向哈得逊河方向走上几哩后会再来和她们会合，说完他便离开了。

这时，开拔的号声已经响过，英军的先头部队已经行动起来。号声使姐妹俩有些惊讶。她们看看四周，发现身着白色军服的法国榴弹兵已经占据了要塞大门。正在那时，她们的头上似乎卷过一大片乌云。她们抬起头，才发现自己站在宽大的法国国旗下面。

“我们走吧。”柯拉说，“这儿已不是英国军官的孩子呆的地方了。”

爱丽丝倚着姐姐的臂膀，俩人在周围涌动的人群簇拥下离开了广场上的队伍。

姐妹俩经过大门的时候，那些已经知道她们身份的法军军官们一个个躬身行礼，不过同时克制自己没做出什么殷勤举动，因为他们敏感地知道这可能使她们感到不快。由于伤病员占用了军中所有的车辆和牲畜，柯拉决定不去麻烦伤病员，而宁愿自己多些劳累步行前进。实际上，由于缺乏必要的交通工具，许多老弱残兵都被迫拖着疲惫的双腿跟在队伍后面行进在茫茫荒野上。不过，整个部队都动了起来，伤残病弱者痛苦地呻吟着，他们的同伴都默默无言，妇女和孩子则一片惊惶，不知所措。胆怯忙乱的人群离开要塞的护堤，走到外面的原野上，立即看清了整个景象。在他们右边不远稍微靠后的地方肃立着法国部队。原来蒙卡姆等他的士兵占据了要塞以后立刻把部队集合起来，他们按照议定的军礼，默默地注视着战败者的行列离去，没有因为自己是战胜者便肆意嘲笑侮辱这些不幸的敌人。总数近三千人的英军现在一群群慢慢穿过原野，走向集结地点。他们渐渐走到一起，准备顺着森林中一条大路向哈得逊河开拔。在浓密的树林边缘是黑压压一群野蛮人，他们看着英军慢慢走过，像兀鹰一样在远处跟着，只是由于旁边还有一支更强大的法国军队在弹压着，他们才没有扑向他们的牺牲品。有几个野蛮人甚至游荡到战败的队伍中，在其中阴沉地大步走着。他们注视着大队人马慢慢通过，但还没有作出什么举动。海瓦特领着部队走近狭谷，已经慢慢看不见了。这时柯拉听到了一阵争吵声，她便向一群落伍士兵那边看去。一个地方兵士因为带的东西太多，结果落在后面，这时正遭到抢劫。此人体格魁梧，又很贪财，不争斗一番是不肯放弃自己的财物的。双方都有人跑来干预，一方来阻止，而另一方则来帮助抢劫。声音渐吵渐大，一个个怒气冲冲，刚刚还只站着十来个野蛮人的地方，这时奇迹般地出现了一百多野蛮人。就在那时，柯拉看见马古亚的身影在他的族人中晃来晃去，正用他那可怕的口才游说着他们。妇女和孩子们都停下来挤在一堆，仿佛一群受惊的小鸟一般。但很快印第安人的贪欲就得了满足，一簇簇人又慢慢向前移动。那些野蛮人退了下去，看来是打算让他们的敌人走过去而不再加以骚扰了。这时候，妇女、孩子们的队伍已经走了过来。一个野性难驯的火伦人看中了一条鲜艳的围巾，他毫不犹豫地地上前就去抢夺。那女人用围巾裹着自己的孩子，这时将两者都紧紧地搂在胸前，显然是出于恐惧，而不是舍不得那围巾。柯拉正打算劝说那女人放弃那不值钱的小玩意，这时那野蛮人已放弃围巾，转而抢去了她怀中呱呱啼哭的婴儿。那母亲立即放开所有的东西任他们贪婪地去抢，疯狂地冲过去要孩子。印第安人狞笑着伸过一只手，表示愿意交换，而他的另一只手则把孩子掉了个头，抓住他的脚跟，仿佛是要增加赎金的份量。

“这个——这个——还有那个——全都——都给你！”那妇人上气不接

下气地叫着，把身上的一些小件东西拽下来，手指颤抖着胡乱递过去，“都拿去吧，但是把孩子还给我！”

那野蛮人轻蔑地一把打掉这些没用的破烂东西。这时候他看到那条围巾已成了另一个人的战利品，他的阴沉耍弄的笑容顿时化作怒火。他猛地将婴儿的头摔在岩石上，然后将抽搐的尸体扔在她脚下。刹那间那母亲愣在原地，像一尊绝望的雕像，狂乱地看着脚下，那不久前还在她怀里嬉笑，现在已不成形的婴儿尸体，随后她仰面看着苍天，仿佛祈求神灵诅咒这残忍的恶人。她没有来得及祈求，因为那火伦人因为失望而大为生气，这时又受到鲜血的刺激，便慈悲地将战斧劈进她的脑袋。那母亲软软地倒下，临死时还带着生前的疼爱搂住了她的孩子。

在这危险时刻，马古亚将手放在嘴边，发出了那令人胆寒的可怕呐喊。四散走开的印第安人听到这熟悉的叫声都不禁一怔，好象猎犬听到出笼的信号一样。接着，一声几乎不是出自人嘴的狂叫响彻原野和森林。所有听到这叫声的人都感到心惊胆战，仿佛听到了末日的钟声一般。

听到这声狂叫，两千多游荡的野蛮人冲出森林，带着本能的敏捷扑向不祥的原野。我们无需细述接下来那可怕的恐怖景象。到处是极其血腥、残酷的死亡景象，抵抗只会激发杀人者的怒气，他们常常在已经死去的人身上还加上几下疯狂打击，鲜血就像倾泻的洪水一样奔流着，这景象使野蛮人更兴奋、疯狂，许多人甚至跪在地上大口大口地狂饮着这鲜红的血流。

训练有素的英军立即扑上来组成一个个坚实的群体，试图靠严整的军容吓退这些进攻者。这种做法多少有些效果，但许多人为了平息印第安人的怒气，连手里的空枪都让他们抢去了。

在这恐怖时刻，没有人顾得上注意到底经过了多少时间，实际上可能只有十分钟，但感觉上却像是经过了一个世纪。姐妹俩站在原地，孤零无助，惊惶失措。野蛮人刚开始砍杀时，她们的同伴们便尖叫着一齐挤到她们身边，使她们无法逃脱，现在死亡的恐惧已驱散了大部分聚在她们身边的人，但她们发现已无路可逃了。到处都有野蛮人的战斧在挥舞，到处是尖叫声、呻吟声、劝告声和咒骂声。正在这时，爱丽丝瞥见她父亲的高大身影正迅速穿过原野向法军走去。实际上，他是不畏艰险去找蒙卡姆，要求他履行诺言，保护他们的撤退。无数闪亮的战斧和装有倒钩的长矛向他奔来，要取他的性命，但他看都不看一眼。不过，狂怒的野蛮人也敬重他的军衔和镇静，那些危险武器只是作出要杀他的样子，但似乎没有人敢下手。老人有力的手臂轻轻一拂便将斧矛挡开，有的野蛮人则自动地把武器收了起来。万幸的是，渴望复仇的马古亚到那队人中寻找牺牲品时，那位老战士已经离开那里“爸爸——爸爸——我们在这儿！”爱丽丝尖声叫道。她看到他就在不远处经过，但似乎没看到她们。“快来救我们，爸爸，要不然我们会死的！”

爱丽丝一遍又一遍地叫着，那声音连铁石心肠的人听了也会心软，但是仍然没有回答。有一次，老人似乎真的听到了叫声，因为他停下来听了听，但那时爱丽丝已昏倒在地上。柯拉俯下身，无限温柔地呵护着她没有知觉的身体。孟洛失望地摇摇头，又往前走去，决心要履行他的责任。

“小姐，”大卫尽管没什么用也帮不上什么忙，却并没有想到要抛弃委托给他的姐妹俩，“这是恶魔狂欢的处所，基督徒不宜在此处逗留，让我们起来走吧。”

“你走吧，”柯拉仍然凝视着昏迷不醒的妹妹，“救你自己的命去，你

对于我们已没什么用了。”

通过她说话时所作的简单明白手势，大卫理解她不屈不挠的性格，他看了看四周肆意杀戮的黝黑身影，高高的身材挺得更直了。他的胸膛起伏不定面红耳赤，仿佛内心正在作着激烈的搏斗。

“既然‘圣经’上说大卫王可以用竖琴和圣歌来驯服苏尔王邪恶的灵魂，”他说，“那我不妨也在这儿试试音乐的力量。”

接着，他便放开嗓子唱起来。尽管血腥的原野上喧嚣嘈杂，他的声音仍清晰可闻。好几个野蛮人向他跑来，打算去抢无人保护的姐妹俩的衣饰，砍取她们的头皮。但当他们发现这个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奇怪而镇静的人物时，不禁都停下来听他唱歌。他们先是惊讶，很快又变为钦佩。歌唱死亡歌曲时表现出的从容不迫，令他们都赞叹不已。于是他们便走开，转而搜寻别的比较胆小的牺牲者去了。这成功使大卫大受鼓舞，同时也使他误以为这是圣歌的感召力，于是他放开喉咙，唱得更卖力了。这不寻常的歌声吸引了远处一个野蛮人的注意力。他正在人群中跑来跑去，仿佛不屑于碰那些普通人，而要寻找更值得他动手的牺牲者，这人正是马古亚，他看到自己过去的俘虏又一次落在他手上，不禁发出一声欣喜的狂叫。

“来吧，”他说着，将沾满鲜血的双手放在柯拉的衣服上，“火伦人的茅屋门还开青，那儿比这儿不强些吗？”

“滚开！”柯拉叫道，同时闭起双眼，不去看他令人作呕的样子。

那印第安人抬起鲜血淋漓的手，轻蔑地大笑起来，答道：“这只手是红的，但这些鲜血都是从白人的血管里流出来的！”

“怪物！你的灵魂上都沾满了鲜血。是你造成这种景象的。”

“马古亚是个伟大的酋长！”野蛮人狂野地叫道，“黑头发女人愿意到他的部落里去吗？”

“永远不会！你想杀就杀吧，要报仇你就报吧。”

他犹豫了一下，随后便抱起爱丽丝没有知觉的轻盈身体，迅速穿过原野向森林奔去。

“站住！”柯拉尖叫着在后面疯狂地追赶，“放下那孩子！恶棍！你要干什么？”

但马古亚对她的叫喊充耳不闻，或者说他知道自己的力量，所以决定就这样做下去。

“等一等——小姐——等一等。”大卫跟在不顾一切的柯拉后面叫着，“圣歌的魔力已开始发生作用，这可怕的骚乱很快就会平息下来的。”

看到自己的话没有被理睬，忠诚的大卫便也跟着疯狂的柯拉一起往前跑，一面放声高唱圣歌，同时用自己长长的手臂不断地打着拍子。就这样他们穿过原野，穿过死伤或者在逃跑的人群。那凶残的火伦人一直都轻松地抱着爱丽丝往前跑，柯拉本来也许会倒在野蛮人的刀斧下，但是由于那怪人在她后面大步跑着，野蛮人在惊讶中以为他有魔法的保护，便没有动手。

马古亚知道如何避开迫在眉睫的危险，也知道如何甩掉追踪。他穿过一个低矮的溪谷进入森林。在这里他很快找到了几位旅行者不久前丢下的两匹矮马。一个和他同样面目狰狞的野蛮人正在看管着这几匹马。他把爱丽丝放在一匹马背上，作手势让柯拉上另一匹马。

虽说面对凶恶的火伦人她有点害怕，但远离血肉横飞的原野，至少是一种暂时的安慰。因为镇定自如的柯拉，也不可能对那血腥的景象无动于衷。

她上了马，伸出双臂要把她妹妹也抱过去。她动作中的恳求和慈爱使那火伦人也感到无法拒绝，于是他将爱丽丝也放在柯拉那匹马上，随后便牵着僵绳向森林深处走去。大卫发现自己被丢在一边，无人理睬，那些人甚至懒得去杀他。他便跨上他们丢下的那匹马，顺着崎岖的小路一直追了下去。

他们很快便上了一座山岗。由于马的 动慢慢使爱丽丝醒了过来，柯拉一方面要照料她，一方面又在倾听原野山岗仍然清晰可闻的喊杀声，便没有留意他们的行进的方向。不过，当他们走到山顶上那块平坦的地方，走近山东面那陡峭的悬崖时，她立即认出这是不久她在侦察员的护卫下来过的地方。马古亚让她们在这儿下马，尽管她们自己在别人掌握之中，但是那种和恐惧分不开的好奇心却使她们禁不住要看看下面那可怕景象。

那残忍的杀戮还没有结束，到处都是俘虏们在奔跑着躲避无情的追杀。而那个信仰基督教的国王的军队却冷漠地站在原地一动不动。这种冷漠从未得到解释，也给他们首领的美名染上了抹不去的污点。直到复仇的贪欲获得了满足之后，死亡之剑才停止了挥舞。那时，被害者的惨叫和杀人者的狂呼才慢慢低下去。直到最后，他们再也听不见恐惧的号叫，只有胜利的野蛮人尖锐刺耳的欢呼声长时间地在原野上回荡着。

第十八章

随便你们怎么说罢；
要是你们愿意，不妨说我是一个正直的凶手；
因为我所干的事，都是出于荣誉的观念，
不是出于猜嫌的私恨。

——莎士比亚

前一章提到的血腥残酷的事件，我们并没有详细描述，但它在殖民地历史书中却很容易看到，名字很合适，就叫“威廉·亨利堡大屠杀。”那位法国司令官以前也犯过一次类似的错误，而这一次事件就更加玷污了他的美名，后来他虽然很早就光荣地牺牲了，但也无法完全抹去这个污点。现在时间已渐渐模糊了这一切，但是成千上万的人只知道蒙卡姆在亚伯拉罕平原上英勇牺牲，他们并不知道他多么缺乏那种道义上的勇气，而没有这种勇气，无论是谁都算不上真正伟大。也许，以这个很有说服力的例子上，我们可以写上许多文章来证明优秀人物的缺陷，还可以证明那些高尚的情感、周到的礼节、骑士般的勇气是多么容易在私心的残酷摧残下失去它们的影响力。我们还可以向全世界展示这样一个人物，他在小地方可以表现得非常杰出，但一旦需要证明原则高于策略时便那么不堪一击。但是，这个任务已超出我们的权力，而历史就像爱情一样，喜欢用虚幻的光圈罩住她的主人公。因此，很可能在子孙后代的眼里，路易·德·圣·韦兰只是祖国的英勇捍卫者，而他在鄂斯威古和哈丽肯湖岸边表现出的残忍的冷漠则会被忘却，我们虽然对于历史女神的这种缺陷深感遗憾，但也只好立即退出她的神圣领地，回到我们所属的卑微行当上来。

这虽然是要塞陷落第三天的傍晚，但我们的故事还得把读者留在“圣礼湖”岸边。人们最后一次见到此地时，要塞周围到处是暴虐和喧嚣，但现在则是一片死寂。浑身沾满鲜血的胜利者已经走了。他们的营盘前不久还充满着胜利者的欢呼声，现在只剩下一些无人看管，死气沉沉的空屋子了。要塞成了一个燃烧着的废墟。烧得乌黑的木椽子，炸坏的大炮碎片，裂开的砖石建筑，横七竖八地覆盖在它的土堤上。

这儿的天气也发生了惊人的变化。灼热的太阳躲在厚厚的云层后面，几百具尸体原来已经在八月的骄阳下变得焦黑，现在又在提早到来的十一月份的狂风吹下变得僵硬。乳白色的云层，原本浮游在北面的群山之上，现在在狂风吹送下倏忽来去，光景惨淡。哈丽肯湖如镜的湖面再也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碧绿色的怒涛拍击着湖岸，仿佛怒气冲冲，要把流进湖里的污物再冲回到污浊的岸边来。那清澈的湖水虽然还保留了几分纯净的美，但它映照出的也只是铅灰色阴沉沉的天空。平时使人感到景色美丽柔和的那种湿润和愉快的气氛，这时也消失了。北风呼啸着吹过翻腾的水面，使人看不到什么赏心悦目的景色，也无法展开想象的翅膀。

风暴摧毁了绿色的原野，使这片平原看起来仿佛经过闪电的烧灼一般。但荒芜的原野上冒出了星星点点的深绿的小树丛，这是经过人血灌溉肥沃起来的土壤最初的果实。整个地方在晴光暖照中原本十分迷人，现在看起来却像是生活寓言画，一切都以最粗略最真实的色彩勾画出来，但却没有任何暗

影来使其显得丰润。干枯的小草在阵阵寒风中战栗着，群山耸峙，岩石遍布，满目荒凉。天空里黯淡涌动的乌云遮住人眼，使他们无法看清无垠的天空而得到一些清爽的感觉。

风无序地吹着，它时而贴地横扫，仿佛对着死者冰冷的耳朵喃喃低语；时而又呼啸而起，倏忽钻进森林，一路上空中枝叶翻飞。在这异常的阵风中，有几只饥饿的乌鸦在挣扎着。但是等到飞过下面那片绿色的树海，它们便高兴地停下来随意享用它们那可怕的食物去了。

总之，这儿一片荒凉，似乎所有贸然闯进来的人都被死亡无情的臂膀击中了一样。但现在这种禁忌已经解除了。自那些做了那么多恶行，使这儿变得满目凄凉的恶人走后，现在还是第一次有活人敢于走近这个地方。

这一天，太阳落山前一小时左右，五个人影从森林中通往哈得逊河的道路上钻出来，向要塞废墟方向走去。一开始他们走得很慢，小心翼翼，仿佛不愿走进这充满恐怖的地方，唯恐那可怕的一幕又会重演。五个人中有个轻捷的身影带着土著的小心和机敏走在前头，他每遇到一个小山包都要上去察看一番，然后才打手势通知同伴该走哪条路。后面走的几个人似乎也很熟悉森林战斗，同样小心翼翼。其中也有一个印第安人。他走在众人一侧，警惕的双眼在林边搜索着，寻找着那怕是最细小的危险征兆。剩下三人都是白人，不过他们穿的衣服无论从质地还是颜色来看都很适合目前这危险的追踪——他们是在荒野上尾随一支撤走的军队的。

他们走着的小路直通湖滨，一路上不时能看到些可怕景象，五人性格迥异，看到这些便各自有不同感受。走在前头的年轻人轻捷地跨过原野，走过那些血肉模糊的尸体时只是满脸肃穆地偷偷瞧上几眼，不敢流露自己的感情，但是由于涉世不深，又无法掩饰猛然看到这些尸体时所感到的惊骇。他的红人同伴则没有这种弱点。他经过一堆堆的尸体时神态自若、目光平静，一看就知道他经过多年的艰苦锤炼。几位白人虽说都很伤心，但他们的感受也各各不一。其中一个鬓发如霜、满脸皱纹，尽管穿着猎人的衣服，但从他稳捷的步伐和军人风度便可知他是个熟悉战争场面的人。每当他看到一个特别怕人的景象便止不住大声叹气，他身边的年轻人浑身颤抖，但似乎为照料他而强抑心头震动。他们几个人中只有走在最后的那个人似乎真正流露出了自己的思想。他既不怕去仔细观看也不担心有什么后果，他看着这可怕景象，眼睛眨都不眨，肌肉也不颤抖，但他恶毒的咒骂表明他多么痛恨敌人犯下的罪行。

读者一看就会明白，这几个人是两个莫希干人和他们的白人朋友——侦察员以及孟洛和海瓦特。事实上，这正是做父亲的在寻找他的孩子。年轻人深感此事维系着他们的幸福，也和他一起寻找。那几位勇敢可靠的森林居民在前文的那些艰难处境中已经显示过他们的本领和忠诚，此时也来帮助他们。

恩卡斯走在前头，来到原野中央后，他大叫一声，把所有人都召集到他身边。那年轻武士已站在一堆横七竖八躺在一起的女人尸体旁边。尽管这景象凄惨可怕，孟洛和海瓦特还是飞奔到那堆已经腐烂的尸体旁边。在一种压制不住的爱的驱使下，他们也不管好看不好看，竭力在五颜六色被撕得破破烂烂的衣服堆中寻找是否有他们所寻觅的人踪迹。经过一番搜索，父亲和情人都松了口气。不过两人又陷入了一种不安的痛苦之中，和知道了最坏的真实情况相比，这种痛苦也差不多难受。他们默默地站在那一堆尸体旁边，若

有所思。这时侦察员赶了上来。这强壮的森林居民愤怒地看着这凄惨的景象，第一次开口说话了：

“我参加过许多可怕的战斗，也看见过许多流血的场面，”他说道，“但我从未见过魔鬼的罪行竟会表现得这样露骨。报仇虽然是印第安人的天性，所有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的白人血统很纯正，但是，我要在这原野上对天发誓，那些法国佬要是胆敢进入子弹的射程，这枝步枪一定要发挥它的作用，除非是我的枪机出了毛病，或是火药受了潮湿。至于战斧和尖刀，让那些天生擅长此道的人去用它们吧。你怎么说，秦加茨固，”他又用德拉瓦尔语说道：“大雪来临时火伦人会不会对着他们的妇人夸耀这一切？”

莫希干酋长黝黑的脸上闪过一丝怒火。他松开了鞘里的刀子，随后他平静地转过身背对这惨景，脸色又恢复了平静，仿佛他的热情从来也不会爆发似的。

“蒙卡姆啊！蒙卡姆！”侦察员可没那么好的自制力，继续愤怒中叫道，“他们说总有一天，每个人生前所做的事情都会被那些脱去了凡人弱点的眼睛一下子看穿。让那个命中注定要把这片平原搞成这样的坏蛋受到应有的惩罚吧！哈——我是个白人，不过那儿却躺着—个红人，他头上原有的头皮已经不见了！去看看，德拉瓦尔人，他也许是一个你们部落失踪的人。他应该像个勇敢的战士那样被埋葬。我看到你眼中的思想了：在秋风吹散血迹之前一个火伦人要为此偿命！”

秦加茨固走到残缺不全的尸体旁，把尸体翻过来，发现了六部落联盟中的一个部族的显著标志。这些人在英军中战斗时曾对他的部族极其仇视。他一脚踢开那讨厌的尸体，仿佛踢开野兽尸体一样冷漠地转过身。侦察员懂得这动作的含义，只顾从容不迫地走自己的路，不过，仍用愤怒的语调咒骂着那个法军司令。

“只有具有大智慧和无限威力的人才敢杀死大批的人。”他加了一句，“因为只有大智慧的人才知道末日审判的必要，而没有无限威力，又有什么东西能代替上帝创造的人呢？我认为第一只鹿没吃完便杀死第二匹鹿是一种罪过，除非这是在进行长途行军或埋伏中的事情。至于武士们之间的公开殊死搏斗则是另一回事，因为无论是手执步枪的白人，还是手拿战斧的红人，战斗至死乃是他们的天职。恩卡斯，到这儿来，孩子，让乌鸦落在那明果人尸体上。我常常看见它们。知道它们喜欢奥奈达人的血肉，就让那鸟儿满足自己的胃口吧。”

“嘎！”年轻的莫希干人叫着，踮起脚尖注视着前方。他的声音和举动把几只乌鸦都吓跑了。

“怎么回事，孩子？”侦察员低声问道，蹲下他那高大的身躯，仿佛一头黑豹准备扑出去。“老天保佑，最好是个躲在这里抢劫而掉队的法国人。我相信今天我这枝‘鹿枪’要好好表现一下了。”

恩卡斯没有回答，而是箭步蹿了出去。片刻，便见他从树丛中钻出来，手里得意地挥舞着一片柯拉的绿色面纱。年轻莫希干人的动作和他又一次发出的叫声很快把大家都集中到了他身边。

“我的孩子！”孟洛急促地狂叫着，“还我的孩子！”

“恩卡斯愿意试一试。”回答很简短也很感人。

但做父亲的并没有听到这简短但意味深长的肯定答复。他一把抓过那片面纱碎片，捏在手里，双眼恐惧地在树丛中搜寻，仿佛既害怕又希望看到树

从中也许会出现的秘密。

“这儿没有死人。”海瓦特说道，“那死亡风暴好像没有吹过这儿。”

“这很明显，比我们头顶的蓝天还明显。”侦察员不动声色地答道，“但是要么是她，或者是劫持她的那些人曾经走过这条路。因为我记得她戴着这个面纱遮住她那张人见人爱的脸蛋。恩卡斯，你是对的，黑头发姑娘来过这儿，她像一头受惊的小鹿一样逃到树林中去了。任何人，只要能跑，就不会等着挨刀子。我们来找找她留下的踪迹，因为我有时觉得在印第安人眼里，就是蜂鸟也会在空中留下踪迹的。”

一听这建议，年轻的莫希干人立刻冲了出去。侦察员话还没说完，恩卡斯已在森林边发出一声成功的欢呼。一行人焦急地赶到那儿，发现又有一片面纱在一棵山毛榉的下面的树枝上飘拂着。

“轻一点，轻一点，”侦察员伸出枪，挡住性急的海瓦特，“现在我们知道该怎么办了，但这些踪迹不能破坏，一步走得太快，就可能让我们麻烦几个小时。不过现在我们已经找到线索了，这一点毫无疑问。”

“祝福你，祝福你，可敬的人！”孟洛叫道，“那么，他们跑向哪儿了呢？我的孩子又在哪儿呢？”

“她们走的路取决于很多因素。她们若是自己走，可能走直路，也可能在转圈子，那样的话，她们离我们可能只有十来哩。但是，如果她们落在火伦人或者是法军中的印第安人手里，那么现在她们已经靠近加拿大边界了。不过，那有什么关系呢？”侦察员看到别人十分焦急失望，便从容不迫地接着说，“这边有我和莫希干人在追踪，即使她们远在千哩之外，相信我们也会找到的！轻一点，轻一点，恩卡斯，你和村里人一样没耐心，你难道不知道她们身子很轻，不会留下多深的痕迹吗？”

“噢！”秦加茨固叫道，他一直在察看森林边一片矮树林中的缺口，这时他站起身子，手指下方仿佛看见一条怕人的蛇一般。

“这显然是个男人的脚印，”海瓦特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去，不禁叫道，“他在这水塘边走过，这印子不会错，她们被人抓走了。”

“这比在荒野中饿死要强。”侦察员答道，“这样一来，他们留下的痕迹更多。我可以拿五十张河狸皮对五十个火石打赌，我和两位莫希干人在这个月底一定能找到这些火伦人的茅屋！弯腰看看，恩卡斯，看看你能从鹿皮鞋上看点什么来，因为这显然是鹿皮鞋，不是什么普通的鞋。”

年轻的莫希干人弯下腰，拨开脚印四周的落叶。细细察看那鞋印，仿佛一个钱商在伪钞横行时检验一个可疑的借约一样。最后他站起身子，显然很满意检验的结果。

“嗨，孩子，”凝神观看的侦察员问道，“这鞋印怎么样？你看出什么没有？”

“是‘狡猾的狐狸。’”

“哈！又是那个横行霸道的恶魔！不让他尝尝我的‘鹿枪’的滋味，他是不会停止作恶的。”

海瓦特满心不情愿地接受了这个事实。但是他还是有点将信将疑，而且心中怀着希望说道：

“鹿皮鞋那么相像，会不会看错了。”

“鹿皮鞋都差不多！你还不如说脚都长得差不多。但是我们都知道有的脚长，有的脚短；有的脚宽，有的脚窄；有的脚背高，有的脚背低；有的脚

趾并得紧，有的脚趾分得开。鹿皮鞋彼此不一样，正如两本书也不尽相同一样，只不过能读一本书的人不一定能读另一本书。一切都妥善安排好了，使每个人各得其便。让我来看看，恩卡斯，无论是书也罢，是鹿皮鞋也罢，尽管你有不同的意见，它照样还是书或者鞋。”侦察员弯腰察看一番，立即补上一句：“你是对的，孩子。这正是我们上次追踪时常看到的脚印。这家伙一有机会就喝酒，而酗酒的印第安人走起路来脚趾头比普通野蛮人分得开。酒鬼总爱迈着八字步，这倒不论白人红人，都是一样的，而且这脚印的长宽也完全吻合！大酋长，你也来看看。我们从格伦兹瀑布把那些恶棍们赶到健康泉时，你曾多次量过他们的脚印。”

秦加茨固应声走过来。他简单看了看，便站起来，静静地说了一个名字。

“马古亚。”

“唔，这就没什么疑问了。也就是说黑头发姑娘和马古亚经过这儿。”

“没有爱丽丝吗？”海瓦特问道。

“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没有看到她的踪迹。”侦察员说着，一面细细查看周围的树丛、灌木丛及地面。“那是什么？恩卡斯，去把那边荆棘丛上挂着的东西拿来。”

恩卡斯把那物事拿了过来。侦察员接过来举得老高，开心而无声地笑了：

“这是那歌手嘟嘟响的玩意！现在我们又有了一条神父的踪迹了。”他说道，“恩卡斯，去找找看，有没有适合于一个六呎二吋的大个子穿的鞋印子。我开始觉得这家伙有希望了，因为他已经放弃了那种尖叫，而要去找个更好的职业了。”

“至少他很守信用。”海瓦特说道，“柯拉和爱丽丝还算有一个朋友和她们在一起。”

“是的，”“鹰眼”把枪放下来，倚着它轻蔑地说，“他可以为他们唱歌。他能杀匹鹿给她们当饭吃吗？他能根据山毛榉上的青苔决定行走方向吗？他能割断一个火伦人的喉咙吗？如果不行，那么他还比不上一只雄鸟呢！好了，孩子，找到这样的脚印了吗？”

“这儿好像是一个人穿着鞋子留下的脚印，会不会是我们那位朋友的？”

“手碰到树叶时要轻一点，不然你就会把这个脚印给毁了。这个啊！这是个脚印，不过是黑头发姑娘的。对她这样高的身材和体重来说，这脚印真小，那歌手一个脚跟就把它占满了。”

“在哪儿？让我来看看我孩子的脚印。”孟洛说着，匆忙分开树丛，弯下腰下疼爱地看着那几乎已湮没的脚印。好在这一步虽说踩得很轻巧，脚印还能看得见。老军人细细看着，眼睛模糊起来。他就这样蹲着，迟迟不肯直起身子。直到最后，海瓦特看见他洒下一大颗泪珠，浸湿了她女儿脚印。年轻人想让老人有点事做，分散他的注意力，使其不至于悲痛得不能自抑，便对侦察员道：

“既然我们知道了这么多确凿的痕迹，那么我们就开始追踪吧。现在这种时候对于被抓住的两个姐妹来说，一会儿功夫就像一辈子一样。”

“跑得最快的鹿不一定追得最远。”侦察员仍在凝神察看那些不同的印迹。“我们已经知道骄横的火伦人经过这儿——还有黑头发姑娘，还有那个歌手——但是那金发碧眼的姑娘呢？虽说她娇小玲珑，不如她姐姐那么勇敢，但是很可爱，和她谈话也很愉快，她难道没有朋友？竟没有人关心她

吗？”

“谁要说她没有千百个朋友简直要遭雷劈！我们现在不是在找吗？就我个人来说，找不到她我是不会罢休的。”

“那样的话，我们也许得分头去找了。虽说她的脚步轻巧玲珑，可她没经过这里。”

海瓦特不禁退了一步，所有向前追赶的热情刹那间顿时化为乌有。侦察员并没有注意他态度上的变化，他想了想，接着道：

“除了黑头发姑娘或她妹妹，荒野中没有哪个女人会留下这样的脚印。我们知道黑发姑娘到过这儿。但是另一个姑娘的踪影呢？我们再顺着这踪迹往前追寻一会儿。如果还是找不到什么的话，我们得回到原野上寻找新的踪迹。往前走，恩卡斯，仔细看着那些枯叶，我来注意树丛，你父亲可以注意地面的痕迹。走吧，朋友们，太阳要落山了。”

“没有什么事让我做吗？”海瓦特焦急地问道。

“你，”侦察员和他的红人朋友已各自行动起来，听到他的话不觉一怔，“好吧，你可以跟在我们后面，小心不要踩到踪迹。”

没走多远，两位印第安人便停了下来，似乎带着特别的兴趣在察看地面上的什么痕迹。父子俩说话声又快又大，他俩一会儿看看他们共同感兴趣的事物，一会儿又高兴地面对面看着。

“他们已经发现了那双小脚印了！”侦察员顾不上自己的那部分工作，边叫边冲了上去。“看到什么了？这儿有过埋伏吗？没有，我可以凭边境上最好的步枪起誓，这儿又是那些走路一边歪的马的痕迹！现在什么秘密都解开了，一切就像半夜的北极星那样清楚明了。是的，他们在这儿上的马。两匹马在这儿系在树上等着，那边一条宽阔的大路向北通往加拿大。”

“但是还没有爱丽丝——那个年轻的孟洛小姐的踪迹啊！”海瓦特说道。

“恩卡斯从地上捡起来的那个发亮的小东西也许可以提供一些线索。把它递过来，孩子，让我们看看。”

海瓦特一眼就看出那是爱丽丝喜欢戴的一件小首饰。他以一个情人特有的好记性想起来，在大屠杀发生的那天早晨，他还看见这首饰挂在她脖子上。他一把抓过这宝贵的首饰，将其紧紧贴在自己剧烈跳动的心房上。惊讶的侦察员因为没有看见这东西，还拼命地在地上找了很久。

“唉！”“鹰眼”失望地说道，不再用枪托拨地上的落叶，“眼睛不行了，显然是上了年纪啦。这么一种亮晶晶的小玩意，居然看不见！算啦，算啦，我还能眯着眼睛放枪，这就足够对付那些明果人了。当然我还是想找到那小玩意，也好把它交给它的真正主人。这样就结束了我所谓的长途追踪——因为现在在我们之间，可能还隔着一个广阔的圣·劳伦斯河，或是许多大湖哩。”

“这样我们就更不应该耽搁了。”海瓦特说道，“我们出发吧。”

“人们说，年轻和热情总是分不开。我们不是去打松鼠，或是把一头鹿赶到哈丽肯湖里去，而是要许多天风餐露宿，穿过人迹罕至的荒野。在那儿靠书本知识并不能保证你安然无恙。印第安人总是围着篝火抽抽烟，合计合计，然后才开始这样的长途跋涉。我虽然是个白人，在这件事上却很欣赏他们的习惯，因为这表明他们很有见识，不莽撞行事。因此我们得回去，在亨利堡的废墟上点起我们今晚的篝火。到明天早晨我们就能精力充沛地像真正的男子汉那样去做我们的事，而不会像妇人那样喋喋不休，像小男孩那样沉

不住气。”

看到侦察员是这种态度，海瓦特明白争辩也没用。孟洛又陷入了他自一连串巨大的不幸事件以来就有的那种对一切都不闻不问、恍恍惚惚的境地。显然，只有新的强有力的刺激才会使他振作起来。海瓦特心中明白，便上前挽住他的胳膊，跟着侦察员和印第安人一起顺原路回到了原野上。

第十九章

撒拉林诺：我相信要是他不能按约偿还借款，你一定不会要他的肉的；那有什么用处呢？夏洛克：拿来钓鱼也好；即使他的肉不中吃，至少也可以出出我这一口气。

——莎士比亚

一行人走进威廉·亨利堡的废墟时，已是暮色沉沉，更显得这儿一片岑寂。侦察员和同伴们立即着手做过夜的准备，但他们神态凝重，举止严肃，足见他们目睹的那种惨景连他们这样见多识广的人也深为震动。他们找了几根折断的椽子，抵住一堵烟火熏黑的墙壁。恩卡斯弄些树枝在上面稍稍铺铺，临时住所便算搭好了。年轻的印第安人做完这一切后指了指那小棚子，海瓦特明白他的意思，便温和地催孟洛钻进去。他把痛苦不堪的老人安顿好以后，便又立刻走了出来。他心里思绪杂乱，根本就无法入睡。

“鹰眼”和两位印第安人点起篝火，吃着简单的熊肉干晚餐，那年轻人此时却踱到坍塌的要塞一处断垣旁边，从那里观看哈丽肯湖的湖面。风已经止息了，浪头已开始有规律地缓缓拍击他脚下的沙滩，乌云似乎也厌倦了疯狂的追逐，正在一一散开。那些沉重的黑云聚集在远处的地平线上，而轻巧的层云却在空中飘浮着，或者萦绕在山头上，仿佛失群的小鸟，在巢边盘旋不去。漂浮的云层中时而可见一两颗红得耀眼的星星在闪烁着，给黑沉沉的天空带来一丝光亮。环抱的群山中已是一片漆黑，整个原野像个废弃的巨大墓场，没有一丝声响惊动那些长眠于此的不幸的死者。

也不知有多久，海瓦特便这样痴迷地看着眼前与过去那么相似的一切。他的目光游移着，从护堤中间几位森林居民围着的闪烁的篝火转到闪着夕阳余晖的天空，又从天边转到死者安息之处，不安地看着那团黑暗的虚空。很快他觉得那儿响起了一种说不清的声音，非常模糊，缥缈，使人捉摸不定。年轻人为自己的疑神疑鬼感到很不好意思，便转过头去看看水面，打算全神贯注地欣赏水面上闪烁跳动的小星星。但是他敏锐的耳朵仍旧在听着那微弱的声音——似乎警告他就要发生什么危险。最后他似乎听出黑暗中有一种敏捷的脚步声向这边走来。海瓦特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不安，他小声招呼侦察员，请他到他站的这护堤上来。“鹰眼”把枪横在臂上答应着过来了，但是他神态自若，仿佛相信此地绝对安全。

“你听！”海瓦特对走到自己身边的侦察员说道：“野地里还有这样细微的声音，也许蒙卡姆的人还没有完全撤出他们占领的地方呢。”

“这么说耳朵比眼睛管用了，”侦察员漫不经心地说道，他刚刚往嘴里塞了一片熊肉干，因此说起话来既慢又含糊不清，“我可是亲眼看见他带着全部人马已经到了狄康特洛加堡啦，法国佬做了一件聪明事以后总爱回去和女人跳跳舞，找找乐子来庆祝胜利。”

“我不知道。印第安人打仗时几乎不睡觉，也许还有一两个火伦人在他们的部族离开后还留在这儿准备抢劫一番。最好把火灭掉。小心察看一番——听！你听到我讲的那声音没有？”

“印第安人很少在坟墓边转悠。虽说他们杀人不眨眼，而且也不太在乎用什么方法，但他们得了头皮一般也就满足了，除非是血涌上头惹起了他们

的性子。但当敌人的灵魂离开了躯体以后，他们也就忘记了仇恨，愿意让死者安息。说到灵魂，少校，你是否同意红人和我们共享同一个天堂呢？”

“当然——当然，我想我又听到了！要么，那会不会是榉树顶上的树叶在响？”

“据我看，”侦察员顺着海瓦特指的方向看了看，神态间仍然满不在乎，他接着又道，“我相信天堂为幸福而设，人们可以根据自己的天赋与意愿在那里尽情享受。因此，我认为，红人根据他们的传说相信在天堂里能找到极好的猎场，也并没有错。同样，我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妥，若是一个人将其时间消磨……”“你听那声音又在响啦！”海瓦特打断了他的话。“是的，是的，吃得东西太少了，或者太多了，狼都会变得胆大起来的。”侦察员不动声色地说道，“若是有亮光又有时间来打猎的话，我们倒可以收获几张兽皮呢。但是，谈到来世的问题，少校，我听居民区的神父讲，天堂是休息的地方，但是什么才是享乐和休息，各人看法不同。就我而言——我说这话并不是不敬上天——呆在神父们宣传的那种高楼大厦里并不会多么舒服，因为我生性好动，喜欢打猎。”

海瓦特现在明白了那声音是怎么回事，便开始留心侦察员提出来讨论的问题。他答道：“很难说人在发生最后的巨大变化时会有什么样感觉。”

“对于一辈子在野外过日子的人来说，对于一个常常在哈得逊河的上游吃早饭，晚上在摩哈克人的叫喊声中睡觉的人来说，那确是一种变化。”侦察员老老实实地答道，“不过我们都侍奉着同一个慈悲的主。这至少是一种安慰，只不过各人的侍奉方法不同，彼此间也隔着万水千山——那是什么？”

“刚才你不是说过是狼在跑吗？”

“鹰眼”缓缓摇摇头，示意海瓦特跟着他走到一处火光照不到的地方。采取这种措施后，侦察员便全神贯注地听了很久，指望会再听到刚才让他大吃一惊的那种低沉的声音。不过他的努力似乎并无收获，因为他徒劳地听了一会儿，便对海瓦特低声道：

“我们得对恩卡斯发个信号，这孩子有印第安人特有的敏锐感觉，也许他能听到我们听不到的声音。作为一个白人，我没有这种本领，这一点我并不否认。”

年轻的莫希干人正在低声和他父亲谈话，听到一声猫头鹰的叫唤不觉一怔，他随即跳起来，朝黑漆漆的护堤方向看去，似乎在寻找声音的来源。侦察员又叫了一声，不一会儿，海瓦特便看见恩卡斯贴着工事小心翼翼地摸到他们站立的地方。

“鹰眼”用德拉瓦尔语简单地说了情况，恩卡斯一听明白，立即趴倒在草地上。在海瓦特看来他仿佛躺在那儿一动不动，海瓦特对这年轻武士躺着不动的姿势感到有些奇怪。同时又很想看看他如何利用自己的感官来获取他们所需要的情报，便往前走了几步，俯身看看他刚才一直盯着的那个黑黝黝的物体。但他立刻发现恩卡斯已经不见了，他刚才看见的只不过是护堤上一处土墩子罢了。

“那莫希干人到哪去了？”他吃惊地退了回来，向侦察员问道，“我看见他在这儿趴下去的，我敢发誓他刚才还在这儿。”

“嘘！小点声，说不定有什么人在偷听呢，明果人可是很狡猾的，恩卡斯嘛，已经到了原野上去了。若有麦柯亚人在附近的话，这下他们会发现遇上对手了。”

“这么说你认为蒙卡姆没有撤走他所有的印第安部下？让我们给你同伴发个信号，大家一起准备好武器，我们总共有五个人，都经历过许多战斗。”

“谁也别叫，性命要紧，看看那个大酋长，瞧他坐在火边多么威严，多么像一位印第安人的大首领。黑暗中若有敌人偷偷潜近，他们从他的脸上绝对看不出我们已经觉察到附近有危险。”

“但他们会看见他的，那他就死定了，在火光映照下他的身影可以看得很清楚，他会确定无疑地成为第一个牺牲者的。”

“不可否认，你现在说的话完全正确，”侦察员焦急万分地答道，“但怎么办呢？哪怕是一个怀疑的眼神就会招致敌人的进攻，而我们现在还没准备好呢。他从我发给恩卡斯的信号中一定知道我们已经发现了情况。现在我再告诉他我们正在搜索明果人，他的印第安人的机智会告诉他该怎么办的。”

侦察员把手拢在嘴边，发出一声细微的咝咝声。海瓦特一开始吓了一跳，以为是一条蛇的声音。秦加茨固正一手支头，静静地坐在火边沉思，但一听到那种和他的绰号相吻合的动物的声音，他便抬起了头，黑眼睛敏捷而锐利地向四周扫视了一番。除了这突然的，看来是无心的举动，再也没有什么惊讶的样子，他的步枪就放在身边，但他并没有去拿，甚至连看都没看一眼。为了坐得更舒服一点，他的战斧本来就松松地吊在腰带上，这时他甚至让它落在地上。他的身子斜倚着，好像一个所有的神经肌肉都松弛下来的休息着的人一样。他又机智地恢复了先前的姿势，不过换了只手，仿佛这动作只是让那只手歇歇似的。这种镇定自若等待事情发展的功夫，实在只有一个印第安武士才能做得到。

一个阅历不深的人也许会认为这个莫希干酋长在打瞌睡，但海瓦特却感到他的鼻孔大张着，头也侧向一边，仿佛在帮助他的听觉，同时他敏锐的双眼不停地扫视着视野以内的物体。

“鹰眼”按按海瓦特的臂膀低声说：“你看那酋长多威严！他知道一个眼神一个举动都可能破坏我们的计划，使我们落在那些恶棍手里——”

侦察员话音未落，只见火光一闪，接着便是一声枪响，刚才海瓦特还在惊羨地凝视着的地方现在火星乱飞，他又看了一眼，发现秦加茨固已在混乱中不见了。与此同时，侦察员也托起步枪像一个准备打仗的人一样，不耐烦地等着敌人露头。但这唯一的一次想干掉秦加茨固的企图没有得逞后，敌人的攻击似乎就停止了。有一两次他们似乎可以听到远处树丛在沙沙作响，仿佛有什么动物在跑动，又过了一会，“鹰眼”向海瓦特指出那是“狼群逃跑的声音”，因为有外来者侵入了它们的领地，因此它们仓皇逃出。他们又屏住呼吸紧张地听了一会，只听水里扑通一声，跟着又是一声枪响。

“那是恩卡斯的枪声！”侦察员说道，“那孩子有支好枪！我太熟悉这种枪声了，就像父亲熟悉儿子的语言一样，因为我在找到一支更好的枪之前就一直用这支枪。”

“这可能意味着什么呢？”海瓦特问道，“有人在监视我们，似乎想把我们干掉。”

“远处被打碎的木头可以证明这人没安好心，而这个印第安人也可以证明这一枪并没造成什么伤害。”侦察员答道，一面又把枪横在胳膊上，跟着重新回到亮光里来的秦加茨固走到工事中间，“怎么样，大酋长，是不是有许多明果人跟上我们了，还是只有一个匪徒，专门在战场上逗留不去，想从

死人身上砍几张头皮，然后在他们的女人面前吹嘘他们如何英勇地打败了白人？”

秦加茨固静静地坐下来，他没有回答，而是细细察看了一番那颗几乎要了他性命的子弹留下的印迹。随后，他竖起一个指头，用英语说了一声：

“一个。”

“我想也是”，“鹰眼”也坐了下来，“既然恩卡斯还没来得及开火他便跳进水里，很可能这恶棍回去后又会大吹其牛，说什么他进行了一次了不起的伏击，狙击了两个莫希干人和一个白人猎手——至于那两个军官在这种战斗中，就更算不了什么啦。好罢，让他去吹嘘罢——让他去吧，每个部族都会有些诚实的人，虽然，天知道麦柯亚人中这种人多么少——来揭穿这种自命不凡吹大牛的家伙，那恶棍的子弹就擦着你耳边飞过哩，大酋长。”

秦加茨固回过头，平静地膘了一眼铅弹击中的地方，便又恢复了先前的神态和姿势，仿佛这种小事根本不值一晒似的。这时候恩卡斯也悄然走进光圈，坐在火边，脸上和他父亲一样都是若无其事的表情。

这一切海瓦特都能饶有兴趣地看在眼里，在他看来，这几位森林居民似乎有些秘密的方法来获取情报，因为他自己那么警觉都一无所获。若是一个白人青年处在这种位置，定会兴奋不已，喋喋不休地叙述，也许是夸耀他在黑暗的原野上所作的一切，而这年轻的武士却似乎满足于让事实本身说话。确实，此时此地都不适合一个印第安人来自我吹嘘，要是海瓦特不问的话，很可能他们对这事就不会再置一词了。

“那个敌人怎么样了，恩卡斯？”海瓦特问道，“我们听到你的枪声了，希望这一枪没有白打。”

年轻的酋长一声不响地掀开猎衫一角，露出那块他割下来作为胜利象征的带发头皮。秦加茨固摸摸头皮，又细细打量了一番，随后他将手一摔，满面厌恶地冲口而出；

“奥奈达人！”

“奥奈达人！”侦察员吃了一惊，他对这事本已了无兴趣，一脸漠然之色，像他的红人朋友一般。听了这话他不禁上前几步，特别用心地察看那块血淋淋的头皮，“老天！若是奥奈达人也在路上伏击我们，我们可真是腹背受敌，首尾不能相顾了！确实，在白人看来，这块头皮和任何印第安人的头皮都没什么两样，可是这位大酋长却说它来自明果人头上，唔！他甚至还轻松地说出这可怜虫的部落名称，好像这头皮就是一页书，每根头发都是一个字母一般。当一个野蛮人可以读懂一种最聪明的白人基督徒都不懂的语言时，白人还有什么资格去吹嘘他们的学问渊博呢！你怎么说，孩子！这恶棍是哪一部族的？”

恩卡斯抬眼看着侦察员，轻轻说道：“奥奈达人。”

“也是奥奈达人！一个印第安人作出一种断言，一般是正确的；若还有一个印第安人也这样说，那就是真理了。”

“这可怜的家伙错把我们当成法国人了。”海瓦特说，“否则他不会来伤害一个朋友的性命。”

“他会把莫希干人的油彩错看成火伦人的？这就等于说你会把蒙卡姆身着白色军服的榴弹兵当成身着红色军服的英国皇家美洲军一样。”侦察员答道，“不对，不对，这恶棍知道他要干什么，这事本身也没什么大错。德拉瓦尔人和明果人本来就不友好，尽管这两部族在白人争斗中在同一方作战，

因此，尽管奥奈达人和我一样都为国王陛下服务，但他们要是撞到我的枪口下，我的‘鹿枪’会毫不犹豫地开火的。”

“那会破坏我们的盟约，与你的性格也不相称。”

“一个人与一个部族相处时，”“鹰眼”接着道，“如果这个部族里的人很正直诚实，而这个人也不是坏蛋，他们便会相亲相爱。确实，白人的狡诈已经使这些部族乱成一团糟，分不清敌我了。因此火伦人和奥奈达人尽管说同一种语言，可以说是一家人，却彼此都要砍取对方的头皮。德拉瓦尔人内部也分裂了，有些人留在自己的河流边，恋恋不去，他们和明果人并肩作战；大部分德拉瓦尔人出于对麦柯亚人的天然仇恨，到了加拿大，这样便使一切都搞得乱七八糟，也破坏了战争原有的和谐。不过红人的天性并不会随着政策的改变而改变，因此莫希干人和明果人间的感情就像白人和蛇之间的情感一样。”

“听到这话我感到很遗憾，因为我一直相信那些和我们并肩作战的土人认为我们非常公正大度，在战斗中不能不和我们站在一边。”

“嗨！我认为，把自己的争斗看得比外人的争斗更重要，这是人的本性。譬如，就我而言，我是热爱正义的，因此，我不愿意说我憎恨明果人，因为那不符合我的肤色和我的宗教。但是我还是要重复一句，只是因为天黑看不见，我的‘鹿枪’才没有杀掉这个偷袭我们的奥奈达人。”

随后，这诚实而决不宽恕的森林居民也不管这话对对方有什么影响，径自转过头来，似乎满足于自己说话的分量，不想再争论下去了。海瓦特退到城墙旁边，对森林中的战斗感到很习惯，想到这种险恶的攻击，心中不禁有点惴惴不安。但侦察员和莫希干人却不是这样，他们那久经考验的敏锐感觉，常常准确得不可思议，凭着这种感觉，他们不仅能发现危险，也能明白危险的程度和时间。三人似乎都毫不怀疑此时绝对安全，因为他们很快便做好准备，商议未来的行动了。

“鹰眼”所谈到的各部族甚至各部落间的关系在那个时期最为混乱。在许多地方，语言以及同源的联系都被割断了，其中便造成这样一种结果：德拉瓦尔人和明果人（六个部落联盟都叫这个名字）在一起并肩作战，而明果人却要砍取火伦人的头皮，尽管他们和火伦人同根所生，甚至德拉瓦尔人自己也分裂了。出于对祖先土地的热爱，莫希干部族的大酋长领着一小帮追随者服务于英王旗帜下的爱德华堡，但是大多数人都成了蒙卡姆的同盟军。即便我们的故事中讲得不够清楚，读者也可能知道，德拉瓦尔人，也就是莱那泼人声称是曾经一度占据着美国东部和北部各州的那些部落的祖先，而莫希干部族便是这些部落中一个古老而倍受尊敬的成员。

当然，侦察员在和同伴们讨论今后在这些彼此争斗不休的野蛮人中间该如何行动时，对这种使朋友反目成仇，仇敌反为盟友的微妙的利害关系是十分清楚的。现在，篝火被拨得更旺起来了，几位武士，包括“鹰眼”在内，都神态凝重而恭敬地坐在火圈中。海瓦特了解印第安人的风俗，看到这种情形，他心里明白是为了什么，他置身于工事的一个犄角处，这样既可以看清里面的情形，又可以警惕外来的危险，他就这样以最大的耐心等待他们讨论的结果。

经过一段短暂肃穆的沉默，秦加茨固拿出根木头烟杆。烟锅是用当地出产的软石奇妙地雕刻出来的。他点燃烟斗开始抽起烟来，他吸够了这令人心旷神怡的烟草的香味后，把烟斗递给侦察员，就这样，烟斗在两人手里转过

好几次。在这段时间里，大家都默然无语，最后，秦加茨固由于最年长，地位又最高，便用威严平静的语调提起讨论的题目。侦察员应声作答。他提出不同看法后秦加茨固又和他讨论，但年轻的恩卡斯一直恭恭敬敬地在一旁静静地听着，只有当“鹰眼”出于礼貌问及他的看法时他才开口。海瓦特从几个人的态度上看出来，父子俩是争论的一方，而白人侦察员是另一方，争论渐趋激烈，到最后显然各人的话里都带些感情色彩了。

不过，尽管这友好的争论越来越激烈，但是最雍容有礼的基督徒集会，甚至包括那些神父们的集会，都可以从几个争论者的礼貌和忍让中学些谦恭有益的教训。恩卡斯的话和他父亲的更为睿智的言语都同样引起了大家的注意，没有人表现出不耐烦的样子，一个人说了话，别人总要默默地对他的话深思熟虑一番才提出答复。两位莫希干人说话时伴随着很直接自然的手势，因此海瓦特毫不费力地就可以理解他们所辩论的问题，但侦察员的思想他就不清楚，这是因为侦察员的脑子里还残存着一些对自己肤色的骄傲，情绪不激动时喜欢像各阶层的英美人那样装出一副高深莫测的冷漠样子。从两个印第安人频繁地比划林中小道的样子来看，显然他们建议走陆路，而“鹰眼”的手臂不断挥向哈丽肯湖，表明他建议走水路。

种种迹象表明，侦察员的论点愈来愈站不住了，大家就要作出与他的意见相反的决定。这时他忽然站了起来，一改刚才不动声色的模样，而是像一个印第安人那样手舞足蹈，舌底生花，他抬起手臂，指着太阳，来回比划着日出日落的样子，说明为了要达到他们的目的，还不知道需要经过多少日子。然后他比划了这样一条痛苦漫长的路，岩石遍地，河道纵横；他用清楚明白不容置疑的手势描绘了正在酣睡的孟洛年高体弱的样子。海瓦特发现自己的能力也被他说得轻描淡写，因为侦察员伸出手掌，称他为“大方的手”——这是海瓦特以自己的豪爽赢得的各友好部族对他的称呼。随后他便描绘了小舟轻巧灵便的样子，和衰弱不堪的人的蹒跚徒步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最后，侦察员指着奥奈达人的头皮，显然是在催促他们尽快出发，而且不能留下任何痕迹。

两位莫希干人神态凝重地听着，脸上显出了同意的表情。渐渐地，他们被说服了，等“鹰眼”说完，他们便发出表示同意时特有的欢叫声。总之，恩卡斯和他的父亲开始像他那样来考虑问题，同时坦诚大方地放弃了他们原来的想法，他们若是什么伟大的文明国度的代表的话，这种坦诚大方毫无疑问会毁了他们的政治生涯。因为它会永久地破坏他们坚守立场的名声。

决定一旦作出，他们便只记得结果，刚才的一切辩论都被忘记了。“鹰眼”没有傲然回顾，在同伴赞许的目光里欣赏自己的胜利，而是平静地在即将熄灭的篝火前伸展开他的高大身躯，闭起双眼睡着了。

现在只剩下两个莫希干人，他们已经为别人花去那么多的时间，现在就利用这个闲暇让自己来放松放松。秦加茨固一改印第安酋长的严肃稳重模样，开始用一种柔和逗趣，充满感情的方式和儿子说话。恩卡斯也很高兴地回应父亲这种亲昵的态度。侦察员鼾声尚未响起，他的两个同伴的态度已经完全改变了。

要把他们那种亲热的谈笑声的乐感描绘出来，使那些从没听过这种美妙和谐的声音的人也能理解，那是不可能的。这种谈话声的音域——尤其那年青人的音域的高低令人惊异，可以从最低沉的低音，一直提高到女性所特有的那种高音。那父亲的眼睛爽朗而愉快地盯住儿子灵敏巧妙的动作，听到儿

子富有感染力的低笑，不禁报以微笑，这种温柔自然的感情使酋长那和顺的脸上再也看不出丝毫凶暴的痕迹，他身上那种死亡的花纹，看起来只像是闹着玩的化装，而不像是会带来破坏和灭亡的标志。

他们就这样纵情谈笑了一个小时，秦加茨固突然说他想睡觉了，于是他便把头裹在毛毯里，伸直身子在地面上睡着了。恩卡斯的快乐谈笑顿时停止了，他小心翼翼地拨了拨火，使他父亲的脚更暖和些，随后年轻人便也在火堆余烬旁睡着了。

这时候，海瓦特对这些久经考验的森林居民已经充满信心，很快便学他们的样子也去睡了。深沉夜色中，几个人躺在废弃的要塞中睡熟了，像周围原野上已经开始腐烂的死尸一样一动不动，寂静无声。

第二十章

阿尔巴尼亚的土地啊！
让我的眼睛看一看你，
你这野蛮人的粗鲁的保姆！
——拜伦

天上星光仍在闪烁，“鹰眼”已来唤醒沉睡的人们，他来到搭得很简陋的棚子门口，低声呼唤。孟洛和海瓦特在里面过了一夜，这时听到叫唤，连忙掀开盖在他们身上的斗篷跳了起来。俩人钻出来，发现侦察员就在附近等着他们。精明的领路人打了个手势，让他们不要出声，这便是他们之间唯一的问候了。

“在心里默念你们的晨祷吧。”“鹰眼”等两个人走近他身边，低声向他们说道，“因为你们祈祷的上帝懂得所有的语言，无论是嘴里说出来的还是心里念着的。但千万别出声，因为白人很难在森林中调整好自己的声音，那个倒霉蛋歌唱家便是我们亲眼目睹的一个例子。来吧，”他转向一堵城墙，又接着道，“让我们从这边下到壕沟里去。小心点，走时尽量踩在这些石块和木头上。”

他的同伴们都遵从了他的指示。不过其中两人还有点迷惑不解，为什么要这样小心谨慎。他们走进一个三面围绕着土堡的低洼的壕沟时，发现里面到处是瓦砾乱石，几乎堵塞得路都不能走了。不过，他们还是小心翼翼地而又耐心地跟着侦察员爬了过去，直到最后他们终于到了哈丽肯湖岸边的沙滩上。

“要想发现我们这条路线，那只有靠鼻子来闻了。”侦察员回头看着他们的艰难来路，感到十分满意，“对于逃跑的人来说，草地可是块险恶的地毯，但鹿皮鞋在石块和木头上并不留痕迹。你们若是穿着军靴，也许还有些麻烦，但穿着一双好的鹿皮鞋，一个人一般就可以毫无顾虑地踩在石头上了。把小船往岸边拉近些，恩卡斯。这沙子像奶油一样很容易留下脚印。轻一点，孩子，轻一点，不要碰上沙滩，要不然那些恶棍会知道我们从哪条路走的。”

那年轻人小心地照着他的话做了。侦察员拿出一块木板，搭在废墟和小船中间，接着便打手势让两个军官上船。等大家都上了船，侦察员又小心地把岸上的一切弄成原来那种杂乱无章的样子，然后自己也跳上了这小小的桦木船，地面上并没有留下任何他所担心的痕迹。海瓦特一声不吭，直到几位印第安人把船划出老远，进入东边山峰的阴影笼罩着的平静如镜的湖面上时，他才问道：

“我们干吗要这么偷偷摸摸地匆忙赶路？”

“如果一个奥奈达人的鲜血能染红这片我们航行着的水面，”侦察员答道，“你自己的双眼就能回答这个问题了。你忘了恩卡斯杀掉的那个偷偷伏击我们的恶棍吗？”

“当然没忘，但不是说他只是一个人吗？而死人是用不着害怕的。”

“嗨！他在作恶时是一个人。可是一个印第安人只要他的部族有许多武士，他就不用担心自己的血会白流，很快他的敌人中间便会响起死亡的惨叫的。”

“不过，有我们在这儿——孟洛上校的权威足够保护我们不受愤怒的同盟者侵犯了，何况这个恶棍实在是罪有应得，我相信老天爷。你们不会因为这件微不足道的小事就放弃了一条直路来绕远路吧。”

“你以为，上次要是国王陛下站在弹道以内，那恶棍的枪弹就会偏离方向吗？”侦察员坚持己见，不肯退让，“如果白人的一句话对印第安人的天性有那么大的影响，那了不起的法国人、加拿大的司令官为什么不把火伦人的战斧埋起来呢？”

海瓦特正要回答，却听见孟洛发出一声呻吟。他停下来照料了一下他那痛苦的老年朋友，便又谈起这个话题。

“蒙卡姆侯爵只能和他的上帝来解决这个错误。”海瓦特严肃地说道。

“对啦，对啦，现在你的话有点道理了。”

“因为它有宗教作基础，是诚实正直的。把一团穿白军服的军人布置在各部族和俘虏之间，和用一些甜言蜜语来哄骗那些生气的土人，把他们叫作‘我的儿子’而让他们不动刀枪，这两者可大不一样。不行，不行。”侦察员回头看看在幽暗的岸边、离他们越来越远的威廉·亨利堡，开心但无声地笑了，“我在后面留下了一条水上痕迹。除非那些恶棍能和鱼儿交朋友，听到是谁划船经过湖面，否则到了天亮时恶棍们还不知道该往哪边追，而那时我们就已经越过哈丽肯湖了。”

“若是腹背受敌，我们的旅程可能会很危险。”

“危险？”“鹰眼”平静地说道，“不会，一点儿也不会有危险。因为只要眼睛看着点，耳朵放尖点，我们可以比那些恶棍们多走几个小时的路程。或者，如果真的非开火不可，这儿有三个人枪法与边境上随便哪个人相比都毫不逊色。不，不会有危险的。但是可能路上要艰苦些，也可能会发生一些小打小闹，但是我们有很好的隐蔽处所，弹药也很充足。”

海瓦特对危险的估计可能与侦察员的估计有所不同，因为他没有答话，只是默默坐在那儿。这时小船已在水面上疾驰了好几哩。晨光初现，他们已进入湖峡，疾速而又小心地在星罗棋布的岛屿间穿行。蒙卡姆率大军撤走时走的便是这条路。几位冒险的旅行者并不知道，他是否还留了一些印第安人埋伏在这里断后，同时招集那些掉队的散兵游勇。因此他们照着平常小心谨慎的习惯一声不吭地接近了这个通道。

秦加茨固把桨放在一边，只留恩卡斯和侦察员划着这一叶轻舟穿过曲曲弯弯的狭窄水面。在这儿，每前进一呎他们都有可能遭遇危险。小舟在疾驰，那大酋长的眼睛十分警觉地从一个岛屿看向另一个岛屿，从一丛矮树林看向另一丛矮树林，水面比较晴朗时他便紧紧盯着湖峡两岸光秃秃的岩石和浓密的树丛。

海瓦特一面饶有兴趣地观赏着这美丽的景色，一面又在惦念着这危险的情况，他已开始相信自己恐惧得没来由。这时秦加茨固做了个手势，桨立刻停止了划动。

“嘎！”恩卡斯叫道，此时他已看到他父亲轻敲船帮，告诉他们危险就要来临。

“怎么回事？”侦察员问道，“湖面平静得好像连一点儿风也没有，我可以放眼望过好几哩。水面连只捕鱼的潜鸟的黑色脑袋都没有。”

那印第安人神色凝重地举起桨，指着他自己一直凝视的方向。海瓦特顺着方向看去，只见在他们前头几十米处有一个低矮的小岛，上面长满了树木，

但是很平静，似乎不曾有人踏上过这座岛一样。

“我什么也看不见，”他说道，“只看见水和陆地，景色倒是很可爱。”

“嘘！”侦察员打断他的话。“唔，大酋长，你做的事总是有道理的，那只是一片阴影，但有点不正常。少校，你一定看见了岛上升起的雾气了。那不能叫做雾。因为它更像一片薄薄的云——”“那是水上的雾气。”

“这一点小孩子也知道。但那雾下面的黑烟又是什么呢？那烟雾一直延伸到淡褐色的树林里，那是从一堆火里冒出来的烟。而且据我看，那火快灭了。”

“我们赶过去，一切不就清楚了吗！”海瓦特有点不耐烦，“呆在这样的小岛上，人一定不多。”

“你若是拿书本上学来的规则或白人的聪明来判断印第安人的狡猾，那么你即便不会送命，也会上当的。”“鹰眼”答道，同时用他特有的敏锐视觉仔细察看那地方的特征。“如果让我来对这事发表意见，我要说目前我们只有两种选择：一种是折回去，再也不想追踪火伦人了——”

“绝对不行！海瓦特叫起来，声音大得不合时宜。”

“好了，好了。”“鹰眼”接着道，连忙做个手势让他不要冲动。“我和你想法一样，不过我认为把所有情况都说清楚更合适。那么我们就往前冲吧！如果这湖峡中有印第安人和法国佬，我们就从这些高耸的群山间冲过去。我的话有道理吗，大酋长？”

那印第安人没有回答，只是将桨伸进水里，将小船向前划去。由于他负责指挥船的方向，这举动本身就足以表明他的决心。几个人现在都努力划桨，不一会便到了前面一处能看清小岛北岸的全部情况的地方。

“种种迹象表明，他们就在那儿。”侦察员小声道，“两只小船和一股烟。那些恶棍还看不清烟雾外面的东西，要不然我们早就听到那该死的呐喊声了。加油，朋友们！我们已在离开他们，就要冲出子弹的射程了。”

他的话音还没落，便听见一声熟悉的枪声，子弹嗖地掠过平滑的水面，岛上同时响起一声刺耳的尖叫，表明他们的行踪已经被敌人发现。不一会，他们便看见好几个野蛮人冲进小船，劈波斩浪尾随而来。但是海瓦特发现，虽然一场恶战迫在眉睫，他的三个向导却神态自若、举止从容，只是手中的桨划得更有力，更协调一致，使小船像一个有生命和意志的生灵一样向前飞驰。

“把他们挡在那儿，大酋长，”“鹰眼”一面用力划桨，一面扭头镇静地看着后面。“把他们挡在那儿。火伦人的枪没有一支能打得这么远，但是我的‘鹿枪’却可以稳稳地打中他们。”

侦察员知道，有两个莫希干人划船便足够保持必要的距离了。于是他慌不忙地放下桨，举起那致命的步枪。有好几次他都已经把枪端到了肩上，他的同伴等着听到枪响，却见他把枪又放下了下来，请求两位印第安人让敌人再靠近些。最后他的精确严格的要求似乎被满足了。只见他左臂托着枪身，慢慢抬起枪口。这时坐在船头的恩卡斯一声叫喊，使他又一次放下了枪。

“什么事，孩子？”“鹰眼”问道，“你的叫声救了一个火伦人的命。你为什么呐喊？”

恩卡斯指了指前面不远处岩石横布的湖岸，那儿又一只小船斜刺里直冲出来，拦住了他们的去路。他们的情形顿时变得险恶异常，不用说也能明白。侦察员放下了枪，拿起桨。秦加茨固把船头往西岸扳了扳，以增大和这个新

冒出来的敌人的距离。与此同时，后面的敌人也在狂呼乱叫着紧紧追赶，这紧张局面连木然呆坐的孟洛也被惊动了。

“让我们往岸边划。”他像一个疲惫已极的战士那样说道，“和这些野蛮人打一仗，我和我的部下若再去相信法王路易的属下，那连上帝也要责罚我们了。”

“谁想在印第安战争中打赢，”侦察员答道，“就得谦虚一点，学一些土人的智慧。把船往岸边靠一点，大酋长。我们是在这些恶棍中间迂回前进，他们也许在盘算着截断我们的去路呢！”

侦察员没有错。当火伦人发现他们那样追赶有可能被甩在后面时，便不走直线，而是采取了慢慢斜过来包抄的方法。直到最后，两只船在平行奔驰，中间相隔不足两百码。接下来便纯粹是一种速度的较量了。几只船都疾速飞驰，船头浪花翻滚，船身也因为速度太快而摇摆不定。也许正是因为这种缘故，加上每个人都得拼命划桨，火伦人才没能匀出人手来使用武器。不过，几个逃跑的人已经划得太用力，不可能太持久。海瓦特不安地发现，侦察员已在焦急地四处张望，似乎想找些别的方法来帮助他们奔逃。

“再往西靠点儿，大酋长。”那坚毅的森林居民说道，“我看见那些混蛋已经腾出一个人来拿枪了。我们中间只要谁被打断一根骨头，我们的命可能就全完了。再往西靠点儿，那样小岛就会挡在我们之间。”

这权宜之计并非毫无用处。一溜狭长低矮的小岛就横在他们前面不远的地方，他们顺势从它的一边掠了过去。而后面追赶的小船因为措手不及，只好滑到另一边去了。侦察员和同伴们当然不会放弃这个优势，乘着树丛挡住了后面追兵的视线，他们更加用力使原来就速度惊人的小船跑得更快。两只小船都绕过了最后的低矮的岬角，像两只猎犬一样全速奔驰。逃跑的小船在前头。这种变化虽说改变了他们的相对位置，却使他们彼此靠得更近了。

“你从火伦人留下的船中选了这一只，这表明你对用桦木做的小船有些眼力。”侦察员笑道。显然，他是对自己人赢了这场速度竞赛感到很满意，而不是因为出现了一点小小的逃脱的希望。“那些恶棍又在全力划桨，我们也不能靠自己的眼力和步枪，得靠这扁平的木桨来救自己的性命了。使劲划，动作要一致，朋友们。”

“他们又在准备开枪了，”海瓦特说道，“我们和他们成一条直线，这一枪不大会打偏。”

“那么你们躺到船底去吧。”侦察员答道，“你和上校一起躲下去，这样目标也可以小一些。”

海瓦特微笑着答道：

“战士们迎着枪弹，而军衔最高的人却躲起来，这可不是个好榜样！”

“天哪！天哪！这便是白人的勇气！”侦察员叫道，“像许多白人的想法一样，都不受理性控制，你以为在一场暴露身体并没有什么好处的战斗中，大酋长、恩卡斯甚至我这个血统纯正的人会不会不知道把自己掩蔽起来？如果战斗都是在空地上进行的，那法国佬为什么要把魁北克城建起来呢？”

“你说的都很对，我的朋友。”海瓦特答道，“不过根据我们的习惯，我们不能像你希望的那样去做。”

火伦人射过来一阵排枪，打断了他们的谈话，子弹嗖嗖地从他们身边飞过。海瓦特发现恩卡斯回过头着看他和孟洛，尽管敌人很近，他自己也很危险，他的脸上却没有任何特别的表情，是惊异地看着这两个毫无意义地暴露

自己身体的人。秦加茨固对白人可能了解得要多一些，因为他看都不看一眼，只是目不转睛盯着前面的目标，掌握着他们的方向。很快，一颗子弹击中酋长手里那支轻巧光滑的桨，使它脱手飞出去，落在前面很远的地方。火伦人发出一阵喊叫，乘机又射出一排子弹。恩卡斯在水中使劲扳了一桨，船疾驰过去，秦加茨固乘机捞回桨，在空中挥舞了一下，发出一声莫希干人的战斗呐喊，便又用力划船了。

后面的两只小船上立即传来狂呼：“大蟒蛇”、“长枪”、“快腿鹿”，而且他们似乎追得更起劲了。侦察员左手抓起“鹿枪”举过头顶，对着敌人胜利地摇晃着。野蛮人看到这种侮辱，狂叫了一声，又射过来一排子弹。子弹在水面上啪啪作响，其中有一颗甚至击中了他们的船帮。在这紧急时刻两位莫希干人始终神色不变，他们刚毅的脸上既看不出希望也没有惊慌的表情。侦察员又回过头，无声地笑了笑，对海瓦特说：

“这些恶棍喜欢听自己的枪声，但明果人中找不出一个人可以在动荡不停的小船上进行瞄准射击！你看，那帮愚蠢的恶魔又腾出一个人去装弹药了。这样按最低的估计，我们跑三呎，他们只能跑两呎。”

海瓦特听了这精确的估算，心里并不像同伴们那样轻松。不过，他很高兴地发现，由于他们身手更敏捷，加上敌人那边有所牵制，他们正一点点拉开距离。火伦人很快又开枪了，一颗子弹打在“鹰眼”的桨上，却没有造成什么损伤。

“很好。”侦察员细细验看了一下桨上微小的凹痕，道：“这连小娃娃的皮都擦不破，更不用说我们这种饱受风吹雨打的大人了。喂，少校，你若是愿意用用这扁平的木头，我会让‘鹿枪’来说说话。”

海瓦特接过桨，他的技术虽不熟练，划起来却很有劲。而“鹰眼”则在检查枪里的火药。接着，他稍微瞄了瞄，放了一枪。后面领头的那只船上一个火伦人正站在船头准备开枪，这时应声倒下，手里的枪也掉在水里。不过，他很快又站了起来，只是这次举止已狼狈不堪了。与此同时，他的同伴们都停住手，两只船靠在一起不动了。秦加茨固和恩卡斯利用这间隙停下来歇歇气，但海瓦特仍旧很卖力地划着。父子俩现在用平静探询的目光互相打量，看看对方是否在敌人的枪击下受了伤。因为他们深知，在刚才的危急关头，即使受了伤他们也不会吭一声的。大酋长的肩上淌下几大滴血珠，他看到恩卡斯老是看着，便用手掬了些水将血迹洗掉，用这简单方法表明他伤得不重。

“慢点划，慢点划，少校。”侦察员已经重新装上弹药，“我们已经划得离步枪的最佳射程远了些。你看远处的那些恶棍正在商议，让他们走到我的射程之内——我的眼睛对这事很在行——我会拖着这些恶棍穿过整个哈丽肯湖，保证他们的子弹不会伤着我们，充其量只是擦破点皮，而我的‘鹿枪’却能在三枪里结果他们两条性命。”

“我们忘了自己的目的了。”仍在努力划桨的海瓦特说道，“看在老天爷份上，让我们利用这个优势，划得离敌人远一点吧。”

“把我的孩子还给我。”孟洛声音嘶哑地叫着，“不要再和一个痛苦的父亲开玩笑了，把我的孩子还给我罢。”长期养成的对上司的习惯性的尊敬已使侦察员养成了服从的美德。他最后一次看了看远处的小船，把枪放在一边，替下疲惫的海瓦特，重新拿起桨，用他不知疲倦的精力划起来。两个莫希干人也竭力划船，没过几分钟他们和敌人之间便隔了很宽的一段水面，海瓦特不禁松了口气。

湖面开始宽阔起来。他们就这样行驶其间，两旁依旧是高耸的群山，但岛屿很少，很容易避开。他们已从那紧迫的殊死追逐中解脱出来了，因此，他们尽管仍在卖力地划着船，桨却划得更从容、更有节奏了。他们神色冷静，仿佛刚刚是在这种急迫或者说是绝望的情形下击水飞驰的。

那小心谨慎的莫希干人没有按照这次任务应走的那样沿着西岸前行，而是使航线更靠近山边。大家都知道蒙卡姆便是在山后领着大军进入坚固的狄康特洛加要塞的。由于种种迹象都表明火伦人已放弃追赶，这种过分的小心就显得有点没来由。但是，他们就这样一直行驶了几个小时，直到最后他们到达了湖北端的一个港湾，一行人在这儿把船拽上了湖滩，上了岸，“鹰眼”和海瓦特一起登上附近的一座悬崖。“鹰眼”看了看下面的广阔水面，指着几哩外的一个岬角下漂浮着的一个小小的黑色物体叫海瓦特来看。

“看到了吗？”侦察员问到，“唔，若是让你依仗白人的经验单独在荒野中寻找道路，你会把那当成什么东西？”

“若不去计较它的距离和大小，我看它倒很像是一只鸟。那会不会是个活的东西？”

“那是只好的桦木船，是凶悍狡诈的明果人用的。虽说上帝赐给住在森林里的人一双殖民地的人不需要的好视力（因为那儿有发明出来的东西帮助人们的视觉），但是没有谁的眼睛能看清目前我们面临的所有危险。这些恶棍装作专心致志吃晚饭，但天一黑他们准会像猎犬一样跟上我们的。我们得把他们甩开，要不然就得放弃追踪‘狡猾的狐狸’的计划啦。这些湖泊有时很有用。特别在水面上碰到什么野味的时候，”侦察员关切地看看四周，接着又道，“可惜这不能拿来作隐蔽的地方，除非是一条鱼。天知道要是那些殖民地伸展到离那两条河流很远的地方，这地方会成什么样子啊。无论打猎还是打仗都会变得没什么味道了。”

“我们若没有什么好的或是明显的理由，就不要再耽搁了吧。”

“我一点也不喜欢那股烟，你看就是从小船上方的岩石边袅袅升起来的那股烟。”侦察员心不在焉地打断他的话，“我拿性命打赌，除了我们以外，还有其他的人看见了这股烟，而且他们是知道它的含义的。好了，话语无补于事，现在是行动的时候了。”

“鹰眼”离开瞭望台，沉思着下到湖岸边。他用德拉瓦尔语把观察结果告诉了同伴。接着他们便认真地开了个简短的会，商议停当，三人立即开始执行新的决定。

几个人把小船从水里拖上来，扛在肩上，走进森林，一路上尽量留下显眼的脚印，他们很快走到一条小溪边，于是便穿过小溪继续往前，直到一个很大的光滑的岩石旁，在这儿脚印是看不见的。他们又小心翼翼地顺原路走回到小溪旁。他们走在水里，又回到湖边，随即将小船又放进水里。一个低低的岬角遮挡着他们，使湖那边的滩头看不见他们；而湖滨又有相当长的一段距离长着浓密的树丛，树枝伸出来垂到水面上。在这些天然的有利条件掩护下，他们耐心地努力前行，最后侦察员终于宣布他相信可以安全地再次上岸了。

他们一直逗留到晚上，一切都变得朦胧模糊起来，然后他们便在夜色掩护下重新上路，悄悄地使劲划着小船向湖西岸驶去。虽说在海瓦特看来，他

们向其驶过去的那些山峰高低不一，看不出其中有什么明显的标志，但那莫希干人却像一个经验丰富的领航员一样选好一处小小的港湾，自信而又精确地将小船划了进去。

小船又被抬起来扛到树林里，他们把它小心地藏在一堆灌木下面，随即几位冒险家收拾起武器行装。侦察员便对孟洛和海瓦特说，他和两位印第安人已经准备就绪，可以上路了。

第二十一章

要是你在这里面找得出一个男人来，
那就把他像跳蚤一样弄死。

——莎士比亚

一行人上岸的地点是在一个地区的边缘上，便是在今天，美国人对这个地区也不如对阿拉伯的沙漠或中亚西亚的空旷草原熟悉，那是个崎岖不平的不毛之地，隔在张普伦湖的支流和哈得逊、摩哈克和圣·劳伦斯三条河流的支流之间。自从我们的故事发生的时代起，积极的人们就已经使这个地区的周围变成了一圈富饶繁荣的殖民地，不过它那神秘的中心区域还是一片蛮荒之地，直到现在也只有猎手和野蛮人才会走进它的深处。

不过，由于“鹰眼”和两个莫希干人常常出没于这大片原野中的荒山野谷，早就习惯了其中的艰难险阻，因此他们毫不犹豫地走进原野深处。他们在崎岖的路上跋涉着，有时靠着星星指路，有时顺着小河前进，就这样过了好几个小时，最后侦察员让大家停下来休息。他和印第安人又简单地商议了一下，便生起火，像通常那样做了些准备，打算在这儿度过残夜。

孟洛和海瓦特看到几位经验周到的同伴放心大胆地休息，便也学了他们的样子，安心就寝。虽说他们有点不安，但心中并不害怕，等到朝露干了，太阳驱散了薄雾，向森林洒下灿烂的光芒时，旅行者们便又踏上路途。

走了几哩后，在前头领路的“鹰眼”开始变得更警觉，更小心谨慎了。他不时停下来察看树木，过河前也总是仔细观察河水的深浅、流速以及河水的颜色，有时他有点犹豫不决，便常常认真询问秦加茨固的意见。有一次他们正在商量的时候，海瓦特发现恩卡斯虽然对这些也很注意，但只是在一旁一声不吭地耐心听着。他很想招呼一下年轻的酋长，问问他对前面路程的看法，但对方平静庄严的面孔使他相信，对方也和自己一样，完全依靠一行人中的长者智慧和经验。最后，侦察员用英语解释了一下他们目前的困窘处境。

“当我发现火伦人回家的路是向北走的时候，”他说道，“不需要什么经验也可以知道他们会顺着哈得逊河和哈丽肯湖之间的谷地一直走到加拿大河流的源头，那些河流会一直把他们引向法国佬控制区域的中心地带。可是，我们在这儿离斯卡龙河并不远，却没有找到一点他们走过的痕迹！人的能力是很弱小的，也许我们路没走对。”

年轻的莫希干人看了父亲一眼，但仍旧保持以前那种矜持安静的态度，一动不动。秦加茨固看见他的目光，便挥手示意让他讲话，他刚作出允许手势，恩卡斯凝重的脸色立刻闪出了睿智和欣喜的神彩，他像鹿一样扑出去，上了几十米外的一个小斜坡，兴高采烈地站在一处仿佛不久前一个躯体笨重的动物经过时翻起来的新鲜泥土跟前。一行人都顺着这意外的举动看过去，并从那年轻人的胜利神态中明白了他们的成功。

“那是他们的踪迹！”侦察员叫着，向那地方走去，“孩子年龄虽不大，却很聪明，眼光也很锐利。”

“真奇怪，他既然知道了，为什么还忍了这么久都不说出来。”海瓦特在“鹰眼”身边咕哝着。

“如果没经允许他就说了那就更奇怪了。不，不，你们白人青年从书本

上获得知识，可以凭书本来衡量自己知识的多少，因此他也许会觉得自己的学问超过了父亲，就像他的腿跑得比父亲快那样。但在经验就是老师的地方，弟子总能知道年龄的价值，因此也就尊敬年老的人。”

“你们看！”恩卡斯指着自已两旁一条自南至北的宽阔踪迹。“黑发姑娘向北边霜冻之地走了。”

“猎狗也找不到比这更好的踪迹了，”侦察员说着，立即冲到他手指的地方，“我们真幸运，非常幸运，可以放心大胆地跟下去，唔，这是那两匹蹒跚走路的马：那火伦人旅行的排场，倒像一个白人将军，嘿，这家伙受了天罚，简直疯了！留心看看有没有车轮印，大酋长。”他向后看看，带着新恢复的满足心情笑着又道：“很快我们就会发现这傻瓜坐着大车赶路了，而后面有三双边境上最亮的眼睛在盯着他哩！”

侦察员高涨的情绪，以及在曲折跟踪了四十哩后获得的惊人成功，使大家又看到了希望。他们走得很快，仿佛顺着宽阔的公路赶路的行人一样，若有岩石、小溪或异常坚硬的泥土切断了他们的跟踪线索，侦察员锐利的双眼会在不远处又发现它，几乎一刻也不用耽搁。而马古亚是沿着谷地走的，这一点确定无疑，使他们的行程更为便利，也使他们的大致方位没出差错。那火伦人也没有忽略土人在敌人追赶时通常所耍的花样，一旦有一条小河或者地面的合适结构，他便随时做一些引人上当的踪迹或者来一个突如其来的大转弯，但几位追踪者却很少上当。在假踪迹上他们费不了什么功夫便会发现自己的错误。

到中午时他们已过了斯卡龙河，正向着夕阳落山的方向追去。他们从一处高坡上下到一个溪水潺潺的低谷中，突然发现“狡猾的狐狸”一行人在这儿停留过，熄灭的柴火散落在溪边，一副鹿的内脏也抛在那儿，树上有啃啮过的明显痕迹。离此不远，海瓦特又发现了一处小树荫，他相信这是柯拉和爱丽丝休息的地方，不禁充满柔情地看着那地方，但是，虽说这儿泥土被踩过，随处可见人畜的脚印，但路线到此却似乎突然消失了。

追踪两匹马倒很容易，它们似乎无人牵引，只是在漫无目的地寻找食物。最后，一直在追寻马的踪迹的恩卡斯和他父亲终于发现一处马离开不久的地方，恩卡斯把他的收获告诉了同伴，一个人又追了下去。几个人正在讨论着，年轻人已牵着两匹马回来了，两匹马的鞍子都破了，障泥也脏得不堪，仿佛它们已自由自在地跑了好几天了。

“这是什么意思？”海瓦特问道。他的脸变得苍白，眼睛向四周扫视，仿佛害怕在树丛落叶中发现什么怕人的秘密。

“这表示我们的追踪到此为止，我们现在在敌人境内，”侦察员答道，“那些恶棍若被追逼得很急，两个姑娘又没有马代步，他也许会杀了她们；但后面没有敌人逼近，他们又有这样健壮的马，他是不会伤她们一根毫毛的。我知道你的想法，而你之所以有这种念头也正是我们白人可耻的地方，但是谁要是以为明果人也会做出对不起妇女的事——用战斧把她劈死不算——那么他一点都不了解印第安人的习俗，也不懂森林中的规矩。不会，不会，我听说法军中的印第安人曾经来到这群山中捕猎驼鹿，我们离他们的营地已经不远了。他们为什么不能这样做呢？这些山中每天早晚都能听到狄康特洛加堡的炮声，因为法国佬正想在英王和加拿大的省份间打开一条新的通道。马确实在这儿，但火伦人已经走了，我们就来寻找他们所走的路线吧。”

于是“鹰眼”和两个莫希干人开始认真干起来。他们画了个周长几百呎

的大圈子，三个人每人检查一部分，但是检查过后，都没有什么发现。脚印虽然很多，但似乎都是些在这儿游荡，并没有打算离开的人留下来的。侦察员和同伴们又一次围绕着那地方兜了一个圈，一个跟着一个慢慢搜索。直到又一次集中在中心点，但仍然一无所获。

“好狡猾的魔鬼！”“鹰眼”看到同伴们神色沮丧，不禁叫道。

“我们一定得找到，大酋长，从小河那儿开始，一点点地找过来，决不能让这个火伦人回到族中夸耀说他的脚从不留任何踪迹。”

侦察员一马当先，重新打起精神开始搜索，每一片树叶都被翻过，所有的树枝和石头也都翻起来看过了，因为狡猾的印第安人常常利用这些东西打掩护，走路时常极其耐心细致地用他们盖住自己的每个脚印，但是他们仍然什么也没发现。最后，恩卡斯由于身体轻捷，最先检查完了自己的那部分，便又去挖掘从那小河分离出来的一条浑浊的小沟，使这里的水流到另外一条沟里去，等小沟里的水放干而露出了狭窄的河床时，他立即俯身细细察看。随即这年轻武士发出一声激动的叫喊，表明他已经获得了成功。几个人一起跑过去，看着恩卡斯正指着潮湿的淤泥上的一个鹿皮鞋印。

“这孩子将是他的族人的骄傲。”“鹰眼”说道。他高兴地看看踪迹，仿佛一个博物学家看着猛犸的牙齿或者柱牙象的肋骨一般。“唔，他也将是火伦人的眼中钉，可是那不是印第安人的脚印！脚跟处太重；足趾又太方正了，好像是一个法国舞蹈家在跳鸽翼舞一般！往回找，恩卡斯，给我看看那歌手的脚有多大，你会在山坡上那块岩石对面找到这样一个很好的脚印。”

那年青人听到这话便去了，侦察员则和秦加茨固仔细观察那脚印。侦察员看到大小肥瘦都合适，便毫不犹豫地宣布脚印是大卫的。看来，他又一次被迫把鞋换成鹿皮鞋了。

“现在我全明白了，就像我亲眼目睹‘狡猾的狐狸’施展诡计一般，”他加了一句，“那歌手的天赋主要是在他的嗓子和那双脚上，他们让他先走，别人踩着他的脚印像他那样走。”

“但是，”海瓦特叫道，“我没看到——”

“两个柔弱的姑娘，”侦察员打断他的话，“那恶棍一定想了个法子把她们弄过去了，直到他认为他把跟踪者都甩开了，我拿性命打赌，走不了几十米，我们就会再看到她们那漂亮的脚印。”

一行人于是沿着河道追过去，一路上都急切地看着那有规则的脚印。不久水又流回到这条河床里，几位森林居民便顺着两边的堤岸向前追踪，心中明白那些足迹就在水下。他们一直走了将近一哩，发现这条小沟在一处平坦干燥的岩石边到了尽头。他们便停下来检查了一下，发现那火伦人的路线没有离开过河水。他们幸亏这样做了，因为敏捷的恩卡斯很快便在一簇青苔上发现了一个脚印，仿佛一个印第安人无意中踩上去的。他便顺势追下去，走进附近的一处树丛，在这里又找到了那条路线的踪迹。这踪迹新鲜、明显，一如他们没到小河时看到的那样。年轻人叫了一声，把他的好运气告诉了同伴，于是立即结束了这次搜寻。

“呵，这都是照着印第安人的狡诈安排好的。”几个人都来到这地方后，侦察员说道，“它一定会蒙住白人的眼睛。”

“我们要不要追上去？”海瓦特说道。

“别忙，别忙，我们知道路线了，但是检查一下事情是怎么做的并不坏，这便是我所受的教育。少校，谁若是不看大自然这本书，那他即使有神的明

白启示，也不会学到什么东西的。现在一切都很明了，只有一件事不清楚，就是那恶棍如何把两个柔弱的姑娘带过那条水路的呢？而就是火伦人也很骄傲，决不会让她们柔弱的脚沾上水的。”

“这个能不能解释？”海瓦特指着一个单人担架的碎片问道。那是用树枝简单扎成，再用树条绑起来的，现在似乎被仍在一边没用了。

“谜解开了！”“鹰眼”高兴地叫道。“那些恶棍们一定花了好几个小时来做这样一个东西来隐瞒他们的踪迹！噢，我曾经见过他们像这样花了一天的时间，却没什么结果。这儿我们可以看到三双鹿皮鞋印和两双很小的脚印。真奇怪，居然有人能靠这样小的脚走路！把鹿皮索给我，恩卡斯，让我量量这只脚的长短，老天，它和小孩子的脚差不多长呢，而这两位小姐个子却很高，长得很秀气，我们中间最好最满足的人也得承认，造物主为了某些理由，在对人的赐予上有些偏心。”

“我女儿那柔弱的脚是禁不住这种磨难的。”孟洛带着父亲的慈爱看看自己孩子的轻盈的脚印，“我们会发现她们昏倒在这荒野中。”

“那倒一点不用担心，”侦察员缓缓摇摇头，回答道，“这脚步虽轻，却很坚实、整齐，步子也不算太大，瞧，她们的脚跟几乎没沾地，那儿，黑发姑娘从一棵树根轻轻跳到另一棵树根。不，不，根据我的判断，她们都不会昏倒。从脚印来看，那歌手倒显然开始腿疼脚痛了，那儿，你看，他绊了一下；这儿他跨的步子太大，脚步不稳；再看那儿，他仿佛是穿着滑雪鞋在走似的，唉，唉，一个只用喉咙的人是很难适当地锻炼一下自己的双眼的。”

从这些无可置疑的证据中，那经验老到的森林居民很快准确肯定地了解了事情的原委，仿佛他亲眼目睹了那一切，才如此容易地解释出来似的。这些证据使大家大受鼓舞，而侦察员的推理又那么简单明了，一行人稍事休息，匆匆吃了顿饭，便又上路了。

吃过饭后，侦察员看了看夕阳，迈着大步向前走去，使海瓦特和仍旧精力充沛的孟洛费尽全力才能赶上，这次他们沿着前文提到的那块低地追踪。由于火伦人没有再费劲掩盖自己的踪迹，几个人在追踪时便没有因犹豫不决受到耽搁。不过，还没走上一个小时，“鹰眼”的速度又慢了下来，他不再像先前那样直视前方，而是开始狐疑地从一边看到另一边，好像意识到危险即将来临似的，很快他又停了下来，等着大家赶上来。

“我嗅出火伦人的气味了，”他对两个莫希干人说道，“透过树顶看去，那边是晴朗的天空，我们离他们的营地已太近了。大酋长，你在右边顺着山坡走，恩卡斯在左边沿着小河走，我继续追踪，如果发生什么事，就学三声乌鸦叫，我刚才看见那棵枯死的橡树后面有个乌鸦在飞——这又证明，我们在靠近一个营地。”

两个印第安人一言不发地分头走开。“鹰眼”带着两个绅士小心地往前摸。海瓦特很快走到他们的向导身旁，急切地想早早看一眼他焦急地跋涉了这么久追踪的敌人，“鹰眼”叫他摸到周围长着灌木的树林边等着他，因为他想到旁边检查一些可疑迹象。海瓦特应声而去，很快到了一处地方，从这里望出去，可以看见一片新鲜别致的景色。

在一块好几英亩大的地方，树木都被砍伐一空，夏日黄昏的柔光照着这片空地，和森林中的昏暗形成有趣的对比。离海瓦特站的地方不远，小河似乎汇成一个小湖，占据了两山间的大部分空地，水从这宽阔的盆地中流出去，形成一个柔和齐整的瀑布，看起来仿佛不是造化弄成，而是人工所就。湖边

有百来所土屋，有的屋子甚至浸在了水里，仿佛湖水漫过了湖岸。土屋的圆形屋顶建得很精致，足以遮风挡雨，看来比土著们建造一般的住宅花了更多的功夫和心思，至于他们打猎或打仗用的临时住所就更不在话下了。总之，整个村庄或市镇（无论怎么称呼吧）显得井井有条。普通白人一定不会相信这是印第安人的住宅，不过，这些屋子看来好像是空的，至少，有好长时间海瓦特都这么想。但最后，他觉得自己似乎发现了好几个人影四肢着地向他这边爬过来，显然是在拽什么重物，不过他很快明白，它们是在拽什么可怕的兵器，正在这时几个黝黑的脑袋从屋子里伸出来，那地方突然间便显得热闹起来，不过，那些人影极快地从一处跑到另一处，使他根本没机会看清到底是些什么人。海瓦特非常惊讶这些无法解释的可疑举动，正准备作乌鸦叫，却突然听到身边树叶窸窣作响，他不禁朝那个方向看过去。

年轻人看到离自己不到一百码的地方出现了一个奇怪的印第安人，不禁吓了一跳。他本能地向后退了几步，不过他很快便恢复了镇静，没有叫嚷，因为那可能会送了他的命，他只是一动不动地呆在那儿，仔细观察对方的一举一动。

海瓦特静静地看了一会儿，立刻明白自己没有被发现，那土人像他一样，似乎也在全神贯注地观察村子里的低矮房屋以及屋里人鬼鬼祟祟的举动。他脸上的表情无法看清，因为他脸上涂着奇形怪状的油彩，不过，海瓦特觉得这油彩并未使他显得凶恶，反而使他看起来有点忧郁。他的头照例剃得溜光，只有头顶心留了一簇头发，头发上还垂着三四支褪了色的鹰羽，一件破烂不堪的印花布斗篷半遮着他的身体，而他的裤子是由一件普通衬衫做的，袖子便充当裤管，不过显然太瘦了些。他的腿光着，上面满是荆棘刮出来的一道口子，不过，他脚上倒穿着一双好鹿皮鞋，总而言之，此人看起来相当猥琐狼狈。

海瓦特正在奇怪地观察着这个人，侦察员已经小心翼翼地潜到他身边。

“你看我们已经到了他们的村子或者说是营地，”年轻人低声道，“这儿便有一个野蛮人。他站在那儿使我们不方便再有什么举动。”

“鹰眼”吃了一惊，放下了枪，他顺着同伴手指的方向看过去，立刻看到那个怪人，接着，他压低枪口，伸长脖子，似乎更加仔细地观察那印第安人。

“这家伙不是火伦人，”他说，“也不属于任何加拿大部落，不过你瞧，从他的衣服上看，这恶棍枪劫过一个白人。唔，蒙卡姆为了侵略我们把整个森林都搜遍了，聚集了一大帮嗷嗷叫的杀人恶棍，你有没有看见他把枪或弓放在什么地方了？”

“他似乎没有武器，而且他似乎也没有恶意，除非他给同伴发信号，就是你看到的在水边闪来闪去的人，否则我们根本不用怕他。”

侦察员转向海瓦特，带着不加掩饰的惊诧看了他好一会，接着，他张大嘴，开怀大笑起来，不过没有声音。这是他在长期的危险环境中养成的。

海瓦特看到的实际上不是人的村庄，而是北美洲一种常见的动物——河狸的集居地。这是一种哺乳动物，身躯很大毛长而密，牙齿锐利，能咬断树干。它们群居在水边，用树枝、石头、泥土等材料来建造小屋供自己居住。它们还常常建筑堤堰，堵塞流水，使自己出入的洞穴隐藏在水下，它们的毛皮很珍贵，雄的还能分泌河狸香，可以制造香料，中医则用作兴奋剂。北美洲的土著印第安人惊奇于这种动物建造堤堰、水道、住屋的本领，常有人将其奉为图腾。

侦察员学舌道：“在水边闪来闪去的人！”又道，“这便是殖民地里受教育，度过童年时代的结果！不过那家伙腿很长，对他也不能太大意，你用枪瞄准他，我从灌木丛中爬到他后面去，把他抓住，千万别开枪。”

他的身子已经有一半钻到树丛中，这时海瓦特伸手拽住他，问道：

“我若是看见你处境危险，可不可以开枪？”

“鹰眼”看了他一会，仿佛不知道该怎么回答，随后，他点点头，无声地笑着答道：

“射一排子弹出去，少校。”

话音刚落，他已隐没于落叶中了。海瓦特十分焦急地等了好几分钟，才又瞥见了侦察员的身影。只见他在地上爬着，他的衣服和泥土的颜色简直分不清，就这样他一直爬到他准备捕捉的人的身后。在离他只有几码远时，侦察员缓慢地、悄无声息地站起身，正在那时，水面上几声巨响。海瓦特转过头，恰好看见百来只黝黑的身影一齐扑通扑通跳下水，弄得水花四溅。他抓住步枪，眼睛又紧盯着附近的印第安人。那丝毫没有察觉的野蛮人伸长脖子，呆头呆脑地看着阴森森的湖上的动静，与此同时“鹰眼”的手已经高举到他的头上，不过，不知什么缘故，他的手又缩了回去。“鹰眼”又无声地开怀大笑起来，那奇特的大笑停止后，他并没有扼住对方的咽喉，而是轻轻拍拍他的肩膀，叫道：

“怎么样，朋友！你是不是想教这些河狸唱歌啊？”

“就算是吧，”回答从容不迫，“上帝既然使它们把天赋的智慧和能力发展得这样好，大概是不会拒绝赐予它们声音来赞美他的。”

第二十二章

波顿：咱们都会齐了吗？

裘斯：妙极了妙极了，这儿真是给咱们练戏用的一块再方便也没有的地方。

——莎士比亚

不用我们描述，读者也能想象海瓦特是多么的惊讶，在他的眼前，潜伏的印第安人突然变成了四足河狸，湖突然成了河狸塘，瀑布忽然变成一个这些机灵勤劳的动物筑成的水坝，而一个可疑的敌人则变成了他的朋友大卫·格姆，那个圣诗歌手。他的出现为那两姐妹的下落带来了许多意外的希望，年轻人一刻也不迟疑，立刻从隐蔽处冲出来，跑到两个欢乐的人身边去了。

“鹰眼”简直乐不可支，他也顾不上什么礼节，径直用粗糙的大手把瘦弱的大卫扳转了一个圈，再三称赞说火伦人给他化装的功夫真是不错。随后他便抓着大卫的手紧握不放，希望他在新环境里过得舒服，他用的力非常大，使性情平和的大卫痛得眼泪都快出来了。

“刚才你正准备对这群河狸一展歌喉，是不是？”侦察员道，“那些聪明的小伙伴们对你的玩意儿已经懂得一半了，因为你刚才也听到了，它们用尾巴打着拍子，而且打得很准，要不然我的‘鹿枪’可能已经在它们中间炸响了。我还知道有些傻瓜能读会写，但比一只老练的河狸还愚蠢。不过说起唱歌，这些动物可是天生的哑巴！你觉得这歌声怎么样？”

他们头顶的天空上响起了一阵呱呱的乌鸦叫声，大卫连忙按住了敏感的双手，海瓦特虽说知道这个信号，也禁不住抬头寻找那鸟儿。

“瞧吧！”侦察员笑着又道，一面指着其余几个听到信号便赶来的人，“这种音乐也有它的自然好处，它可以把两支好枪带到我身边，更不用说刀子和战斧了。好了，我们已经发现你很安全，现在告诉我们姑娘们怎么样了。”

“她们被异教徒抓去了。”大卫道，“不过她们精神上虽很痛苦，身体上却安然无恙。”

“两个人都是？”海瓦特激动得气都喘不过来了。

“就算是吧。虽说我们徒步赶路，疲惫不堪，吃的东西又不够，不过，除了作为俘虏被带到遥远的异乡，情感上有点受不了，别的倒没什么可抱怨的。”

“为了这些话我要祝福你！”孟洛颤抖着说道，“这么说我的孩子回来时——还能像当初一样纯洁无瑕，像天使一般！”

“我不知道她们能不能马上救出来。”大卫有点不敢相信，“这些野蛮人的首领有一种邪恶的精神，只有万能的上帝才能降服，他睡着醒着时我都试过，但歌声和语言似乎都不能使他的灵魂受到感召。”

“那恶棍在哪儿？”侦察员打断他的话，径直问道。

“今天他带着一群年轻人捕猎驼鹿去了。我听说明天他们会走进森林更深处，更靠近加拿大边界，那个年龄大些的姑娘被送到附近的一个部族那儿去了，他们的住所就在那边黑色的石峰后面；年轻些的姑娘就留在火伦人的妇女中间，他们住在一块高地上，离这儿不到两哩，那儿没有战斧，她们是

燃起了火来接待她的。”

“爱丽丝，我温柔的爱丽丝！”海瓦特喃喃道，“她居然没有姐姐在一旁抚慰她了！”

“就算是吧，不过只要赞美和感恩的圣诗能安慰痛苦的心灵，她就算没吃苦头。”

“她还有心思听音乐？”

“那是最庄严肃穆的音乐，不过我得承认，尽管我千方百计地哄她，她还是哭得多，笑得少。在这种时候我便不用圣歌来勉强她了。但是我们确实也有许多心情甜美舒畅的时光，那时候，我们的高昂歌声使野蛮人听了都惊讶呢。”

“那你为什么可以自由来去，无人监视？”

大卫的脸动了动，显出一副谦恭的样子，然后他温和地答道：

“我这样的可怜虫并不值得赞美，但是，虽说圣诗的力量在我们所经过的那原野上的大屠杀中没能体现出来，它却对这儿异教徒的灵魂有影响，因此我被准许自由来去。”

侦察员笑了，他意味深长地拍了拍自己的额头，用更为合理的话解释了这种优待：

“印第安人从不伤害精神失常的人，但是为什么路就摆在你面前，这路并不像松鼠的路那样无迹可循，而你却不顺着原路回来把消息传到爱德华堡呢？”

侦察员只想着自己百折不挠的钢铁性格，却没有想到，这样一种任务，大卫在无论何种情况下都是无法完成的。不过，大卫并没有完全失去先前的谦恭态度，他答道：

“虽说我的灵魂很愿意再回到基督徒的故乡，但我的双脚却宁愿跟着托付给我的那两个柔弱的姑娘一起走，哪怕是走到崇拜偶像的耶稣会的地方那儿，只要她们还在受拘禁的痛苦，我便不后退一步。”

虽说大卫的话过于婉转不太好懂，但大家却不会弄错他眼里的诚挚表情和他诚实面孔上的坚毅之色。恩卡斯走到他身边，赞许地看着他，他父亲则像往常一样简单地叫了一声表示赞许，侦察员摇摇头叹道：

“上帝可从没有打算让这个人把所有的精力都花在喉咙上，而去忽视别的更好的才能！不过他应该在蓝天下美丽的森林里接受教育时却落到了某个愚蠢的妇人手里。给，朋友，我真想用你这梆梆响的玩意儿来引火，但你既然那么珍视它，那就拿去吧，尽情地去吹吧。”

格姆接过准音器，脸上顿时显出极其喜悦的神色，他相信这喜悦和他所从事的庄严工作是很相称的，他用自己的声音反复调试准音器，发现什么音色都没失去，心中很满意，于是一脸肃穆地准备把前文经常提到的小册子中最长的圣诗挑出来唱几段。

不过海瓦特连忙打断了他的圣洁目的，接二连三地追问他的被俘同伴前前后后的情况，不过他问话时不像一开始那样急不可待，而是更加有条不紊，大卫恋恋不舍地看看他的宝贝，却不得不回答他的问题。特别是那感情脆弱的父亲也急切地问个不停，不容人不回答。侦察员也时不时巧妙地插上一两句，就这样，尽管谈话不时被准音器的声音打断，几个人还是了解了一些主要情况，这些都可能有益于他们完成自己的重大任务——救出姐妹俩。大卫的叙述很简单，事实也并不复杂。

马古亚一直在山上等待安全的撤退时机，然后才下了山，沿着哈瓦肯湖西岸向加拿大方向走去。由于这狡猾的火伦人熟悉路径，而且十分清楚后面没有紧逼的追兵，所以他们走得并不快，一点也不累人。从大卫朴实的叙述来看，马古亚尽管不喜欢和他们在一起，他还是容忍了他，因为便是马古亚也免不了对受到天遣，头脑不大正常的人心存敬畏。晚上，马古亚极其小心地看顾几个俘虏，一方面防止她们受风露侵袭；一方面也防止她们逃跑。在小河边他们把马放了，这一点大家已经看到了，尽管路途遥远，他还是采取了上述措施以切断一切他们撤退留下的线索。到达自己的部落营地以后，他根据部族的一贯原则，把俘虏分开了。柯拉被送到一个暂时住在附近的山谷里的部族里去了，不过大卫对土人的历史和习俗都很陌生，因此既说不出这个部族的名字，又说不出它的特征，他只知道他们没有参加攻打威廉·亨利堡的战斗，但他们和火伦人一样也是蒙卡姆的同盟，他们只是出于偶然的机缘，才和火伦人暂时有了一种密切但并不愉快的交往：他们和这个好战的野蛮部族保持着一种友善的关系，但同时又很提防对方。

莫希干人和侦察员越来越有兴趣地听着他断断续续不完整的叙述，当他正解释自己如何寻找拘禁柯拉的部族时，侦察员突然问道：

“你看见他们的刀子式样了吗？是英国式还是法国式的？”

“我的心思没放在这些华而不实的东西上，而是考虑如何安慰两个姑娘。”

“总有一天你会明白一个野蛮人的刀子并不是什么没用的、华而不实的东西。”侦察员极端鄙视对方的愚蠢想法，“他们举行过玉米宴吗？或者，你能不能说说他们的图腾？”

“玉米做的饭食吗？我们倒吃过许多次，而且都很丰富，因为这种谷子放在牛奶里既爽甜适口又让胃舒服；至于图腾，我不太清楚是什么东西。但若是和印第安人音乐艺术在某些方面有牵连的话，那就根本不用打听，他们从来不在一起唱赞美歌，他们似乎是最邪恶的崇拜偶像者。”

“你这就歪曲了印第安人的性格了。即使是明果人也只崇拜真正的活神，那是白人的邪恶谎言——说起来我自己也感到惭愧——说印第安勇士会伏在自己制造的偶像前顶礼膜拜。确实，他们尽量想和邪神妥协——但面对不可战胜的敌人，谁不是这样呢！但他们只向伟大善良的神灵祈求赐福和救助。”“也许如此。”大卫说，“但我看见他们身上的花纹里画着稀奇古怪的图案，他们喜爱这些图案，还带着种精神上的骄傲崇拜它们，特别是其中有一种图案，画的是一种非常肮脏可憎的东西。”“是蛇吗？”侦察员连忙问道。“差不多，它看起来像是只在爬的丑陋的乌龟。”“嘎！”两个莫希干人都在侧耳倾听，这时不禁同声大叫一声，侦察员则摇摇头，神色间像是有了一个丝毫不令人愉快的重大发现。接着，年长的莫希干人开始用德拉瓦尔语说起话来。他神色平静、庄严，甚至连那些不懂他的话的人也立即被他吸引住了，他的手势很吸引人，有时也刚劲有力。有一次他把手臂举得老高，手臂落下时掀起了他的轻巧的斗篷，同时他一指按胸，仿佛用这种姿态来加强他的语气似的。海瓦特的眼睛盯着他手臂的动作，于是看到这酋长黝黑的

印第安人风俗，栽种的玉米成熟之后，即举行欢宴，以示庆祝。各种活动都暂时停止、来进行收获，并将其烘开，以作冬粮。

印第安人崇拜的某种动物。他们往往将其画在身上、衣服上和住宅上，作为一家一族的标志。

胸膛上有一只刚才讲到的那种动物，它是用蓝颜料画出来的，虽然颜色很淡但很巧妙，他立即想起以前听说的关于德拉瓦尔各部族激烈分化的一切情形。由于他对目前的危险情势非常关注，因此他迫不及待地想找个机会说话，不过，侦察员似乎猜中了他的心思，他从红人那边转过脸，道：“我们发现的事实对我们或许有好处，也可能有坏处，就看老天爷的意思了。我们的朋友秦加茨固在德拉瓦尔人中血统高贵，是乌龟部族的大酋长！从歌手告诉我们的话中显然可以看出，他看到的那些人中有这个部族的人，他若是花上一半唱圣歌的功夫去谨慎地问些问题，我们现在就已经知道这个部族到底有多少武士了。总而言之，我们走上去的是条危险之路，因为一个朋友若是变了脸，比想杀你的敌人还要狠毒得多。”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海瓦特问道。

“这是段悲伤漫长的往事，我不愿意回顾。因为，无可否认，坏事主要是白人做的，最后弄得兄弟相残，明果人和德拉瓦尔人反而并肩同行了。”

“这么说，你怀疑柯拉就呆在这一群人中间？”

侦察员点点头表示同意，但似乎不想再谈论这令人痛苦的题目。救人心切的海瓦特想了好几个鲁莽的孤注一掷的方法来解救姐妹俩，孟洛这时也不像先前那么木然，而是带着与他的年龄和白发不相称的敬意倾听着年轻人的疯狂计划。但是侦察员等他的热情稍稍消退，立即说服他这些鲁莽计划是不切实际的，因为这事要求他们必须头脑冷静，不屈不挠才行。

“最好，”他补了一句，“还是让这个人像往常那样进去，留在村子里，告诉两位姑娘我们来了。我们要找他商量的时候，就用信号把他招出来，朋友，你能辨别乌鸦的叫声和夜鹰的鸣叫吗？”

“夜鹰是种可人的鸟儿。”大卫答道，“鸣声柔婉伤感，不过节奏太快，不合音律。”

“他说的就是夜鹰。”侦察员说道，“好吧，既然你喜欢它的叫声，就用这叫声作信号。那么你记好，当你听到三声连续的夜鹰叫声，你就随着这声音到树丛中找这鸟儿——”

“等等，”海瓦特插话道，“我陪他一起去。”

“你？”“鹰眼”吃惊地叫道，“你是不是日子过得不耐烦了？”

“大卫就是个活生生的例证，说明火伦人有时也很仁慈。”

“唔，可是大卫可以唱歌，而任何精神正常的人都不会滥用这种才能的。”

“我也可以装疯子、傻瓜、英雄，总之，只要能救下我热爱的人，怎么样都行，别再说了，我意已决。”

“鹰眼”看着这年轻人，吃惊得说不出话来。海瓦特敬重他的本领和忠诚服务，一直不自觉地处处听从他的调遣，现在却带着不易抗拒的威严表现出上司的样子来，他挥挥手，表示不愿再听什么反对意见，然后他把声音放柔和些，道：

“你懂得化装，把我的样子改变一下，要是你乐意，给我油彩也行，总之，把我变成什么都行——变成傻子也行。”“万能的上帝已经使你生成这个样子，那是否还有必要改变呢？这一点我这种人是没有资格来说了。”侦察员不满地咕哝道。“你把军队开到海外打仗时，至少很谨慎地安排好各种标志和扎营地点，这样你的友军才能知道何时何地才能找到朋友。”

“听着，”海瓦特打断了他的话，“你已听两姐妹的忠实追随者说了，

那印第安人有两个部族，如果不是两个民族的话，你称作‘黑发姑娘’的，和你们认为是德拉瓦尔人分支的那族人在一起。而那个年轻些的姑娘显然是和我们不共戴天的敌人火伦人在一起，我军衔高，又比较年轻，冒后面的危险比较合适，这样吧，你和你的朋友协商一下解救其中一个姑娘，我来解救另一个，即使牺牲生命也在所不惜。”

这年轻军官的眼里，闪烁着勇敢的光芒，使他的身材也显得更刚强挺拔。“鹰眼”虽说熟谙印第安人的诡计多端，不可能看不到此行的危险，但却不知道该怎么改变他这个突然作出的决定。

也许这建议多多少少也适合“鹰眼”自己的坚强性格，他自己心中隐隐有种对殊死冒险的喜爱，这种爱好随着他的经验与日俱增，艰难困苦在某种程度上已成为他生活乐趣中不可缺少的成分。因此，他没有继续反对海瓦特的计划，而是突然改变了态度，来帮助他执行他的计划了。

“来吧。”他友好地笑着道，“小鹿想到水边去，需要的是引导，而不是追随。秦加茨固有许多不同的油彩，就像工程师的老婆一样，能把自然的景色画在纸片上，使大山看起来像一个个赭色的干草堆，蓝天好像近在手边一样。大酋长也会使用这些油彩，你坐生到那木头上，我保证他很快就能把你变成一个真正的傻瓜，包你满意。”

海瓦特应声而去，那莫希干人一直在认真地听他们讲话，这时很乐意地为他化妆。由于长期浸淫于本部族的这种精妙技艺，他灵巧迅速地画出了土人习惯于认为是友好或滑稽标志的奇妙花纹，任何可能象征好战的线条都被小心避免了；另一方面，他又精细地画出了每一种象征友善的线条。

一句话，他完全舍弃了武士的形象，把海瓦特化妆成一个纯粹的小丑，这种人物在印第安人中间并不少见，加上海瓦特的衣服也换过了，因此，有理由相信，以他对法语的精通，他也许会被当成狄康特洛加堡来的魔法师，在联盟和友好部族中走动，决不会受到刁难。

等海瓦特化妆完毕，侦察员又给了他许多友好的叮嘱，他们商量好各种暗号；还商定了双方胜利后在什么地方会面，等等。孟洛和其年轻朋友分手时的情形更伤感，不过，孟洛是带着一种漠然的态度对待这次分别的，以他那热情诚实的性格，在头脑更清醒、健康时，他是决不会这么做的。侦察员把海瓦特领到一边，告诉他他想将老人安置在一个安全的营地，由秦加茨固负责照顾，而他和恩卡斯则去他们有理由相信是一支德拉瓦尔人的部族中去进行探查，随后，他又告诫他要小心谨慎，并严肃但又深情地说了下面的一些话，使海瓦特深受感动：

“现在愿上帝保佑你！你表现了一种我喜欢的精神，因为这是种年轻人应有的品德，尤其是像你这样意志坚强、热血沸腾的年轻人，但是请你相信我对你的忠告。因为我有理由知道自己所说的一切都是对的，为了战胜勇敢而又狡诈的明果人，你必须发挥出比从书本上得来的更大的胆量和更多的聪明机智，上帝保佑你！万一火伦人杀了你，请相信你的朋友的诺言，他在两个勇敢的武士支持下，将使那些火伦人为自己的胜利付出代价，使他们在胜利中获得的每一根头发都要用一条生命来抵偿，愿上帝保佑你的行动成功，因为这行动的目的是善良的。记住，为了战胜那些坏蛋，做一些白人天生不喜欢做的事是正当的。”

海瓦特热烈地握了握这可敬的、依依不舍的同伴的手，再次把他年老的朋友托付给他，又向他报以良好的祝愿，便示意大卫出发。“鹰眼”赞赏地

看了好一会这意气风发去闯虎穴的年轻人，随后他疑虑地摇摇头，转身领着自己那一拨人走进森林深处。

海瓦特和大卫走的路就穿过那块河狸集居的空地，经过它们的塘边。

当海瓦特发现自己独自和一个如此单纯，在紧急情况下根本帮不上什么忙的人呆在一起时，第一次开始意识到自己所担任的任务的困难。暮色沉沉，使他周围的旷野更显凄凉粗犷，连那些住满河狸的小屋子，此时也幽寂得令人害怕。他凝视着这些了不起的建筑，看到屋子里那些机灵的动物小心谨慎预防危险的各种奇妙的措施，不禁惊讶地想道，甚至这苍茫旷野里的野兽都有一种几乎能和他的理性媲美的本能；他不无焦虑地想到，敌众我寡，自己这一次的冒险实在有失轻率。但是，接着他又想起了爱丽丝容光焕发的面庞，她的痛苦，她的危险，顿时，一切可怕的念头都消失了。在年轻人冒险精神的鼓励下，他一面给大卫打气，一面迈着年轻人轻快有力的步伐向前走去。

他们沿着那池塘绕了半个圈子，便离开水塘，开始爬上那谷地里的一个小山岗，走了不到半个小时，他们便来到另一块空地的边上。从各种迹象来看，这空地也是河狸开辟出来的，只是可能由于某种偶然原因，这些机灵的动物又放弃了这个地方，搬到目前它们所住的地方去了。一种很自然的感觉使海瓦特犹豫了一下，不愿离开长满灌木，遮住他们的林间小道，就像一个人在进行一次危险的试验前先要停下来聚集所有必需的精力一样，他利用这个间隙迅速向四周扫视了一番，想尽量多了解些情况。

在空地的对面，一条小溪从更高的山坡上流下来，激荡着越过岩石。在小溪附近，他看到有五六十座用圆木、树枝和泥土混在一起的简陋的屋子，这些房屋杂乱无章地排列在一起，而且建造它们的人根本没考虑它们的整洁、优美。确实，在这两方面它们远比海瓦特刚刚看过的河狸村庄逊色，使得他开始以为又要看到和刚才一样令人惊奇的景象了，他这种希望一点也没有落空。因为，在苍茫暮色中他看见二三十个身影此起彼伏地从长而杂乱的野草中依次伸直身子，又从视野中消失，仿佛钻到泥土里似的，从他在仓促中瞥见的身影来看，他们似乎不像是由血肉做成的普通人，而更像是黑色的一闪而过的精灵，或是什么别的妖魔。他瞥见了一个瘦削赤裸的身影站起来一闪，疯狂地挥舞着手臂，接着，它站的地方便不见影子了，这身影又突然在远处出现，一会儿这地方又出现了一个同样神秘的身影。大卫看到自己的同伴徘徊不前，便顺着他凝视的方向看去，并用说话声唤起海瓦特的注意。

“这儿还有很多肥沃的土地没有开发。”他说道，“我还可以加上一句——这样说并不是自我吹嘘，自从我在这些异教徒的居处逗留以来，短短时间内，路边已经撒下许多优良的种子了。”

“这些部族喜欢的是打猎，而不是种庄稼。”海瓦特心不在焉地回答着，仍旧盯着那些使他惊奇的物体。

“高唱圣歌是一种享受，而不是精神上的劳累。但是遗憾的是这些孩子滥用了他们的天赋，我从来没有见过像这样的年纪就有这样好的嗓音的人。是的，是的，再没有比他们更会糟蹋嗓音的人了。我在这儿呆了三个晚上，我三次都把这些小家伙们集中起来，要他们跟我一起唱圣歌，但无论我怎么卖力，他们只是呐喊啸叫，让我从心底都感到了寒意！”

“你在说谁呀？”

这里作者描写的，是那时印第安儿童们玩的模拟战争的游戏。

“就是那些魔鬼的子孙，他们在那儿把宝贵的时光花在无聊的游戏上。唉！这些自暴自弃的民族是不大懂得纪律约束的益处的。在一个长满桦树的地方居然看不到一根教育儿童用的桦木棍。如此看来，看到他们把上帝赋予的最优秀的才能都浪费在这些喊叫声中，是我不应该大惊小怪的。”

恰在这时，那些顽童尖锐地叫喊着，声音响彻森林，大卫连忙捂着耳朵不听，海瓦特撇撇嘴，仿佛在嘲笑自己的疑神疑鬼，接着便坚定地說道：

“我们出发。”

圣诗歌手答应了，但并没有把手从耳朵上移开。就这样他们一起向着大卫有时习惯称作的“鄙俗的帐篷”的地方走去。

第二十三章

——虽然追逐野兽

可以说是猎人的权利；

虽然在我们放出猎犬和拉紧弓弦之前，

遵照惯例让我们所追逐的牡鹿先跑几步；

可是谁又曾关心，是在什么情况、是在何地何时，

那只徘徊的狐狸落入陷阱，或是已经被杀死？

——司各特

印第安人的营地并不像训练有素的白人的军营那样，可以常常见到武装人员站岗。任何一种危险，早在来临之前，他们就已经知道得一清二楚了。由于这些印第安人很熟悉森林里的种种征象，也很了解那些把他们和强敌隔开的漫长而崎岖的羊肠小道，因此，他们一般都高枕无忧。不过那些碰巧绕过警觉的侦察兵的敌人，在他们的居地附近倒是很少能碰到报警的哨兵。除了这种习惯做法以外，那些和法国人友善的部族也十分了解不久前那一次打击的份量。因此，他们相信那些忠于英国王室的敌对部族一时还不会对他们造成什么威胁。

由于这个原因，当海瓦特扣大卫走进那些吵吵闹闹的孩子们中间时，这些孩子正在玩前文提到的游戏，一点也没有想到会有人来。但一看到他俩，这些孩子便异口同声地发出一声尖锐的啸叫报警，接着便魔术般从他们眼前消失了。暮霭中那些孩子赤裸的黝黑的身体蹲在那儿与周围的枯枝败叶互为一体，因此，乍一看，他们像是真的被土地吞没了身形似的。但当海瓦特在惊讶中仔细打量四周时，便发现到处都是骨碌碌乱转的乌黑的眼睛。

看到这惊人的一幕，海瓦特不禁预感到，碰到那些大人时，他们对他的观察会敏锐细致得多。想到这里，年轻的军官不禁有点泄气，有一阵子简直想退回去，但此时已不容他再犹豫不决了，孩子们的叫声引来了十几个战士。他们走到最近的一所屋子门口，黑压压地聚在一起，神态凝重地等着两位不速之客走近。

大卫多少有点熟悉这种景象，并不在乎一点小小的阻碍，因此他不慌不忙，领头走进了屋子。这屋子是用树枝和树皮建成的，虽说很简陋，却是村子里的主要建筑。因为它是这个部族在英国省份边界临时居住期间召开族长会议和举行公共集会的地方。当海瓦特擦过挤在门口的那些皮肤黝黑、身材魁梧的野蛮人身边时，他觉得很难保持一副必要的若无其事的表情，但是，他心里也明白自己的生命能否保全，全在于自己能否做到镇定自若，因此他别无他法，只能指望同伴的小心谨慎了，他紧紧地跟在大卫后面，边走边思索对策。当他发现周围都是面目凶恶的不共戴天之敌时，不禁浑身凉气直冒。不过，他总算控制住了自己的情感，一直走到屋子中央，脸上也没有流露出什么软弱的表情，他照着从容不迫的大卫的样子，从屋子角落里拽出一捆芳香的树枝，垫在地上默默地坐下了。

那些警觉的战士一俟客人进去，便立即从门口走了进来，围在他们四周，耐心地等待陌生人开口说话。他们中间大部分人都懒懒地靠在支撑这屋子的立柱上，只有三四个最尊贵的酋长坐在地上，位置比较靠前。

屋子里燃着一把火把，红光四射。微风习习，人影憧憧。海瓦特便在火光下看那些主人的面孔，想知道自己会受到怎样的接待。但他尽管机智非凡，从这些人脸上的冷漠表情中却什么也看不出来。坐在前面的几位酋长很少看他，只是垂着眼看着地面，一副尊敬的神态，但也很容易将其理解为一种不信任的表情。站在阴影里的人就不那么矜持了。海瓦特很快发现他们正偷偷摸摸地打量着他，扫视着他的身体和服装，他们留心他的每一种脸色，每一个手势，每一条花纹，甚至连他衣服的式样也不放过，而在暗暗评论着。

最后，一个原先站在阴暗的角落里冷静观察的人走了出来，开始说话。他的头发已开始花白，但是四肢仍然强健，脚步坚实，表明他仍然能干力气活儿。他说的是维安杜脱语或者说是火伦人的语言，海瓦特一点也听不懂。不过，从他谈话时的手势来看，他是出于礼貌而不是出于愤怒，才说这番话的。海瓦特摇摇头，作了个手势，表示无法回答。

“难道我的兄弟中没有人说法语或者英语吗？”他用法语说着，一面向四周看看，指望能看见有人点头。

虽然好几个人转过头，似乎明白他的意思，但并没有人答话。

“我很遗憾！”海瓦特接着又用最简单的法语慢慢说道，“这聪明勇敢的部落中竟没人懂得‘大皇帝’和自己的孩子说话时所用的语言，他要是知道他的红人武士们如此不尊敬他，心情会很沉重的！”

接下去是一段长时间庄严的沉默，没有人动一动，甚至没有人表现出听到这话的感受。海瓦特知道沉默在他的主人那儿是一种德行，便高兴地利用这一习俗来整理思绪。最后，那个刚刚招呼过他的武士开了口，他用加拿大人的语言干巴巴地问道：

“我们伟大的父亲和自己的臣民说话时，用的是不是火伦人的语言？”

“对他来说，所有的孩子都是一样的，无论他们的肤色是红的，黑的，还是白的，”海瓦特含糊其辞地答道，“不过他最喜欢勇敢的火伦人。”

“当信使们把五天前还长在英吉斯头上的头皮点交给他时，”那酋长小心翼翼地问道，“他会怎样说话呢？”“他们是他的敌人，”海瓦特不觉打了个寒噤，“所以，毫无疑问，他会说，很好，我的火伦人很勇敢。”

“我们的加拿大父亲不是这样想的，他没有向前面看，去犒劳他的印第安人，反而转过头去，他看见了死去的英吉斯人，但是没有看到火伦人，这是什么意思呢？”

“像他那样伟大的首领并不常常开口说话，而是常常思考问题的。他往后看是想知道有没有敌人在跟踪。”

“死去的武士不会再驾船行驶在哈丽肯湖上，”那野蛮人忧心忡忡地答道，“他的耳朵爱听德拉瓦尔人的话，他们不是我们的朋友，他们的话都是谎言。”

“不可能，瞧！我是一个懂医术的人，他命令我到他的孩子们——大湖边的火伦人这里来，看看有没有人生病！”

海瓦特宣布了自己伪装的身份后，又是一阵沉默。所有的眼睛都同时转向他，似乎在审视此话的真伪，他们那洞察一切的锐利目光使受到审视的海瓦特为之战栗，不过，先前那个说话的人又使他摆脱了困境。

“加拿大的那些聪明人也用油彩涂抹身体吗？”那火伦人冷冷问道，“我

们听说他们常常夸耀说自己的皮肤是白色的呢。”

“印第安酋长来到他的白人父亲身边时，”海瓦特镇定自若地说，“他会脱掉牛皮袍，换上送给他的衣衫。我的兄弟们为我画了花纹，我便带着花纹来了。”

一阵低低的喝采声表示他们很高兴地接受了他对这个部族的赞扬。那上了年纪的酋长作了个手势，表示赞赏，他的同伴大都纷纷表示同意，他们各自伸出一只手，又叫了一声，表示他们的高兴。海瓦特松了口气，相信对自己的考验结束了，由于他事先为自己的假职业编好了一个简单而可信的故事，因此，他的最后成功的希望便更大了。

又是一阵沉默，似乎主人在整理思绪，以便恰当地回答客人刚刚作出的声明。接着另一个武士站起来准备说话，他正要开口却听到森林里传来一声低微可怕的声音，跟着便是一声高亢的尖叫，它回荡着，直到最后简直像是悠远而凄厉的狼嚎。这突然传来的可怕叫声使海瓦特不禁惊跳起来，他什么都忘了，只注意到这可怕的叫声引起的后果。与此同时，武士们一齐奔出屋子，于是屋外到处是大声的喊叫，几乎淹没了仍在森林中回荡的可怕声响。海瓦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走到杂乱的人群中间，整个营地几乎所有有生命的东西都出来了，男女老幼，强壮的、体弱的全都涌到门外。有的人在大声叫喊，还有人在欣喜若狂地鼓掌，所有人都在为某件意外的事欢欣鼓舞。海瓦特虽说一开始被这嘈杂声弄得惊奇不已，但看到随之而来的情景，很快便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西天之上，余晖犹在，它在树顶上闪烁，映照这些空地。几条小道从空地延伸出去，进入苍茫的幽深的森林深处。在其中一条路上，一队武士从树林中出来缓缓走向村庄。走在前头的武士拿着一根短短的杆棒，上面挂着一些东西，后来才看清楚，杆棒上悬着几个人的头皮。海瓦特听到的怕人叫声便是白人正确地称作“死亡嚎叫”的声音。这种叫声每重复一次，便是向部族宣告又一个敌人的命运。到目前为止，海瓦特根据自己的知识弄清了这些情况，原来这场骚动是因为一队武士意外地凯旋归来所引起的。于是，他所有不安的感觉都一扫而空。他暗自庆幸，这样一来，他便及时得到了解脱。

离林子大约几百呎时，凯旋归来的武士们便停住了，他们那既代表死者的哀悼又代表胜利者的欢欣的凄厉恐怖的叫声也停止了。有一个武士开口说了句话，他的声音并不大，不过和他们刚才那疯狂的叫喊声一样，都让人听不明白。野蛮人听到这消息后那种欣喜若狂的情形，真是很难用笔墨形容出来。一瞬间整个村庄成了最喧嚣吵闹的场所，武士们拔出刀子挥舞着，并排成两行，形成一个夹道，从凯旋而归的武士那儿一直排到村边。妇人们也抢过棍棒、斧头以及任何随手拿来的武器，急切地冲过去参加那即将要开始的残酷表演。甚至连孩子们也不甘落后，由于年幼体弱舞不动这些武器，他们便从父亲的腰带上抽出战斧，溜到行列中间，也学着他们父亲的样儿一招一式地比划着。

空地上散放着一大堆一大堆的树枝，一个年老谨慎的妇人走上前，把它们一一点燃，使它们能够照亮即将要进行的一场表演。火苗窜起来了，光焰压过了西天的余晖，同时也使一切物体都显得更清晰，也更狰狞可怕。整个场面成了一个骇人的画像，画像的边缘便是那一带高大阴暗的松林。刚刚回来的武士是远景人物，靠前一点站着两个人，显然是从其他人中间挑出来作为下面表演的主要角色，火光中，他们的面目不太分明，但显然两人有着不

同的心情。其中一个坚毅地挺立着，准备像英雄那样接受自己的命运，另一个则低垂着头，仿佛因恐惧和羞耻的打击而萎顿不堪。海瓦特情绪甚好，此时不觉对前者感到一种强烈的钦佩和怜惜。不过他当然没有机会表述他那慷慨的情感。他热切地盯着对方的一举一动，打量着对方比例匀称、敏捷有力的身材，不禁有些相信：如果一个人的能力加上高贵的刚毅品质，能使他历经考验而安然无恙，他面前的这个年轻俘虏也许有望在马上就要开始的艰难赛跑中获胜。不知不觉地，他靠近了黝黑的火伦人行列，他紧紧地盯着眼前的一切，激动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就在那时，只听一声狂叫的信号，跟着便是一阵狂呼乱叫，打破了先前暂时的平静。呼叫声之大，前所未有。两个俘虏中可怜兮兮的那个仍然一动不动，但另一个听到叫喊声却立即像个敏捷的鹿一样跳起来。他没有像人们所预料的那样冲过充满敌意的人群，而是跑进那危险的行列，但没等人们施以打击，他却又一转身，跳过一排孩子的头顶，到了庞大的行列外围较为安全的地方。看到他这样灵巧机智，立即有百来个声音一起咒骂起来，接着，原来的行列也混乱起来，整个激动的人群一齐乱糟糟地冲来冲去。

十来个火堆光芒四射地照着这个地方，使它看起来像是个邪恶的超自然的竞技场。许多恶魔聚集在场上进行血腥的无法无天的祭礼。在远处的那些人，看起来仿佛鬼影憧憧，在人们眼前晃来晃去，指手划脚地做着许多狂野的、莫名奇妙的手势。这些印第安人经过火堆时，火光照在他们怒气冲冲的脸上，使他们的野蛮的激情更显清晰可怕。

可以想见，在这样一群志在报复的敌人中间，逃跑者是不会有喘息之机的，有一会儿功夫，眼看着他就能着森林了，但那些胜利的敌人立刻一起扑上前去，又把他逼回到无情的迫害者中间，这时他像一头被拦住了去路的鹿一样扭转身，箭一般蹿过一个火堆，毫发无损地经过整个人群，又到了空地的另一边。但在那儿他遇见几个年龄大一些但更狡猾的火伦人，又被挡了回来。他又一次试图冲过人群，似乎想在混乱中找到一个空子。接着又过了一阵，海瓦特相信那敏捷勇猛的年轻陌生人已经不行了。

这时候，四周什么都看不清楚，只见一堆黑黝黝的人影涌来涌去，混乱得无可言说。只见手臂、闪亮的刀子、大棒在人们的头顶上挥舞着，但这些打击显然漫无目的。妇人们在尖叫，武士们在长啸，这些给这个场面更增添了一种可怕的效果。不时地，海瓦特可以看见一条轻捷的身影拼命地蹿过去，他简直不是相信，而是希望俘虏身上仍然有这种惊人的敏捷。突然人群向后退，靠近了他自己站的地方，后面的人群压向前面的妇女小孩，把他们都压倒在地。混乱中，那个俘虏又出现了，但是人的力量是经受不了这样严峻的考验的，那个俘虏似乎也明白这一点，他利用这暂时出现的空隙，冲过武士们身边，又作了一次拼死的，在海瓦特看来是最后的努力，想冲到森林里。这俘虏似乎知道这个年轻人那儿没有危险，几乎擦着他飞奔而过，一个身材魁梧，强健有力的火伦人先前一直在养精蓄锐，此时紧追不舍，并挥起手臂，准备给他致命一击。海瓦特这时突然伸出一只脚，急欲抓住俘虏的野蛮人受这一绊，身子往前一冲，便摔在俘虏前面好几呎的地方。那俘虏利用了这个时机，只见他一转身，流星般从海瓦特眼前闪过。等海瓦特定了定神，再扫视四周寻找俘虏时，却发现他已安静地靠在主要的屋子门前一根小小的彩柱上。海瓦特担心自己刚才搭救俘虏的这一手对自己会有致命威胁，不敢留在原处，立即跟在蜂拥的人群后面走着。这些印第安人，像在看执行死刑时感

到失望的群众一样，闷闷不乐地涌到了那幢屋子面前。出于好奇，也许是出于一种更高尚的情感，他走近了那陌生人，发现他站在那儿，一只手扶在那根保护他的彩柱上，精疲力尽地粗重地呼吸着，但却不屑表露一丝痛苦。根据印第安人古老神圣的习惯，保护他的命运一直要到部族开会讨论后才能决定。不过，如果从围在这地方的人的情感中可以看到什么征兆的话，会议会有什么样的结果，也并不难预料。

失望之余，那些火伦人妇人把本族词汇中所有骂人的话都倾泻在这个成功的陌生人身上。她们侮辱他的拼力奔跑，百般嘲弄地对他说，他的脚比手强，他跑起来像是插了翅膀，却不知道如何使用弓箭和刀子。对所有这些那个俘虏一概不理，他只是保持着一种高傲鄙夷的态度，他的傲然静立和他的好运气一样使这些妇人更加恼怒，她们的谩骂开始辞不达意，最后便成了尖声大叫。这时那先前点起火堆的狡猾妇人挤过人群，走到俘虏面前，这妇人又丑又老，邋遢不堪，正因为这个原因，人们才以为她有女巫的魔力。她扔开轻便的法衣，伸出长长的瘦骨嶙峋的手臂，嘲弄地指着他，为了使对方能听懂她的谩骂，她操着莱那泼语开始大声骂起来：

“听着，德拉瓦尔人！”她对他打着响指，“你的部族全是娘儿们的种，你们的手只配拿锄头而不是长枪，你们的妇人生的都是麋鹿。她们若是生了头熊，野猪或者一条蟒蛇，你们就会吓跑的，让火伦族的女孩儿给你做条裙子，我们再给你找个丈夫罢。”

听到这话，众人一阵哄笑，其中少女们柔和悦耳的笑声和那恶毒老妇人的沙哑的声音奇怪地混合在一起，但对那陌生人来说，一切都置若罔闻。他的头一动不动，对眼前的人，他似乎都视而不见，只有当他那高贵的眼睛抬起时，才似乎表明他知道有黑压压的一群武士站在后面，面无表情，默默地看着这一切。

俘虏的自制力令老妇人大为恼火，她双手叉腰，挑衅似地站在那儿，又开始破口大骂，她的那些污词秽语我们实在无法形诸笔墨。不过，她仍然只是徒费口舌，因为她尽管在本部族中出名地会骂人，但这会儿骂到口泛白沫，暴跳如雷，却不见那稳如山岳的陌生人有一丝动作。他的漠然态度渐渐地激怒了周围的旁观者，一个稚气未脱，刚刚成年的小伙子上前想助那老泼妇一臂之力。他在俘虏面前挥动战斧，狐假虎威地恫吓着他。这时，那俘虏才第一次迎着火光转过脸，带着一种极其不屑的表情俯视了那孩子一眼，接着便又倚着柱子，恢复了原先的安静姿态，但这一转身已使海瓦特看到了他那双坚毅锐利的眼睛，原来他就是恩卡斯。

海瓦特一看是他，不禁大吃一惊，想到他的险恶处境，他心头十分沉重。看到恩卡斯那逼人的目光，他不觉心下一沉，唯恐那目光会加剧他的厄运，不过，他这种担心是完全多余的。就在那时，一个武士挤进盛怒的人群。他挥挥手，让妇人孩童走开，便抓住恩卡斯的胳膊，领着他向议事厅门口走去。所有的酋长和大部分优秀的武士都跟随其后。海瓦特心中焦急，便也混迹其中，不惹人注意地进了屋子。

屋子里，大家花了几分钟，根据各人在部族里的地位和影响，依次安排好自己的位置，和前面的那次会议差不多，年高位显的酋长们占据了宽敞的厅堂，在熊熊燃烧的火把光焰的圈子里，而年轻位卑的则被安排在后面，他们那些黝黑的形态各异的面孔在阴暗里只看得出一些暗淡的轮廓。恩卡斯站在厅堂中央，刚好在漏进一两点星光的天窗底下，他镇静自若，英俊挺拔，

连敌人都注意到了他高大的身材，高贵的神态，他们不时看看他，虽然眼里的敌意未变，但对陌生人的勇敢却由衷地流露出敬佩之情。

另一个人的情形则截然不同，海瓦特先前看到他和自己的朋友站在一起进行那殊死的速度之争，他没有参加追逐，在整个喧嚣吵闹中一直像个畏缩的雕像，代表着羞愧和耻辱，虽然没有人伸手拽他，也没有人愿意看着他的举动，他也走进了议事厅，似乎他并不打算抗争，只是听从命运的支配。海瓦特抽空子往他脸上看去，心中十分担忧，唯恐这又是一个朋友，不过，这张脸他并不认识，更令他迷惑不解的是，这张脸上的花纹和火伦人武士的花纹完全一样。但是，他没有和自己的族人坐在一起，而是独自坐在一边瑟缩着身体，仿佛想尽量少占点地方。大家各自坐定，厅堂里一片寂静，这时读者熟悉的那个白发酋长开始用莱尼·莱那泼语说话了。

“德拉瓦尔人，”他说道，“虽说你们的部族是个娘儿们的民族，但你却证明自己是个男子汉，我会给你东西吃，但和火伦人一起吃饭的人，必须做火伦人的朋友，现在你可以安静地去休息，等明天早晨，我们再对你的命运作最后的决定。”

“为了追踪火伦人，我已经七天七夜没有吃饭了，”恩卡斯冷冷地回答，“莱那泼的孩子懂得怎样走正义的道路，并不贪吃。”

“我们的两个年轻人追赶你的同伴去了，”对方似乎并没有在意他的自夸，只是接着道，“等他们回来，我们的智者就会告诉你‘活’还是‘死’。”

“火伦人难道没有耳朵吗？”恩卡斯轻蔑地叫道，“德拉瓦尔人成为你们的俘虏后曾听到两声他熟悉的枪声，你们的年轻人永远不会回来了！”

这大胆的断言后是一阵死气沉沉的短暂的沉默。海瓦特知道莫希干人指的是侦察员那致命的步枪，便往前倾过身子，细心观察这话对胜利者有什么影响，但那酋长只是简单地驳斥道：“如果莱那泼人本领高强，为什么他们中间一个最勇敢的武士会在这儿？”

“他在追赶一个逃跑的胆小鬼，落到了陷阱里，聪明的河狸也会被抓住的。”

恩卡斯这样回答着，一面用手指着那独自瑟缩在一边的火伦人，但却看也不看这不成器的东西。他的话和说话时的神态震惊了所有的听众。他们都目光阴沉地看向他手指的那个人。人群中起了一阵低低的、颇具威胁性的嗡嗡声，这不祥的声音传到门外，妇女孩童于是都挤了进来，原先人们肩膀间的空隙现在都挤满了好奇的黝黑的面孔。

与此同时，厅堂中央那些年老的酋长简单地交谈了几句，他们说的每个字都最简洁有力地表达出他们的意思。接着又是一阵长长的沉默。所有在场的人都知道这预示着一个重大的决定就要出台了，站在外圈的人都踮起脚跟来看，甚至那临阵脱逃的人这时也因为有心事，忘了他的羞愧，他抬起愧辱交加的面孔，不解但又紧张不安地看了一眼那些面色阴沉的酋长。后来，还是经常提到的那位年老的武士打破了沉默。他从地上站起来，走过一动不动的恩卡斯，神态庄严地站在那临阵脱逃者面前。正在那时，前面提到的那个老妇人慢慢地，鬼鬼祟祟地蹦蹦跳跳着进了圈子，她手里拿着支火把，嘴里念念有词，仿佛是在念着什么咒语，虽说她未经允许擅自闯入，但是谁也没有管她。

她走近恩卡斯，高举着熊熊的火把，让它的红光射在她身上，想看清他脸上最细微的感情变化，那莫希干人仍旧岿然不动，他的双眼根本不屑看老

妇人那好奇的眼睛，而是凝视着远方，仿佛冲破重重雾障，一直看到未来的图景。老妇人看够了，面带微笑走开去，又去端详她那临阵脱逃的族人去了。

那年轻的火伦人身上涂着战士的花纹，匀称结实的身材只有极少一部分被衣服遮起来了，火光将他的全身照得清晰可见，海瓦特看见他全身痛苦地抽搐不停，不觉害怕地扭过头，老妇人看到这可怜又可鄙的景象，低低地发出一声悲嚎，这时酋长伸手把她轻轻拨到一边。

“摇摆的芦苇，”他用本族语喊着年轻罪人的名字，“虽说大神使你长得英俊潇洒，但你还不如没生下来的好，在村子里你声音很响亮，但在战斗中你就无声无息了；村里的年轻人练习战斧的时候，你的战斧砍得最深，但在砍杀英吉斯人时，你的斧头却劈得最轻。敌人知道你后背的形状，但他们从未见过你眼睛的颜色，他们三次叫你来决战，你三次都没有应战，你的部族中永远不会再提起你的名字——它已被遗忘了。”

酋长缓缓地说着，每个句子间都耐人寻味地停顿一下，那罪人仰脸看着他，带着对他地位和年龄的敬意听着他的话，他的脸上交织着羞辱、恐惧和自尊的情感。他的眼睛包含着痛苦，看着那些决定他命运的人，最后他的自尊占了上风，他站起来，露出胸膛，镇定地看着那无情的判官手里高举着的寒光闪闪的尖刀。刀子缓缓刺进他心脏时，他甚至笑了一下，仿佛愉快地发现死亡并不像他预想的那么可怕，接着他便重重地扑在岿然屹立的恩卡斯脚下。

老妇人一声悲嚎，将火把猛地摔在地上，屋子里顿时一片黑暗。围观者战栗着一个个像痛苦的精灵一般闪出厅堂，海瓦特觉得大厅里只剩下他和那个印第安人仍在抽搐的尸体了。

第二十四章

贤王这样说了以后，各位君王立刻散了会，
服从他们领袖的意旨。

——颇普

不过，这年轻人立刻就知道自己错了，一只手有力地按住了他的臂膀，他的耳边响起了恩卡斯的低语：

“这些火伦人是狗，看到懦夫的血，勇士是不会发抖的，‘白头发’和大酋长都安全，‘鹰眼’的枪也没闲着，走吧——恩卡斯和‘大方的手’现在是陌生人了，记住这一点就行了。”

海瓦特本想再听他说点什么，但恩卡斯却温和地将他推向门口，告诫他别人若是发现他们在交谈会有危险。海瓦特虽满心不情愿，但也明白只得如此，于是他慢慢离开大厅，走到在附近徘徊的人群中间。空地上篝火渐灭，人影摇曳，黝黑的身影走来走去，默默无语，偶尔有道特别明亮的火光照亮了厅堂，便能见到恩卡斯仍旧挺立在火伦人尸体旁边。

很快，几个武士又进了大厅，把尸体抬出来送到附近的树林里，这一切结束后，海瓦特便悄悄离开，在各个屋子间游荡，试图找到一些他冒险前来寻找的那个人的踪迹。在火伦族目前的骚动中，他若是想逃走并不困难，而且很快可以找到他的伙伴，但现在他不仅担心爱丽丝，而且心中对恩卡斯的命运也起了忧虑，因此，他仍旧从一个小屋晃到另一个小屋，经过时总要看一眼，直到最后他转遍了整个村子，结果还是一无所获。他知道再找也没用了，便放弃了这个念头，踱到议事厅前，打算找大卫问问，以释心中疑团。

走到那个既是审判厅又是法场的地方，年轻人发现骚动已经平息下来了，武士们又聚集在一起静静地抽着烟，语调凝重地谈论着最近远征哈丽肯湖边的主要事件。虽说海瓦特回来可能使他们想起了他的身份以及他的这次可疑的来访，但并没有引起什么明显的情绪波动，到目前为止，刚刚发生的那可怕的一幕对他来说是很有利的，他只需想一想便明白自己应当利用这意外的优势。

他一点也没犹豫，径直走进大厅，神态凝重地坐下来，就像他的那些主人一样，他快速扫视了一眼，发现恩卡斯虽然停留在原处，大卫却没再露面。恩卡斯并没有受到多少拘束，只有一个年轻的火伦人站在一边警惕地注视着，不过在屋子那狭窄的门边有一个武装战士靠在一边的柱子上守卫着，除此之外，俘虏是自由的，只是他没被允许参与交谈，因此他看起来不像是个有生命有意志的人，而是一个匀称结实的雕像。

海瓦特刚刚看过一个可怕的场面，知道他刚落进其手心的这帮人心狠手辣，于是不敢充英雄，去引起别人的注意。他本想闷头一声不吭，因为这时他的真实身份若被发现，会立即给他带来致命危险，遗憾的是，他虽然谨慎，招待他的那些人却似乎另有想法。他明智地坐在阴影里，但没多久，便又有一个年长的武士用法语对他说道：

“我的加拿大父亲没有忘记他的孩子，”那酋长说道，“我感谢他，现在有一个邪恶的精灵附在我们的一个年轻人的妻子身上，聪明的客人能不能把他吓走呢？”

海瓦特对印第安人的习俗有些了解，知道他们在这种假想的精灵附身时要举行一些滑稽可笑的仪式，他一看即明白可以利用这情况来达到他的目的，此时真没有什么比这更令他满意的建议了。不过，他也明白必须保持他假装的这种身份的尊严，因此他强抑心头的喜悦，故意带点神秘兮兮的样子说道：

“恶灵彼此不同，有的能用智慧降服，但有的则太强大了。”

“我的兄弟是个大巫师，”那野蛮人狡猾地说道，“他愿意试试吗？”

海瓦特挥挥手，表示同意。火伦人对这表示很满意，便又拿起烟斗，等待合适的时候再出发。海瓦特心中不耐，不禁暗骂野蛮人的冷酷的习俗，竟要求什么时候都从容不迫。但他只得像那酋长一样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实际上，那酋长是那得病妇女的一个近亲）。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这自称医生的冒险家觉得差不多过了一小时，这时，那火伦人收起烟斗，捋捋胸前的衣襟，似乎打算领他到病人的家里去，正在这时，只见门口一暗，一个身材魁梧的武士大步走了进来，他一声不吭地走到全神贯注的人群中间，坐在海瓦特的茅草堆的另一端。海瓦特不耐烦地看了他一眼，顿时全身恐惧地一震，因为他发现此人正是马古亚。

这狡猾异常又人人恐惧的酋长突然归来，使那正要出去的火伦人又停留了下来，好几支已经熄灭的烟斗这时又重新点燃了。新来的人一言不发，从腰间抽出战斧，在其前头的烟锅里装满烟叶，便通过空心的斧头柄吸将起来。他脸色漠然，似乎他并没有刚刚进行过两天漫长辛苦的捕猎。就这样大约过了十分钟，而这十分钟对海瓦特来说简直是过了好几个世纪。武士们一个个吞云吐雾，但没有人说话。

“欢迎，欢迎！”终于有个人开了口，“我的朋友发现驼鹿了吗？”

“小伙子们背着猎物路都走不稳了。”马古亚答道，“叫‘摇摆的芦草’到捕猎的小路上去，他会遇见他们的。”

听到这禁止提到的名字，大家一阵深沉可怕的沉默，每个人都放下了烟斗，似乎大家同时吸进了什么不净的东西。烟雾在他们的头顶袅绕着，盘旋上升，很快从屋顶的天窗上漏了出去，屋子里不再烟雾腾腾，每张黝黑的面孔都清晰可见。大部分武士都低眉垂眼，看着地面，只有几个比较年轻浮躁的武士目光狂野地看向一个白发武士。那武士坐在部族中两个最受尊敬的酋长之间，但无论看他的神态还是衣着，似乎都不配享受这种殊荣，他的神态不像一般野蛮人那样刚强、镇定，而是萎靡沮丧，他穿的也是部族中普通男人穿的衣服，他像周围的大多数人一样，好一会儿一直看着地面，但是，他终于偷眼扫视了一下四周，发现大家都在注意他，于是便站起来在一片寂静中开了口：

“那是个谎言，”他说道，“我没有儿子，原来叫作我的儿子的人已经被遗忘。他的血是白色的，不是从火伦人的血管里流出来的，邪恶的北瓦人欺骗了我的女人，大神说过维斯恩吐施家族应该灭绝了。维斯恩吐施很高兴他的种族的邪恶将随着他的死亡而灭绝。我说完了。”

这说话者便是那年轻的印第安逃兵的父亲。他环顾四周，仿佛要从听众的眼里看到对他的这种坚忍克制精神的赞许，但部落的严酷习俗对这衰弱的老人要求太苛刻了。他眼里的神情和他的豪言壮语并不相称，他那布满皱纹的脸上每块肌肉里都交织着痛苦。他站了一会，品味着自己痛苦的胜利，随后，他仿佛对别人的注视感到恶心似的，转过身去用毯子蒙住脸，以印第安

人特有的那种悄无声息的步伐走出厅堂，往自己家里走去，在那儿有个人会和他互相安慰。她和他一样年老体弱，孤独无依，无儿无女。

印第安人相信性格上的美德和缺陷都会遗传，因此，他们就让那老人默默地离去。随后一个酋长带着一种文明社会里许多人都会倾慕仿效的优雅风度把年轻人从他们刚刚目睹的软弱举动中吸引过来，他彬彬有礼，音调轻快地对新来的马古亚说道：

“德拉瓦尔人就像狗熊跟着蜜罐子一样在我们村子周围转来转去。但是谁又看见一个火伦人只会睡大觉？”

雷雨前的乌云也比不过此时马古亚紧皱的眉头的阴暗，他叫道：

“大湖边的德拉瓦尔人！”

“不是，他们是穿着女人的裙子，呆在家乡河边的德拉瓦尔人。其中有一个经过我们村边。”

“他的腿很快，不过他的胳膊还是拿锄头的好，不要拿枪。”对方一面说着，一面指着一动不动的恩卡斯。

马古亚没有表现出女人般的好奇心，急着去看从他那么痛恨的部族中抓来的俘虏。他继续抽着烟，脸上仍是平常不需要诡计或者施展如簧之舌时的那种沉思模样，虽说他暗暗吃惊于那年老的父亲所说的话，却什么也没问，而是想等到更合适的时候才去询问。过了相当长一段时间，他才磕掉烟灰，将斧头插回腰间，紧紧腰带，站起来，第一次向俘虏的方向看去。小心谨慎，但又似乎心不在焉的恩卡斯瞥见了这一举动，突然转头对着火光。他们的目光相遇了，几乎有整整一分钟这两个勇敢无畏、桀骜不驯的灵魂就这样面对面地站着，谁也没有在对方凶悍的眼光下有一点退缩。恩卡斯身子张开，鼻孔掀动，像受困的猛虎一般，但他的身子依旧屹立不动，爱想象的人很容易将其想象为本部族威猛无双、十全十美的战神化身。马古亚颤抖的面孔则变化得快些，他的脸上渐渐失去了原先凶悍挑衅的神色，取而代之的是一种狂喜，他猛地吸了一口气，大声说出了那个人人惧怕的名字：

“快腿鹿！”

听到这熟悉的名字，每个人都跳了起来，在那短短的一瞬间，土人们都失去了他们特有的坚忍克制精神，一个个都大惊失色，大家异口同声地重复着这个他们痛恨但又敬畏的名字。声音甚至远远传到村外，在门口游荡的女人孩童也跟着叫着名字，接着又听到一阵尖锐痛苦的嚎叫，嚎叫声还没有结束，屋子里的男子们已经恢复了平静，每个人都坐了下来，似乎为自己的失态感到羞愧。但是好一会儿他们那意味深长的目光都一直在盯着这个俘虏，好奇地观察这个使他们最骄傲勇敢的战士都受到勇猛打击的武士。恩卡斯品味着自己的胜利，但也只是静静地笑了笑——这正是一种所有民族共有的、在任何时候都表示轻蔑的表情。

马古亚看到这表情，于是举起手对着俘虏摇晃着，他手镯上的轻巧银饰随着手臂的颤动叮当作响，他用英语怨毒地叫道：

“莫希干人，我要你死！”

“疗伤的神水也永远不能让死去的火伦人复生了。”恩卡斯用德拉瓦尔语抑扬顿挫的语调答道，“翻腾的河水冲走了他们的尸骨，他们的男子都像妇人一样，他们的女人是夜梟。滚开！把所有的火伦狗都叫来，让他们来看看一个真正的武士，我的鼻孔都受到了侮辱，因为它们嗅到了一个懦夫的血腥味。”

最后一句话击中了要害，这伤害激怒了武士们。许多火伦武士都懂俘虏说的奇怪的语言。马古亚就是其中一个。狡猾的马古亚看到有机可乘，立即利用这优势施展自己的辩才。他扔下披在肩上的轻盈皮袍，伸出手臂，又吐出一连串歹毒的花言巧语。虽说由于他自己偶尔表现出一些冒犯的缺点，又曾经叛离过自己的部族，因此他在族中的声名受到了一些影响，但他的勇气以及他的演说家的名声是谁也不能否认的，他说话时从不会没有听众，而且听众最后总会倒向他一边。而这一次，他那天生的才能由于报复心的刺激发挥得更加淋漓尽致。

他又一次叙述了在格伦兹瀑布旁边那个小岛上的攻击行动，谈到他的同伴是怎样死去的，以及他们最可怕的敌人是怎样逃跑的。然后他又描述自己如何押着几个落到他手里的俘虏上了一个小山。至于他自己对两姐妹的卑鄙血腥的意图以及他的诡计没有得逞他却只字不提，轻轻带过。接着他又谈到如何遭到“长枪”那帮人的伏击以及最后那悲惨的结局，讲到这儿，他停下来环顾四周，装着对死者表示敬意，但实际上是想看看这开场白的效果。像往常一样，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他，每个黝黑的身影都像是一尊有气息的雕像，一动不动，神情专注。

这时候，马古亚声调一变，由原先的清亮有力变得低沉舒缓，他谈到了死者的德行，所有能够引起印第安人同情的品德他都提到了。某人捕猎时从不空手而回；某人在追踪敌人时如何不知疲倦；这一个非常勇敢，那一个又慷慨大方。总而言之，他用尽了颂扬的词句，使自己的每句话在这人口稀少，只由几个家族组成的部族里都能得到共鸣。

“我们的年轻人的尸骨，”他最后又道，“是埋在火伦人的墓地里吗？你们当然知道不是的。他们的灵魂朝着夕阳飞去了，现在已穿越大湖，将要到那幸福的猎场上去，但他们走时没有食物，没有枪也没有刀，没有鹿皮鞋，就像他们生来一样赤条条一无所有，这难道应该吗？他们的灵魂难道要像饥饿的伊洛魁人和妇人般的德拉瓦尔人一样进入天堂吗？他们该不该手里拿着枪、背上披着袍子去见他们的朋友呢？我们的祖先看到这种情形，会想到维安杜脱部族变成了什么样子了呢？他们会黑着眼睛看着他们的子孙说，滚开！一个坼北瓦人竟然冒充火伦人到这里来了。兄弟们，我们不能忘记死去的人，红人从不会忘记什么，我们要给这莫希干人驮上重负，让他步履蹒跚，然后再打发他追随我们的年轻人去。他们向我们祈求援助，只是我们听不见，他们说，‘别忘了我们啊！’当他们看到这莫希干的灵魂驮着重负跟着他们跋涉时，他们就知道我们没有忘记他们，那时他们才会愉快地前行。将来我们的子孙会说，‘我们的父亲这样对待我们的朋友，我们也要照样对待他们，’英吉斯人算得了什么？我们杀了许多，可地球还是一片白脸儿。火伦人名声上的污点只能用印第安人血管里流出来的血液才能冲刷掉。让这个德拉瓦尔人去死吧。”

这样一个长篇大论，加上火伦演说家的激动的语言以及他不断用来强调的手势，其效果是不言而喻的。马古亚巧妙地将听众天然的同情心和宗教迷信结合起来，使这些本来就准备按习俗杀掉一个俘虏去洗刷族人耻辱的旁听者一下子失去了人性，一心只想着报复。其中有一个神态凶恶的武士尤其注意倾听马古亚的讲话，他的脸上擦过各种感情，最后定格为一种阴毒狰狞的表情。马西亚的话一完，他便站了起来，发出一声恶魔般的嚎叫，抽出雪亮的战斧便从头上挥了出来。火光中只见斧头一闪而过，这叫声和动作来得太

突然，根本没人能说话阻止这血腥的企图。只见一道寒光从他手上飞出，而同时一道有力的黑影格住了他的手臂，前者是斧头飞过，后者则是马古亚伸臂挡住他以改变斧头的方向，不让它击中目标。酋长的手臂伸得不算太晚，那锋利的武器切断了恩卡斯头顶毛发上的鹰羽，又穿破厅堂脆弱的墙壁，仿佛斧头是从一架威力巨大的机器里发射出来似的。

海瓦特看到这威胁性的举动，不由得倏地跳了起来。他的心吊到嗓子眼里，同时决心为他的朋友报仇。他看了一眼，发现斧头击偏了，恐惧顿时化为钦佩。恩卡斯仍然静静地站在那儿，眼睛盯着他的敌人，脸上似乎不屑露出丝毫感情。面对这突然发出的恶毒攻击，他的表情像大理石一般镇定自若，接着，仿佛是为了嘲笑这对他来说非常幸运的偏差，他用自己的语言咕哝了几句轻蔑的话。

“不要！”马古亚发现俘虏安然无恙，非常满意。“太阳得照见他的羞耻，妇人们得看见他发抖的样子，要不然我们的报复和孩子们的游戏就没有区别了，去吧！把他带到安静的地方，让我看看一个在早晨即将处死的德拉瓦尔人晚上能不能睡得着觉。”

看管俘虏的几个年轻人立即用树皮索捆住他的臂膀，在一片深沉恶意的沉默中押着他走出厅堂。只有走到了门口的那一会儿，恩卡斯那坚定的脚步才有点踌躇。他转过身，傲然扫视了一下他的敌人。这时海瓦特高兴地发现，他的目光里有一种表情，表明他没有完全绝望。

马古亚也许是对自己的成功很满意，或者太忙于达到自己隐秘的目的，因而没再询问什么，他抖抖斗篷，将其在胸口裹紧，便也离开了厅堂。他若是再追问下去的话，那坐在他身边的人就有生命危险了。海瓦特虽说生来意志坚强，又十分担心恩卡斯，同时心中的仇恨越来越深，但看到这样一个危险狡猾的敌人离开，心中还是轻松了许多。渐渐地，演说引起的激动消失了，武士们又各自坐下，厅堂里又烟雾腾腾，几乎有半个小时的时间，没人说话，也没人向四周环顾——在这些既狂暴又自我克制的人中间，每当经过一次骚动后，接下去往往是凝重深思的沉默。

先前那个请求海瓦特帮忙的酋长抽完了烟，终于准备离开屋子。他动了动手指，让那冒牌医生跟着他一起去。海瓦特穿过重重烟雾，来到了屋外。为了不同缘由，他心中很高兴，自己终于又能呼吸到夏日夜晚清爽怡人的空气了。

那酋长并没有走向海瓦特刚才寻览过的那些屋子，而是掉头向附近一座俯临村庄的大山的山脚走去。山脚下有一圈灌木，他们只得在一条狭窄曲折的小径上穿行。空地上孩子们又玩开了。这一次他们是在模仿刚才那一场追逐的情景，为了使游戏尽量逼真，其中一个最大胆的男孩把几段燃烧的木头塞进几堆没烧完的树枝上，有一堆火照亮了酋长和海瓦特所走的小路，使粗犷的景色更显得狂野可怕。前面是一块光秃秃的岩石，岩石附近有一块草地。他们就准备从这里穿过去，正在那时，那边的火堆里又添了燃料，冲天的火光连这地方也照得清清楚楚，火光映照着白色的山岩，反射下来的光线又照出了一个突然站起来挡住他们的去路的神秘东西上。

那印第安人停住脚，似乎有点迟疑，一直等到同伴走到他身边。那是一个大而黑的球状物。起先似乎静止不动，现在却以一种海瓦特不能理解的方式在移动，火堆更亮了，使那物体更清晰可见，现在就是海瓦特从它那动个不停不停的倾斜动作上也知道它是一头熊。那熊似乎坐在地上，但上身却摇晃个

不停，虽说它凶猛地大声吼叫着，有时候还能看见它闪着寒光的眼睛，但它却没显出什么别的恶意。至少那火伦人确信这奇怪的不速之客没什么恶意，因为他仔细看看它以后，又径直走自己的路了。

海瓦特知道印第安人常有养驯的熊，他觉得这可能是头部族里的宠物，到树丛里找食物来了，便也学那火伦人的样子照样走自己的路。他们经过狗熊身边时没有受到骚扰，虽说他们和熊几乎擦身而过。但那火伦人开头已细细打量过这奇怪的客人，这时便径直往前走，不屑浪费时间再看一眼这动物。但海瓦特却禁不住频频回头看，生怕从后面受到攻击。他的不安一点也没减轻，因为他看到那熊也跟在他们后面来了。他本想说话，但这时那印第安人移开了一扇树皮门，走进了一个山腹里的石洞。

海瓦特一看有这样容易的退路，便跟着他进去了。他正高兴地想把洞口不结实的门关上，却觉得那狗熊又把它拽开了。它那毛茸茸的身躯塞在洞口，挡住了许多光亮。他们现在在岩隙中一个狭长的地下道里，想退下去又不接触这畜生是不可能的。年轻人只好利用地形特点，使劲往前挤，尽量和他的向导靠得近一点。狗熊在他后面咆哮着，有一两次它的巨掌甚至搭在了他的身上，仿佛要阻止他再往里走似的。

在这种奇特的情形下，海瓦特的神经还能支撑多久已经很难说了。不过令他高兴的是，他很快就解脱了，他们前面一直有一点微光在闪烁着，很快他们就到了发出亮光的地方。

岩石中有一个大山洞，洞被粗略地收拾了一番，权且充当许多房间。那些小房间是用石块，树枝和树皮混在一起做成的，很简单，但隔得很巧妙。屋顶有开口，白天光线能照进来，晚上则用火把来照明。火伦人把大部分值钱的东西，尤其是属于整个部族的东西都放到这儿来了。现在看来，那生病的妇女也被送到这儿了，因为他们相信她被恶魔缠上了。他们认为，比起村庄里那些树枝枝叶做墙的屋子来，这些石墙坚固得多，因此那害人的精灵便无法施展魔力。海瓦特和他的向导一开始走进的房间是专门供这病妇居住的。那向导向床边走去，床头围绕着许多妇女。海瓦特吃惊地发现他那失踪的朋友大卫也在其中。

这冒牌医生看了一眼，立即明白，他是万万没有能力医治这个病人的。她躺在那儿，神志不清，根本不知道有谁在她床前，不过也感觉不到痛苦。对这样一个病入膏肓、根本不在乎医疗效果的病妇施展巫术，海瓦特并不感到遗憾。他本来还因为自己欺瞒诈骗有点良心不安，此时却一点不在乎了。他打起精神，走到病人身边，正要施法，却发现有人要在他之前施展音乐的魔力了。

大卫在两个来访者进来时已准备引吭高歌，此时耽搁了一会儿，用准音器调了调音，便开始高唱圣诗，若是信仰的效力十分显著，他也许真的能创造一种奇迹。那些印第安人有点害怕他的疯狂，便让他一直把歌唱完。海瓦特对这耽搁非常高兴，当然也不会去打搅他，当圣歌的余音回荡在海瓦特的耳边时，他吃惊地发现身后有一个半像人声但又阴森森像来自坟墓的声音在重复着这些曲调，他回头一看，发现那毛茸茸的畜生正坐在山洞的阴影里，一面以它那特有的姿势摇晃个不停，一面又在低低地吼叫着，虽然听不出什么词句，却也有点像那歌手的曲调。

大卫看到这种奇怪的唱和，那种惊愕之色，真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他大睁着双眼，似乎不相信那是真的，由于过于吃惊，他突然哑口无言。这种

实际上是恐惧，但他自己则认为只是惊讶的心情，使他把早就商量好的给海瓦特传递重要消息的方法也给忘了。在这情感的驱使下，他只叫了一声“她在等你，就在附近”，便慌忙离开了山洞。

第二十五章

史纳格：你有没有把狮子的台词写下？要是有的话，请你给我，因为我记性不太好。

衮斯：你不用预备，你只要吼叫就行了。

——莎士比亚

这场面中，滑稽可笑的东西和庄严肃穆的东西奇怪地混合在一起。那畜生仍在不知疲倦地晃来晃去，不过大卫一离开山洞，它也就不再滑稽地模仿他的歌声了。大卫刚才的两句话是用英语喊出来的，海瓦特觉得其中另有深义，不过从眼前的一切来看，他还没法猜出它们指的是什么。但是那酋长很快就使他没功夫再胡乱猜测了、他走到病人的床边，挥手让聚集在床边看海瓦特露一手的妇女都走开。女人们虽不乐意，但都一声不吭地服从了他的命令。等到远远传来的关门声在这地下通道里消失后，他指着自已昏迷不醒的女儿说道：

“现在请我的兄弟来施展法力罢。”

听到对方这样明确地叫他去执行自己假冒的角色的任务，海瓦特明白稍有耽搁便会招致危险，于是他只好硬着头皮，预备实施印第安巫师为掩饰无知和无能常常进行的奇怪仪式。以他目前这种思绪混乱的状态，他可能犯下一些可疑甚至是致命的错误。幸好他刚刚准备开始施法，就被那狗熊的一声咆哮打断了。他三次想重来，但三次都被那动物无端打断，而且每次狗熊的咆哮都更凶猛可怕。

“那些精灵发怒了。”火伦人说道：“我走了，兄弟。这妇人是我一个最勇敢的年轻人的妻子。请你多费点神，安静些吧。”他又加了一句，让那不安分的畜生平静下来。“我走了。”

那酋长说完就走了。于是海瓦特发现自己独自一人呆在这空荡荡的石屋里，一边是病入膏肓的病人，一边是那凶残危险的野兽。那狗熊以它特有的机灵劲听着那印第安人的动静，直到又一声关门声表明他也离开了洞口。然后它便转过身，摇摇摆摆地走到海瓦特面前，自自然然地坐下，像人一样矗立在他面前。年轻人赶忙看看四周，想找到什么武器以抵御他现在非常担心的攻击。

不过，这畜生的情绪似乎突然变了，它没有继续不安分地嗥叫，也没有再表现出什么愤怒的样子。它那毛乎乎的身体开始剧烈抖动，仿佛它体内在抽搐。它那笨拙的巨掌胡乱抓着自己咧开的大嘴。海瓦特正全神贯注地盯着它的举动，却见它那凶恶的脑袋忽然歪到一边，代之出现的是侦察员那诚挚坚毅的面孔。他正从心底发出他那种奇特的笑声。

“嘘！”这小心的森林居民立即止住了海瓦特的惊叫。“那些恶棍就在附近，任何不像魔法师作法的声音都会使他们一齐向我们扑过来的。”

“告诉我干吗要化装，为什么要冒这么大的风险？”

“唉！理智和计划往往被意外事件打断。”侦察员答道，“但是故事总得从头讲起，现在我就把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你。我们分手后，我把司令官，大酋长安置在一个旧的河狸窝里，那儿比爱德华堡还安全，不用担心火伦人会伤害他们。因为西北部的印第安人中还没有做生意的人，他们仍然尊敬河

狸。然后我便和恩卡斯按照事先商议好的那样，一起向营地走去。你见到那孩子了吗？”

“我真是太伤心了！他被逮住了，他们准备日出时就处死他。”

“我也担心他会遭遇到这样的命运。”侦察员的语调不那么自信乐观了，但他很快恢复了原先的坚定声音，接着道，“就是因为他运气坏，我才来到这儿，因为把这样一个孩子扔给火伦人不管可不行。那些恶棍想把‘快腿鹿’和‘长枪’——他们是这样称呼我的——捆在同一根柱子上可没那么容易。不过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叫我这个名字，因为我的‘鹿枪’和加拿大的骑枪一点也不一样，就像烟斗石和火石也彼此不同一样。”

“接着说正事吧。”海瓦特不耐烦地说道，“我们不知道火伦人什么时候会回来。”

“不用担心这个。巫师施法得有足够的时间，就像神父在村子里布道一样，如同一个传教士刚刚才开始两小时的布道一般，这时候不会有人来打断我们。嗨，我和恩卡斯遇上了一群打猎归来的恶棍，作为侦察员，那孩子太冲动了。不过，话又说回来，这也不能怪他，他原本就是个烈性子的年轻人。总之，有一个火伦人临阵脱逃了，恩卡斯为了追赶他，终于掉进了陷阱。”

“为了这种软弱，那个火伦人已受到了严厉的处罚！”

侦察员把手往脖子上一划，点点头，仿佛在说：“我知道你的意思。”接下去他的声音大了些，但并不比原先更清楚。

“你可以想象，这孩子被抓住后我便追上了火伦人，我和他们中一两个掉队的家伙接了火。不过那与正文无关，也不必去说它了。干掉那两个家伙后，我便无人阻挡地走到离林子很近的地方。真是走运，我走到一处，发现一个本部族最有名的巫师正在妆扮准备与魔鬼进行大战——不过我不该把这看作运气，这实在是老天爷的特意安排！这样我便明智地在这骗子头上敲了一记，让他直挺挺地躺下了。我又在他嘴里塞了点胡桃，免得他叫嚷。然后把他绑在两棵小树之间，接着我便取过了他的道具，把自己妆扮成熊，这样这巫术才能继续演下去啊。”

“这角色你演得真好，连真熊看了也会觉得没你做得好哩。”

“天啊，少校，”这森林居民受了吹捧不免有点洋洋得意，“我在荒山野岭间学习了这么长时间，若不知道这种畜生的举止习性，那就真太差劲了。这要是只山猫或者是头大豹子，我学起它们的动作来，那也许还值得一看。但扮演这种笨拙的动物可不需要什么技巧。当然，在这方面我也许做得过火了些。是的，是的，并不是每个模仿者都知道，在模仿自然的时候，做得恰如其分难，做得过火倒比较容易。不过我们还有许多事情要做哩。那柔弱的姑娘在哪儿？”

“天晓得！我看遍了村子里的每个屋子，但始终没找到她在这部落里的蛛丝马迹。”

“你有没有听到歌手离开时说的话——‘她在这儿等着你’？”

“我一直以为他指的是这个不幸的病妇。”

“这个老实巴交的人吓坏了，连话都说不清了，不过他另有深意。你看，这些墙壁足够把整个殖民地都分隔开来啦。熊应该会爬高，因此我要到墙壁上面看看。这些岩石间也许藏有蜂蜜，你知道我可是个喜欢吃甜食的动物。”

侦察员看着后面，不禁对自己的夸口感到好笑。他爬上墙壁，边爬边模仿着他妆扮的那种动物笨拙的动作。但他一爬上岩顶立即打手势示意海瓦特

噤声，随即迅速滑下来。

“她在这儿，”他低声道，“你从那个门过去就能找到她。我本想说点什么来安慰她那饱受煎熬的心，但是看到这样一个庞然怪物她会吓坏的。不过话又说回来，少校，你脸上涂着油彩，也好看不到哪儿去。”

海瓦特本已性急地向前奔去，听到这令人泄气的话，不禁立即退了回来。

“这么说，我那么难看？”他懊恼地问道。

“你的样子不会吓着一匹狼，也不会把冲锋陷阵的皇家美洲军吓退。但是我亲眼看过，你以前的样子漂亮得多。印第安妇人也许不在乎你脸上的斑斑油彩，但白人的姑娘们却还是喜欢看和她们肤色相同的人。瞧，”他指着一处岩缝里渗出来汇合在一起又从岩隙间流走的涓涓细流道，“你可以很容易去掉大酋长在你脸上涂的油彩，等你回来，我再重新给你画一下。巫师改变自己脸上的油彩很常见，就像殖民地里的花花公子换一件衣服一样。”

这从容不迫的森林居民根本没机会和海瓦特争论一番，证明自己的观点。因为他话还没说完，海瓦特已跑到水边。不一会年轻人就洗掉了脸上所有可怕的花纹，又恢复了自然赋予的本来面目。做完了这种和情人会面的准备后，他便匆忙离开同伴，顺着指定的通道走了。侦察员温和地看着他的背影点了点头，嘴里咕哝着几声祝愿，随后他便开始仔细地观察火伦人的储藏室的情况——原来这个山洞还兼作猎获物的储藏室。

海瓦特辨不清方向，只是看到远处隐约有灯光闪烁，这灯光对于这个恋爱中的人就像夜空里的北极星一般，在它的帮助下他终于找到了他心神向往的地方。那是山洞的另一个石室，现在专门用来关押威廉·亨利堡司令官的女儿这样重要的犯人。石室里横七竖八地堆放着从那不幸的堡垒里抢来的东西。他发现自己的心上人就在这乱糟糟的东西之间。她脸色苍白，神情焦虑恐惧，但仍旧美丽动人，大卫已告诉过她海瓦特要来，因此她心里已经有了准备。

“邓干！”她声音颤抖地叫着，似乎被自己发出的声音吓着了。

“爱丽丝！”他答应着，匆匆跳过大大小小的箱子、武器、家具，来到她身边。

“我知道你不会丢下我不管的。”她憔悴的脸上泛起一阵红晕。“可是你只有一个人！我虽说很感激你记得我，却十分希望你不是一个人。”

海瓦特发现她浑身发抖，站立不住，便温柔地扶她坐下来，同时把我们刚刚叙述过的主要事情说给她听。爱丽丝神情专注地听着。虽说这年轻人只是轻描淡写地谈了谈那受到打击的父亲痛苦，并且尽量不去伤害她的自尊心，但这女儿的脸上还是涕泪纵横，仿佛从未哭泣过一般。好在海瓦特温柔的安慰很快就使她平息下来，然后她便全神贯注（如果不是神态平静的话）地听完了他的叙述。

“现在，爱丽丝，”他又道，“你要明白你自己还要做许多事。有我们那经验丰富、无与伦比的侦察员朋友的帮助，我们也许能从这些野蛮人中逃出去。但你必须坚强起来。记住！你是跑向你那可敬的父亲的怀抱，他的幸福以及你自己的幸福都取决于你的努力。”

“父亲为我受尽了千辛万苦。为了他，我能不这样做吗？”

“也为了我。”年轻人接着道，一面双手轻轻捏着她的小手。

海瓦特看到爱丽丝听了他的话一脸的天真和惊讶表情，觉得有必要把事情说得更清楚些。

“ 此时此地，我不宜用私情来纠缠你。 ” 他又道， “ 但是哪个像我这样满腹心事的人不想倾诉衷肠呢？人们说，患难成知己，我和我的父亲都是为了你受着同样的痛苦，因此我和他之间已经无话不谈了。 ”

“ 还有最亲爱的柯拉，邓干。当然你们不会忘掉柯拉吧？ ”

“ 不会忘掉！不会！为了她，我们比为了任何女人都悲痛。你那可敬的父亲对他孩子们的爱都是一样的。可我——爱丽丝，我希望你不要生气，对我来说，她的价值从某种程度上有点不如你那样…… ”

“ 那样的话，你还不了解我姐姐的德行。 ” 爱丽丝说着把手抽回来， “ 她每次谈到你都好像是在谈自己最亲密的朋友。 ”

“ 这我完全相信， ” 海瓦特赶忙答道， “ 我自己也把她当成好朋友。但是对于你，爱丽丝，我已征得你父亲同意，要求和你有一种更接近更亲密的关系。 ”

爱丽丝浑身颤抖，有一刻甚至把头扭到一边，像所有听到这话时的女性一样情绪激动。但很快她就克服了自己的失态，虽然内心激烈翻腾，却又举止从容了。

“ 海瓦特， ” 她正视着他的脸，一派感人的天真和依赖神情。 “ 别再逼我，先让我见到父亲，得到他的批准吧。 ”

“ 虽说我不应该说更多，但我无法控制自己…… ” 年轻人正要答话，这时有人在他肩上轻轻拍了拍。他惊跳起来。回头一看，发现这个闯进来的人身子黝黑、目光凶狠，原来正是马古亚。这时候那野蛮人低沉的笑声在海瓦特听来简直就是恶魔的狞笑。若只凭一时的强烈冲动，他真会扑向火伦人，用一场殊死搏斗来决定他们的命运。但由于找不到应手的武器，又不知这狡猾的敌人有多少支援人手，再加上自己肩负着一个比他生命更珍贵的人的安全，所以他虽然想到要孤注一掷，却立即放弃了这个想法。

“ 你想干什么？ ” 爱丽丝说着，怯怯地将双臂叠有胸前，尽量用通常对待那些征服者的冷淡疏远的态度来掩饰她为海瓦特感受的痛苦与恐惧。

兴奋的火伦人又恢复了他那严厉的神态。不过看到年轻人两眼冒火，咄咄逼人，不禁小心地后退了几步。他定定地看了一会两个俘虏，然后走到一边，拖来一根圆木拦住门。不过这并不是海瓦特进来的那个门。海瓦特这才明白他是怎样进来袭击自己的。他觉得这次真的无法逃脱了，便将爱丽丝拉过来搂在怀里，预备接受他的命运。不过有爱丽丝的陪伴，他也觉得死而无憾了。然而马古亚并没有立即施暴，虽然他是想先采取措施不让俘虏跑掉。他甚至看都不看站在石室中央一动不动的两个人，先把自己进来的那个秘密出口堵得严严实实。海瓦特坚定地站在那儿盯着他的一举一动。他把爱丽丝柔弱的身子拥在胸前，心中非常绝望但又非常骄傲，不屑于向这个经常是他们手下败将的敌人求饶。马古亚堵严了出口，走近两个俘虏，用英语道：

“ 白脸儿会逮机灵的河狸，红皮肤人都知道怎么抓英吉斯人。 ”

“ 火伦人，你要杀就杀吧！ ” 海瓦特激动地叫着，全然忘了他一身维系着两个人的性命， “ 我们不在乎你和你的报复。 ”

“ 白人被绑在刑柱上时也敢这样说吗？ ” 马古亚讥嘲地答道。一脸的不屑表示他并不相信对方有这种决心。

“ 在这儿，当着你的面或者当着你们一族人的面，我都是这话。 ”

“ ‘ 狡猾的狐狸 ’ 是个了不起的酋长！ ” 那印第安人说道， “ 他会把他的年轻人叫来，让他们看看一个白脸儿会多么勇敢地嘲笑痛苦折磨 ”。

他一面说着一面转过身，准备从海瓦特进来的那个门里出去。这时他听到一声咆哮，不由得一怔，只见门口坐着那头熊，正像往常那样左右摇摆个不停。马古亚也像那病妇的父亲一样仔细地察看了一会，仿佛要弄清楚它到底是什么。他不像族中的普通人那样迷信，一看到熊身上的巫师装饰，立即冷静地准备走过去，但是一声更响更可怕的咆哮使他又停了下来。然后他似乎突然决定不再和它纠缠，于是坚决地向前走。这侦察员装成的动物本已向前走了几步，看他上前不禁又慢慢向后退去，一直退到门口，然后使用后腿站立，两只前掌像真正的狗熊那样在空中乱抓一气。

“蠢货！”那酋长用火伦语说道，“去跟妇人小孩玩去，不要来骗男人。”

他又一次试图从那魔法师身边走过去，甚至不屑用挂在腰间的刀斧去威胁它。突然，那畜生伸出双臂——说得确切一些是它的两条腿，一把将他抱住。这一抱的气力可以和真正的“熊的拥抱”相媲美。海瓦特看着“鹰眼”的这些举动，大气都不敢出。这时，他看到侦察员钢铁般的肌肉紧紧地用火伦人的双臂箍住了，便放开爱丽丝，抓起一条捆包裹用的鹿皮索冲上前去。说时迟，那时快，瞬间他便将火伦人牢牢捆住，在他的手臂、双腿和双脚上绕了不下二十道。等到这体格魁伟的火伦人被完全捆住不能动弹了，侦察员便松开双手，让海瓦特把他的敌人仰面放倒。

在这突如其来的袭击中，马古亚拼命挣扎，直到最后他相信自己落到了一个比自己力量更强大的人的手里。在这段时间内他一直一声不吭，但是当“鹰眼”为了简单地说明一下自己的举动而褪下狗熊那毛茸茸的爪子、露出自己刚毅诚挚的面孔时，火伦人虽说镇静，却也忍不住叫了一声“嘎”！

“唔，你终于说话了。”他的征服者冷冷说道，“现在，为了不让你的叫声毁了我们的行动，我得把你的嘴堵上。”

由于时间紧迫，侦察员立即着手把火伦人的嘴堵上，此时那火伦人真的可以被看作“失去战斗力”了。

“那恶棍是怎么进来的？”侦察员忙碌完，问道，“你走后一个鬼影子也没打我这儿过去。”

海瓦特指了指马古亚进来的那个门，此时它已被堵得严严实实，无法通过了。

“带上这姑娘吧！”他的朋友接着道，“我们得从那个门出去到森林里去。”

“不行！”海瓦特道，“她吓坏了。无法可想了，爱丽丝！我亲爱的，我的爱丽丝，快醒醒，现在是逃跑的时候。没用！她能听见我的话，但动不了。你走吧，高尚可敬的朋友，你自己跑吧，别管我啦！”

“每条路都有尽头，每次灾难都有它的教训！”侦察员答道，“这样吧，用印第安衣服把她裹起来，裹得严实点。不行，荒野里可没有这样的小脚，那会让人发现的。全盖好，盖严，现在抱着她跟我走，别的事让我来。”

从他的话里我们就知道，海瓦特正在慌忙依着他的指示去做。侦察员话刚说完，他便抱起爱丽丝轻盈的身子，紧跟着侦察员往外走。他们发现那病妇仍旧一个人躺在那里，便迅速经过她身边，顺着那天然的地下通道，向出口走去。走近那树皮做的小门时，他们听到外面有嗡嗡的说话声，表明那病妇的亲朋好友正聚在外面，耐心地等着他们再叫他们进去。

“我若是开口说话，”“鹰眼”低声道，“我的英语——白人的真正语言会告诉恶棍们他们面前有一个敌人，你得用土语跟他们说话，少校。就说

我们把邪魔关在洞里了，现在正带着病妇到树林里去找一点提神养气的草药。把你的手段都用上吧，因为这是正当合理的。”

门开了一个小缝，仿佛外面有人在听里面的动静。侦察员只好停止发号施令。他发出一声凶猛的咆哮，吓退了偷听的人，然后侦察员便大胆地打开树皮门，像熊那样摇摇摆摆走出山洞。海瓦特紧随其后，发现自己置身于病妇的二十来个焦虑关切的亲戚朋友中间。

人群往旁边闪了闪，让那病妇的父亲和另外一个似乎是她丈夫的人走上前。

“我的兄弟驱走邪魔了吗？”那父亲问道，“他怀里抱的是什么？”

“你的孩子，”海瓦特神态严肃地说道，“病魔离开了她的身体，被关在山洞里了。我要把她带到远处增加治愈的功效，免得她再受病魔侵袭。等到太阳再升起来，她就能回到这年轻人的小屋去了。”

那父亲把陌生人的话译成火伦语，四周响起了一片低低的赞许声，表明他们对此很满意。那酋长挥挥手让海瓦特走开，一面用坚定的语调傲然道：

“你走吧。我是个男人，我要进洞和邪魔搏斗。”

海瓦特本来已经很高兴会照他的话走开了，并且经过了那一群人，这时听到了这惊人的豪语。

“我的兄弟发疯了吗？”他叫道，“他太残忍了！他会遇见那邪魔！邪魔会钻进他身体，即使他能把邪魔赶出来，那邪魔也会追着他女儿一直到树林里去的。不行，我的孩子们还是在外面等着吧。如果邪魔出现就用棍棒把它打倒。那邪魔是很狡猾的，若是看见这么多人等着打它，它就会钻进山里去的。”

这独特的警告有立竿见影的效果。那父亲和丈夫没有进洞，而是各自抽出战斧，站好位置，预备向这个折磨他们亲人的假想的恶魔施以报复。旁边的妇人小孩也纷纷折树枝，捡石块，准备战斗。这时冒牌巫医已乘机溜掉了。

到目前为止，“鹰眼”虽说一直在利用印第安人的迷信，但他心里也明白，那些最聪明的酋长并非完全信任他们，只不过在容忍他们罢了。在这危急时刻，他十分清楚时间的价值。无论敌人自欺到什么程度，无论这对他的计划多么有用，只要那些狡猾的印第安人有一丝怀疑，他们就可能完蛋。因此，他选了条最不受人注意的山路，没有走进村子，而是在村边绕着走。火光渐弱，但还可看见远处的武士们高视阔步，从一个屋子走向另一个屋子。不过小孩子们已经不玩了，各自睡到兽皮床上。这繁忙重要的夜晚已渐渐停止了喧嚣，变得安静下来。

爱丽丝在夜晚清爽的微风吹拂下清醒过来，她纯粹是因为身体虚弱而不是因为神态昏迷才走不动路的。所以她根本不需要解释便明白了什么事。

“现在让我自己试着走罢。”进入森林后她这样说道。她有点脸红，虽然别人看不见，因为她没有早点离开海瓦特的怀抱，“我真的恢复了。”

“不行，爱丽丝，你身子还很软弱。”

这少女轻轻地挣扎着要下来，海瓦特只好放下她。那假冒的狗熊当然一点也不知道那情人双手环抱着自己心上人时的甜蜜感觉，他也不知道浑身发抖的爱丽丝那种天真的羞涩心理。但是等到离村子有一段距离时他停了下来，开始谈他十分了解的话题。

“这条路会把你们领到一条河边。”他说道，“沿着河北岸走，一直走

到一个瀑布边。爬上你们右边的小山，你们就可以看到另一个部族的篝火，你们得上那儿要求保护。如果他们是真正的德拉瓦尔人，你们就安全了。现在你想要和那姑娘远走高飞，那是不可能的。我们走不了十几英里，火伦人就会顺着这条路赶上来把我们杀掉。去吧，愿上帝和你们同在。”

“还有你呢？”海瓦特惊讶地问道，“我们当然不会就在这儿分手吧？”

“火伦人还扣留着德拉瓦尔人的骄子，莫希干人的最后一个高贵后裔还在他们的掌握之中。”侦察员答道，“我去看看能不能想办法把他救出来。他们若是杀了你，少校，我曾保证你的每一根头发都要他们一个人来偿命。但是如果这年轻的酋长要是被他们处死的话，这些印第安人将看到一个血统纯正的白人会怎样与他们同归于尽的。”

这坚强的森林居民显然对这个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被称作是他干儿子的人有一种偏爱。但海瓦特丝毫也不觉得自己受了伤害，他仍然搬出各种理由，劝说他不要去进行这样一种孤注一掷的冒险。爱丽丝也在旁边帮着劝说他放弃这个危险而又无益的决定。但他们只是徒费口舌，侦察员仔细地听着他们的话，但显然有点不耐烦。最后，他终于开口说话了。他的话立即堵住了爱丽丝的嘴，同时也使海瓦特再劝说下去也同样毫无益处。

“我听说过，”他这样说道，“年轻人的心里有一种感情，使他和女人的联系比父子间的联系还紧，也许的确如此。我很少去白人女子住的地方，但在殖民地也许情形的确是这个样子的。你冒着生命危险克服重重困难来解救这柔弱的姑娘，我想追根到底大概就是这样一种感情。至于我呢，我教会了这孩子怎么使用步枪，他也很好地报答了我。在多次恶战中我俩并肩作战。只要我一只耳朵能听见他的枪声，另一只耳朵能听见大酋长的枪声，我就知道背后没有敌人。多少个冬夏，多少个日日夜夜，我们一起在荒野中游荡，我们吃着同样的饭菜，一个人睡觉时另一个人便警戒。我决不会让恩卡斯饱受折磨，自己却袖手旁观——我们肤色尽管不同，却都只有一个上帝。我要请他作证，除非正义离开地球，我的‘鹿枪’和歌手的梆梆响的玩意一样毫无用处，否则这莫希干青年决不会因为缺少朋友而死去！”

海瓦特放开了侦察员的手臂，侦察员便转过身，大步向村庄走去。海瓦特虽然逃离了虎口，但看着侦察员渐渐远去的身影，心中不免有点伤感。他和爱丽丝停下来看了一回，便一起向遥远的德拉瓦尔村庄行去。

第二十六章

波顿：让咱也扮狮子吧。

——莎士比亚

“鹰眼”虽说意志坚强，但心里也明白，面前危险重重。因此，在回村庄的路上，他一直紧张地思索如何对付警觉而多疑的敌人，他知道，尽管自己感觉敏锐，经验老到，但敌人的能力也决不在他之下。本来，为了自己的安全，他完全可以杀了马古亚和那个巫师，但是他觉得这种行为对一个印第安人固然相宜，但作为一个自称血统纯正的白人，他是不屑于做这种事的。因此，他只能指望缚住俘虏的树枝柳条了，自己却径直奔向村庄中心。

走近那些房屋时，他的脚步开始慢了下来，他那警惕的双眼把一切友好或恶意的征兆都扫描下来。他看到这些房屋前面不远的地方矗立着一个朽败的小茅屋，仿佛只盖了一半就扔下了——很可能是因为缺少一些必需品，诸如食物或水什么的。不过，屋子的缝隙里漏出了一线微光，表明它尽管破败不堪，却并非无人居住。侦察员便像一个谨慎的将军在发动总攻之前先摸摸敌军前沿阵地的情况一般小心翼翼地在那儿走去。

“鹰眼”装成熊的模样，爬近一个缝隙，往里面窥探着。原来这是大卫·格姆的住所。他满怀悲伤忧惧以及对上帝的保佑的渴望，来到这里歇息。当侦察员伏身屋外，观察他的一举一动时，这个孤独的人也正在苦苦寻思他假扮的熊到底是怎么回事。

尽管大卫对古代的奇迹深信不疑，他却不大相信会有什么能直接干预现世中的道德行为，换句话说，他尽管绝对相信巴兰的驴子能说话，却对狗熊的歌唱才能将信将疑，但是后者在他自己引吭高歌时已得到了证实。从他的神态中侦察员明白他心绪很乱，他正坐在一堆树枝上，时不时丢几根树枝到那奄奄欲绝的火堆上去。他的头靠在手臂上，仿佛正在忧郁地沉思着。这音乐爱好者的衣着和以前相比倒没什么变化，只是光头上扣了顶三角形河狸皮帽，这帽子并不漂亮，因此还没引起哪个印第安人的贪心。

机智的“鹰眼”想起对方在病妇床边仓皇逃走的情景，对他严肃考虑的问题，心中也大致明白了七、八分。他先绕着小屋转了一圈，确信它不和别的屋连在一起，而小屋里住的是这种人物，也不会有人来访。于是他便大胆地从底矮的小厅里钻了进去，站在格姆面前，由于格姆坐的位置，现在他俩之间隔着火堆，“鹰眼”坐在那里，足足有一分钟时间，两人就这样一言不发地看着对方。侦察员的突然来临，以及他的模样几乎把大卫的信仰和决心——我们不说他的哲学——完全推翻了。他摸索着拿起准音器，便糊里糊涂地想来一次音乐驱魔。

“神秘的黑色怪物！”他叫着，一面手忙脚乱地找出了他陷入困境时总能从中找到安慰的圣诗集。“我不知道你的天性和意图，但是你若是想打扰一个最卑微的圣殿仆人的话，你最好来听听以色列王的天才语言，并且去忏悔。”

狗熊摇晃着毛茸茸的身躯，接着便响起了一个熟悉的声音：

“收起你那梆梆响的玩意儿，叫你的喉咙放谦虚点，这个时候，五十个

《仲夏夜之梦》，第一幕，第二场。

上帝使驴能作人言，事见《圣·旧约·民数记》第二十二章，二十八节。

浅显易懂的英文字母能抵得上一个小时的嚷嚷。”

“你是谁？”大卫惊惶失措地问道，根本唱不了圣诗，只是喘着粗气。

“一个和你一样的人，血统也和你一样纯正，既没有混入熊的血统，也没有混入印第安人的血统，你这么快就忘了你手里拿着的那个傻玩意儿是什么人给你的了吗？”

“难道会发生这种事情？”大卫渐渐明白是怎么回事，呼吸也顺畅了一些，“我和异教徒一起这几天看到了许多奇异的事情，但哪件事也比不上这事奇怪！”

“好啦，好啦。”“鹰眼”回答道，一面露出他那诚实的面孔，使那心中忐忑不安的同伴这下放了心，“现在你看见啦，我的皮肤虽没有柔弱的姑娘那样白，但除了因为风吹日晒有点发黑以外，并没有一丝红色呢，现在我们来谈正事吧。”

“你先告诉我，那姑娘和那勇敢地前来寻找她的年轻人，现在怎么样啦？”大卫打断了他的话。

“唔，他们已经安全地逃脱那些恶棍的追杀，现在，你能帮我找到恩卡斯吗？”

“那年轻人被绑起来了，恐怕他们要处死他。这么优秀的青年还没受到教化就要死了，我很伤心，我已经为他找了首很好的赞美诗——”

“你能领我见他吗？”

“这倒不难。”大卫答应着，有点迟疑不决，“不过我怕你去了只会增加他的痛苦，而不会减轻。”

“别说了，带我去吧。”“鹰眼”说着，又把头套了起来，自己先走出小屋。

他们一起走着，侦察员发现他的同伴能见到恩卡斯，不仅因为人家把他当成疯子，使他享有特权，而且还因为他和其中一个卫兵套上了交情，那卫兵会说点英语，大卫就专门向他宣传一些宗教信仰，这火伦人对他的新朋友的意思到底能懂多少，这当然是一个疑问。但是和白人一样，印第安人也喜欢别人专门注意他，因此这种情况便产生了我们所说的那种效果。这里就不必细叙精明的侦察员如何从头脑简单的大卫那里问出这些情况，也不必多谈侦察员在了解所有必要情况，后又向他作了哪些指示，因为读者从叙述中就足可看出整个事情的发展了。

关押恩卡斯的屋子就在村子中间，由于它的特殊位置，任何人想接近或离开这个屋子而不被人发觉都很困难。不过“鹰眼”根本就不想躲避人们的耳目，他仗着自己装扮狗熊的本领，径直向屋子走去。不过，此时夜幕倒给他提供了一些他很不必要的保护，孩子们都睡着了，妇女和大部分武士都回到屋子里过夜去了。只有四五个武士守在关押恩卡斯的小屋门口，小心但又密切地注视着俘虏的动静。

看到大卫以及那个最有名的魔术师经常装扮的东西一起走来，几个武士立刻为他们让路。不过，他们并没有要离开的意思，不仅如此，他们都以为这两个人是来给俘虏施行巫术的，因此格外感兴趣，就更不想走了。

由于侦察员根本不能用火伦语和他们交谈，他只好让大卫去应付这场面了。大卫虽说头脑简单，这一次却准确无误地照着侦察员教他的去做了，而且做得漂亮至极。

“德拉瓦尔人都是妇人！”他对那个稍稍懂一点他的话的野蛮人大声叫

唤着，“我那些愚蠢的同乡英吉斯人叫他们拿起战斧去砍杀住在加拿大的他们自己的父亲，但他们却忘了自己的性别。我的兄弟想不想听听‘快腿鹿’哀求着要妇人衣服，看看他绑在刑柱上时，在火伦人面前痛哭流涕的样子？”

那野蛮人大叫一声“嘎”以示同意，表明他多么想亲眼目睹这个他们一直痛恨但又惧怕的敌人表现出软弱的样子。

“那么就让他站到一面，好让这个巫师对这狗东西施法术，把这话告诉别的弟兄们。”

那火伦人把大卫的意思说给同伴们听，这些人听了这样残忍的安排，桀骜不驯的脸上不禁都露出满意的神情。他们从门边往后退了退，乐意那冒牌巫师进屋，但狗熊却没有进屋，而是坐在那儿大声咆哮着。

“巫师担心他的气息会吹到弟兄们的身上，使他们也失去勇气。”大卫得到侦察员的暗示，便进一步说，“他们得再站远点。”

在那些火伦人看来，这种不幸将是落在他们头上的最严重的灾难，于是他们呼啦一下一齐退下去，站到听不到他们说话，但同时又能看见屋门的地方。这时，侦察员仿佛这才觉得安全了，于是离开原位，慢慢走进屋子，屋里阴暗无声，只有俘虏一人呆在里面，屋里的火是煮饭用的，此时也奄奄欲绝了。

屋子里面的一个角落里斜倚着恩卡斯，他的双手双脚都被结实扎人的树条捆得严严实实，那可怕的动物出现在这年轻的莫希人面前时，他看都不看一眼。侦察员让大卫呆在门口，以防止别人偷看，为了谨慎起见，他觉得在没有别人之前最好还是装成狗熊的好。因此，他没有说话，而是又玩起了一些狗熊的把戏。年轻的莫希干人原以为敌人用一头真熊来折磨他，吓唬他，此时看到这在海瓦特眼里完善无缺的表演有破绽，立即知道他是假冒的。“鹰眼”若是知道伪装技术更高超的恩卡斯根本看不上他这一套，也许还会不服气地多玩一会儿，不过这年轻人眼里的轻蔑神情实在内容复杂，可敬的侦察员因此也就没有发觉。因此，大卫一发出预定的信号，屋子里便响起一种吱吱的声音，代替了狗熊的凶猛咆哮。

恩卡斯本已斜倚着墙，闭起眼睛，仿佛不愿看到这丑陋可鄙的动物，但一听到蛇的吱吱声，他马上站起来，低下头看看两边，又探询地看看四周，最后他的眼睛落在一动不动，仿佛被魔力定住的毛茸茸的怪物身上。蛇的吱吱声又响了一下，显然是从那畜生的嘴里发出来的，年轻人的眼睛又一次扫视了一番屋内各处，然后又回到先前盯着的狗熊身上，他压低嗓门说道：

“鹰眼！”

“把他的绳索割断。”“鹰眼”对刚刚走到跟前的大卫说道。

歌手照着命令做了，于是恩卡斯发现自己的四肢又恢复了自由，与此同时，只听得干燥的熊皮哗啦啦一阵响。侦察员已经钻了出来，莫希干人似乎本能地知道他的朋友要干什么，他既没有说话，也没有露出惊讶的表情。“鹰眼”解开皮索，把毛茸茸的外套扔在一边，然后拔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刀子，塞到恩卡斯手里。

“红皮肤火伦人就在外面，”他说道，“我们得准备好。”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又抽出一把同样的武器，这两把刀都像是他那天晚上的战斗果实。

“我们走吧。”恩卡斯说道。

“上哪儿？”

“到乌龟族人那儿去，他们是我祖先的子孙。”

“唔，孩子，”侦察员用英语说道——他心不在焉时便会用英语，“我相信你们的血管里流着同样的血液，但时间和距离已经改变了一点它的颜色，我们怎么对付门口的明果人呢？他们有六个人，而我们这位歌唱家几乎一无用处。”

“火伦人只会吹牛，”恩卡斯轻蔑地说道，“他们的图腾是驼鹿，但他们跑起来都像蜗牛一样，德拉瓦尔人是乌龟的子孙，但他们跑得比鹿还快。”

“唔，孩子，你说得不错，我丝毫不怀疑赛跑时你比他们一族人都强，在一场两哩的赛跑中，当你一口气跑完后，这些恶棍连后面的村子还没跑到呢。可是白人的天赋在于手臂而不在于腿。就拿我来说，我可以敲碎一个火伦人的脑袋，不会比任何人逊色，但赌起跑步，这些恶棍可比我强多了。”

恩卡斯已经走到门口，准备领头跑走，听到这话，又折了回来，靠在屋子里的角落里。而“鹰眼”只顾想着自己的心事，根本没注意到这个举动，他继续说着话，不过不大像对同伴，倒更像是自言自语。

“不管怎么说，”他说道，“因为一个人的才能差一些而让另一个人继续绑在那儿是不合理的，因此，恩卡斯，你最好跑吧，我再套上熊皮，用智谋来弥补速度的不足。”

年轻的莫希干人没有回答，而是双手抱胸，静静地靠在屋里撑墙用的柱子上。

“喂，”侦察员抬起头看着他，“你为什么呆着不走？我的时间够用了，因为那些恶棍会先去追你。”

“恩卡斯要留下来。”回答很平静。

“为什么？”

“和他父亲的弟兄一起战斗，和德拉瓦尔人的朋友同生共死。”

“好了，孩子，”“鹰眼”说着，用自己钢铁般的手握住了恩卡斯的手，“你要是真的弃我而去，那倒像个明果人而不像是莫希干人了，但是我想我还是这样提议的好，因为年轻人一般都热爱生命。好啦，战争中不能靠勇气取胜的时候，就得用智谋了，穿上熊皮，我相信你扮成熊差不多也能和我装得一样好。”

无论恩卡斯心里对两人在这方面的才能有什么看法，反正他脸上凝重的表情丝毫没有表明他觉得自己更强些，他一声不响地迅速把熊皮套上，然后便等着他年长的朋友指示下一步该怎么行动。

“现在，朋友，”“鹰眼”招呼大卫道，“我们俩换换衣服对你一定有好处，因为你不习惯应付荒野中的种种突发事件。给，这是我的猎衫和帽子，把你的毛毯和帽子给我，你得把你的书、眼镜，还有那小笛子都给我，如果将来我们在太平时还能见面，这些我都会还你，另外再加上许多感谢。”

大卫很爽快地把这几样东西都交给“鹰眼”，若不是这种交换在许多方面都使他受益的话，他的这种爽快真可以认为是慷慨大方了。“鹰眼”很快便穿上借来的衣服，等到眼镜遮住了他锐利的双眼，河狸皮三角帽扣在头上后，由于两人身材相差无几，淡淡星光下人们真会把他当成那歌手。一切准备就绪，侦察员便转向大卫，临走时又嘱咐他一番。

“你胆小吗？”他冷不丁地问道，他想先对整个情况有所了解再会考虑解决方法。

“我追求和平，而且我谦恭地相信，我的生性算是仁爱的。”听到对方

这样直接攻击他的人格，大卫有点不高兴，“但是便是在困难的处境中，也没有人能说我忘记了对上帝的忠诚。”

“你最大的危险是在野蛮人发现他们上当受骗的时候。那时他们若不猛击你的头，你就没事了，因为那一定是他们觉得你精神失常，这样你就可以指望能够老死在自家的床上；你若是留下来，得坐在这儿的阴影里，装成恩卡斯，直到那些狡猾的印第安人发现他们受骗上当。正如我刚才所说的，那时才是真正考验你的时候，因此你自己选吧——是跑还是留在这儿。”

“好吧，”大卫坚定地说道，“我会留在这里代替德拉瓦尔人，他曾为了我英勇无畏地搏斗过，为了他我可以做这件事，甚至更艰苦的事情。”

“你说这话真不愧是个男子汉大丈夫，若是受到更好的教育，你现在应该能做些更有意义的事情。低下头，把腿收起来，不然，很容易就会被他们看出破绽来的，不要出声，时间越长越好。等到非开口不可的时候，最好突然大嚷大叫，使他们认为你精神不那么健全。但是，如果他们真的割下了你的头皮——这一点我相信他们是不会做的，请相信，我和恩卡斯是不会忘记的，我们会像真正的勇士和可靠的朋友那样为你复仇。”

“慢来！”大卫看到两人作了这样的保证便准备离开，连忙说道，“我是上帝的一个卑微的不成器的追随者，他并没有教给我们那不足为训的复仇的原则，因此，如果我死了，不要为我复仇，宽恕那些杀死我的人吧；如果你们真的记着他们，那就替他们祈祷，开启他们的心智，为他们祈求永恒的福祇。”

侦察员迟疑不决，似乎在沉思。

“这里有个原则，”他说道，“和森林法则不同，但仔细想一想，这个原则也是很公正高尚的。”想起自己脱离已久的生活环境，他不禁感伤地叹了口气——大概这以后他也不会再常常这样叹气了。他接着又道：“作为一个血统纯正的白人，我自己也很愿意这么做。不过和印第安人打交道可不像和基督徒打交道那么容易，上帝保佑你，朋友，通盘考虑这个问题，再时时想着永恒的道理，我十分相信你的道路没什么大的错误，只是很多事都要取决于各人的天赋，以及诱惑力的大小。”

侦察员这样说着，转过身和大卫亲热地握了握手，作了这种友谊的表示，他立即带着新装成狗熊的恩卡斯离开了屋子。

“鹰眼”一当发现自己处于火伦人的注目之下，便立即学大卫那严肃的样子挺直身子，伸出手臂打拍子，接着又学大卫的样子唱起了圣诗。幸运的是，在这微妙的冒险中，他的对手的耳朵对甜美声音的协调一致都不大能欣赏。否则，他们一定能发现其中的破绽，由于他们必须从那帮印第安人附近经过，因此，随着他们越走越近，侦察员的歌声也越来越大。两个人走到火伦人跟前时，那说英语的火伦人突然伸出手臂，拦住了假冒的歌唱大师。

“那德拉瓦尔狗杂种！”他凑过身子，眯缝着眼想在淡淡星光下看清对方脸上的表情。“他害怕了吗？火伦人会听到他的呻吟吗？”

那狗熊发出一声极其自然凶猛的咆哮，年轻的印第安人吓得连忙放开他的手跳到一边，仿佛要弄清楚在他面前一颠一颠地往前走的是一头真熊，还是冒牌货。“鹰眼”一直担心自己的声音会被狡猾的敌人识破，于是很高兴地利用了这个停顿，重新高唱起圣诗，而在更文明的社会里，他这种唱法会被看作一次“乱弹”的。不过，对于他面前的这些听众，他的歌唱只是使他们更加相信他神经不正常，因而更加敬而远之，几个印第安人一齐闪开，让

巫师和他那雅兴大发的助手过去。

在经过那些小屋时仍要保持那种充满尊严、从容不迫的步伐，这对恩卡斯和侦察员真是一种考验，尤其是他们看到几个看守的好奇心已战胜了恐惧感，他们已经走近小屋去看看符咒的效果了。大卫只要稍有不耐心，举动不慎，就会使他们露馅，而时间对于侦察员的安全来说又极其重要。经过那些小屋时，侦察员的大嗓门又吸引了很多人站在门口好奇地观看。有一两次一个面目黝黑的武士由于迷信或是由于警觉甚至跑到路中间来看他们。不过没有人阻止他们，夜色已深，而他们又无比冷静，这些对他们都很有利。

两个人走出村子，正在向森林迅速奔去，这时从关押恩卡斯的屋子那儿传来一声长长的嚎叫，莫希干人立即跳起来，摇晃着毛茸茸的熊皮，仿佛他伪装的那个动物准备孤注一掷了。

“等一等！”侦察员叫着，一把抓住他的肩膀。“听他们还有没有叫喊的声音，这一声只不过表示惊讶而已。”

他无法再耽搁下去，因为紧接着又是一阵叫嚷，声音响彻整个村庄。恩卡斯脱掉熊皮，露出他的英俊面目。“鹰眼”在他肩头轻轻拍了拍，领先向前跑去。

“现在叫那些混蛋来追踪吧！”侦察员说着，从一丛小树底下拽出两支步枪及附带的子弹火药。他把恩卡斯的枪递给他，自己则挥舞着“鹿枪”，道，“我们至少可以干掉两个。”

紧接着，他们把枪低低地拿在手里，像准备射击的猎人一般向前跑去，一会儿便消失在黑暗的森林之中。

第二十七章

安东尼：我一定记得：
凯撒吩咐做什么事，
就得立刻照办。
——莎士比亚

我们在上面已经看到，守候在关押恩卡斯屋子外面的几个野蛮人渐渐变得有点不耐烦，也不怕巫师的气息了。他们鬼鬼祟祟地摸到墙上的一个缝隙旁，屋里的微弱火光便从这缝隙中透出，有好几分钟他们错把大卫当成他们的俘虏，但是“鹰眼”预见的事情不幸发生了。那歌手把自己高大的身材缩在一起过了这么长时间，不免有点疲累，便渐渐地把双腿伸开，直到最后他的一只奇形怪状脚竟碰到了炭火，把余烬扫到了一边。起初几个火伦人还以为是巫术把那德拉瓦尔人变成了这个样子，但是不巧大卫并不知道有人在偷看。他转过头，露出那张朴实、温和的面孔，而不是俘虏那高傲的面容。这时便是迷信的印第安人也无法再相信了，他们一齐冲进去，七手八脚地抓住俘虏，立刻发现上当受骗了，于是他们大声叫唤起来。两个逃跑的人起初听到的便是这声叫喊，随着这声叫喊，他们又作出最狂怒的报复姿态，大卫尽管决心掩护他的朋友逃跑，此时也不免以为自己末日来临了。由于手头既没有书又没有调音器，他只好依靠自己的记忆，好在他的记忆力在这方面很少使他失望。他大声唱起高亢的曲调，想用哀曲的开头几句来安慰自己就要进入另一个世界的灵魂。几个印第安人立即想起来他有点神经不正常，于是立即冲到屋外，像我们刚刚描述的那样唤醒了整个村子。

一个印第安武士即使睡着了，没有什么防身武器，也能搏斗。因此，惊叫声刚起，两百多个武士已经爬起来准备搏斗或追杀敌人，很快他们便知道了俘虏逃跑的事，整族人一齐涌到议事厅那儿，急不可耐地等着头领下命令。在这突然需要酋长们英明的决策的时候，狡黠的马古亚是不能不在场的，有人提到了他的名字，大家四处张望，惊奇地发现他居然没来，他们立即派人去他的住处，叫他快来。

与此同时，那些手脚利索，行动最谨慎的年轻人被派了出去。他们要在树林的掩护下巡视一下空地以核实一下他们那可疑的邻居德拉瓦尔人是否有什么阴谋。妇女孩童们到处乱跑，总之整个村子又呈现出一派狂野混乱的景象。不过，这些骚动渐渐平息，过了一会，几个最年长尊贵的头领已聚集在议事厅里认真地商议此事了。

很快，又响起了嘈杂的人声，表明来了一队人，他们也许带来了一些消息，让大家知道刚刚发生的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外面的人群闪开一条道，几个武士带着那个不幸被侦察员捆起来丢在一边那么久的巫师进了议事厅。

虽说火伦人对此看法不一，有人对他的法力深信不疑，有人则认为他是个骗子。不过，这时大家都全神贯注听他讲述，他那点事讲完以后，那病妇的父亲便走出来，简明扼要地把自己所知道的情况讲了一遍，这两件事凑在一起，给进一步的追查提供了线索。接着那些野蛮人便以其特有的狡诈进行搜索。

他们没有一窝蜂似地跑向那个山洞，而是在头领中选了十个最聪明、最

勇敢的人去进行这次搜索。时间紧迫，因此一经指定，那些被选派执行这项任务的人便一齐站起来，一声不吭地离开了议事厅。到了洞口后，走在前面的年轻人便为头领们开路，一行人带着随时准备为公众利益献身的坚定信念走进了那条低矮黑暗的地下通道。不过，他们同时也在心里暗暗嘀咕，不知他们将要碰到的是什么样的力量。

山洞的外间阴暗平静，尽管一行人中有人证实他们亲眼看到病妇被那假冒的“白人医生”抱到树林里去了。然而病妇却仍然躺在那里，和先前一模一样。这和她父亲讲的明显不一样，于是大家都把眼睛转向他，这无声的责难使那头领很恼火，他自己心里对这不可解释的现象也很奇怪，于是他走到床前，弯下腰疑惑地看看病妇的脸，仿佛有点不相信这是真的——他的女儿已经死了。

刹那间，头领心里涌上一股亲情，他悲伤地用手捂住眼睛，接着，他又恢复了自控力，面对着同伴，指着尸体用本族语说道：

“我的年轻人的妻子已经离开我们了！大神对他的孩子生气了。”

回答他这悲伤的话语的，是一片肃穆的沉默。过了一会儿，一个年长的印第安人打算说两句。正当这时，只见一个黑乎乎的东西从隔壁房间滚过来，一直滚到他们这间房的中央。大家不知这是何物，都往后退了退，惊讶地看着它，直到那东西迎着光站起来，露出马古亚那扭曲的，但依旧阴沉凶狠的面孔。看到这种情景，大家不禁一阵惊呼。

不过，等他们回过味来，明白这酋长到底怎么了时，立即有好几个人拔出刀来，很快他的四肢和舌头便又恢复了自由，这火伦人站起身，像个出洞的狮子一样使劲摇晃着身体，他一言不发，手却痉挛着握着刀柄，他的眼睛低垂着扫过面前的人群，仿佛想找一个合适的人出来，好在他身上出口气。

幸亏这时候恩卡斯、侦察员以及大卫都不在他身边，因为马古亚此时几乎气得发疯，若是在场那就死定了。这野蛮人放眼望去，四周全是朋友的面孔，找不到一个人可供他发泄。他只好将牙齿咬得格格响，咽下这口怒气。所有在场的人都看到了他的愤怒表情，由于担心已经气得快发疯的他突然发作，大家都一声不吭地过了好几分钟。不过，等到时间差不多了，一行人中最年长的一位便开口说话了。“我的朋友遇见敌人，”他说道，“他在不在附近，我们好去报仇？”“叫那德拉瓦尔人去死！”马古亚雷鸣般大吼道。又是一阵长长的意味深长的沉默。最后，还是那个年长的武士小心翼翼地打破了沉默。“这莫希干人脚程快，跳得远，”他说道，“不过我们的年轻人已去追赶了。”“他跑了？”马古亚问道，他的语调极其低沉，带着喉音，仿佛是从丹田深处发出来似的。“一个邪魔来到了我们中间，那德拉瓦尔人蒙蔽了我们的眼睛。”“一个邪魔！”马古亚讥嘲地重复道，“就是这个邪魔夺去了那么多火伦人的性命。是他瀑布旁杀死了我们的年轻人，是他在温泉那儿砍取了他们的头皮，也是他绑住了‘狡猾的狐狸’的胳膊！”“我的朋友说的是谁？”“就是那个披着白脸儿的皮，胆量和狡黠却像火伦人的狗——‘长枪’。”听到这可怕的名字，人群中立即起了经常的那种轰动。等武士们定下神来，明白这大胆可怕的敌人竟然曾经跑到他们村子中间进行破坏，惊讶顿时被可怕的愤怒所取代，所有先前在马古亚胸中翻腾的怒气突然都传到他的同伴身上，有些人恶狠狠地咬着牙，有些人则狂叫着发泄自己的怒气，还有人则疯狂地将拳头在空中乱晃，仿佛这样就可以使他们痛恨的人受到打击似的。不过这种突发的怒气很快就消了下去，武士们又像平常懒散

无为的时候那样一副沉闷的面孔。

马古亚此时却趁机思索了一番，随即他便改变了先前的神态，带着一种处理这种重大问题时应有的凝重神色指手划脚，仿佛自己知道该怎么做。

“我们到族人中去吧，”他说道，“他们在等着我们。”

他的同伴们默默同意了，于是一行人离开山洞，又回到议事厅，大家各自坐定以后，所有人都看着马古亚。马古亚知道这表明大家都等着他来讲述所发生的事，于是他便站起来，把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一点不漏地讲了出来，邓干和“鹰眼”的骗局当然也被和盘托出，这时，就是部族中最迷信的人也无法怀疑所发生的一切是怎么回事了，非常明显，他们被极端可耻地欺骗了。马古亚说完后便坐了下来。整族人——他的听众实际上包括部族里的所有战士——坐在那儿你看我，我看你，仿佛对敌人的大胆和成功惊讶万分似的。不过，下一步就得考虑该怎么复仇了。

又有一些武士被派出去追踪逃跑的几个人，随后头领们便认真地开始商讨。年长的武士们依次提出许多不同的方法，马古亚在一旁默不作声，恭敬地听着，这狡猾的野蛮人已恢复了他的奸诈和自制力。现在正带着惯有的谨慎和机巧来一步步实现自己的目标，只有当每个该发言的人都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之后，他才会发表自己的意见。由于有些追踪的武士已经回来报告说，他们追出去很远，显然敌人已在附近——他们那可疑的同盟，德拉瓦尔人的营地得到了保护，这种情况使马古亚的观点分量更重。有了这样一个重要的有利条件，这酋长便小心谨慎地将他的计划提出来，凭他的狡诈和巧舌如簧，可以想见，大家一致接受了他的意见，简单地说，下面便是他的意见和动机。

前面已经说过，为了一条他们一贯遵循的原则，姐妹俩一到火伦人的村子便被分开了，马古亚早就发现，只要留住爱丽丝，他便能最有效地控制柯拉。因此，把姐妹俩分开时，他将爱丽丝留在自己的掌握之中，却将他最珍贵的那个姑娘托付给他们的同盟者。大家都明白这安排只是暂时的，不仅是为了那条不可更改的印第安原则，也是为了讨得邻近部族的欢心。

虽说这酋长老是受到野蛮人常有的那种复仇欲望的刺激，但他仍旧一心要实现自己的个人愿望，他必须用长时间痛苦的修行来补偿年轻时所犯下的不忠和愚蠢的错误，才可以赢得他的古老部族的充分信任，而在一个印第安部族里，没有信任便没有权力。在这种微妙险恶的情形下，这狡猾的印第安人想尽一切办法来增加自己的影响。他最高兴的事之一便是自己成功地获得了邻近强大而危险的部族的好感，这次试验的成功使他获得了他的策略所预期的一切效果。因为火伦人也不能不受那至高无上的自然法则的支配，那就是，别人欣赏一个人的才能时，他们才会看重他。

不过，尽管马古亚为了讨族人的欢心作出这种表面的牺牲，他却从没有忘记自己的个人目的。由于发生了一些意外事件使他的俘虏都逃之夭夭，他的个人目的受到了挫折，此时他发现自己必须再来争取那些最近他一直在有意奉承着的人们对他的好感。

好几个头领提出了一些狡猾的诡计，主张立刻去袭击德拉瓦尔人，攻占他们的营地，再重新把他们的俘虏抓回来，因为他们一致认为，他们的荣誉和利益以及死去的族人的安宁和幸福，都迫切需要他们杀掉一些敌人为他们复仇。但是马古亚毫不费力便否定了这些危险万分、成功的可能性又不大的计划。他用惯常的狡猾手段指出这些计划的危险和错误之处，当他以相反的意见消除了所有的障碍之后，才抛出了自己的观点。

他先将众人的自爱颂扬了一番，这个方法总能吸引人们的注意力，他列举了许多事实，说明火伦人为了惩罚敌人的侮辱，在许多时候都表现得勇猛顽强，随后他话题一转，对智谋的作用大加赞扬。他说，河狸和别的动物截然不同，人和动物不一样，火伦人尤其与别的人不一样，原因即在此。吹捧了一番这种品质之后，他又开始解释在他们部族目前的情况下，究竟该怎样使用智谋。他说，一方面是他们伟大的巨人父亲，加拿大的总督，自从鲜血染红了他们的战斧以后，他就一直很严厉地对待他们；另一方面则是一个和他们一样人数众多的部族，他们和火伦人说着不同的语言，有着不同的利益，也并不喜欢火伦人，一有机会他们就会让那伟大的白人头领也不喜欢火伦人。接着，他又谈起火伦人需要的东西，为了过去的服务，他们应该得到哪些报酬；现在他们离应得的猎物和印第安村庄是多么遥远，以及在此关键时刻他们多么需要小心谨慎，不能只是随心所欲。他发现尽管年长的武士们很赞赏他的话，许多最凶恶、最尊贵的武士却目光阴沉地听着这些精明的计划。于是他立即狡猾地把话题引回到他们最爱的话题上，他公开地谈起他们的智慧成果，并大胆地宣称：这将是完全地、最后地战胜敌人的保证；他甚至阴毒地暗示，只要小心谨慎，他们甚至可以把所有他们有理由憎恨的人完全消灭。总之，他巧妙地把好战的和诡谲的、明显的和模棱两可的看法揉和在一起，使双方的嗜好都得到了满足，都觉得自己一方的观点有希望，而哪一方都不能说很清楚地理解了他的意图。

一个能创造这种效果的演说家或者说政治家，无论后人怎么看他，在同时代人中一般是很受欢迎的。所有的人都觉得话中有话，而每个人都觉得话里隐含的意思恰恰是自己所能理解或者按自己的愿望去揣测的意思。

在这种皆大欢喜的情形中，马古亚的意见很自然占了上风。所有族人一致同意要有条不紊地进行行动，而且众口一词地把整个事情的指挥权移交给想出这样聪明的主意的头领。

马古亚终于实现了他的所有狡猾和努力的一大目标，他不仅完全恢复了在族人心目中的地位，而且还发现自己事事都领头，实际上，他已成了他们的统治者。而且，只要他能保持在族人中的名望，那么，就是皇帝也不会比他权力更大，尤其是当这个部族还居住在危机四伏的地方的时候。因此，为了维护他的地位的尊严，他一改斟酌协商的模样，换上了一副权威的面孔。

他立即往各个方向派出人手去侦察情况，又派细作潜入德拉瓦尔人的营地附近去摸底。武士们都被遣送回家，但同时被告知，他们很快就得来听使唤，妇女、儿童也被打发回去，而且不准出声。作了这些安排之后，马古亚又在村子里巡视了一番，对几个必须奉承的人，便停下来访问一下；对有信心的朋友他就加以鼓励；对动摇不定的人，则想法安定他们，使大家皆大欢喜。然后他便回到自己的住所。这火伦头领被族人赶出去时遗弃的妻子已经死了，他膝下又无一儿半女，便只有孤零零一个人住在小屋里，实际上，这就是侦察员发现大卫住的那间破败不堪的、孤零零的小屋。他很少遇见大卫，每次碰到也总是带着种居高临下，高傲轻蔑的冷漠态度容忍着他。

马古亚将人手分派妥当后便回到这里来歇息。不过，尽管别人都睡觉去了，他却丝毫没有睡意。如果这时候有一个好奇的人，想看看这位新任酋长的举动的话，他一定会发现他坐在屋子的一角里，默默地思考未来的计划。从回屋时起到他指定武士们重新结合的时间为止，他始终保持着这种姿态，有时夜风吹过小屋的缝隙，炭火的余焰摇摆不定，照着他一动不动的孤寂身

影。这时候，这黝黑的野蛮人看起来就很像一个“黑夜王子”，在那里盘算着他的复仇和罪恶行径。

早在黎明到来之前，武士们便一个接一个地走进马古亚的小屋，总共有二十人。每个人都带着枪和其他必要的战斗装备，不过每个人身上画的都是和平的花纹。这些面目狰狞的武士们走进来时并没受到注意，他们有的坐到阴暗的角落里，有的静静地站在那儿像座雕像，直到最后所有指定的人都到齐了。

这时马古亚站了起来，发出出发的命令，随即自己领先走了出去，武士们成单列跟在他们的头领后面——这便是有名的“印第安纵列”。他们没有像别的人参加激动人心的战争那样大肆炫耀，而是悄悄地走出村子，像一队一闪而过的精灵，而不像去进行殊死搏斗以获取虚名的武士。

马古亚领着武士们没有走直达德拉瓦尔人营地的那条路，而是顺着那条弯曲的小河，绕过那个小小的河狸湖。拂晓时分，他们进入这些机灵而又终日忙碌不停的动物开辟出来的林中空地。虽说马古亚恢复了他过去的那种装束，精致的皮袍上绣着狐狸像，但队伍中有一个酋长是奉河狸为“图腾”的，经过这样一大群他想象中的同族亲戚，他若不表示一番敬意，一定会被认为是神灵。因此，他停了下来，仿佛问候更有灵性的族类一般用极其友好亲善的语调向它们致意，他把这些动物称作自己的表亲，并提醒它们，在目前到处都有贪婪的贸易商们怂勇印第安人屠杀河狸的情形下，它们之所以还能安然无恙，那完全是因为有着他的保护。他保证继续保护它们，同时要求它们要知恩图报，接着，他又谈到自己参加的这次远征，并转弯抹角地请求它们将自己出名的智慧匀出一点赐予自己的亲戚。

这个酋长在进行这不寻常的致词的时候，他的同伴们都严肃认真地听着他的讲话，仿佛他们也为他那得体的言语所吸引。偶尔湖面上浮起黑色物体，火伦人顿时兴高采烈，觉得自己的话没有白费。酋长刚把话说完，便见一个小屋里伸出一个大河狸的头。那屋子的土墙早已颓坏不堪，他们本以为里面是空的，刚才讲话的那个酋长看到这高度信任的表示，觉得是个很好的兆头，虽说那动物很快便缩回了头，他还是感激涕零地将其大加颂扬一番。

当马古亚发现，为了满足那武士的家族情感已花去了相当多的时间时，便示意大家继续前进。印第安人悄无声息地离开后，先前那个可敬的河狸又从门内探出头来，这时若有火伦人回头看看，他们就会发现那动物饶有兴味地看着他们的举动，那股机灵劲儿很容易使人误认为是理智的表现。确实，这动物的举动非常有条不紊，再有经验的人看了都会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直到一队火伦人全都走进森林后，这个谜才完全解开了，只见那河狸跑出屋子，脱下毛茸茸的头套，露出了秦加茨固那神态凝重的面孔。

第二十八章

那么请你说得简单一点，因为你瞧，
我现在忙得很哪。

——莎士比亚

前面经常提到的德拉瓦尔部族（说得更准确些是半个部族）目前的营地和火伦人的临时村落非常靠近，族中的武士人数和火伦人也差不多。他们和那些邻居一样，都曾跟随蒙卡姆侵入英国国王的领地，并在摩哈克人的猎场上大肆劫掠，不过他们带着印第安人常有的那种莫名其妙的戒备心理，在最需要他们出力时又裹足不前。对盟军的这种意外的背信弃义，法国人有好几种说法，不过，通行的说法是，他们是出于对一种古老的条约的敬意才这样做的。根据那个条约，他们曾依靠六部落联盟的军事保护，现在要他们和从前的主人交锋，他们当然是不愿意的了。至于德拉瓦尔部族这方面呢，它只是简单地告诉蒙卡姆的使节说，他们的斧头钝了，需要时间来磨快。那位精明的加拿大诸省总督认为，对一个不太帮忙的朋友最好还是曲意承欢，免得过分严厉，弄不好会将其变成一个公开的敌人。

那天早晨，当马古亚领着他的那队武士悄无声息地从河狸的住处进入森林时，太阳已经升起来了，照在德拉瓦尔人的营地上，一片繁忙景象。妇人们从这个屋子跑到另一个屋子，有些人忙着准备早饭，有些人则照着他们的习惯享受一下早饭前的闲暇，但更多的人则是停下手头的工作，匆匆忙忙和朋友低声说说话。武士们聚在一起蹀躞着，但都不怎么谈话，只是在沉思默想，便是偶尔说几句，他们也非常慎重。屋子里堆放着大量打猎用具，但没有人动用它们。到处都可见到武士在检查武器，看他们那认真仔细的神情便可知，他们要对付的，不只是森林中的野兽，而是别的更凶恶的敌人。有时候，一群人的眼睛都同时看向村子中央一个大而无声的屋子，仿佛那里面有他们在想的东西。

就在这片繁忙景象中，在村子座落其上的岩石平台的尽头忽然出现一个人影。他没带武器，他脸上的花纹没有增加脸上的严峻之色反而使其有所缓和，走到所有的德拉瓦尔人都能看清他的地方时，他便停了下来，做了个友好的手势，将手指向天空，又有力地按在自己的胸膛上。村中的人则答以低声的欢迎，并以类似的友好姿势请他往前走。那黝黑的人影在那天然的石台边站了一会，在清晨的曙光中特别显眼，此时受了这样的鼓励，便离开了石台边，庄重地走进了村子中央。他走近时人们只能听见他脖子上、手臂上的轻巧银饰和缀在鹿皮软靴上的小铃铛哗啦啦响个不停。他一面走一面向两旁的男子友好致意，不过，他对女人们却不加理睬，仿佛觉得在目前的情形下她们的友善态度无关紧要。这陌生人走到那群神态傲慢，显然是族中主要头领的武士们身边时便停了下来。德拉瓦尔人那时才发现站在他们面前的灵活挺拔的武士正是那著名的火伦酋长——“狡猾的狐狸”。

他们小心谨慎，默默无声地接待了他。站在前面的武士走到一边，为他们最尊崇的演说家让道。这个演说家能讲所有北方土著的语言。

“欢迎聪明的火伦人。”这个德拉瓦尔人用麦柯亚语言说道，“请他来和湖边的兄弟一起吃‘苞谷豆花’吧”。

“他来了。”马古亚带着东方王子的尊严低头说道。

这德拉瓦尔酋长伸出手臂拉住对方的手腕，双方又互相敬意，随后这德拉瓦尔人便邀请客人到自己家里去和自己共进早餐。马古亚接受了邀请，俩人便在三四个老年人的陪同下静静地走开了。其余的德拉瓦尔人都急切地想知道这不寻常的来访是为了什么目的，不过他们的言谈举止中都没有流露出丝毫不耐烦的神态。

在接下来为时不长的简单早餐中，双方谈话都极端小心谨慎，只是聊聊马古亚最近的打猎情况。虽说每一位在场的人都知道这不寻常的来访一定和什么秘密的事情有关，说不定还是件对他们来说关系重大的事情。但他们都非常有礼貌，表面上都把他的到来看作是非常自然的事情。等大家都吃饱了，妇人们上来收拾了盘子和勺子，双方便开始准备斗斗智慧了。

“我那伟大的加拿大父亲有没有重新把脸转向火伦人，关心着他们的孩子们呢？”德拉瓦尔演说家问道。

“他什么时候没理睬我们啦？”马古亚答道，“他称我的部族为‘最亲爱的’。”

那德拉瓦尔人虽然知道这是假话，但仍很严肃地欠欠身表示同意，接着又道：

“你们年轻的战斧曾经被鲜血染得通红。”

“是的，但是现在它们已经干净了，而且很钝了。因为英吉斯人死了，而德拉瓦尔人成了我们的邻居。”

德拉瓦尔人作了个手势，表示对这种好意的感谢，但仍旧一言不发。而马古亚则仿佛因对方提到那次大屠杀想起了什么，他问道：

“我的俘虏有没有麻烦我的弟兄们？”

“她很受欢迎。”

“火伦人和德拉瓦人之间的道路并不长，而且畅通无阻，如果她给我的弟兄添了麻烦的话，就让她回到我的妇人那里去吧。”

“她很受欢迎。”德拉瓦尔酋长这次语气更肯定。

马古亚碰了钉子，沉默了好几分钟，不过，他想公开带走柯拉的企图虽未得逞，表面上却仍是一副满不在乎的神情。

“我们的年轻人在山上有没有留下足够的地方给德拉瓦尔人打猎啊？”他终于问道。

“莱那泼人是他们自己的群山的主人。”对方傲然答道。

“很好，红人的行为是服从正义的！他们为什么要磨亮战斧和尖刀来彼此残杀呢？白脸儿不是比花开季节的燕子还多吗？”

“说得好！”有两三个旁听的武士同声称赞道。

马古亚等了一会，让自己的话语来软化德拉瓦尔人的情感，接着他又道：

“森林中有没有什么奇怪的鹿皮鞋印？我的弟兄们有没有发现白人的足迹？”

“让我的加拿大父亲来吧，”对方避而不答，“他的孩子们随时准备迎接他。”

“那伟大的首领来时只为了和印第安人在屋子里吸吸烟，火伦人也说欢迎他来的。但是英吉斯人手臂很长，而且他们的腿永不疲倦！我们的年轻人梦见他们在德拉瓦尔人村子附近看到了英吉斯人的踪迹。”

“他们会发现莱那泼人并没有睡着。”

“很好，睁着眼睛的武士能看见他的敌人。”马古亚发现自己无法冲破对方谨慎小心的防线，便又换了话题。“我给我的弟兄带来了礼物，他的部族不会再上战场，因为他们觉得这样并不好，但他们的朋友却记得他们住在哪儿。”

这狡猾的酋长宣布了自己的慷慨意图后，便站了起来，认真地将礼物一一摆在眼花缭乱的主人面前。这些礼物多是从威廉·亨利堡被杀死的女人那儿剽掠来的不值钱的小玩意儿。狡猾的火伦人在分发这些小玩意儿时和他先前挑选礼物时一样八面玲珑。他把比较贵重的东西都分给了两个最尊贵的武士——其中一个便是招待他的主人，而给较低等的武士分发礼物时恰到好处地奉承他们几句，使他们没有理由抱怨。总之，他分发礼物时又巧妙地插上几句奉承话。结果他很快便从对方的眼里看出，慷慨大方和称赞颂扬的巧妙配合，已经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马古亚经过认真考虑的这精明的一着有立竿见影的效果，德拉瓦尔人不再像一开始那样神态严肃，而开始变得非常友好起来，特别是那个主人，他极其满意地欣赏了好一会给自己的那一大堆礼物，重复地说道：

“我的兄弟是个聪明的酋长，欢迎他来！”

“火伦人热爱他们的朋友德拉瓦尔人。”马古亚答道，“为什么不呢？他们身上的颜色是同一个太阳晒成的，他们的人民很公正，死后都在同样的猎场上打猎。红人应当彼此是朋友，应当睁大眼睛提防白人，我的弟兄在森林中没发现奸细吗？”

那个德拉瓦尔人的名字在英语中意思是“铁石心肠”，可能是因为向来严厉冷酷而得此名。此时他却不再那么冷若冰霜了。他的脸色缓和了许多，而且说话也更爽快了。他说道：

“我们的营地附近有外人的鹿皮鞋印，经过追踪发现他们到我的屋子中间来了。”

“我的兄弟有没有把这些狗杂种赶出去？”马古亚问道，一点也没提及对方先前回答这个问题时的含糊其词。

“那不行，外来的客人在莱那泼人的子孙这儿总是受欢迎的。”

“客人可以，但奸细可不成啊。”

“英吉斯人会派妇人作奸细吗？火伦酋长不也说过他打仗也抢妇人回来吗？”

“他没有说谎，英吉斯人派探子来了，他们来到我们的屋子里，但他们发现没有人欢迎他们，然后他们就逃到德拉瓦尔人这里——因为他们说‘德拉瓦尔人是我们的朋友，他们已经不和他们的加拿大父亲一条心了！’”

这番话含沙射影，一下子击中了要害，若是在更文明的社会里，马古亚一定会因此赢得能干的外交官的名声的。德拉瓦尔人自己也很清楚，由于最近他们的背弃盟约，法军同盟各部对他们颇有微辞。他们现在也觉得盟军对他们以后的行动一定会有所猜忌，不肯轻易相信他们了。显而易见，这种情形对他们以后的行动是非常不利的。他们那遥远的村庄、猎场、几百名妇女儿童还有相当一部分军事力量，都在法军控制的地盘之内。因此，正如马古亚所预见的那样，德拉瓦尔人听了他的这番话即便不算是非常震惊，也是明显不赞成的。

“让我的父亲来看看我的脸，”“铁石心肠”说道，“他会看到我脸上没有变化，确实，我们的年轻人没有上战场，那是因为他们梦里有人阻止

他们这样做。但他们是热爱而且敬重那伟大的白人首领的。”

“他若是听说自己最大的敌人在他儿子的营地中受到款待，会不会还相信是这样的呢？如果有人告诉他，一个杀人狂的英吉斯人在你的火塘旁吸烟呢？那个杀死了那么多他的朋友的白脸儿在德拉瓦尔人中间进进出出呢？别说了！我们伟大的加拿大父亲不是傻瓜！”

“德拉瓦尔人害怕的那个英吉斯人又在哪儿呢？”对方回答道，“谁杀了我们的年轻人？谁是我们伟大父亲的死对头？”

“‘长枪’”。

听到这熟悉的名字，德拉瓦尔武士们大吃一惊。他们满脸的惊愕之色，表明他们这才知道自己手中居然有一个在法军的印第安同盟中大名鼎鼎的人物。

“我的兄弟是什么意思？”“铁石心肠”大惊失色地问道。他的语调和 he 族人惯常的那种冷淡语调截然不同。

“火伦人从不撒谎！”马古亚冷冷地答道。他头靠着屋子的墙壁，把轻柔的皮袍拽过去盖住黝黑的胸膛。“让德拉瓦尔人数数自己的俘虏，他们会发现有个人的皮肤既不是红色的也不是白色的。”

接下去是一段长时间的沉默。那头领走到一边和同伴们商议了一阵，又派人去把族中最尊贵的武士找来。

武士们一个接一个来了，每个人都听到了马古亚刚刚带来的消息，他们都满脸惊诧之色，并异口同声地发出了他们惯常的那种低沉而带喉音的感叹。这消息从一个人传到另一个人，直到整个营地都骚动起来，妇人们停下手里的活计来听一两句正在商议的武士们不小心说出来的话，孩子们也停止了游戏，大胆地走到大人们中间，好奇而又羡慕地看着他们惊叹这大家所痛恨的敌人的胆大妄为。总之，一时间所有的事情都停了下来，整个部族的人都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公开表达他们的情感。

等到激动的情感稍稍消退，年长的武士们便郑重其事地聚在一起开始讨论在目前这种微妙而又窘迫的情形下为了本部族的荣誉和安全他们应该做什么。在这所有的骚动不安中，马古亚不仅仍旧坐在那儿，而且仍是先前的姿势，靠在墙上一动不动，仿佛对讨论的结果丝毫不感兴趣。但实际上，凡是可以透露德拉瓦尔人将来的意图的每一种迹象都没有逃过他警惕的眼睛。他对自己要对付的这些人的性格可说是了如指掌。因此他能预见到对方决定的每一项措施，几乎可以说，在许多情形下，德拉瓦尔人自己还不清楚自己的意图时，他已洞若观火了。

德拉瓦尔人的会议并不长。会议结束后起了一阵骚动，表明整个部族立即要举行一次严肃的正式集会。这种集会很少有，只在极端重要的情况下才会召开，那仍旧坐在一边冷眼旁观的狡猾的火伦人明白他的所有计划都将由他们作出最后裁决。于是他离开屋子，不声不响地走到营地前面的广场上，武士们已开始往那儿集合了。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所有的人，包括妇女儿童，都各自坐定。为了举行这样严肃而不寻常的集会，必须做些认真的准备工作，所以才耽搁了这么久，等到太阳升上了山顶——德拉瓦尔人的营地就在山谷里。大部分人已经坐定了，太阳从山顶的树隙中射出万道金光，照着一大群神态严肃，全神贯注，饶有兴趣的德拉瓦尔人。他们的人数大约在一千以上。

在这样严肃的印第安人集会上，决不会再有性急的人为了争取个人的荣

誉而敢于抢先发言，想来促使人们进行草率而且也许是不明智的讨论。这样一种自以为是的鲁莽行动一定会彻底毁了他那不成熟的名声，只有最年长最有经验的人才才有资格把会议的议题摆在他的族人面前。没有这样的人发话，无论谁有多么辉煌的战功，杰出的才能，以及演说家的名声，都不足以打破这种沉默。而眼下，那有权说话的年长武士却一言不发，仿佛事情太严重，连他也感到难以措手。沉默的时间远远超过了一般会议召开前总会有的那种短暂的停顿。但即使是最年轻的孩子也没有露出丝毫惊讶或者不耐烦的神色。大家都低眉垂眼，看着地面，只偶尔有人抬起头看向一所屋子。那屋子和周围的房子并没有什么区别，只是遮盖得比较严实，不会受到风雨的侵袭罢了。

终于，人群中起了一阵嗡嗡声。全族人都一齐站了起来。这时，那房子的门打开了，从里面出来三个人，缓缓走向会场。他们都是耄耋老者，比在场的所有人年龄都大，尤其是倚着同伴走在中间的一个，其寿数更是人类很少能活到的。他的身子原本像杉树一般高大挺拔，经过一个多世纪的风风雨雨，已经弯曲了；他走路时也不再像印第安人那种轻巧而富有弹性的步态，而是一寸一寸地蹒跚而行；他的面孔黝黑而且多皱，和他那垂披肩上许多年不曾修剪过的大绺大绺的银发形成了一种奇特的对比。

这族长——考虑到他的年高德劭，我们完全可以这样称呼他——的衣饰华贵而庄严，但式样和族人的衣服一样都很简单。他的袍子是用最好的皮制成的，皮上的毛都刮去了，以使用各种符号记载下他以前所立的战功。他的胸前挂满了勋章，有些是很大的白银勋章，甚至还有一两块金质勋章，这都是他在漫长的一生中从基督君主那儿得来的礼物。他还带着纯金的手镯脚环，他满头银发——他早就不再梳理战争时的头发式样了，头上戴着一种镀金的王冠样的东西，那上面有许多虽然很小但闪闪发亮的装饰品，王冠上还插着三支染成黑色的很大的鸵鸟毛，和他雪白的头发形成鲜明的对比。他的战斧掩藏在各种银饰中间几乎看不见，而他的刀柄则闪闪发光，简直像是一只纯金做成的号角。

这个倍受尊敬的老人的突然出现，使人群中立即起了一阵欣喜的嗡嗡声。嗡嗡声稍退，“塔蛮能”这个名字便在每个人的嘴里低声传开了。马古亚对这正直睿智的德拉瓦尔人闻名已久。他的名声非常响亮，人们甚至说他有一种能和伟大的精灵进行秘密交谈的奇特本领。他的名字传到后来有点变化，这块古老土地上的白人统治者都将他看作一个地域辽阔的帝国的保护神。因此，这火伦酋长便热切地走出人群想离得近些，以便更清楚地看一看那个其决定能对自己的命运产生深远影响的人的模样。

老人双眼紧闭，仿佛已看厌了人间的恩恩怨怨。他全身几乎都刺满了复杂而又美妙的花纹，因而使他的肤色看来要比周围的人更加黝黑而又润泽。他毫不在意地，从默默地注视着他的马古亚身边走过，在两个受人尊敬的老者扶持下，他来到人群所在的高地上，带着王者的气度和父亲的慈爱坐到他的族人中间。

这个几乎是属于另一个世界的老者意外到来，他的族人接待他时所表现出来的敬爱之情简直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停顿了一会之后，几个主要酋长站了起来。他们走到族长身边，恭恭敬敬地拉过他的手放在自己的头上，仿

佛是恳求他们为他们赐福。年轻些的武士们只要能摸摸他的皮袍，甚至是走到他身边呼吸一下这个如此年长、公正而英勇的老者的气息就已经很满足了，但就是这一点光荣，也只有最优秀的年轻武士才有资格享受。大部分人觉得能亲眼看看这个倍受尊敬和热爱的人已是莫大的幸福。表达完尊敬和热爱后，头领们各自回到自己的座位上，于是整个营地上又变得鸦雀无声。

经过短暂的停顿，老族长的一个年老的侍者低声向几个年轻人吩咐了几句，几个人便站了起来，离开人群，走进那天早上一直受人瞩目的房子。过了几分钟他们从里面押了几个人出来，也正是为了这几个人，这个审判场所才进行了这一切隆重的布置。人群让开了一条路，等几个人进去后，人群又合拢在一起，形成一个又大又密的由人们身体组成的大圈子。

第二十九章

会议的人已经坐定，于是阿基里斯站起来向着人中之王这样说道。

——颇普

柯拉站在几位俘虏的前头，正姐妹情深地用自己的手臂挽住了爱丽丝的手臂。四周都是面目狰狞恐怖的野蛮人，但这心地高尚的姑娘却不顾自身安危，双眼只是看着浑身颤抖、脸色苍白焦虑的爱丽丝。海瓦特就站在她们身边，在这生死未卜的关头，他对姐妹俩的命运都很关心，并没有因为他对爱丽丝的爱而有所偏心。“鹰眼”站得稍微靠后，这是出于一种他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忘记的对上司的尊敬。恩卡斯则不在那儿。

等到人群完全平息下来，又经过一段长时间肃穆的沉默，坐在族长旁边的两个老酋长中有一个站了起来，用很纯正的英语大声问道：

“我的俘虏中谁是‘长枪’？”

海瓦特和侦察员都没有回答。不过前者环顾了一下黑黝黝鸦雀无声的人群，当他看到马古亚那狰狞凶恶的面孔时不禁倒退了一步。他当即明白他们被提出来在全族人面前受到审讯，一定也是这个狡猾的火伦人在那里搞的鬼。他决心不惜一切阻止他实现自己的恶毒计划，他已经看到过一个印第安人经过简单的审讯便被处决，心下不禁担心自己的同伴会被挑出来作为第二个处决对象。在这种两难处境中，他几乎没有时间思考，便突然决定自己无论冒多大危险也要掩护他那可贵的朋友。但他还没来得及说话，那酋长把问题又重复了一次，这次声音更大，念得更清楚。

“把枪给我们，”年轻人高傲地回答道，“让我们到那边的树林中，我们的枪法会证明谁是‘长枪’。”

“原来这便是那个大名鼎鼎的勇士！”那酋长说道。当一个人第一次看到另外一个不管是由于真正功绩或是偶然事故，不管是由于品德高尚或是罪恶累累而变得名闻遐迩的人时，总是对他很有兴趣的。现在这位酋长就是带着这种心情来注视着海瓦特。“是什么使白人来到德拉瓦尔人的营地？”

“是我的需要。我来是寻求食物、住所和朋友的。”

“这不可能。林子里到处是野兽；同时，一个战士只要天空晴朗，到处都可以住宿，并不需要别的地方藏身。而德拉瓦尔人是英吉斯人的敌人，不是朋友。别说了！你的嘴说了话，但心却什么也没说。”

海瓦特听了这话心中有点发慌，不知该怎样应付才好，于是便沉默不语。但是侦察员一直在细心地听着这一切，此时他神态自若地走到前头。

“我刚才没有回答对‘长枪’的召唤，既不是出于羞耻，也不是出于恐惧，”他说道，“因为一个诚实的人既不会感到羞耻，也不会感到恐惧。朋友们可以对一个人的天才表示重视，但我觉得明果人没有权利给他乱取绰号，尤其是他们的称呼并不对。‘鹿枪’是一种带来复线的步枪，不是马枪。不过我的家族给我起的名字是纳撒尼尔，住在自己河边的德拉瓦尔人送给我‘鹰眼’的美称，伊洛魁人则称我为‘长枪’，却没有得到我这个当事人的同意。”

《荷马》，第一卷。

马枪是长筒子的。

刹那间，所有先前严肃打量海瓦特的人都把目光转向这个新冒出来自称拥有这一美名的人挺拔结实的身躯。同时有两个人声称拥有如此巨大的荣耀在这儿并不稀奇，因为冒牌货在土人中虽不多见，也决非绝无仅有。但是公正严厉的德拉瓦尔人却觉得这事不能弄错，族中的几位长者聚在一起商议了一下，接着他们仿佛又决定再问问他们的客人，把这件事弄清楚。

“我的兄弟说一条蛇钻进了我们的营地。”那酋长对马古亚说道，“哪个是他？”

火伦人指了指侦察员。

“聪明的德拉瓦尔人会相信野狼的嗥叫吗？”海瓦特叫道，对他的宿敌的邪恶企图他现在更是一清二楚。“狗总不撒谎，但野狼什么时候讲过真话呢？”

马古亚的眼睛像要冒出火来，但他突然想起来自己必须保持冷静，于是他一语不发，鄙夷地把头扭向一边，他心中明白，以印第安人的聪明机智，这件事总会弄个水落石出的。他想得并不错，经过一阵短暂的商议，那谨慎的酋长又转向他，用最慎重的语言告诉他头领们的决定。

“我的兄弟被称作撒谎的人，”他说道，“他的朋友们都很生气，他们要证明他说的是实话。把枪给两位俘虏，让他们自己来证明谁是‘长枪’。”

马古亚虽然知道这是对他不信任的表示，但却装作认为这是个好方法。他默默挥手表示同意，心中十分满意，因为像侦察员这样优秀的射手会证明他说的话是对的。两个友好的对手很快拿到了武器。根据命令，他们得越过坐着的人群头顶开枪打五十码开外碰巧放在一个树桩上的一个陶罐。

想到要和侦察员较量枪法，海瓦特不禁心中暗笑，但他仍然决心装下去，直到弄清楚马古亚的真正意图为止。他小心翼翼地端起枪，瞄准了三次后，扣动了扳机。子弹击中了树身，离陶罐不过几呎远。人群中响起了一阵赞叹声，表示这一枪被认作是技艺高超的证明，甚至“鹰眼”也点点头，似乎想要说这比他预想的要好。但是他并没有表现出要和这成功的射手较量一番的样子，而是倚着步枪站在那儿过了一分多钟，仿佛陷入了沉思。不过，一个给他提供枪支的年轻印第安人打断了他的沉思，他拍拍他的肩膀，用很蹩脚的英语说道：

“白脸儿能打得更准吗？”

“是的，火伦人！”侦察员叫道。他用右手抬起步枪，对准马古亚摇晃着，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仿佛那枪是一根芦苇似的。“是的，火伦人，现在我可以打中你，世上任何力量都挡不住我！这时候我若是想把一颗子弹送进你的心脏，那真比好鹰抓鸽子还容易！我为什么不呢？为什么！——因为我的白人天性不让我这样做，而且我也许会给柔弱无辜的人带来灾难。你若是知道有上帝的话，那就在灵魂深处感谢他吧，因为你真应该感谢他。”

侦察员涨红的面孔、愤怒的眼睛以及肌肉虬结的身躯使所有听到他的话的人都暗暗吃惊。德拉瓦尔人都屏息静观；马古亚虽说不太相信他的敌人能如此克制，但他仍然平静地站在人群中，仿佛生了根似的一动不动。

“打呀！”年轻的德拉瓦尔人在侦察员身边说道。

“打什么？蠢货！——什么呀！”“鹰眼”叫着，仍旧把枪在头顶上恼怒地挥舞着，不过他的眼睛不再看马古亚了。

“如果这个人要证明自己确实是他自称的勇士，”老酋长说道，“那么就让他射得离目标更近一点吧。”

侦察员闻言大笑——这声音在海瓦特听来惊心动魄。接着，他左臂一伸，右手重重地将枪往手上一放，砰地放了一枪。子弹击中了陶罐，碎片四散飞舞。与此同时，侦察员哗啦一声，将步枪不屑地扔在地上。

这种奇怪的景象首先引起的是极大的羡慕，随后人群中起了一阵低低的嗡嗡声。声音越来越大，表现了观众中两种鲜明的相反的意见：一方面有些人对这种无与伦比的技艺公开表示赞赏，但是大部分人都觉得这一枪打得那么准纯粹是偶然。海瓦特对这与他有利的意见当然立即予以证实。

“这只是碰巧！”他叫道，“没有人能够不经瞄准就能击中目标。”

“碰巧？！”那猎人被激怒了。尽管海瓦特暗地里向他频频示意，让他默许他的话，但他却一概置之不理，而是固执地决心无论遇到什么困难都要维护自己的名声。“那边谎话连篇的火伦人也认为这是碰巧吗？也给他一枝枪，让我们面对面无遮无挡地来一场，让上帝和我们自己的眼睛来决定我们之间的事！少校，我不来和你比赛，因为我们的血液颜色相同，而且我们为同一个主人服务。”

“那个火伦人是个骗子，这是明摆着的事。”海瓦特冷静地答道。“你自己就亲自听他硬说你是‘长枪’。”

若不是那年长的德拉瓦尔人又一次干涉，真不知道固执的“鹰眼”一时头脑发热，为了维护自己的名声，又会说出什么惊人之语。

“来自云端的雄鹰，只要他愿意，可以再转回来。”他说道，“把枪给他们。”

这一次侦察员把枪握得很紧。马古亚站在一旁看着他的一举一动，虽说很妒忌，但却不再有什么疑惧了。

“现在让我们当着德拉瓦尔族人的面证明谁更强。”侦察员说着，用那只曾经打死过无数敌人的手拍了拍枪托。“你看到那边的树上挂着只葫芦瓢，少校，如果你是个适合呆在边境上的射手，让我来看看你把瓢打碎！”

海瓦特看了看目标，准备重新试试。葫芦瓢是印第安人常用的小器皿，此时它正用鹿皮索悬挂在一棵小松树的枯枝上，离他们足有一百码。年轻的军人胸中忽然奇怪地升起了一股自爱的激情。他虽然知道这些野蛮人的裁决毫无用处，却忘了比赛的初衷，一心想要获胜。大家已经见到他的枪法决不容忽视，现在他决心打出最好的水平。就是他的生命取决于这次比试，海瓦特也不可能比现在更用心，瞄得更仔细了。他把子弹射了出去。三四个印第安人听到枪响立即冲上去，随即大叫着报告，弹丸嵌在树上，离真正的目标只偏了一点点。武士们齐声称赏，随即便把询问的目光转向他的对手。

“皇家美洲军有这本事也算不错了！”“鹰眼”又一次开心而无声地笑了，“但是倘若我的枪经常这样偏离目标，那么许多已被用来制作女士们用的皮手套的貂现在还会在林子里跳跃，而许多早已回老家的凶残的明果人今天一定还在各殖民地之间为非作歹。我希望这葫芦瓢的女主人家里还有这东西，因为这只瓢再也不能舀水了！”

侦察员一面说着，一面装好火药，扳起击铁。做完这一切，他退后一步，慢慢抬起枪口。这动作平稳连贯，一气呵成。当枪身水平时他一动不动地停在那里，仿佛人和枪都成了雕塑。就在这时，只见火光一闪，枪响了。几个年轻的印第安人又奔上前，但是他们匆忙的搜索和失望的神色表明他们根本找不到子弹的踪迹。

“滚走！”老酋长以极其厌恶的语调对侦察员说道，“你是一个披着狗

皮的狼，我要和英吉斯人的‘长枪’说话。”

“唉！我若是有那枝使我成名的步枪，我一定不会去打坏这只葫芦，而是要打断皮索，让它掉下来。”“鹰眼”答道，毫不在乎对方的态度。“蠢货，你们若想找到这一带森林里的神射手的子弹，应该到目标里面去找，而不要在它的周围乱寻。”

几个印第安青年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因为这次他说的是德拉瓦尔语。他们拽下葫芦瓢，兴奋地叫着把它高高举起让大家观看，原来子弹从瓢上方的洞口穿进去把瓢底击穿了。看到这意外的景象，在场的每一位武士都发出热烈的欢呼。这一枪立即解决了问题，确立了“鹰眼”那危险可怕的名声。那些本来好奇又羡慕地看着海瓦特的人现在又把目光转向侦察员饱经风霜的身躯。于是侦察员立即成为四周那些简单朴实的印第安人关注的中心。等到这突发的吵嚷骚动稍微平息后，老酋长又继续进行审问。

“为什么你要蒙蔽我的耳朵？”他对海瓦特说道，“德拉瓦尔人难道都是傻瓜，连猫和豹子都分不清？”

“他们仍然会发现那个火伦人是只会说谎的鸟儿呢。”海瓦特尽量学着印第安人用些生动形象的语言。

“很好，我们倒要看看是谁蒙蔽了人们的耳朵。兄弟，”酋长又加了一句，将目光转向马古亚，“德拉瓦尔人在听着呢。”

火伦人发现对方直接要求自己发表意见，便站了起来。他不慌不忙、神态庄严地走到人群中间，面对着几个俘虏站定准备说话。不过他在开口之前先慢慢地扫视了一番那些简朴的面孔。仿佛是要整理一下自己的思路，使听众能理解他的语言。看到“鹰眼”时，他露出既敬畏又仇恨的神态，对海瓦特则显出了压制不住的痛恨。他几乎不屑去看一眼瑟缩的爱丽丝，但当他看到坚定挺拔、美丽动人的柯拉时，他的眼光不禁有点徘徊不定，有种说不出的表情。随后他满怀邪恶的企图开始用加拿大的语言说话。他非常清楚，在场的大部分人都能听得懂这种语言。

“神灵造人时让他们的肤色不一样。”狡猾的火伦人开始说道，“有些人比懒惰的狗熊还要黑，神灵说这些人要做奴隶，他命令他们像河狸那样永远不停地工作。每当南风吹来你就可以听到他们在大盐湖的岸边象哞哞哀叫的水牛那样呻吟不休。那些在湖边上来来去去的大船，把他们一群群地运到别处去。有些人肤色比森林里的雪貂还要白，神灵命令这些人都变成做买卖的人。在女人面前他们是狗，在奴隶面前他们是恶狼。他赋予这些人以鸽子的品性：翅膀永不疲倦，年轻力壮，人数多过树叶，胃口大得要吞下整个世界。神灵使他们发出来的声音像野猫的叫唤；使他们的心象兔子那样胆小，象猪（但不像狐狸）那样狡猾；使他们的手臂比驼鹿的腿还长。他们就用这种语言堵住了印第安人的耳朵。他们的怯懦使他们花钱雇用武士替他们打仗；他们的狡猾使他们知道如何搜刮世界上的财富；他们的长臂把盐湖岸边到大湖中的岛屿这些土地都攫为己有；他们的贪欲使他们令人恶心。上帝给了他们足够的东西，但他们却什么都想要，这就是白脸儿。”

“另外的一些人，神灵让他们的皮肤比远处的太阳还红还亮。”马古亚举起手来，指着在天边的雾气中升起来的灿烂的太阳，接着又道，“他是按自己喜欢的样子制造他们的。他把这岛原封不动地送给他们，岛上满是树木野兽，风为他们创造出空地，太阳和雨露催熟了他们的果实，大雪来临是为了让他们心存感激。他们还需要什么道路来奔波跋涉呢！他们可以在山里面

看见一切！河狸在操劳的时候，他们躺在树荫下看着它们。夏天，有清凉的风吹拂着他们；冬天兽皮使他们暖和。如果说他们自己之间还有争斗的话，那也是为了证明自己是男子汉。他们勇敢、他们公正、他们幸福。”

说到这里，马古亚停了一下，又环顾四周，看看他的故事是否叩动了听者的心弦。他发现所有人的眼睛都在看着他，他们昂首挺胸，鼻孔张大，好像每个人都觉得自己能够而且愿意单独地来为本民族报仇雪恨。

“如果说大神让他的红人子孙说着不同的语言，”他用低沉忧郁的声音接着道，“那是为了让所有动物都能听懂他们的话。他把有些人安置在冰天雪地里，那儿有熊做他们的亲戚；有些人则生活在夕阳落山的地方，那是去幸福的天堂牧场时的必经之地；还有些人则生活在淡水湖泊河流边的土地上。但是他将盐湖的沙滩给了他最宠爱的，最伟大的子孙，我的兄弟们知道这些天之骄子的名字吗？”

“他们是莱那泼人！”二十来个热切的声音一齐叫道。

“那是莱尼·莱那泼人。”马古亚答道，同时低下头，装作对他们过去的伟大荣耀表示敬意。“那是莱那泼的各个部族！太阳从咸咸的水里升起来，在淡水那边落下去，永远地照耀在他们的眼前。但是为什么我——一个森林中的火伦人却要来告诉一个聪明的部族他们的传说呢？为什么我要来提起他们过去曾经受到的伤害、他们以前的伟大、他们的业绩、他们的荣耀、他们的幸福、他们的失落、他们的失败和痛苦呢？他们中间难道没有人看到过这一切，知道这都是真的吗？我的话完了，我不想再讲，因为我的心象铅一样沉重。我在倾听。”

这说话的人声音突然止住了，于是所有人都一齐把眼光转向可敬的塔蛮能。自从他坐下来以后，到目前为止，这老族长一直没开口，似乎已经没有了生命的气息。他躬着腰衰弱地坐在那里，看来对于周围的一切他都没有注意；对侦察员展示自己高超技艺的喧闹场面，他似乎也无知无觉。不过当马古业抑扬顿挫的声音响起来的时候，他却仿佛有所知觉。有一两次他甚至抬起了头，仿佛在倾听。但是当那狡猾的火伦人提到他的部族的名字时，老人睁开了双眼，带着一种冷漠虚无仿佛只有精灵才会有的眼神看着台下的人群。接着，他便努力想站起来。在旁人的搀扶下，他终于站了起来，虽说因为体衰力弱而有点站立不稳，但神态中却透着无比的威严。

“是谁在召唤莱那泼的子孙！”他的声音低沉而带喉音，在台下的一片寂静中显得无比清晰。“是谁在谈过去的事情？难道虫卵不是已经变成了虫，虫又变成了飞蛾，蛾子已经死去了吗？为什么要告诉德拉瓦尔人过去的辉煌呢？最好还是为了现有的一切感谢玛尼多吧！”“说这些话的是一个维安杜脱人，”马古亚说着，往对方站着的简陋的台前走近了一步，“他是塔蛮能的朋友。”“朋友！”族长重复着。眉头着阴沉地皱在一起，现出一种在他中年时曾使人胆寒的威严。“明果人难道是世界上的主宰吗？火伦人来干什么？”“为了公正。他的俘虏和他的兄弟们在一起，他来索要自己的俘虏。”塔蛮能把头转向一个搀扶他的人，听了他的简单解释。随后他又转过头，深深地看了马古亚一会，用他那低沉而不高兴的语调说道：

“公正是伟大的玛尼多的法律。我的孩子们，给这个陌生人吃些东西，然后，火伦人，你就带上你的俘虏离开这里。”

作出这个严肃的判决后，老族长便坐了下来，闭起双眼，仿佛宁愿回味自己丰富的经历中的种种情景，也不愿正眼看一下外面世界的情况。对于这样的判决没有哪个德拉瓦尔人胆敢窃窃议论，更不要说反对他了。他的话刚说完，立即有四五个年轻武士跳起来，扑到海瓦特和侦察员身后，熟练而迅速地用鹿皮索将二人捆了起来。海瓦特心思全放在几乎失去知觉的可爱的爱丽丝身上，等到回过神来，已被捆得结结实实。侦察员则认为德拉瓦尔部族虽然含有敌意，但不失为一个优越的种族。因此他任其捆绑、毫不挣扎。不过，如果侦察员完全理解了先前的对话，也许他不会是一副任人宰割的态度。

马古亚胜利地扫视了一下人群，然后便上前去接收他的俘虏，他发现几个男子已无力挣扎了，便将目光转向他最珍爱的人。柯拉坚定而镇静地迎着他的目光，使他的决心不禁有点动摇。于是他又采用以前的伎俩，把爱丽丝从她倚靠着的那个武士身边拉开，叫海瓦特跟随其后，又挥手让围成一圈的人群闪开道。但是柯拉却不像他料想的那样跟着他走，而是扑到老族长脚下，大声叫道：

“公正可敬的德拉瓦尔人，我们靠您的智慧和权力求得庇护。不要听那个凶狠狡诈的恶人的话，他用虚伪的言词来蒙蔽你，来满足他的血腥欲望。您年高德劭，见到过许多这世界的邪恶，应该知道怎样替痛苦的人消灾弥难。”

老人沉重地睁开双眼，又一次看向人群。扑地哀求的人的锐声刺激着他的耳膜。他的双眼又缓缓移向她的方向，最后定定地看着她。柯拉跪在地上，双手绞在一起放在胸前，就像一尊精美的女性雕像。她带着一种神圣的敬意看着族长那衰老而庄严的面孔。渐渐地，塔蛮能脸上不再是落漠虚无，而是换上了一种赞赏的表情，而且闪耀着一种一个世纪以前曾感染过无数德拉瓦尔人的智慧的光辉。他不用人搀扶，自己便似乎毫不费力地站了起来，用令所有人惊讶的坚定语调问道：

“你是谁？”

“一个女人，一个被痛恨的民族里的女人——英吉斯人。但是她从未伤害过您，也无法伤害您的人民，即使她想这样做。她来请求保护。”

“告诉我，孩子们。”老族长向周围的人群做着手势，声音有点嘶哑地说道，不过他的双眼仍旧看着跪在地上的柯拉。“德拉瓦尔人在哪儿安过营？”

“在伊洛魁人的山中，在哈丽肯湖清泉水的后面。”

“自从我喝着我们自己河里的水以来，”族长又道，“已经过去了许多夏天。米广的子孙是最公正的白人，但他们很贪婪。他们就抢去了这些地方，他们竟然追着我们到这里来了吗？”

“我们没追过谁，我们什么也不要，”柯拉答到，“我们是作为俘虏被带到你们中间的，这不是我们的本意。现在我们只求能平安地回到我们自己人中间去。你不是塔蛮能——这个部族的父亲、法官甚至是先知吗？”

“我做塔蛮能的日子已经长得记不清啦。”

“大约七年前，你的一个族人落到了这个殖民地边境一个白人首领的手里。他自称是公正善良的塔蛮能的后裔。‘去吧，’那白人说，‘为了你父

指威廉·潘恩（william penn, 1644~1718）“米广”是德拉瓦尔语，意为羽翮。德拉瓦尔人听见白人把写字用的羽毛叫做 pen，也就误把潘恩的姓混为一谈，称作“米广”。

亲的缘故，你自由了。’您还记得那个英国武士的名字吗？”

“我记得自己还是个嘻嘻哈哈的孩子的时候，”老族长带着老人所特有的记忆答道，“我站在海滩上，看见一艘很大的船从太阳升起的地方驶过来，它的风帆比天鹅的翅膀还要洁白，它比许多老鹰还大得多。”

“不是，不是，我谈的不是这么遥远的过去，而是在不久以前我的一个族人对您的一个族人所施的恩惠，您的最年轻的武士都能记得的事情。”

“是不是英吉斯人和荷兰人为争夺德拉瓦尔人的猎场而进行战争时的事情？那时塔蛮能是个酋长，第一次放下了弓箭而改用白人的枪炮...”

“也不是那个时候，”柯拉打断了他的话，“没有这么多年代。我说的事就发生在昨天，一定的，您一定还没忘记。”

“就是在昨天，”老人动情地说道，“莱那泼的子孙还是世界的主人，盐湖里的鱼虾，林中的飞禽走兽都还把他们当作自己的大酋长。”

柯拉失望地低下了头。她内心痛苦地挣扎了一会儿，便又抬起美丽的面庞和目光灼灼的双眼。她的声音几乎和老族长慑人的声调一样震撼人心：

“告诉我，塔蛮能是父亲吗？”

老人从高台上俯视着她，衰老的面庞上露出慈祥的微笑，随后他将双眼缓缓扫过人群，答道：

“是一个民族的父亲。”

“为我自己，我一无所求。”她双手痉挛地按着自己的胸膛，头低垂下去，直到她激动得通红的面颊几乎要被乌云般胡乱披散在肩上的秀发遮住。

“就像您和您的人民一样，尊敬的酋长，我的祖先的诅咒沉重地落到他的子孙头上，但是那边的姑娘从来都没有感受过上帝的威怒。她的父亲年老体弱，已经来日无多。她有很多人爱她，她的生命充满欢乐，她太善良了，太宝贵了，不应该成为那个恶魔的牺牲品。”

“我知道白脸儿是骄傲贪婪的民族。我知道他们不仅要求占有整个世界，而且认为最卑鄙的白人也比红人的酋长要好。”诚挚的老族长根本没有注意到对方的情感已经受到了伤害。在羞耻中她的头几乎碰到了地上。他接着又道：“他们若是把一个皮肤不像雪那样的女人带回自己的屋子，连他们的狗和乌鸦都会叫个不停的。但是，在玛尼多面前他们不要大声吹嘘，太阳升起时他们走进这片土地，但在太阳落山时他们也许就会消失。我曾经无数次看到蝗虫把树叶都吃光了，但是开花季节总是一样来临。”

“确实如此，”柯拉说着，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仿佛从恍惚状态中回过神来。她抬起头，把闪亮的面纱摆到一边，双眼炯炯有神，和她死灰的脸色形成鲜明对比。“但是为什么——也许我们不该问，还有您的一个族人没有被带到这儿来。听听他怎么说，再让那火伦人胜利地走开也不迟。”

看到塔蛮能疑惑地四下打量，旁边一个人说道：

“那是条毒蛇——一个受英吉斯人雇佣的红人。我们把他关起来准备拷问。”

“叫他来。”族长答道。随后塔蛮能又坐了下去。几个年轻人准备去执行他的简单命令。会场上极其安静，可以清楚地听见周围树林里的树叶在晨风吹拂下沙沙作响。

第三十章

您要是拒绝了我，那么你们的法律就可以休矣！

威尼斯的法令就毫无效力。

我现在等着判决；回答我，这一磅肉给不给我？

——莎士比亚

好一会儿，会场上都鸦雀无声，随后，人群有点骚动，闪开一条路，跟着又合拢了。恩卡斯出现在人们中间，人们一直在注视着老族长的面孔，把他看作他们自己智慧的源泉。但是此时，所有人都把眼光转向这个俘虏，心下暗暗称赞他那挺拔、敏捷、完美无缺的身材。年轻的莫希干人虽然是站在尊敬的长老们的面前，而且众人都在注意着他，但他却仍然泰然自若。他不慌不忙地四下打量了一番。像孩子们在好奇地注视着什么东西那样，镇静地看着那些酋长脸上暗淡的、含有敌意的表情，但是，当他高傲的目光看见塔蛮能时，他的眼睛立刻定住了，仿佛忘记了所有别的事情。他缓慢而悄无声息地走上前去，随即站在老族长的脚凳前。他站在这儿敏锐地观察着眼前的这一切，但族长并没有注意到他，直到后来，一个头领告诉了老族长。“俘虏用什么语言和玛尼多说话？”老族长闭着眼睛问道。

“像他的祖先一样，”恩卡斯答道，“用德拉瓦尔语。”

听到这突然而出人意料的答案，人群中起了一阵低沉沉、凶狠的叫喊，仿佛狮子开始发怒时的吼叫——一种可怕的征兆，预示着以后愤怒的程度，这话对老族长也产生了强烈的影响，不过他的反应有所不同。他用手遮住了眼睛，好像是不愿看见这样一种可耻现象的任何形迹似的，同时，他用低沉而带喉音的语调把刚听到的话又重复了一遍。

“德拉瓦尔人！我曾经看过莱那泼的各个部族像打散的鹿群一样从会议篝火边被赶到伊洛魁人的群山之中！我曾经看过外族人用斧头砍伐着我们的山谷里经过风吹雨打幸存下来的树木！我还看见过山中奔跑的野兽和树梢上飞翔的鸟儿生活在人们的屋子里。但我从未见到一个德拉瓦尔人竟会如此卑鄙，像一条毒蛇般地爬进了他的族人的营地。”

“叫雀张开了口，”恩卡斯用最柔和悦耳的语调答道，“塔蛮能听到他们的叫嚷了。”

老族长一怔，他把头偏到一边，仿佛要捕捉流逝的曲调的余音。

“塔蛮能难道在做梦吗？”他叫道，“他听到了什么声音！难道冬天过去了！夏天还会来到莱那泼的子孙身边吗？”

听到这德拉瓦尔先知不连贯的语言，会场上一片肃穆恭敬的沉默。他的人民认为他说这不连贯的言语时，已和往常一样和大神在进行神秘的交流，他们在敬畏中等着交流的结果。不过，过了很久以后，其中的一个长者发现族长已经记不得眼前的事了，于是大着胆子提醒他面前站着俘虏。

“那假德拉瓦尔人在发抖，生怕听见塔蛮能的话，”他说道，“他是条猎狗，英吉斯人指出踪迹后，他就会叫唤的。”

“而你们，”恩卡斯目光严厉地环视四周，答道，“都是野狗，法国人扔给你们麋鹿的下水，你们就嚎叫。”

听到这尖刻而得体的反驳，几十个武士跳起来，几十把刀子在空中闪着

寒光，但是又有一个酋长挥了挥手，压下众人的怒气，使会场又恢复了平静，本来众人的怒气也许不那么容易平息，但是塔蛮能作了个手势表示他要说话。

“德拉瓦尔人！”老族长说道，“你配不上这个名字，有许多冬天我们的人民都没见过灿烂的太阳了。在乌云遮住了太阳时，一个武士若是抛弃了他的部族，那便是双重的叛逆。玛尼多的法则公正无私，确实如此，只要河水常流，高山永在，只要树上还有花开花落，就必须如此。他是你们的，我的孩子们，你们公正地发落他罢。”

人群中鸦雀无声，无人动弹。一直到塔蛮能说完他的最后裁决。紧接着，所有人同时发出一声报复的呐喊，这是一种可怕的征兆，预示着人们残酷的意图。在这经久不息的野蛮的喊叫声中，一个酋长高声宣布俘虏将要经受可怕的火刑，人群顿时乱成一团，兴奋的尖叫声混合着用刑前各种准备工作的叫嚷声。海瓦特拼命地想从印第安人手中挣脱，“鹰眼”焦急的目光扫视着四周，满脸急切的神情，柯拉再次扑倒在老族长脚下，请求他的宽恕。

在一片喧闹中，只有恩卡斯一个保持着冷静。他静静地看着德拉瓦尔人忙忙碌碌地准备着，当几个行刑者上前抓住他时，他坚强不屈地面对着他们。其中有一人可能是他们之中最为凶狠蛮横的，他抓住年轻武士的猎衫，一下子就将其撕了下来。接着，他欣喜地狂叫一声，扑向这个丝毫不反抗的俘虏，准备将他领到火刑柱旁。但就在他表现得最狂野的时候，却突然停住了手，仿佛恩卡斯身上有股超自然的力量，那德拉瓦尔人的眼珠似乎都要从眼窝里蹦出来，他的嘴大张着，整个人都惊得呆住了。他慢慢地伸出手指指着俘虏的前胸，他的同伴们都惊奇地围了过来，每个人都像他一样，眼睛定定地看着俘虏前胸上用鲜亮的蓝漆刺得很精巧的一只小乌龟。

恩卡斯静静地微笑着看着这场面，品尝着自己的胜利。稍顷，他将手臂傲然一挥，赶开了人群，像国王般气度雍容地走到德拉瓦尔人面前，他的声音压过了人群中响起的惊叹声。

“莱尼·莱那泼的人们！”他说道，“我的宗族支持着整个世界！你们这衰弱的民族是立脚在我的背甲上的！德拉瓦尔人点的什么火能烧死我祖先的孩子呢？”他骄傲地指着胸前朴素的图案，又道。“从这样的祖先身上流出的血液会浇灭你们的火焰！我的部族是许多部族的祖先！”

“你是谁？”塔蛮能问道。俘虏惊人的语调比他的话语更令他惊讶，他不觉站了起来。

“我是恩卡斯，泰加茨固的儿子。”那俘虏谦恭地答道，他转过身，带着对塔蛮能的德行和年龄的敬意低下了头，“是伟大的乌那密的儿子。”

“塔蛮能哀时将近了？”老族长叫道，“黑夜过去，白天终于要来临了！我要感谢玛尼多，终于有人可以在会议篝火边代替我的位置了。恩卡斯，恩卡斯孩子，终于找到了！让一个垂死的老鹰来看着刚刚升起的太阳吧！”

年轻人轻捷而骄傲地走上台，在那儿所有惊奇激动的人们都可以看到他了。塔蛮能双手伸出去揽住他，仔细端详他英俊的面孔，仿佛记起了自己的快乐时光，目光又变得炯炯有神了。

“塔蛮能还是孩子吗？”惊奇的先知终于叫道，“我梦见了许许多个冬天——我的人民像一盘散沙一样被风吹得七零八落！而那些英吉斯人比树上

的叶子还多，塔蛮能的箭现在连小鹿也吓唬不倒，他的胳膊像一根枯死的橡树枝一般衰弱无力，赛跑时蜗牛也能超过他。可是，现在有恩卡斯，和白脸儿开仗时恩卡斯总在他身边！恩卡斯，你这本部族的黑豹，莱那泼的长子，莫希干人最聪明的大酋长！告诉我，德拉瓦尔人，塔蛮能是不是昏睡了一百个冬天？”

听了这番话，会场上一片深沉的静默，表明他的人民对老族长怀着极大的敬意。没有人敢答话，所有人都在屏息静听。但是恩卡斯却像得宠的孩子那样亲热而尊敬地看着老族长，他觉得以自己的高贵地位，应该答话。

“自从塔蛮能的朋友领着他的人民参加战斗以来，”他说道，“他的部族里出现了四个勇士，又都相继离世了，许多酋长的身上都有神龟的血液，但是现在，除了秦加茨固和他的儿子，所有的人都回到了他们所来自的泥土中去了。”

“确实如此——确实如此，”老族长回答道，他的脑子里灵光一闪，击碎了他所有的美梦，使他又想起了本民族的真实历史，“我们的智者常说，在英吉斯的山中活跃着两位血统悠久的武士，为什么他们在德拉瓦尔人的会议篝火旁的位子空了这么久呢？”

听到这些话，年轻人抬起一直恭敬地低垂着的头颅，提高了嗓门，好让大家都能听见。他好像要把他家族的信仰，来一次总的说明。

“我们曾经生活在听得见盐湖的怒涛的地方，那时我们是这块土地的主人，是大酋长。但是，当每条溪流上都出现一个白脸儿时，我们便跟着麋鹿回到自己民族的河边，后来，德拉瓦尔人都走了。其中只有很少几个武士留下来继续饮用他们热爱的河流的水。那时我的祖先们便说，我们要在这儿打猎，大河里的水会流进盐湖。如果我们走向夕阳，会找到流进大淡水湖的河流。莫希干人在那儿会死去，就像海里的鱼在清澈的泉水里会死去一样，等到玛尼多准备好了，说‘来吧，’我们将顺着大河到海边，再拥有我们自己的一切，德拉瓦尔人，这便是神龟子孙的信仰，我们的眼睛看着朝阳而不是夕阳，我们知道他来自哪里，但却不知道他去向何方，这也就够了。”

莱那泼部族的人带着迷信所能赋予的最大尊敬倾听着他的话语，便是年轻的大酋长那富于形象的语言也使他们暗中陶醉不已。恩卡斯聪慧的眼睛观察着自己这番简短的语言的效果，他发现听众都很满意，便渐渐放下了一开始就装出来的权威的架子。然后，他便扫视着围在塔蛮能坐的高台四周静默的人群，这时候，他才第一次看见“鹰眼”被绑在那儿，于是他急忙跳下台，排开众人，来到他的朋友身边，他拔出刀子使劲一划，割断了“鹰眼”身上的绳索，随即挥手让人群闪开路。印第安人一声不吭地听从了他的吩咐，于是他们又像一开始那样站在人群中间。恩卡斯拉着侦察员的手，把他领到老族长的脚下。

“父亲，”他说道，“看看这个白人吧，他是个正直的人，德拉瓦尔人的朋友。”

“他是米广的儿子吗？”

“不是，他是个英吉斯人都知道、麦柯亚人都害怕的勇士！”

“他靠自己的事迹赢得了什么名声？”

“我们称他为‘鹰眼，’”恩卡斯用德拉瓦尔语答道，“因为他瞄准起来百发百中，明果人都知道他，因为他杀死了许多他们的武士。在他们眼里，他是‘长枪’。”“‘长枪，’”塔蛮能叫道，一面睁开眼睛，严厉地看着

侦察员，“我的儿子称他为朋友可不好。”“我称他为朋友，因为他已证明自己就是这样的人。”年轻酋长非常平静地答道，但他态度非常坚定，“如果恩卡斯在德拉瓦尔人中受欢迎，那么‘鹰眼’在朋友面前也应该受到欢迎。”“这个白人杀死了许多我们的年轻人，他因为杀害莱那泼人而大名鼎鼎。”“如果一个明果人对德拉瓦尔人说了这些话，那只能证明他是个说谎者。”侦察员说道，他觉得时候已到，该为自己辩护，摆脱这些恶毒的攻击了。他用的语言是塔蛮能自己的语言，同时，他以自己奇特的想象丰富了印第安人的语言，“我曾经杀过麦柯亚人，这一点便是在他们的会议篝火边我也不会否认。但要说我伤害过德拉瓦尔人，那是违反我的理智的。我对他们以及属于他们的一切都是友善的。”

武士们中间响起了一阵低低的赞叹声，他们互相交换着眼色，仿佛第一次意识到他们自己的错误。

“那火伦人在哪儿？”塔蛮能问道，“他堵住了我的耳朵吗？”

看到恩卡斯大获全胜，马古亚心中真像是打翻了五味瓶，心中全不是滋味，这时听到叫他，便大胆地走到老族长面前。

“公正的塔蛮能，”他说道，“不会硬留住火伦人借给他的东西不还的。”

“告诉我，我的兄弟的儿子，”老族长说着，把眼光从“狡猾的狐狸”阴沉的脸上移开，愉快地转向恩卡斯开朗的面容，“这陌生人对你有没有什么征服者的权利？”

“他什么权利也没有，黑豹也许会掉进妇人设的陷阱里，但他很强壮，知道怎样跳出来。”

“‘长枪’呢？”

“他要嘲笑明果人，滚走，火伦人，问问你们的妇人，熊是什么颜色。”

“那两个一起来到我们营地的陌生人和白人姑娘呢？”

“他们应当自由地走在大路上。”

“那个火伦人留在我们的武士这儿的女人呢？”

恩卡斯没有回答。

“明果人带到我们营地的那个女人呢？”塔蛮能又问道，神态非常严肃。

“她是我的，”马古亚叫着，对着恩卡斯胜利地晃着手臂，“莫希干人，你知道她是我的。”

“我的孩子不说话了。”塔蛮能看到年轻人悲伤地转过脸，竭力想看清他脸上的表情。

“他是对的。”回答的声音很低。

接下去是短暂而肃穆的沉默，很显然，人们都很不愿承认明果人有这个权利。最后，那个唯一能做决定的老族长发话了，他用坚定的声音说道：

“火伦人，走吧！”

“公正的塔蛮能，”狡猾的马古亚问道，“他是和来的时候一样，还是带着德拉瓦尔人的诚实守信回去呢？‘狡猾的狐狸’的茅屋还是空的，让他用属于自己的东西来充实它吧。”

老人沉思了一阵，随后他倾过身子，问他身边一个年长的同伴道：

“我的耳朵听到的都是事实吗？”

“是的。”

“这个明果人是个酋长吗？”

“是他族中的头号酋长。”

“姑娘，你打算怎么样？一个了不起的武士要娶你做妻子，去吧！你的种族不会因此而灭绝的。”

“我宁愿自己的种族灭绝一千次，”柯拉恐惧地答道，“也不愿遇到这样的羞辱！”

“火伦人，她的心在她祖先的帐篷里，一个不情愿的姑娘是不会让一个茅屋充满欢乐的。”

“她是用她族人的语言在说话。”马古亚带着阴毒和讥嘲的眼光看了一眼他的牺牲品。“她的民族都是生意人，想讨价还价一番，要个好价钱，让塔蛮能来做决定吧。”

“带着我们的贝壳和爱心走吧。”

“这儿的東西我什么都不要，只要我以前带来的东西。”

“那就带着你的东西走吧，伟大的玛尼多不许一个德拉瓦尔人做出什么不公正的事情。”

马古亚走上前，一把抓住他的俘虏的手臂。德拉瓦尔人一齐默默地退了下去，柯拉似乎知道再说也无济于事，便打算不再抵抗，顺从自己的命运了。

“住手，住手！”海瓦特大叫着冲上来，“火伦人，饶了她吧，她的赎金会使你比所有的族人都富得多。”

“马古亚是个红人，他不要白脸儿的那些小玩意儿。”

“金子，银子，火药，铅弹——一个武士所要的一切都会堆满你的屋子，最伟大的酋长所需要的东西你都会有的。”

“‘狡猾的狐狸’非常强大，”马古亚猛力摇着抓住柯拉毫不抵抗的手臂的那只手，叫道，“他报仇了！”

“万能的上帝啊！”海瓦特双手痛苦地合在胸前，叫道。“这一切你能不管吗！公正无私的塔蛮能，请您发发慈悲吧！”

“德拉瓦尔人的话已经出口，”老族长说着，闭起双眼坐了下来，仿佛经过刚才的劳碌已经身心俱疲，“男人从不说二话！”

“一个酋长从不浪费时间收回所说的话，这很明智在理，”“鹰眼”接了一句，同时示意海瓦特不要再说话，“不过一个武士将战斧劈进俘虏的脑袋之前也应该三思而后行。火伦人。我不爱你，我也不否认明果人在我手上从没有得到过优待。可以这么说，如果这场战争不能很快结束的话，你们还会有许多武士在森林中尝到我的厉害，你就想想吧，是带着那样一个俘虏回村了好呢？还是带上我这样的人好呢？我若是放下了武器，你的族人一定会欣喜若狂的。”

“‘长枪’愿意用自己的生命来换回那个妇人吗？”马古亚本已打了个手势示意他的俘虏随他离开这个地方了。但听了这话，他不禁有点犹豫不决。

“不，不，我可没说这样的话。”“鹰眼”发现马古亚听了自己的建议便一下子来了劲，立刻谨慎地为自己留下后路，“像我这样的战士，已在壮年，用处大着嘿，拿来交换边境上最好的妇人也是不公平的。这样吧，如果你放了那姑娘，我愿意现在就到过冬的地方去，至少呆到树叶转青前六个星期的时候。”

马古亚摇摇头，不耐烦地打手势让人群闪开一条路。

“那么，这样吧，”“鹰眼”像一个还没有下定决心的人那样思索着，又加了一句，“我把‘鹿枪’也加进去，请你相信一个有经验的猎手的话，这支枪是这些殖民地之间最好的枪。”

马古亚仍然不屑答道，他还在试图挤出人群。

“也许，”“鹰眼”看到对方不理睬他的建议，心下有些发慌，赶忙又加了一句，“如果我再来教你们的年轻人使用步枪的真本领，也许就能弥补我俩看法间的小小差距了。”

“狡猾的狐狸”凶狠地命令紧紧围在他四周的、希望他能听从这友好的建议的德拉瓦尔人让开一条路，又向塔蛮能看了一下，似乎表示，他们若再不让开，他就要再去请他们的“先知”主持公道了。

“命中注定的事情迟早总会发生的。”“鹰眼”转过头，伤心而怅惘地对恩卡斯说道，“那恶棍知道自己的优势，一点也不肯让步，上帝保佑你，孩子！你已经在自己的宗族里找到了朋友，我希望他们能像你曾经碰到过的白人那样真诚可靠。至于我，总有一天是要死的，现在死了，没什么人为我发出死亡的悲嚎，也未始不是件好事。不管怎么说，这些坏蛋是有可能砍掉我的头皮的，所以，早死一两天或者迟死一两天在永恒的时间长河中并没有什么区别，上帝保佑你。”这坚强的森林居民这样说着，把脸转到另一边，但又立刻回过来，忧郁地看着恩卡斯，接着又道，“恩卡斯，虽说我们肤色不同，才能也不一样，但我爱你和你的父亲，告诉大酋长，我在最困难的时候总能看见他的身影，至于你呢，有时打猎碰上了好运气也想一想我吧！请相信，孩子！无论天堂有一个还是两个，正直诚实的人在那个世界里总能碰到一起的。你会在我藏枪的地方找到我的‘鹿枪，’拿着它吧，为我保留它。听着，孩子，你的秉赋使你能自由地复仇，那就对明果人大开杀戒吧，这样，对我的牺牲你就不会那么伤心了，心里会好受一点。火伦人，我接受你的条件，放了那女的，我就是你的俘虏了！”

听了这为了救人不惜牺牲自己生命的豪迈建议，德拉瓦尔人中响起了一阵低沉但清晰可闻的赞叹声，连他们中间最凶悍的武士对这极富男子汉气概的牺牲精神也表示赞许。马古亚停了下来，有那么一会，他犹豫了一下，接着，他又看向柯拉，目光里满是凶恶和惊奇高兴之色，于是他立即下定了决心。

他把头往后一仰，表示不屑接受这个条件，接着便坚定地说道：

“‘狡猾的狐狸’是个伟大的酋长，他是不会改变心意的，来吧。”他亲热地将手放到柯拉肩上，催她快走，一面又加了一句，“火伦人不喜欢啰嗦，我们走。”

柯拉带着女性高傲的矜持挣开了身子。面对这种轻佻无礼的举动，她的脸涨得通红，眼里也冒出火来。

“我是你的俘虏，在合适的时候会跟着你一直到死，但你没必要施暴。”她冷冷地说道。随即，她转向“鹰眼”，“慷慨好义的猎人！我从心底感谢你，你提的条件没有用，事实上我也不能接受，但除了这高贵的想法，你还可以在别的方面为我做点什么。看看那垂头丧气的孩子吧！不要丢下她不管，请把她送到文明人的地方。”她紧握着侦察员粗糙的大手，又道，“我不能说她的父亲会酬报你——因为你这样的人是无法报酬的，但是他会感谢你，祝福你，请相信，一个正直的老人的祝福会感动上苍的。上帝啊，在这可怕的时候我多么渴望能听到这样的祝福啊！”她的声音哽咽起来。她沉默了一会儿，又走到搀扶着她那失去知觉的妹妹的海瓦特身边。从她那低沉的语调里可以听出她的感情和女性的矜持正在做着激烈的挣扎：“你要珍惜你拥有的珍宝，这个也不用我来说了。海瓦特，你爱她，这就足以掩住她所有的缺

点了。她非常善良、温柔、甜美可爱。你们中间最骄傲的人也不会觉得她身上有什么缺陷。她很美丽——啊！她多么美丽啊！”她悲伤地、带着深情将自己那不如爱丽丝白皙却同样美丽的手放在爱丽丝雪白光润的额头上，捋开散在她额前的一缕金发，“而且她的灵魂也和她的皮肤一样纯洁无瑕！我还能说上许多理智所不容许的赞美之辞，但这就免了吧！”她的声音几乎听不见了，她的脸俯向她妹妹的身上，她给了妹妹一个长长的热吻，然后直起身，脸上一片死灰，但那几乎要冒火的眼里却没有一滴泪水。她转过头，以先前的高傲神态对马古亚说道：“现在，先生，我愿意悉听尊便。”

“啊，走吧。”海瓦特把爱丽丝交给一个印第安女孩，大声叫道，“走吧，马古亚，你走吧，这些德拉瓦尔人有自己的法律，无法留住你，但是我——我却没有这种限制，走吧，恶魔，你为什么还在呆着不走？”

听到这种威胁，马古亚脸上的表情真是难以形容，他先是一阵狂喜，随即又狡猾地变成一种冷冰冰的表情。

“森林里的路畅通无阻，”他答道，“‘大方的手’跟着来好啦！”

“别去，”“鹰眼”叫着一把抓住海瓦特的胳膊，猛力挡住他不要跟上去，“你不知道那坏蛋有多狡猾，他会把你引进伏击圈，杀掉你的。”

“火伦人，”恩卡斯迫于本民族的严厉法律，一直用心听着所发生的一切，这时插嘴道，“火伦人，德拉瓦尔人的公正来自玛尼多，看看那太阳，这现在在铁杉上层的树枝上。你的路很短，而且畅通无阻，等到太阳升上了树梢，就会有人追上你的。”

“我听到了一声乌鸦的叫唤！”马古亚大声嘲笑道，“滚开！”他对着慢慢为他闪开道的人群摇晃着手，又道，“德拉瓦尔人的裙子在哪儿呢？让他们对着维安杜脱人开枪射箭吧，他们照样会有鹿肉吃，有玉米可锄。你们这些狗、兔子、小偷——我鄙视你们！”

听了这最后的侮辱，德拉瓦尔人中一片不祥的死寂，马古亚一面说着，一面不可一世地从众人身边走过，进入森林，他身后跟着默默无言的柯拉，印第安人那神圣不可侵犯的好客原则保护着他，无人敢上前拦阻。

第三十一章

杀人越货！这显然是违背战争的法规：
请你注意，这简直是一桩非常恶劣的流氓行为；
凭你的良心说，难道这不是吗？

——莎士比亚

火伦人带着他的俘虏走向森林时，所有的德拉瓦尔人似乎都被和火伦人友善的恶魔附身了，一个个怔在原地，一动不动。但是等到他们从视野中消失以后，人群中立刻起了剧烈的骚动。恩卡斯一直站在台上看着柯拉离去，直到最后她的衣服与林中树叶混为一体，不可辨别。然后他便下了高台，默默穿过人群，走进刚才他从里面出来的那间屋子。几个神情严肃专注的武士在这年轻酋长经过时看到他眼中冒着怒火，便跟着他走进那供他沉思的屋子。接着，塔蛮能和爱丽丝都被扶着走了。妇人孩子们也被命令解散。在接下去的重要时刻，整个德拉瓦尔人营地就像一个受到惊扰的蜂窝。所有的蜜蜂都在等着蜂王出来，好跟着它一起进行遥远而关系重大的飞行。

终于，恩卡斯的屋子里出来一个武士。他迈着从容而庄重的步伐走到一棵长在石台缝隙里的矮松面前，剥下松树的树皮，然后便一言不发地回到屋子里。不一会儿屋子里又出来一个武士。他将矮松的枝条全部折断，使它只剩下一根光秃秃的树干。第三个武士则用深红色的油彩在这树干上画上许多条纹。屋外的人群看着部族的头领们这充满仇恨和敌意的举动，都闷声不响，不祥地沉默着。最后，那莫希干青年自己也走出屋子，全身的衣服已全部脱去，只剩下腰带和绑腿。他那英俊的面孔有一半都涂上了可怕的黑颜色。

恩卡斯缓慢而庄严地走向木柱，随后立即绕着柱子兜起圈子来。他的步伐非常匀称，很像是一种古代的舞蹈。同时他提高了嗓子，用狂野不羁的声音唱着这个部族的战歌。他的歌喉高亢到了极点。歌声有时悲凉婉转，如同小鸟的哀鸣，接着又一变而为深沉浑厚，令听众为之战栗，歌词不多，回环往复，一开始是对大神的颂扬，渐渐变成战斗的召唤，最后又同开始那样表现出对大神的依赖。这意味深长，悠扬动人的战歌若是翻译出来的话，大致是下面的样子：

“玛尼多！玛尼多！玛尼多！
你伟大，你善良，你睿智；
玛尼多！玛尼多！
你公正。
“在天空中，在云彩里，啊，我看见
许多斑点——有的漆黑，有的深红；
在天空里，啊，我看见
许多乌云
“在森林里，在空中，啊，我听见
那呐喊，那长啸，那狂叫；
在森林里，啊，我听见
那战斗的狂叫！
“玛尼多！玛尼多！玛尼多！”

你虚弱——你强大，我迟钝；
玛尼多！玛尼多！
给我帮助！”

在每段歌词的结尾，恩卡斯总是把声音提得更高一些，拖得更长一些，使它适合于这节诗里所表现的那种感情。第一段结尾庄严肃穆，表达了对大神的敬意；第二段结尾描述了眼前景象，已渐近于警戒告急；第三段结尾便是那人所共知的可怕的呐喊，从年轻武士的嘴中吐出，像是所有的战声混合在一起；最后一段的结尾还和第一段一样，卑微地恳求大神赐予力量。恩卡斯将这战歌重复了三次，也绕着柱子舞了三圈。

恩卡斯唱完第一遍时，一个神态严肃、倍受敬崇的莱那泼酋长也走上前去，绕着柱子边跳边唱起了自己的战歌。就这样，武士们一个接一个地加入了这个行列，直到最后，所有的尊贵的酋长、武士们都绕着柱子跳了起来。现在这场面变得非常狂野可怕那些凶悍的酋长随着歌声的流转变得更加面目狰狞。就在那时，恩卡斯将他的战斧深深砍入柱中，又发出一声大叫，这叫声可说是他自己的战斗呐喊。这举动表明他已经接过了不久就要进行的征战的指挥权。

恩卡斯的举动唤醒了德拉瓦尔部族所有沉睡的情感。一百多个青年先前一直因年轻位卑克制着自己，此时一齐疯狂地扑向他们的假想敌，将那柱子砍得七零八落，直到最后地上只剩下一段树桩。在这阵骚动中，这根柱子的碎片经受了最残酷无情的打击，仿佛它们就是活着的敌人一般。有些碎片被剥去了皮，有些受到战斧的疯狂劈砍，还有些则受到致命的刀刺。总而言之，所有人都明确地表现出狂热的激情和喜悦，表明即将开始的征战是一场全民族的战争。

恩卡斯砍了一斧之后，立即退出人丛，抬头看了看太阳。其时太阳已到了他和马古亚约定好结束和平的地点。他立即作了个意味深长的手势宣布了这一事实，又伴以一声呐喊。于是整个激动的人群立刻放弃了模拟的战斗，一个个欣喜地尖声狂叫着，准备进行真正的战斗。

整个营地现在又换了一番景象。武士们都已绘上战斗的花纹，武装齐整，全部静立待命，仿佛他们从不会表露什么情感似的。另一方面，妇人们都唱着歌冲出茅屋。在她们的歌声里，欢乐和悲伤的感情奇特地混合在一起，很难分清哪种感情更深沉。到处都看不见一个闲人。有些人拿出她们最贵重的东西，还有些人则带着她们的孩子、老人或病人走进一片森林。森林像一片亮丽的绿绒毯铺在山前。塔蛮能和恩卡斯简单而亲昵地谈了一会儿，然后也镇静地向那里走去。他和恩卡斯分别时依依不舍，真像一个父亲又要和久别重逢的儿子分手似的。与此同时，海瓦特把爱丽丝安置在安全的地方，然后找到侦察员，他那急切的神态表明他多么渴望参加这场战斗。

不过，“鹰眼”对这些战歌以及土人的出征准备已经很熟悉了，因此对这场面并不惊讶。只是当武士们一个接一个上来表示愿意跟随恩卡斯去战斗时，他才偶尔抬眼看看他们的数目和素质，在这方面他很快就满意了。实际上，大家已经看到，那年轻酋长的威信很快便赢得了部族中的所有战士。解决了这个实质性问题以后，侦察员立即派一个德拉瓦尔少年到森林里去取他们的“鹿枪”以及恩卡斯的步枪。他俩在来到德拉瓦尔营地前已预先藏好了他们的武器。这是种两全其美的计策，既可以在他们不幸沦为俘虏时保护他们的武器，又可以使他们两手空空来到德拉瓦尔人中间，显得他们是受难者，

没有武器自卫，无以为生。在挑选人来找回他那支宝贵的步枪时，侦察员也表现出了他那习惯性的谨慎。他知道马古亚来时肯定带了一些人手，而且现在在整个森林的边缘一定还有许多火伦细作在窥视着他们的新敌人的动静。因此，他若是自己去取枪，一定会遭到致命危险。别的武士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但对于一个孩子来说，只有在他的意图被发现后才会有危险。等到海瓦特来到他身边时，侦察员正在冷静地等着他的试探结果。

被派去取枪的那个少年很机灵，侦察员对他又仔细叮嘱了一番。这种信任使少年的心中充满骄傲，于是他带着所有年轻人的希望和野心，满不在乎地穿过空地，来到森林边际。他在离“鹰眼”藏枪的地方不远处走进森林，但是，等到树丛的枝叶遮住了他黝黑的身子时，他便立刻像蛇一般悄无声息地滑向藏枪地点，这少年很快便找到了枪。稍顷，只见他像一支离弦之箭，冲过作为营地基座的岩石平台周围的狭窄空地，两只手里各拿一支步枪，他已经到了岩石边，正在极其灵活地顺着坡地往上窜。这时林中传来一声枪响，表明侦察员的判断完全正确。少年听到这声枪响，报以一声轻蔑的低叫。紧接着从另一处伏击地点又射来一颗子弹，但此时少年已爬上了平台。他胜利地高举着两支枪，像一个征服者一般骄傲地走向那个交给他这样一个光荣任务的著名猎手。

“鹰眼”尽管对这少年受伤与否极为关注，但在拿到“鹿枪”的一刹那还是高兴得把什么都忘了。他带着行家的眼光仔细审视着步枪，将火药池打开，又关上，检查了无数次；然后他又检查了枪机上的许多重要部件。随后他便转向那少年，非常关切地问他是否受了伤。那少年骄傲地抬起眼睛看得他，但没有回答。

“啊，我看到了，孩子，那些坏蛋打伤了你的胳膊。”侦察员说着，托起那受了伤却一声不吭的少年的手臂，只见臂上有一道很深的枪伤。“不过敷上一些捣碎的赤杨树叶子就会好的，我再给你包扎一下，做为你的功绩的标志！勇敢的孩子，你年纪轻轻就做了一件勇士们做的事情，将来你还会带着许多光荣的伤痕踏进坟墓的。我认识许多年轻人，他们已经砍到过敌人的头皮了，却没有这种标志。去吧，”侦察员给他包扎好了伤口，道，“你将来会成为一个酋长的！”

那少年骄傲地走开了，他对自己的流血比最虚荣的大臣对自己身上披的红缎带还要得意。他在同伴中间高视阔步地走着，立即成为大家羡慕的对象。

要是在和平时期，这孩子坚忍卓绝的行动一定会引起大家的注意和赞赏，但现在有那么多重要的事情要做，人们也就没将它放在心上。不过，这件事至少使德拉瓦尔人明白了他们的敌人的位置和意图。于是恩卡斯立即派一队武士去驱逐这些偷袭者，他们当然比那虽然心高气傲但却身单力薄的少年要强得多。这任务很快便完成了，因为大部分火伦人看到自己被发觉后便退了回去。德拉瓦尔人从自己的营地边追出老远，然后便停下来原地待命，因为他们担心会被引进伏击圈。由于双方行动都很隐密，森林中仍然一片寂静，就像一个温暖的夏日清晨一般。

这时候，镇静而急躁的恩卡斯已经把酋长们召集在一起，正在分配人手。他将“鹰眼”介绍给大家，说他是久经考验的勇士，一向都值得信赖。看到大家都欢迎他这个朋友，恩卡斯便将二十个像他一样意志坚强、灵活勇猛的武士交给他指挥，接着他又向德拉瓦尔人介绍了海瓦特在英吉斯人军中的地位，也让他指挥同样多的武士。但是海瓦特没有接受这个任命，而是宁愿

呆在侦察员身边做个志愿兵。安排好他们俩之后，年轻的莫希干人又将德拉瓦尔酋长们一一遣妥当。由于时间紧迫，他命令大家立即出发，二百多个武士欣然接受了命令，但大家都悄无声息。

他们进入森林时没有受到丝毫阻拦，也没有遇到任何敌人可以发出警报或者提供一些他们需要的信息。他们和自己派出去的斥候部队会合以后，便停留下来。酋长们又被召集到一起开个“敌前会议”。

会上酋长们提出许多行动计划，但都不合他们性急的头领的心意。若是安照恩卡斯自己的想法，他会立即带领部下去冲锋陷阵，一刀一枪地和敌人决个胜负。不过这种方法那些经验老到的德拉瓦尔酋长们是不会同意的。因此他尽管怒火中烧，却只好小心地倾听大家的意见。一想到柯拉的危险境况以及马古亚对他们的侮辱，他的心中便焦躁难耐。

就这样，他们开了很长时间的会议，但却没有结果。正在这时，只见敌人那边出现一个人影，正匆匆忙忙向这边跑来。大家觉得他一定是个敌人派来讲和的使者。不过那陌生人到了离德拉瓦尔酋长会议地点大约一百码的地方时却踌躇不前了，好像不知道该朝哪边走，最后他停了下来。现在，所有人都转向恩卡斯，似乎等他指示怎么办。

“‘鹰眼，，”年轻的酋长低声对侦察员说道，“不能让这个人再和火伦人说话了。”

“他已经末日来临了。”侦察员简单地说了一句，将长长的步枪从草叶间伸出去，不慌不忙地向目标瞄准。不过，他并没有开枪，而是压低了枪口，开心而无声地大笑了一阵。“我还以为这家伙是个明果人呢，我差点成了个罪人！”他说道。“当我的眼睛在他胸前搜索，看打他哪个地方好时，你能想得到吗，恩卡斯？我看见了那歌唱大师的小笛子。原来他就是那个叫格姆的人。他死了对谁也没好处；但他若是活下来，舌头除了唱歌外还能做些别的事的话，他对我们倒很有用处。如果声音还有用处的话，我马上就过去和这个老实巴交的人谈谈。对他来说，我的话语一定比‘鹿枪，的声音好听。”

侦察员说着便将步枪放到一边，从树丛中爬了过去，一直到了大卫能听见他说话的地方。他便像上次安然通过火伦人营地那样唱起了圣歌，不过大卫那敏锐的听觉可不容易被骗住（不过说实话，除了“鹰眼，”别人也难以模仿这种声音）。他以前已经听过一次这种声音，现在当然知道它是从谁的嘴里发出来的。这可怜的人似乎大大松了口气，他开始向着这种歌声的方向寻去——对他来说，这和冲着排炮往前走差不多一样艰苦。不久，那个隐藏着的歌手就被他找着了。

“我真不知道，如果火伦人就在附近的话，”侦察员笑着，一面抓住大卫的胳膊，领他走到后面去，“他们会怎么想。他们一定会以为有两个疯子而不是一个了！不过在这里我们是安全的。”他指着恩卡斯和他的同伴，接着又道，“现在你不要唱歌，用英语告诉我们明果人在做些什么事。”

大卫惊讶而无声地四下打量着那些面目狰狞的酋长。不过，看到他认识的那些人的面孔后，他放心了，很快打起精神，开始理智地回答他们的提问。

“那些异教徒出动了许多人，”大卫说道，“恐怕他们来者不善。刚才他们的营地里一片喧闹吵嚷，都是些亵渎神灵的声音。简直太可怕了，所以我就跑到德拉瓦尔人这里来寻找安宁了。”

“你若是跑得快一些，在这个地方你的耳朵也不会清静多少。”侦察员冷冷地答道，“不过这个就不去说它了。现在火伦人在哪儿？”

“他们躲在森林里，就在这儿和他们的营地之间，人数很多。你们最好放聪明一些，赶快回去。”

恩卡斯看了一眼藏着他自己队伍的树林，问道：“马古亚呢？”

“他也在他们中间。他把和德拉瓦尔人住在一起的姑娘带回来了，关在山洞里，又像一头疯狂的狼一样领着那些野蛮人出来了。我不知道他为什么那么恼怒。”

“你说，他把她关在山洞里了？”海瓦特打断了他的话，“幸好我们知道山洞的位置！我们能不能立即想办法去把她救出来？”

恩卡斯认真地看着侦察员，然后问道：“‘鹰眼’怎么说？”

“给我二十人，我带着他们顺着小河向右走，经过河狸住的小屋，和大酋长、上校会合。然后你就会听到那个方向传来一声呐喊——有这样的顺风，声音很容易就能传上一哩远——听到叫声后，恩卡斯，你就在正面发起进攻。等他们进入我们的步枪射程，我们会给他们狠狠的一击。我以一个老猎手的名誉担保，这一打击保证会打乱他们的阵脚。然后我们就攻占他们的营地，把那姑娘从山洞中救出来。不管我们是用白人的方法一战成功，还是像印第安人那样用躲藏掩蔽的方法，这一次我们很可能就把火伦族全部歼灭了。少校，这计划里也许并没有什么大学问，但只要有勇气，有耐心，它是完全可以成功的。”“我很欣赏这个计划。”海瓦特叫道。他发现侦察员心中想的主要也是解救柯拉，“我很欣赏这个计划，请立即将其付诸实施吧。”

大家又简短地商议了一会儿，使这个计划更加切实可行，便详细地传达给几队人马。他们又约定好各种信号，随后那些酋长们便各自离开，分头去执行自己的任务。

第三十二章

瘟疫还要传播，火葬还要增加；
除非大王不要一文赎金，
将那黑眼睛的姑娘送还给她的克罗莎。

——颇普

恩卡斯在分派人手的时候，森林中一片静谧，除了开会的人以外，寂无人声，似乎自万能的上帝创始以来这里就从未有人居住过。放眼望去，满目苍翠，却看不到任何与这和平宁静的景色不相符合的东西。到处都可以见到鸟儿在榉树间飞来飞去，偶尔有一个松鼠从树上扔下一个坚果，引得大家一时都往那个地方看去。这偶然的惊忧过去后，大家便可以听见微风吹拂着这一望无际，连绵起伏的绿色森林，沙沙作响。只偶尔有一条河流或一个湖泊隔断这满山翠绿。把德拉瓦尔人和他们的敌人的营地隔开的这一片苍茫原野，浑沌古朴，寂无声息，仿佛从来不曾有人来过。但是，身负重任走在队伍前头的侦察员非常了解那些他们就要去对付的敌人的性格，他深知这看似宁静的森林中其实到处都暗含着杀机。侦察员集合起自己那一小队人马后，便将“鹿枪”架在臂弯里，默默示意大家随他前进。他领着他们向后面走了几十码，来到先前他们在前进时已经越过的小溪前，他在这儿停了下来，等所有的武士们都小心地来到他身边之后，他使用德拉瓦尔语问道：

“我的年轻人中，有谁知道这条河流向什么地方吗？”

听到他的问话，一个德拉瓦尔武士伸出手，两指分开，表示有两条河汇合在一起的样子，答道：“走不到太阳落山的时候，小河就会流进大河里。”他指了指提到的那个地方，又道：“这两条河养活了很多的河狸。”

“我也这么想。”侦察员说着，抬眼看了看树顶的缝隙，“根据它的走向和山脉的形状，应当是这样的。伙计们，在遇到火伦人之前，我们必须在河岸的掩蔽下前进。”

他的同伴们照例又叫了一声表示同意，但是看到他们的头领准备继续前进时，有几个武士又示意事情有点不对头。侦察员明白他们那意味深长的眼光，回头一看，原来那唱歌大师一直跟着他们。

“你知不知道，朋友，”侦察员的语调非常严肃，举止神态中还带着一丝骄傲。“这一队武士可是专门选出来进行殊死搏斗的。我这个指挥官在别人眼里也许不那么凶狠，却不可能让他们闲着。也许不止五分钟，但最多不上半个小时，我们就会在火伦人身上踩过去了，不管他是活的还是死的。”

“虽说我事先没有得到你的警告，”大卫答道。他的脸有点红，他通常安静茫然的双眼如今神采奕奕。“但是你的年轻人使我想起了雅各的子孙出发去和示剑族战斗，因为那些人想和上帝宠爱的一个民族的女人结婚，而我和你们寻找的那位姑娘也曾经同甘苦，共患难。我虽然不是一个勒紧腰带、手执尖刀的战士，但是很乐意为她打一仗的。”

侦察员犹豫了一下，似乎在考虑他这个奇特的要求是否可行，然后他答道：

“你不懂得使用武器，又没带枪。你要知道，火伦人受了打击会疯狂反

《伊里亚特》，第一卷，第一二二行。

指雅各的女儿底拿。故事见《圣经·旧约·创世纪》第三十四章。

扑的。”

“我虽然不是那自吹自擂的杀人狂歌利亚，”大卫一面回答着，一面从他那斑驳五色的破衣服里拿出一个投石器，“但是却没忘记大卫王的榜样，我年轻时经常练习这古老的武器，今天也许我还没完全忘记怎么使用它。”

“哼！”侦察员冷冷地看着那鹿皮索和围腰布，一副不屑的神色。“这种东西在刀箭丛中也许还管用，但这些明果坏蛋可是人手一支法国造的好步枪。不过，你似乎真有些福气，在枪林弹雨中总能安然无恙。至少到目前为止，你是这个样子的——少校，你怎么已经扳起击铁准备放了啊？过早地开枪会无端地送掉我们二十个人的性命的——歌唱家，你可以跟我们一起，也许在需要喊叫的时候你还有用处。”

“谢谢你，朋友。”大卫答道，一面像与他同名的犹太王一样，从河边捡起许多石头，“虽然我不喜欢杀人，但是你若是不让我去的话，我会很痛苦的。”

“记住，”侦察员说着，又敲敲自己的脑袋——那正是大卫尚有余痛的地方。“我们是来打仗的，不是来开音乐会的，在战斗的呐喊响起之前，除了枪声，不能有别的声音。”

大卫点了点头，仿佛同意了他的条件。侦察员看了看武士们，示意大家继续前进。

他们的路线沿着河床伸展一哩多远，虽然陡峭的河岸边浓密的树林保护着他们不受别人注意，但是他们并没有忽略任何一种印第安战争中的谨慎策略，队伍两侧各有一名武士在走着——或是更准确地说是在爬行，这样他们便能时不时地看到森林深处的动静。每过几分钟队伍便停下来以常人难以想象的敏锐的听觉，倾听森林里有没有什么可疑的声音。不过他们还是一路顺风地到了那个小河和大河的汇合处。没有丝毫迹象表明敌人已经注意到他们的行动。侦察员在这儿又停了下来，仔细观察森林中的动静。

“今天的天气，看来倒很适宜于我们作战的。”侦察员用英语对海瓦特说道，一面又抬眼看了看空中飞驰的大片大片的云彩。“灿烂的阳光和闪亮的枪管并不利于瞄准，一切都有利于我们。风对着他们吹，压下了他们的声音，把烟吹向他们，这可不是件小事。对我们来说，打了一枪后烟雾立刻就会散去，但是我们的掩蔽就到此为止了。几百年来，河狸一直生息在这段河面上，它们又要吃，又要筑堤，你们看，现在只剩这些断树桩了，已经没有什么活着的树木了。”

侦察员这几句话是对眼前景象的极好描述。那条小河宽窄不一，有时候它在岩石的缝隙间激射而出，有时候它又在几英亩的低地上缓缓流淌，形成小小的池塘。小河两岸随处可见枯死的树木，有的在风中呻吟，摇摇欲坠；有的不久前才被剥去了树皮，只剩下光秃秃的树干，其间还散落着几堆长长的朽木，上面长满青苔，仿佛在提醒人们它们曾经有过的荣华。

所有这些细微的，从没有人注意的东西，侦察员都极其仔细地一一看在眼里，他知道火伦人的营地就在小河前面不到半哩远的地方，因此，他像所有害怕暗藏的危险的人一样，对于到现在为止还没有看见丝毫敌人的踪迹感到疑惧不安。有一两次他甚至想发出冲锋的命令，打算奇袭火伦人的营地，但是经验告诉他，这种无益的试验是非常危险的。于是他心中七上八下地仔

犹太人的敌人，后来被大卫投石杀死。故事见《旧约》、《撒母耳记》第十七章。

细倾听恩卡斯那边有没有什么厮杀的声音。但是，除了那一阵阵吹过森林，预示着暴风雨将要来临的风声以外，他什么也听不见。最后，他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焦躁，不想再依靠以往的经验，而是决心使事情见个分晓，于是率领所有的部下，小心而坚定地顺着河流向前推进。

侦察员做这番观察时隐身于一丛矮树林下，他的同伴们则仍然掩蔽在小河流淌期间的山谷里。听到他低声发出信号，一队人马全部悄悄爬上河岸，像黑色的精灵般无声无息地走到他的身边。侦察员指指前进的方向，便领头走去。武士们排成单列紧随其后，准确地踩着他的脚印前进。这样，除了海瓦特和大卫以外，路上只有一个人的脚印。但是，队伍刚刚走出隐蔽处，他们身后便响起了十几枝枪的枪响。一个德拉瓦尔人像一头受伤的鹿一般高高跳起，然后便直挺挺地倒在地上死掉了。“唉！我早就担心这种诡计了！”侦察员用英语叫道，接着又迅速用德拉瓦尔语叫道，“快隐蔽，伙计们，往前冲！”听到这个命令，武士们立即散开。海瓦特还没有回过神，已经发现只有他和大卫两人呆在原地了。幸亏此时火伦人已退了下去，因此他才没有再遭到他们的射击。但是事态转变极为迅速。敌人在慢慢退却，侦察员则紧追上去，他一面从一棵树冲到另一棵树，一面不断地开枪。

从现场情形来看，发动袭击的只是一小队火伦人。不过，随着他们慢慢退却，人数也越来越多。直至最后，他们的火力已经几乎和紧逼的德拉瓦尔人一样强大了。海瓦特也冲上前去，一面学着同伴的样子小心地往前冲，一面不断地开枪。渐渐地，战斗越来越激烈，也越来越胶着不动了。双方都尽量躺在树后隐蔽，只在瞄准时才露出身子的一部分，因此双方都没有什么伤亡。但是形势对侦察员这边越来越不利了。目光敏锐的侦察员看到了他的危险，但却无法补救。敌人已派出人手迂回到他们两侧，使他们隐蔽都很困难，甚至几乎无法开枪了。但他也知道，撤退只会更危险，因此他只好死守着阵地不动。正当他们困窘万分，以为所有火伦族武士都来围困他们的时候，忽然听到森林里响起了武士们的狂叫和爆豆似的枪声，声音是从他们下方的低地，也就是恩卡斯那队人马埋伏的地方传来的。

这场攻击立刻扭转了战局，侦察员和同伴们不禁大大松了口气。看来，侦察员这边的偷袭行动被敌人料到了，因此遭到失败；但是另一方面，敌人也错误地领会了他们的意图，又不知道他们的具体人数，因此只留下一小部分兵力抵挡年轻的莫希干人的猛烈进攻。接下去的情形更加证明了这个事实。因为战斗正从森林中迅速移向火伦人营地，许多敌人从侦察员这边跑到另一边去抵挡那年轻的莫希干人去了，因为现在那边显然是主战场了。

侦察员一面大声激励同伴们，一面身先士卒，向敌人冲去。在这种简单的战争中，所谓冲锋也只是从一个掩蔽处冲向另一个隐蔽处，逼近敌人而已。但这种战术都受到了部下的尊重，大家都立刻按照他的命令行动了。火伦人步步退却，战场迅速从刚开始时的开阔地带转移到火伦人很容易躲藏的树丛中去了。渐渐地，战斗越来越激烈，很长时间都相持不下，德拉瓦尔人中虽然没有人被打死，但由于地形对他们不利，受伤的人已经越来越多了。

在这危急时刻，侦察员设法爬到了海瓦特掩蔽的那棵树后面，他手下的武士们在他右边不远处，正不断向敌人开枪，不过由于敌人掩蔽得很好，他们都没有打中目标。

“你还年轻，少校。”侦察员经过刚才的劳碌，有点气喘。他将“鹿枪”拄在地上，倚着枪管休息。“也许将来有一天你要率领军队对付这些明果恶

棍，现在你可以明白印第安战争的情形了，主要是眼明手快、掩蔽好。呃，如果现在你有一连皇家美洲军在这儿，你准备怎么打？”

“用刺刀杀开一条路。”

“唔，你那是白人的做法，有你的道理，不过，在荒野中，一个领导人先得估计自己有多少人可以避免牺牲。不行——或者，”侦察员沉思着摇摇头，接着又道，“说起来真惭愧，我看在这些印第安战斗中马队迟早会起决定性的作用的。畜生究竟比人强，最终我们会用战马的，骑着铁蹄战马冲向穿着鹿皮鞋的红人。只要他的枪膛一空，就不会再有机会装子弹了。”

“这个问题还是下次再讨论吧，”海瓦特答道，“现在我们要不要冲上去？”

“我看一个人花点时间来作一些有益的思考并没有什么坏处。”侦察员答道，“至于现在就冲锋，我不太喜欢这种做法，因为这样做一定会牺牲一两个人的，不过，”他将头侧向一边，倾听远处战斗的声音，“如果我们想帮助恩卡斯，就必须消灭我们前面的这些坏蛋！”

接着，侦察员转过身，坚决果断地用德拉瓦尔语召唤武士们。武士们听到信号，同声大叫作答，接着每个人都迅速绕着自己躲藏的树转了一圈，火伦人一下子看到这么多黝黑的身子闪现在面前，匆忙开枪，结果都没打中。在这间不容发的时候，德拉瓦尔人一齐冲出来大步扑向树丛，野豹子般冲向他们的敌人。侦察员以身作则，冲在最前面，手中挥舞着他那可怕的武器。但是有几个年龄大一些、更狡猾的火伦人并没有被侦察员用来吸引敌人的火力的花招所迷惑。等到德拉瓦尔人靠近了，他们便射出了致命的子弹。侦察员的担心终于变成了事实，三个冲在最前头的德拉瓦尔武士倒了下去。不过，这个打击并没有挡住他们的冲击。德拉瓦尔人以他们特有的凶猛冲进树丛，立刻击溃了所有的抵挡。

双方的白刃战只持续了一会儿工夫。接着火伦人便迅速退却，他们一直退到对面的树林边缘，然后便带着困兽的那种顽强毅力死守在那块掩蔽地带不肯放手。正在这胜负未定的关键时刻，只听火伦人的后面传来了一声枪响，子弹是从火伦人的后面空地上的河狸屋子里射出来的。接着便响起了一声凶狠的战斗呐喊。

“那是大酋长！”侦察员叫道，也用他那洪亮的嗓门吼了一声作为回答，“现在我们在前后夹攻他们了！”

这一枪立刻使火伦人惊惶失措。这来自后面的攻击使他们无处掩蔽，他们一齐失望地叫了一声，随即四散冲过开阔地带，只顾逃命，别的什么都顾不上。许多火伦人逃跑时都倒在了追击的德拉瓦尔人的枪弹和刀斧下。

关于侦察员和秦加茨固之间的会面，以及海瓦特和孟洛重逢时的动人场面，这里我们就不再细述了。双方只匆匆忙忙地谈了几句，便明白了目前的情况。然后侦察员便把那帮武士指给大酋长看，把指挥权交给了这位莫希干酋长。秦加茨固的出身和经历使他有这样的权力，因此，他便带着总能给一个武士的话增加份量的庄严神态接受了队伍的指挥权。他领着队伍跟着侦察员又穿过树丛。他手下的武士们边走边剥下死去的火伦人的头皮，藏起他们自己的同伴的尸体，一直到了侦察员停下来的地方。

这些刚刚畅快地斩杀了一通的武士们，此时停留的地方是一块平地，上面长着一些树木正好供他们掩蔽。在他们的前方，平地变成一个陡坡，下面伸展着一个长满树木的峡谷，足有几哩长。恩卡斯就在这片浓密幽暗的森林

里继续与火伦人的主力交锋。

那莫希干酋长和他的朋友们一齐冲到山边，用他们那久经考验的耳朵倾听着战斗的声音。几只鸟儿从隐密的巢中惊起，在峡谷间徘徊不去；树顶上不时升起一股轻烟，渐渐与周围的空气融为一体，表明那儿正在进行激烈的战斗。

“战场正在往山上转移，”海瓦特指着刚刚冒出来的硝烟，“我们正好在他们战线的中间，恐怕起不了什么作用。”

“他们会退缩到山谷里，那儿树林稠密一些。”侦察员说道，“这样我们正好袭击他们的侧翼。去吧，大酋长，你还来得及赶到那里帮着呐喊和领导那些年轻人呢。我要和与我肤色相同的战士在这边堵截，你了解我，莫希干人。有我的‘鹿枪’在，那些火伦人谁也别想越过山头抄你的后路。”

那印第安酋长又停留了一会儿，仔细察看目前的战况。现在战斗正在迅速向山上延伸，显然，德拉瓦尔人已经占了上风。渐渐地，他们越来越近了，德拉瓦尔人射出的子弹像暴风雨前的冰雹一样稠密。这时秦加茨固才离开了这个地方。侦察员和他的同伴退了几步，到树林里隐蔽起来，静静地等着战斗情势的发展。在目前的情形下，只有久经考验者，才能像他们这样平静。

很快步枪的声音不再有林中的那种回音，而是听起来更像是在空地上放的枪。接着，火伦武士们一个接一个被赶到树林边缘。进入空地后，他们重新集结起来，仿佛还想在这儿进行最后的抵抗。空地上的火伦武士越聚越多，直到最后，只见一长列黝黑的身影困兽犹斗般挤在那块地方。海瓦特开始有点不耐烦，于是焦急地扭头去看秦加茨固。那酋长正坐在一块岩石上，全身都隐藏不见，只露出平静的面孔。他正不动声色地看着眼前的景象，好像他待在那儿只是为了观战似的。

“德拉瓦尔人该开火了！”海瓦特说道。

“还没呢，还没呢，”侦察员答道，“等他看到朋友的踪迹后，他会让他们知道自己在这儿的。你看，你看，那些恶棍正往那丛松树里钻，就像蜜蜂飞了半天又要回巢似的。天哪，现在就是一个妇人也能将子弹射进这一大堆黝黑的身子中间！”就在那时，只听一声呐喊，秦加茨固和手下的武士们一阵排枪，撂倒了十几个火伦人。他们又齐声大叫。随即只听得森林里先是一声呐喊，接着便是一阵狂呼，仿佛有一千人在同声大吼似的，火伦人阵脚动摇了，于是放弃了防线的中心地带。接着，只见恩卡斯领着一百多个武士从火伦人离开的缺口那儿冲出了森林。这年轻酋长双手左右挥舞着，向武士们指出敌人的位置，于是武士们立即分散追杀。现在战斗分成了两处，火伦人被从中间切断，都往森林里逃去，胜利的莱那泼武士们则在后面穷追不舍。大约只过了一分钟，厮杀声已向各个方向散去，在枝叶浓密的森林中渐渐地听不见了。不过，有一小拨火伦人却不屑寻找隐蔽的地方，正在像受困的狮子般闷声不响地慢慢退向秦加茨固和他的队伍刚刚离开的那个斜坡，以免在混战中再分散力量。马古亚便在这队武士中，他的位置很显眼，一方面因为他的凶猛，另一方面他还保持着威权，因此仍旧傲然不可一世。

恩卡斯急于追杀敌人，结果身边几乎一个人也没有了。但是一看到“狡猾的狐狸”，他立即忘了别的一切。他一声大吼，召来了六、七个武士，随后也不顾双方人数悬殊，立即向敌人扑去。“狡猾的狐狸”看着这一举动，心中窃喜，立即上前接战。但是他正在想他那年轻勇猛的敌人过于鲁莽，很快就要落在自己的手里时，忽然又传来一声大喊，只见“长枪”带着他的几

个白人朋友冲了出来。火伦人立即转身，迅速向山上退去。

两伙人根本没有时间互相问候和祝贺。恩卡斯虽说知道朋友们来了，却仍然像旋风般向前追去。侦察员在后面大声叫喊，让他注意隐蔽，但恩卡斯却置若罔闻，还是迎着敌人的危险枪弹追上前去，很快就逼得他们也像他一样飞速逃跑。幸好这段赛跑时间不长，几个白人站的位了置又比较有利，要不然恩卡斯很快就会超过他们，因为鲁莽而落入敌手。不过还没等到发生这样的灾难，双方都已进入了维安杜脱村庄。这时候，他们之间也到了短兵相接的距离。

看到他们自己的屋子，火伦人非常兴奋，而且他们也厌倦了奔逃，因此他们围在会议厅旁边作困兽之斗。整个攻击情形就像旋风刮过一般，恩卡斯的战斧，侦察员的猛击，甚至孟洛那依然哆嗦的手臂，都一齐使出了威力。只一会儿功夫，地上已经躺满了敌人的尸体。不过，虽然大家都能看见那凶猛的马古亚，他却狡猾地躲过了一次次致命的打击，就像古诗中传说的那些大家喜爱的英雄一样，他们的运道总受到神话式的保护和照顾似的。这狡猾的酋长看到自己的同伴们一个个倒下，发出一声充满愤怒和失望的厉叫，便带着两个仅剩下的朋友冲过这个地方，任那些德拉瓦尔人剥取死去的火伦人的头皮，作为胜利的标志。

混战中，恩卡斯找不到马古亚的身影，便又大步向前追去。侦察员、海瓦特和大卫紧跟其后。侦察员至多只能将步枪伸在恩卡斯前面替他遮挡，不过在恩卡斯看来，这已经足够了。有一次马古亚似乎打算停下来作最后的努力，来报复他的失败。不过，他立即就放弃了这新冒出来的念头，跳进了一丛灌木间，后面几个人仍在紧追。但马古亚又突然钻进了读者熟知的山洞，侦察员为了将马古亚让给恩卡斯，一直忍着没有开枪。这时，见此情景他不禁发出一声胜利的欢呼，同时大叫道，现在他们的敌人肯定跑不掉了。几个人也冲进狭长的山洞，正好看见几个撤退的火伦人的身影一闪而逝。他们顺着这天然的地下道向前追去，却发现前头几百个妇女儿童哭闹成一片。此时这昏暗的地方真像是地狱的一角，许多恶魔苦鬼在其中来回游荡。

恩卡斯双眼仍盯着马古亚不放，似乎他的生活中只有一个目标。海瓦特和侦察员也在后面穷追不舍，他们心中也有同样的感受，不过程度要轻一些。但是地道越来越暗，路开始变得曲折难走，几个火伦人的身影渐渐地也不那么清晰了。有一会儿他们忽然看不见那几个火伦人了。这时他们看到在一条似乎通往山顶的地道尽头，一件白色衣服一闪而逝。

“那是柯拉！”海瓦特叫道，他的声音里混合着怀念和欢乐。

“柯拉！柯拉！”恩卡斯叫着，像一头鹿般向前狂奔。

“是那个姑娘！”侦察员叫道，“不要怕，小姐，我们来了！——我们来了！”

柯拉的出现使他们倍受鼓舞，他们更加努力向前追去，但是地道坎坷不平，有些地方几乎无法通行。恩卡斯扔下枪，一味地往前冲，海瓦特也鲁莽地学了他的样，跟在他后面。不过两人立即发现这举动太疯狂冒险了。只听砰的一声，原来火伦人忙里偷闲，在岩石间向地道下面开了一枪，这一枪使年轻的莫希干人受了点轻伤。

“我们得追上去！”侦察员拼命地一纵身，跳在朋友们面前，“在这样近的距离上，那些恶棍很快会把我们都收拾掉的。你们看，他们拿那个姑娘在遮挡自己呢。”

虽然他的同伴们都没有留意——或者准确些说是没有听到——他的话，但都以他为榜样奋力逼近敌人，他们看见两个火伦武士挟着柯拉往前奔，马古亚在一旁指挥他们怎么走。四个人到了出口处，在蓝天的映衬下，轮廓分明，但接着便不见了。恩卡斯和海瓦特失望得几乎要发疯。两人本已速度惊人，此时又加快速度，在山腰处冲出洞口，正好发现几个人逃跑的路线，那条路崎岖不平，伸向山顶。

由于手里拿着沉重的步枪，同时对那姑娘的命运不像同伴们那样关注，侦察员于是落后了一点，恩卡斯则奔在海瓦特前面。就这样，他们很快就跨过了那些平时几乎无法跨越的悬崖峭壁。两个勇猛的年轻人欣喜地发现，由于柯拉的拖累，几个火伦人跑得越来越慢了。

“别跑，你这维安杜脱狗！”恩卡斯大声叫着，同时对马古亚摇晃着战斧，“一个德拉瓦尔姑娘叫你别跑！”

“我不走了，”柯拉叫着，突然跳到了山顶不远处一块俯临深渊的岩石上，“你要杀就杀吧，可恶的火伦人，我不走了。”

两个挟持柯拉的火伦武士立即像魔鬼作恶时那样狞笑着举起雪亮的战斧，但是马古亚挡住了他们高举着的手臂。他从同伴们手里夺过战斧，将其扔下岩石，然后抽出自己的刀子，转向柯拉，他脸上的表情显示他的内心正在做着激烈的搏斗。

“女人，”他说道，“你来选吧，是要‘狡猾的狐狸’的茅屋还是要他的刀子！”

柯拉连看都没看他一眼。她跪下来。伸出双手，抬眼看着苍天，用柔弱虔诚的语调说道：

“我是你的！随你怎么处置我吧！”

“女人，”马古亚声音嘶哑，只想柯拉那明亮、清澈的眼睛能够抬起来看他一眼，但却徒劳无益，“你选呀！”

但是柯拉既没有听到，也不在乎他的要求。火伦人气得全身发抖，他高高地举起手臂，但又犹豫不决地放下了刀子，接着他又一次克服了自己的软弱，举起了锋利的刀子。正在这时，他们头顶上传来一声大吼，只见恩卡斯不顾一切地从极高的地方跳到这块岩石上。马古亚后退了一步，他的一个同伴乘机将自己的尖刀刺进了柯拉的胸膛。

马古亚见此情景，顿时猛虎般扑向那个杀了柯拉正在往后退的同伴。但是恩卡斯下落的身子把他们隔开了。这一阻碍使马古亚立即转移了目标，而刚才的血腥情景又使他大为恼怒。于是他一刀扎进了跌倒在地恩卡斯的背部。做出这种懦夫的举动后，他发一声恶魔般的大叫。但是恩卡斯尽管受了重伤，还是站起身来，像受伤的黑豹一般扑向那个杀害了柯拉的凶手，用最后的力量将其砍翻在地。然后他便转过头，目光坚定凶狠地瞪着马古亚，表达了他想做而已经无力去做的事。马古亚抓住恩卡斯无力的手臂，用刀子在他的胸膛上连捅了三次。恩卡斯大睁着双眼，流露出无比鄙视，接着便倒下了。

“饶了他！饶了他！火伦人，”海瓦特在上面叫道，他的声音几乎因恐惧而哽住了。“饶了他吧，我们也会饶了你的！”

胜利的马古亚将血淋淋的刀子扔向那个正在求饶年青人，发出一声极其狂野、凶恶的狞笑，连一千呎深的山谷里正在搏斗的人群也听见了他的声音。侦察员也叫了一声，接着只见他脚不点地地跨过那危险的悬崖，仿佛凌空飘

游一般扑向马古亚，但是当他赶到那残酷的屠杀现场时，岩石上已经空无一人，只横着几具尸体。

侦察员锐利的目光扫了一眼几个死者，立即又仔细察看前面崎岖难行的山路。这时那令人目眩的山顶高处出现一个人影，他正高举双臂，一副威胁的姿态。侦察员看也不看，立即抬起枪口。但是那儿忽然有一块石头飞过来，击中了一个逃跑的火伦人的头顶，原来那人是诚实的大卫。此时他正气愤填膺，满脸通红。接着只见马古亚从石隙里钻出来，他漠然跨过他那仅剩的同伴的尸体，跳过一个宽阔的石缝，爬上了一个大卫够不着的岩石，只要再跳一步，他就能跨过一个石壑，安然脱身了。但是，那火伦人没有立即跳过去，而是停了一下，对侦察员摇晃着手臂，叫道：

“白人是狗！德拉瓦尔人都是娘儿们！马古亚把他们丢在岩石上喂乌鸦！”

他嘶哑地狂笑着，拼命一跳，但却没有跳过去，只是他的手抓住了岩边的一簇灌木。侦察员蹲在那里，像一头准备扑出去的野兽一样。他的身子因报仇心切而剧烈颤抖着，使他半抬起的枪口像风中落叶一般飘摆不定。狡猾的马古亚没有作什么无谓的努力去把自己弄得筋疲力尽，而是双臂伸直，让身子落下来，找到了一个落脚点。然后他便聚集起全身力量往上爬，慢慢地他的膝盖已经够着了岩边。正当他将身子蜷成一团往上挣时，侦察员已将他那抖动不停的步枪架到肩膀上。在这瞄准的一瞬间，他的步枪立即变得磐石般坚定，接着便吐出了火舌。马古亚双臂一软，身子往后一仰，但是他的双腿仍然跪着没有移动。他回过头凶狠地看了侦察员一眼，又向他挑战似地摇晃着手臂。但是他的手终于松开了，他的身子一个倒栽葱掉了下去，擦过山腰上的灌木丛，落入深深的谷底。

第三十三章

他们像英勇的战士那样战斗——坚持、勇敢；
他们使穆斯林的尸体，堆满了这一片战场，
他们胜利了——但是波扎立斯已经倒下去，
鲜血涂满了他遍身的创伤。
留下的少数几个伙伴们，
在为了赢得这一血战而欢呼时，
看到了他那淡淡的微笑；
也看到了他死去的时候阖上了眼睛，
他是如此安静，像落日下面的鲜花，
准备在晚上好好休息一样。

——哈勒克 第二天早晨，太阳升起来的时候，莱那泼人的营地，一片悲痛的情景。所有战斗的喧嚣都消失了，他们和火伦人之间的新仇旧恨，也随着整个火伦族的灭亡而烟消云散。火伦人营地上空盘旋不散的黑烟，本身就足以说明那流浪部族的命运。那些荒凉的山顶上，几百只乌鸦在争斗不休，或者一群群呱呱叫着，越过大片的森林，飞往战场，更为那里增添了可怕的景象。总而言之，任何人只要熟悉边境的战争，就不难从这些明显的景象里看出这次印第安人的报复战争所造成的可怕后果。

但是，尽管莱那泼人获得了胜利，太阳升起来时，他们营地却笼罩着悲伤哀悼的气氛。没有凯旋的欢歌，没有成功的呼喊来庆祝胜利，连最后的落伍战士也从战场上归来了，他们擦去自己身上那些可怕的战争花纹，便走到垂头丧气、悲伤欲绝的族人中间。骄傲与欢欣，变成了谦卑的心情；最深沉而丝毫不加掩饰的悲伤取代了人类最凶暴的情感。

人们都离开了屋子，到村庄附近一个地方，站成一个圆圈。凡是有生命的人都聚集到这里来，默然静立，深沉肃穆。尽管这群人地位高低不等，性别不同，职业各异，但此时似乎都有着完全相同的心情。所有人的眼睛都盯着圆圈中间，人们对那里的一切都极其关注。

人们中间站着六个德拉瓦尔姑娘，一个个黑色的长发披散在胸前，在那儿静立不动，只偶尔将一把把香草和林中野花投到一张用草木树枝堆成的舁床上。舁床上铺着几层印第安罩袍，上面安放着一具热情豪爽、心地高尚的柯拉的遗体。她的身体裹着几层同样的粗布，脸也遮住不再让人看到。神情惨沮的孟洛便坐在她脚边。他那衰老的头颅在这沉重的打击下几乎垂到了地面，他那布满皱纹的额头上隐藏着深深的忧伤。他的鬓边散落着几绺白发，半遮住了他那深锁的眉头。孟洛的身边站着格姆，在阳光之下，他光着脑袋，眼睛却游移不定，一会儿看看那写满优雅圣洁的箴言的小册子，一会儿又看看死者，渴望能给她的灵魂以慰藉。海瓦特也在附近，正倚树而立，竭力控制着自己，压下一阵阵涌上心头的悲伤。

但是尽管这群人忧郁悲伤，对面那儿的场面却更加凄惨动人。恩卡斯被摆成坐姿，神态庄严端正，就像他还活着一样。他的身上缀满这个部族中最富丽豪华的装饰品。他的头上插着许多鹰羽，身上还挂着许多贝壳、项饰、手镯和勋章，只是他那无神的眼睛和茫然的面容已远远配不上他那一身辉煌

的装饰了。

秦加茨固就坐在恩卡斯的尸首面前，身上没有武器、花纹或者任何形式的装饰品，只有他的胸膛上仍然永久地保留着本民族鲜蓝色的图腾。在整个德拉瓦尔部族集合的那段长长的时间里，这位莫希干武士一直目光定定地、焦虑地看着儿子毫无感觉的冰冷的面庞。他的目光是那样的痴迷而关切，他的姿态是那样的僵硬，要不是他那黝黑的脸上偶尔闪过几丝痛苦焦虑的神情，而恩卡斯的脸上则是永恒的死亡的宁静的话，外人真难以区分他们俩谁是活的、谁是死的。侦察员也在附近，正倚着他那可怕的复仇武器，一副忧虑的神态。塔蛮能也由族中长老搀扶着，坐在邻近的台上，这样他便可以俯临那些默默无言、痛苦不堪的族人。在最里一圈的人们中间，站着一个人身穿异国军服的战士。他的战马就在外面，四周围着一群已经上了马的随从人员，看来是准备进行长途旅行的。从这人的服装上看，他是那位加拿大总督身边的一位很有地位的官员。由于他来迟了，没能干预这两个同盟部族间的相互残杀，因而没能完成他的和平使命。现在他只好默默无言、伤心地看着面前战争造成的一切。上午已就要过去，但是人群仍然像清晨时一样静立不动。他们中只偶尔有人发出一声压抑不住的呜咽。在这漫长而痛苦的时间中，人们除了不时上前献上一些小礼物以纪念死者以外，全无动静。每个黝黑而一动不动的身子似乎都化成了石像。这种聚精会神的态度也只有靠印第安人隐忍克制的功夫才能做得出。终于，德拉瓦尔人的老族长伸出一只手臂，倚着侍从的肩膀站了起来。他的举止神态衰弱不堪，仿佛自从他前一天和自己的族人说话，到现在摇摇晃晃地站在台上，这当中已经隔了一个世纪。“莱那泼的人们！”他的语调空空洞洞，似乎还包含着一种预言的力量，“玛尼多的脸被乌云遮住了！他的眼睛看不见你们，他的耳朵闭起来了，他的嘴也不再回答你们的话了。你们看不见他，但是他已将惩罚加在你们身上。打开你们的心扉吧，你们的灵魂不要撒谎，莱那泼的人们！玛尼多的脸被乌云遮住了！”

人们听到这简单而又严厉的断言，都是一片深沉可怕的静默，仿佛这是他们所崇拜的大神亲口说出，而不是借助人类的喉舌说出来似的。在四周围绕着的这群谦卑恭顺的人们映衬下，连恩卡斯也显得有了生气。不过，当这番话产生的临时效果慢慢消退后，人群中便起了一种低低的吟唱来纪念死者。这是女人的声音，非常柔婉悲伤。歌词若断若续，不很连贯。一个人唱完了她的颂歌——或者说是哀歌，另一个人立即接了上去，尽情抒发自己当时的感情。时不时地，她们的吟唱会被大声的悲嚎所打断，那些围在柯拉灵柩边的德拉瓦尔姑娘们狂乱地从她身上抓下那些香草野花，仿佛悲痛得不能自抑。但当她们最强烈的情感平息下来后，她们又万分悔恨轻柔地把这些象征着纯洁和美丽的花草放回到柯拉的身上。尽管这些姑娘的悲嚎经常打断挽歌，但在了解这种歌词的人听来，它还是具有一定的曲调，大体上是有着连贯的思想内容的。

一个根据她的身分和资历而被选出来担任这个工作的姑娘开始用质朴的词语来历数死去的武士的美德，用那些东方的譬喻来修饰自己的语言——这些譬喻可能是印第安人从另一个大洲的极端边缘带过来的，这也使得他们成为联系两个世界的古老历史的纽带。她称他为“本部族的黑豹”，说他的鹿皮鞋在露水上都不留痕迹；他的跳跃像小鹿一样轻捷；他的眼睛亮过暗夜的大星；战斗中他的声音像玛尼多的雷霆一样震耳欲聋。她提到了养育他的母

亲，并强调说他的母亲有了这样一个儿子会多么骄傲。她又要求死者和母亲在天堂里相见时告诉她，德拉瓦尔姑娘们已在她孩子的坟墓上洒过眼泪，并且称她为幸运的人。

接着，其余的几个姑娘又依次走上前，以女性特有的细心敏感极其柔婉地提起那个异国姑娘。她和恩卡斯的死亡时间如此接近，使得大神的旨意非常明显，不容违背。她们告诫恩卡斯要善待那个异国姑娘，要体谅她不善于操持那些对他这样的勇士的生活来说十分必要的手艺；她们提及她那绝伦的美丽以及高尚的情操，但并不妒忌，仿佛天使们对更高等的美德也很高兴一样；她们还说，这些品德足以补偿她教育上的任何小小的缺陷。

另外的姑娘们此时也一一走上前，用充满关切和爱意的语调低声柔和地对那个异国姑娘诉说起来。她们劝她要开心，不要为未来的生活担惊受怕。她的身边会有一位猎人陪伴着她，他知道如何满足她所有的需要；他还是位勇士，能够保护她，抵挡一切危险。她们保证她会一路顺风，她不会有什么重负。她们提醒她不要无谓地哀叹她童年的朋友和她的祖先所居住的故乡，因为“莱那泼人幸福的猎场”里也有和“白人的天堂”同样美丽的山谷、清澈的溪流和芬芳的花朵；她们请她留心同伴的所有需要，永远不要忘记玛尼多明智地赐予他们的各不相同的特点。说完了这一切，她们又一齐高声吟唱，颂扬这莫希干人的高尚胸怀。她们说他高尚、勇敢、豪迈，具备勇士应当具有的、姑娘们热爱的一切品质。她们用极端隐晦和美妙的词句来曲折地表达了自己的思想，诉说在与这年轻的莫希干人接触的短暂时间里，她们已经以女性的直觉发现了他是在回避她们，德拉瓦尔姑娘们竟然得不到他的喜爱！他属于一个曾经一度是盐湖岸边的主人的民族，他梦想回到居住在祖坟附近的那一族人中去。这种偏爱为什么不应得到鼓励呢！任何人都可以看得出来，这位姑娘的家世比她所有的族人都更高洁、更富有；她的行为已证明了她能够忍受森林生活的一切艰难困苦；她们还说，现在，“大地神祇”已经把她送到一个能找到她的族人灵魂的地方，她将永远快乐。接着，她们又转变了题目和声调，开始赞美那个在附近的屋子里哭泣的那个姑娘。她们把她比作雪花那样纯洁、清白、灿烂；在炎热的夏天里容易消失，在寒冷的冬天里容易凝结；她们毫不怀疑，在那个和她同样皮肤洁白、悲伤不已的年轻首领眼里，她是很可爱的。不过，她虽说根本没有作什么比较，但显然她们认为她不如她们现在哀悼的少女那样光彩照人。当然她们仍然对她那罕有的美貌大加颂扬。她们将她的卷发比作葡萄藤上的浓密卷须；将她的眼睛比作蓝天；而最洁白的云彩，镶上太阳灿烂的金边，都比不上她的脸色动人。

在这些曲调相同的吟唱中，除了低迴婉转的歌声以外，听不到一丝其他声音。人们偶尔发出的悲嚎类似于音乐中的合唱，减少了——说得准确些，是增加了——音乐中的悲伤。德拉瓦尔人都像着了魔似地侧耳倾听。从他们脸上表情的不同变化中可以明显看出，他们的忧伤是多么真诚深厚。甚至大卫也用心倾听这甜美的曲调。早在吟唱结束之前，他的眼神就表明他的整个心灵已经被迷住了。

在所有白人中间，只有侦察员能听懂这些歌词。听到那些姑娘们动人的吟唱，他从沉思中直起身子，侧过头去理解歌中的意思。但是当她们谈到柯拉和恩卡斯未来的情景时，他摇摇头，仿佛知道她们这单纯的想法是错误的。于是，他又恢复了斜倚的姿态。他就这样一直到仪式——如果这样充满感情的吟唱能称为仪式的话——结束。幸亏海瓦特和孟洛两人不懂这狂野的悲歌

的含义，所以，他们才得以控制住自己的感情。

所有的德拉瓦尔人都在用心倾听这悲伤的挽歌，只有秦加茨固是个例外。在仪式进行的所有时间里，他的神情一点没变，哀歌中最狂野或者最婉转的曲调也没能使他的肌肉颤动一下。他的儿子那冰冷的尸体便是他的一切。他所有的感觉似乎都已失去了作用，只有眼睛还大睁着，想多看下面前他如此喜爱、但很快就要永久逝去的面孔。

随着葬礼的进行，一个战功显赫、尤其是在最近的战斗中勇猛非常的武士从人群中走出，迈着严肃凝重的步伐走到死者的面前。

“你为什么离开了我们，德拉瓦尔人的骄子？”他对着再也无法听见的恩卡斯说道，仿佛他还是个活人似的。“你的生命就像刚刚升上树梢的朝阳，你的荣光比中午的阳光还要灿烂。你走了，年轻的勇士，但是已经有一百个维安杜脱人在为你扫除通往天堂之路的荆棘。凡是在战场上看见过你的人，谁会认为你会死呢？在你之前有谁曾领过我乌泰华上过战场呢？你的脚像老鹰的翅膀一样迅捷；你的手臂比松树上落下的树枝还沉重有力；你的声音像玛尼多在云端说话一样响亮。乌泰华的嘴不善于说话，”他忧伤地看看四周，接着又道，“他的心很沉重。德拉瓦尔人的骄子，你为什么离开我们呢？”

他说完后，族中大部分高贵的武士都一一走上前，用言语或歌词颂扬这位死去的酋长的光荣。大家都说完以后，整个地方又笼罩着一片深沉的静默。

就在那时，人们听到了一阵低沉的声音，仿佛远处的伴奏音乐，隐隐约约，若有若无。人们能听得见声音，但又听不清是什么。这声音一阵比一阵高扬，拖着悠长的尾音，最后人们可以听出这里面原是有词句的。秦加茨固的嘴唇张着，表明这声音原来是父亲的哀歌，虽然没有人转过头去看他，也没有人表现出丝毫的不耐烦，但从人们伸颈倾听的样子来看，显然大家都已沉浸在这种歌声里面了。过去只有塔蛮能才能使大家如此神情专注。但是他们什么也听不清楚。因为歌声刚刚升高到清晰可辨的时候，它就弱了下去，而且颤抖不定，最后完全消失了，仿佛被一缕微风吹散了似的。大酋长的嘴巴闭上了。他仍然默默地坐在那儿一动不动，目光呆滞，仿佛造物主只给了他人的躯壳，而没有赋予他人的灵魂似的。看到这种情景，德拉瓦尔人知道他们的朋友还无法收摄心神，唱一曲哀歌，于是他们都松弛下来，带着天生的细心，开始把思绪转向那异国姑娘的葬礼上去了。

一个年老的酋长对站在柯拉遗体旁的妇女作了个手势，几个德拉瓦尔姑娘立即遵照命令，抬起了柯拉的遗体，举到和她们的头一样高，然后便迈着缓慢整齐的步伐向前走去，边走边重新唱起一支颂扬死者的哀歌。格姆一直在旁边密切地注视着这一切。他认为是异教徒的仪式，这时他便俯身对那个茫然无觉的父亲低语道：

“他们带着你的孩子的遗体走了。我们要不要跟上去，让她们以基督教的仪式安葬她？”

孟洛惊了一下，仿佛听到了末日的号角，他匆忙往四下打量了一下，便站起身，迈着军人的步伐走进了这简单的行列。但是由于压在心头的哀伤，他的步伐很沉重。他的朋友们都紧紧地跟在他后面，一个个悲伤万分——这种悲伤已决不是同情一词所能概括的了。甚至那个年轻的法国人也加入了这个行列，仿佛也为这样一个美丽出众的少女的天亡而深感遗憾。等到所有的德拉瓦尔妇人都跟着这狂野但整齐的送葬队伍走开后，族中的男子们便又站成一个圆圈，围在恩卡斯的尸体旁边，肃立无言。

德拉瓦尔人选作柯拉的墓地的地方是一个小土丘，上面长着几株枝叶繁茂的小松，形成一片凄凉的荫影，笼罩着这个地方。到了小丘后，姑娘们便放下尸体，以印第安人特有的耐心和腼腆等了好几分钟，想要知道死者的亲人们对于这样的安排是否满意。最后，还是懂德拉瓦尔人习惯的侦察员开了口，他用德拉尔语说道：

“我的女儿们做得很好，白人谢谢他们。”

听了这赞美之辞，姑娘们放了心，便又将柯拉的遗体放进一个用桦木皮制的精巧的棺材里。接着便将棺材放进黑暗的墓穴。这些朴实的人又默默地用泥土填平了墓穴，再用树叶和其他惯常使用的东西覆盖住墓上新土。做完了这些悲伤友好的事情之后，这些善良的姑娘们又停了下来，不知道下面该怎么做。这时侦察员又说话了。“我的姑娘们做得很好，”他说“白人的灵魂并不需要食物和衣服——这些恩赐将由白人的天堂来给予。”他向旁边看了一眼，发现大卫手里拿着圣书，好像准备唱一曲圣歌引导亡灵升天，便又加了一句：“我看一个更了解基督教习俗的人准备说话了。”姑娘们一听这话，都谦恭地走到一边。一开始她们在这场面中起着主要作用，此时她们则成了神情专注的看客。大卫唱起了圣歌，人们没有流露丝毫惊讶或不耐烦的神情。她们静静地听着，仿佛能理解这些奇特的语言，而且能感受到歌中所表达的悲伤、希望和顺从的感情。大卫看到这种情形大受鼓舞，同时他自己心中也隐藏着痛苦的感情，因此将圣歌里的感情表达得淋漓尽致。他那浑厚圆润的嗓音和姑娘们柔婉的曲调相比也毫不逊色。在他特别为他们歌唱的那几个人听来，他那抑扬顿挫的曲调里还有一种智慧的力量。他唱完了圣歌，四下里又是一片圣歌刚起时的肃穆的静默。圣歌尾音在听众的耳朵里消失以后，那些姑娘们都羞怯地、偷偷向死者的父亲望去，这种一致的而又抑制着的行动，表明大家都希望死者的父亲来讲几句话。孟洛似乎也意识到他该做出人生中最难做的努力了。他抬起白发苍苍的头颅，镇定地看了看环绕在四周的谦恭、安静的人群，然后他挥挥手，让侦察员注意听他的话，接着便说道：“对这些善良温柔的姑娘说，一个伤心衰老的人感谢她们，告诉她们，我们大家所崇拜的上帝，虽然有不同的名称，他一定会留意到他们的善举。在不太遥远的将来，我们都会聚集在他的宝座周围，不分性别、身分和肤色。”

侦察员听着老军人声音颤抖地说完了这些话，慢慢摇了摇头，似乎不大相信这些话会有什么用处。

“对她们说这些，”他说道，“就等于对她们说，冬天不会下雪，树木落叶时太阳最灼人一般。”

接着，侦察员便转向姑娘们，以他认为最合适的语言表达了孟洛对她们的感激。孟洛的头又垂到胸前，整个人又回复到那种恍惚的状态。这时，那个年轻的法国人轻轻地碰了碰他的肘弯。引起这哀伤的老人的注意后，这法国人便指了指一队抬着一乘小巧玲珑、遮盖得严严实实的肩舆走来的年轻印第安人，又向上指了指太阳。

“我明白你的意思，先生，”孟洛强作镇定坚强地说道，“我明白你的意思。那是上苍的意愿，我会顺从的。柯拉，我的孩子！若是一个心碎的老父的祈祷能够使你复生，你会多么幸运啊！来吧，先生们，”他高傲地四下看了看，又加了一句，不过他衰老的脸上仍旧掩饰不住深深的哀伤，“这儿没我们的事了，我们走吧。”

海瓦特也乐于听从这个命令。因为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感到越来越控制

不住自己的感情了。不过，在朋友们纷纷上马时，他还是抽空和侦察员紧紧地握了一下手，重申他们先前的约定：他们将重逢于英军营垒中。然后他便扳鞍上马，催马走到肩舆旁边。轿子里传来低低的、压抑的哭泣，表明里面坐的是爱丽丝。孟洛的头又垂到了胸前，海瓦特和大卫伤心地默默跟随，后面是蒙卡姆的使节带着他的卫兵。就这样，除了“鹰眼”以外，所有的白人都走过德拉瓦尔人身边，很快就隐没于苍茫的森林里去了。

但是，由于共同的灾难把这些朴实的林中居民和那些偶然来到这里的陌生人的感情紧紧地联系在一起，这种纽带并不能轻易被打破。许多年以后，人们在消磨漫漫长夜时，或者在无聊的行军途中还在讲述这个白人少女和年轻的莫希干勇士的故事。那些年轻勇敢的武士还曾为此涌起过报仇的激情。甚至这些重大事件中的几个次要角色也没有被忘记。此后许多年中，侦察员一直充当这些印第安人和文明生活的联系人。通过他，人们了解到，“白头”不久就和他祖先呆在一起了——人们都错误地以为他是因为军事上的失利而死的；“大方的手”，则把他剩下的那个女儿带到白人的居住区里去了。在那里，她终于不再流泪，而是过着更符合她的快乐天性的、终日满脸笑容的生活。

不过，这些都是以后的事了，和目前的情形无关。“鹰眼”在所有的白人同伴走了以后，便又坚定无比地走向他心里惦念着的地方。他刚好赶上最后看恩卡斯一眼。德拉瓦尔人正在给恩卡斯裹上兽皮殓衣，此时便停了一下，让这坚毅的森林居民恋恋不舍地、好好地看他一会儿。待他看过后，恩卡斯的尸体便被套上殓衣，永远不会再打开了。接着又出现了一个类似于前面的那个送葬队伍。很快，整个一族人都聚集在年轻酋长的临时坟冢前——说它是临时的，那是因为，将来有一天，他的尸骨应该和他本族人的遗骨安放在一起。

人们的行动和他们的心情一样，是完全一致的。他们肃穆地围在恩卡斯的坟冢前，满脸的悲伤，同时满怀对丧主的敬意。尸体被安置成卧姿，面向太阳，身边放着战斧、弓箭，供他在最后的旅途上使用。装着尸体的棺材上留了一个小孔，使他的灵魂在必要时能和肉体来往。他们小心地以印第安人特有的聪明把一切都布置得十分妥当，使坟墓不至于遭到野兽的骚扰。至此，葬礼里面需要用体力的部分结束了，所有在场的人都把注意力转向了葬礼的精神部分。

秦加茨固又一次成为大家关注的目标。到目前为止，他还没有开过口，而在这种场合，大家都期待着这样著名的酋长说些安慰的话，或是作一些指示。这坚强克制的勇士似乎明白众人的意愿。他抬起先前一直用皮袍遮住的脸，目光坚定地看了看四周，慢慢张开了紧抿的双唇。在这漫长的葬仪中，他的声音第一次变得异常清晰。

“我的兄弟们为什么悲伤呢！”他看着四周神色惨沮的武士们黝黑的面孔，“为什么我的女儿们要哭泣呢！是为了一个年轻人到那幸福的猎场上去了！是为了一个酋长的生命中充满了荣光！他善良、他尽职、他勇敢，谁能否认这些呢？玛尼多需要这样的勇士。因此，他将其召唤走了。至于我，恩卡斯的儿子和父亲，不过是白人空地上的一株秃松罢了。我的民族已经离开

一般是父亲先死，儿子哭父亲，现在是恩卡斯先死，秦加茨固留下来埋葬他——做通常一个儿子为父亲做的事。

了盐湖岸边和德拉瓦尔人的群山。但是谁能说这个部族里的‘大蟒蛇’已经失去了他的智慧呢？我独自一人——”

“不，不，”“鹰眼”一直控制着自己的感情，热切地看着他的朋友那饱经沧桑的面容，此时再也忍耐不住，不禁叫道，“不对，大酋长，你不是独自一人。我们的肤色也许有所不同，但是上帝却让我们在同样的道路上奔波。我没有亲人，也像你一样，没有自己的民族。他是你的儿子，一个天生的红人，也许你们的血缘更近，但是我若是忘了这个经常和我并肩作战、平时曾和我抵足而眠的孩子的话，让那个创造我们的大神——尽管我们肤色不同——也忘了我吧！这孩子暂时离开了我们，但是，大酋长，你不是独自一人。”

秦加茨固紧紧抓住了侦察员激动地伸过来的手，他们的脚下便是刚刚盖上泥土的新坟。在这种友谊的举动中两个勇敢无畏的森林居民都低下头，热泪滚滚，打湿了恩卡斯坟墓。

看到这两个当地最著名的武士悲不自胜，在场的人们都肃立不动，默默无言。这时，塔蛮能提高了嗓门，让众人散去。

“行了，”他说道，“走吧，莱那泼的子孙，玛尼多的怒气还没有平息。塔蛮能为什么还留下来呢？白脸儿是世界的主人，红人的时代还没有重新到来。我的日子已经太长了。早晨我还看见乌那密的儿子们强壮快乐，但是，黑夜还没有来临，我就看到聪明的莫希干族只剩下最后一个勇士了。”

